

雜阿含經選集講義

目 次

前 言（節錄導師論著序文）	1
圖一：【佛法概論 法的內容與修行次第】	4
一、 佛 陀 自 覺	5
二、 法 法界常住	14
三、 無明蓋、愛結繫、生死輪迴	21
圖二：【緣起的流轉與還滅】	24
四、 何謂無明.....	25
五、 斷無明、得解脫	30
六、 佛云何說法、以何教之	33
七、 佛法之必然功效—人人成就	40
八、 佛為何開示蘊、處、界、緣起法門	42
九、 六師外道之非因計因	46
十、 業.....	54
十一、 五蘊 無常為論端	64
十二、 無常 *常不可得*	82
十三、 六處法門 *無我為根本*	92
十四、 無我.....	109
十五、 四食 *一切有情皆依食住*	120
十六、 緣起法.....	124
十七、 斷常二見 *死後有我？無我？*	144
十八、 八不緣起.....	147
十九、 空相應.....	150
二十、 受.....	153

二十一、 四諦.....	158
二十二、 正見.....	162
二十三、 八正道.....	164
二十四、 戒·定·慧 *三增上學*	170
二十五、 戒學.....	173
二十六、 律儀.....	176
二十七、 定學.....	180
二十八、 初禪→四禪→解脫或生天	195
二十九、 安那般那	196
三十、 五根.....	203
三十一、 五蓋 七覺支	204
三十二、 四念處.....	207
三十三、 精進 — 五根之精進根	210
三十四、 正念與正智	217
三十五、 如實知·如實觀察·如實正觀	224
三十六、 何故出家	234
三十七、 自依法依	235
三十八、 有關優婆塞	237
三十九、 四不壞淨·須陀洹果	240
四十、 有關阿羅漢	245
四十一、 無學三明	250
四十二、 解脫.....	251
四十三、 涅槃.....	264
四十四、 無記 最後的省思(無言之秘).....	269

前 言

【導 言】（節錄導師論著序文）

我的思想，在民國三十一年所寫的『印度之佛教』「自序」，就說得很明白：「立本於根本佛教之淳樸，宏傳中期佛教之行解（梵化之機應慎），攝取後期佛教之確當者，庶足以復興佛教而暢佛之本懷也歟！」我不是復古的，也決不是創新的，是主張不違反佛法的本質，從適應現實中，振興純正的佛法。《華雨集(四)》P1~2

我在佛法的探求中，直覺得佛法常說的大悲濟世，六度的首重布施，物質的、精神的利濟精神，與中國佛教界是不相吻合的。在國難教難嚴重時刻，讀到了『增壹阿含經』所說：「諸佛皆出人間，終不在天上成佛也」。回想到普陀山閱藏時，讀到『阿含經』與各部廣『律』，有現實人間的親切感、真實感，而不是部分大乘經那樣，表現於信仰與理想之中，而深信佛法是「佛在人間」，「以人類為本」的佛法。《華雨集(四)》P3

時治唯識學，探其源於『阿含經』，讀得「諸佛皆出人間，終不在天上成佛也」句，有所入。釋尊之為教，有十方世界而詳此土，立三世而重現在，志度一切有情而特以人類為本。釋尊之本教，初不與末流之圓融者同，動言十方世界，一切有情也，吾為之喜極而淚。《印度之佛教序》P1~2

佛教最後因印度教與回教的入侵而滅亡。衰滅，固然有外來的因素，但發展與衰落，應有佛教自身內在的主因，正如老人的終於死亡，主因是身心的日漸老化一樣。所以我尊重（童真般的）「佛法」，也讚揚（少壯般的）初期的「大乘佛法」，而作出：「立本於根本佛教之淳樸，宏闡中期佛法之行解，攝取後期佛教之確當者，庶足以復興佛教」的結論。《華雨集(四)》P18

在印度佛教思想史的探求中，發現了一項重要的判攝準則。南傳佛教的覺音三藏，我沒有能力讀他的著作，但從他四部（阿含）注釋書名中，得到了啓發。他的四部注釋，『長部』注名「吉祥悅意」，『中部』注名「破斥猶豫」，『相應（即「雜」）部』注名「顯揚真義」，『增支部』注名「滿足希求」。四部注的名稱，顯然與龍樹所說的四悉檀（四宗，四理趣）有關，如「顯揚真義」與第一義悉檀，「破斥猶豫」與對治悉檀，「滿足希求」與各各為人（生善）悉檀，「吉祥悅意」與世界悉檀。

依此四大宗趣，觀察印度佛教教典的長期發展，也不外乎四悉檀，如表：

佛法.....第一義悉檀.....顯揚真義

大乘佛法 { 初期.....對治悉檀.....破斥猶豫
 後期.....各各為人悉檀.....滿足希求

秘密大乘佛法.....世界悉檀.....吉祥悅意

五十九年所寫成的『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我從教典的先後，作了以上的判攝。

這裏再為敘述：從長期發展的觀點，來看每一階段聖典的特色，是一、以『雜阿含經』（『相應部』）為本的「四部阿含」（四部可以別配四悉檀），是佛法的「第一義悉檀」，無邊的甚深法義，都從此根源而流衍出來。

佛法一切聖典的集成，只是四大宗趣的重點開展。我應用牧女賣乳而一再加水為喻：為了多多利益眾生，不能不求適應，不能沒有方便，如想多賣幾個錢，而在乳中加些水一樣。這樣的不斷適應，不斷的加入世俗的方便，四階段集成的聖典，如在乳中一再加水去賣一樣，終於佛法的真味淡了，印度佛教也不見了。《華雨集(四)》P28~32

『雜阿含經』（即『相應阿含』，『相應部』），是佛教界早期結集的聖典，代表了釋尊在世時期的佛法實態。佛法是簡要的，平實中正的，以修行為主，依世間而覺悟世間，實現出世的理想——涅槃。在流傳世間的佛教聖典中，這是教法的根源，後來的部派分化，甚至大乘「中觀」與「瑜伽」的深義，都可以從本經而發見其淵源。這應該是每一位修學佛法者所應該閱讀探究的聖典。《雜阿含經論會編序》P1

關於佛法，我從聖龍樹的中觀論，得一深確的信解：佛法的如實相，無所謂大小，大乘與小乘，只能從行願中去分別。緣起中道，是佛法究竟的唯一正見，所以阿含經是三乘共依的聖典。《佛法概論序》P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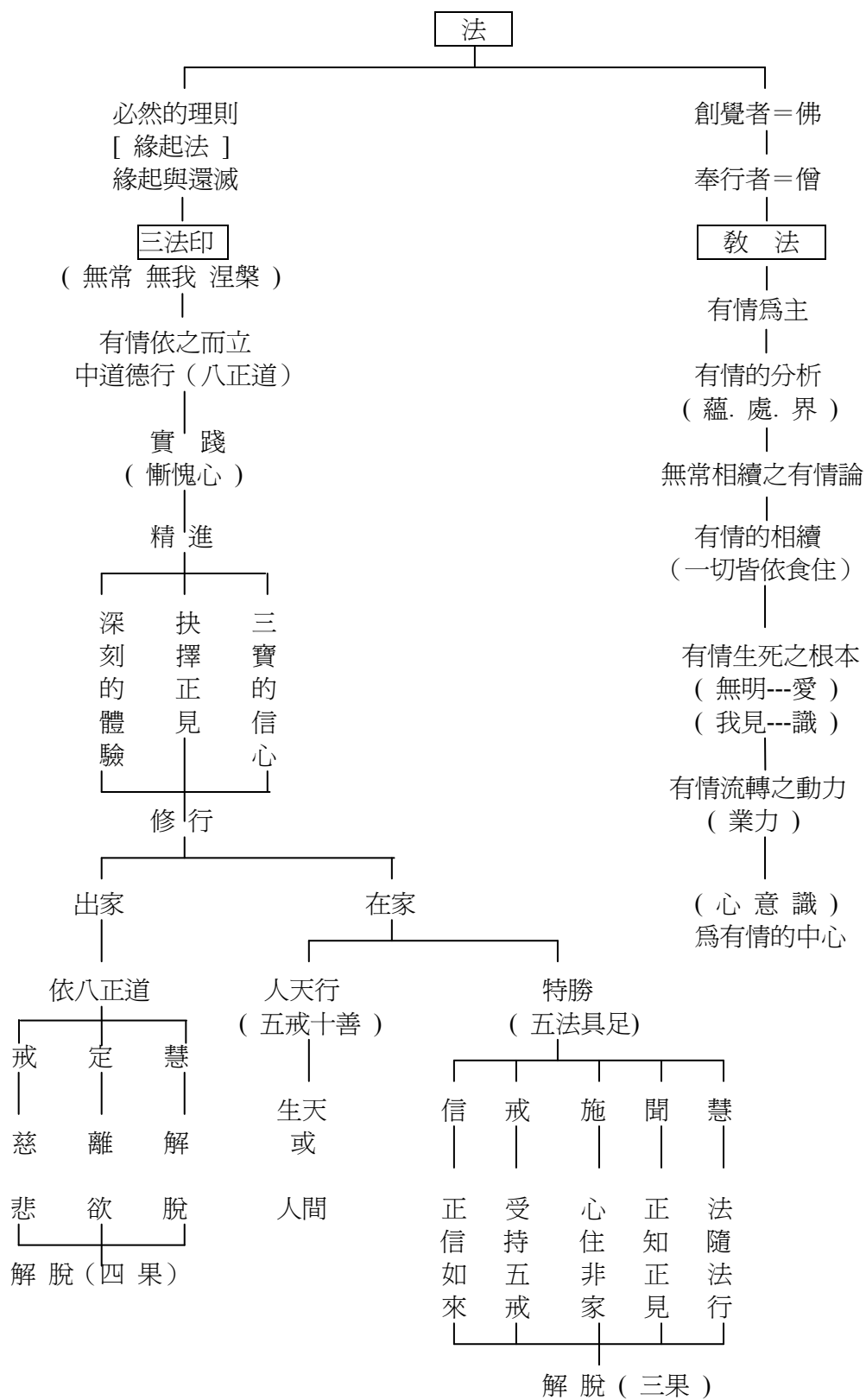
佛法的流行人間，不能沒有方便適應，但不能刻舟求劍而停滯於古代的。原來，釋尊時代的印度宗教，舊有沙門與婆羅門二大類。應機設教，古代的聲聞法，主要是適應於苦行，厭世的沙門根性；菩薩法，主要是適應於樂行，事神的婆羅門根性。這在古代的印度，確乎是大方便，但在時異境遷的今日，今日的中國，多少無上妙方便，已失卻

方便大用，反而變為佛法的障礙物了！

所以宏通佛法，不應為舊有的方便所拘蔽，應使佛法從新的適應中開展，這才能使佛光普照這現代的黑暗人間。我從這樣的立場來講阿含經，不是看作小乘，也不是看作原始的，著重於舊有的抉發，希望能刺透兩邊，讓佛法在這人生正道中，逐漸能取得新的方便適應而發揚起來！為了避免一般的——以阿含經為小乘的誤解，所以改題為《佛法概論》。

佛法，是理智的德行的宗教，是以身心的篤行為主，而達到深奧與究竟的。佛法流行在人間，可能作為有條理，有系統的說明，使他學術化；但佛法的本質，決非抽象的概念而已，決不以說明為目的。佛法的「正解」，也決非離開「信」「戒」而可以成就的。「法」為佛法的根本問題，信解行證，不外乎學佛者傾向於法，體現於法的實踐。《佛法概論序》P2~3

圖一：【佛法概論 法的內容與修行次第】



一、佛 陀 自 覺

<<印度佛教思想史>>

【佛的出家】

出家的沙門行，為東方新宗教的一般情形。然依佛法說：「家」為男女互相佔有，物質私有的組合；依此發展下去，人世間的相侵相爭，苦迫不已。出家，只是為了勘破自我，捨卻我所有的，以求得解脫的生活。為了求得解脫，向南遊行，參訪了阿羅邏伽羅摩 Ārāḍa-kālāma，鬱頭羅摩子 Udrakarāma-putra，學習高深的禪定。但學成了，卻不能得到解脫，所以又到優樓頻螺 Uruvilvā村，專修苦行。調息、止息，節食，斷食，這樣的精嚴苦行，頻臨死亡邊緣，還是不能解脫；這才捨棄了苦行，恢復正常的飲食。這樣，捨棄王家的欲樂生活，又捨棄了禪定、苦行的生活；學習，了解而又超越他，踏上又一新的行程。《印度佛教思想史》P11~12

<<雜阿含經>>

第 468 (287) 經 (中 p1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憶宿命，未成正覺時，獨一靜處，專精禪思，作是念：何法有故老死有？何法緣故老死有？即正思惟，生如實無間等，生有故老死有，生緣故老死有。如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何法有故名色有？何法緣故名色有？即正思惟，如實無間等生，出家的沙門行，識緣故有名色有。我作是思惟時，齊識而還，不能過彼：謂緣識名色，緣名色六入處，緣六入處觸，緣觸受，緣受愛，緣愛取，緣取有，緣有生，緣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我時作是念：何法無故〔則〕老死無？何法滅故老死滅？即正思惟，生如實無間等，生無故老死無，生滅故老死滅。如是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行廣說。我復作是思惟：何法無故行無？何法滅故行滅？即正思惟，如實無間等，無明無故行無，無明滅故行滅；行滅故識滅，識滅故名色滅，名色滅故六入處滅，六入處滅故觸滅，觸滅故受滅，受滅故愛滅，愛滅故取滅，取滅故有滅，有滅故生滅，生滅故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如是純大苦聚滅。我時作是念：我得古仙人道，古仙人逕，古仙人道跡；古仙人從此跡去，我今隨去。譬如有人遊於曠野，披荒覓路，忽遇故道、古人行處，彼則隨行。漸漸前進，見故城邑，故王宮殿，園觀、浴池，

林木清淨。彼作是念：我今當往白王令知。即往白王；大王當知！我遊曠野，披荒求路，忽見故道、古人行處，我即隨行。我隨行已，見故城邑，故王宮殿，園觀、浴池，林流清淨。大王可往，居止其中。王即往彼，止住其中，豐樂安隱，人民熾盛。今我如是，得古仙人道，古仙人逕，古仙人跡；古仙人去處，我得隨去，謂八聖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我從彼道，見老病死，老病死集，老病死滅，老病死滅道跡。見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行，行集，行滅，行滅道跡。我於此法，自知、自覺，成等正覺。爲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及餘外道，沙門，婆羅門，在家、出家，彼諸四眾，聞法正向！信樂知法善，梵行增廣，多所饒益，開示顯發」。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印度佛教思想史>>

【佛的悟道與弘法】

釋尊受牧女的乳糜供養，在尼連禪河中沐浴，身體漸康復了。這才到河東，在現在的佛陀伽耶，敷草作座，於樹下禪思。立誓說：「我今若不證，無上大菩提，寧可碎是身，終不起此座」。起初修習四禪，在禪定中正觀緣起，終於證覺緣起的寂滅，超脫一切障礙而成佛。釋尊表達其自覺解脫的信念，如『五分律』說：「一切智爲最，無累無所染；我行不由師，自然通聖道。唯一無有等，能令世安穩」。釋尊修證的內容，稱爲「古仙人之道」，「古王宮殿」。釋尊無師自悟，是獨到的創見，而其實是無分於古今中外，聖者所共由共證的，永恆普遍的大道！佛法是與神教不同的，佛不是神，也不是神的兒子或使者，佛是以人身而實現正覺解脫的聖者。佛教不是神教那樣的，以宗教爲「神與人的關係」，而是人類的徹悟，體現真理，而到達永恆的安樂、自在、清淨。佛是人，人間的「勇猛」、「憶念」、「梵行」，神（天）界不及人類多多。所以究竟成佛，不是天神，也不在天上，惟有在人間，所以釋尊說：「我今亦是人數」；「佛世尊皆出人間，非由天而得也」。釋尊成佛後，四十五（或作「四十九」）年間，踏遍了恆河兩岸，化導人類，不是神教那樣的，化作虹光而去。釋尊是真正的「父母所生身，直登大覺位」；「即人成佛」，創開人類自己的宗教。

釋尊成佛後，曾作七七日的禪思，享受解脫的法樂。釋尊感到正法的深奧，眾生的愛著，而有不想說法的傳說，如『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卷一五說：

「我所得法，甚深微妙，難解難見，寂寞無為，智者所知，非愚所及。眾生樂著三界窟宅，集此諸業，何緣能悟十二因緣甚深微妙難見之法！又復息一切行，截斷諸流，盡恩愛源，無餘泥洹，益復甚難！若我說者，徒自疲勞」。

佛法是甚深的，但不是世俗學問的精深，而是眾生本性（獸性、人性、神性）的癥結窟宅，不容易突破，也就難於解脫。傳說：自稱人類、世界的創造者——最高神（印度名為「梵天」）殷勤的請佛說法：眾生的確難以度脫，但也有利根而可能達成解脫的。釋尊這才到迦尸國的波羅奈，今Benares，為五（位）比丘**初轉法輪**。傳說輪王治世，有「輪寶」從空而行；輪寶飛到那裏，那裏的人就降伏而接受教令。釋尊依八正道而成佛，八正道就是法，所以說：「**正見是法，乃至……正定是法**」。釋尊依八正道成佛，為眾生說法，弟子們依法修行，八正道也就出現於弟子心中。從佛心而轉到弟子心，降伏一切煩惱，如輪寶那樣的從此到彼，降伏一切，所以名為轉法輪。法輪，是以「八支正道」為體的。釋尊與五比丘共住，開始僧伽的生活——法味同嘗，財味共享。不久，隨佛出家的弟子，已有一百多人，釋尊囑付他們去分頭教化：「汝等各各分部遊行！世間多有賢善能受教誡者。……諸比丘受教，分部而去」。釋尊所宣揚的正法，迅速的發展。第二年，遊化到王舍城，得到頻婆沙羅王的歸依。佛的二代弟子，舍利弗與大目犍連，也加入釋沙門的僧伽。那時，出家弟子已有一千二百五十人了。釋尊「以法攝僧」，使出家眾過著「和樂清淨」的集體生活。僧伽是「眾」，是有組織的集合。在僧伽中，人人平等，依德化的法治——戒律而住。彼此間互相警策，互相教誡，互相勉勵，在和——團結，樂——身心安樂，清淨——健全的僧伽裏，努力於修證及教化的活動。釋尊曾勸優波離住在僧中，勸大迦葉放棄頭陀行而來僧中住。離眾的精嚴苦行，受到當時（東方）摩竭陀與央伽民間的崇敬，但釋尊戒律的精神，是集體的僧伽；僧伽是佛法在人間的具體形象。釋尊一直在恆河兩岸，平等的施行教化。五十多歲後，體力差些，雖也遊行教化，但多住在舍衛城。《印度佛教思想史》P11~12

<<佛法概論>>

在出家修學的過程中，釋尊又有一番新的覺悟。原來當時印度流行的

新宗教，主要的為定樂與苦行。禪定中，如無所有定與非想非非想定，釋尊都曾修學過。但覺得這還是不徹底的，不能由此正覺人生的實相。因此又到苦行林中與苦行者為伍，經歷六年的苦行，但末了覺得這也不是正道。約克制情欲說，苦行似乎有相當的意義，但過分的克己，對於人類與自己，有何利益？這樣否定了定樂與苦行，以敏銳的智慧和，從中道的緣起觀，完成圓滿的正覺，釋尊的正覺，是從己及人而推及世間，徹悟自他、心物的中道。深徹的慧照中，充滿了同情的慈悲。

釋尊是人間的聖者，這本是歷史的事實。但釋尊又給予深刻的含義說：「諸佛世尊，皆出人間，非由天而得也」（增含·等見品）。這是說：佛是人間的正覺者，不在天上。天上沒有覺者，有的是神、梵天、上帝、天主們與他的使者。釋尊是人，不是天上的上帝，也沒有冒充上帝的兒子與使者，向人類說教。所以佛法是人間覺者的教化，也不像神教者，說經典——吠陀、新舊約、可蘭經等為神的啓示。這「佛出人間」的論題，含有無神論的情調。天上，依印度人與一般神教者的看法，是淨潔的，光明的，喜樂的；而人間卻充滿了罪惡、黑暗與苦痛。但釋尊從「佛出人間」，「人身難得」的見地否認他。理智的正覺，解脫的自由，在人間不在天上。所以說：「人間於天則是善處」（增含·等見品），人間反成為天神仰望的樂土了。人生，不但是為了追求外物的五欲樂，也不在乎嘗受內心神秘的定樂：應重視人間為正覺的解脫，而勵行理智的德行。人類的心眼，早被神教者引上渺茫的天國；到釋尊，才把他們喚回人間。

釋尊出在人間，所以是即人成佛的，是淨化人性而達到正覺解脫的。釋尊是人，與人類一樣的生、老、病、死、飲食、起居、眼見、耳聞；這父母所生身，是釋尊的「生身」。同時，釋尊有超一般人的佛性，是正覺緣起法而解脫的，這是釋尊的「法身」。釋尊是人而佛，佛而人的。

佛陀是自覺者，不同聲聞弟子的「悟不由他」，是「自覺誰孌師」的自覺。佛法由釋尊的創見而流布人間，他是創覺者，所以稱為佛陀。

這因為釋尊在菩提樹下，創覺緣起法性，離一切戲論，得到無上的解脫。佛陀的所以為佛陀，在乎正覺緣起法性，這是佛陀的法身。釋尊證覺緣起法身而成佛，如弟子而正覺緣起法的，也能證得法身；不過約聞佛的教聲而覺悟說，所以稱為聲聞。

釋尊說：「我諸弟子展轉行之，則是如來法身常在而不滅也」（遺教經）。法身的是否常在，依佛弟子的行踐而定。有精勤的實行者，就

有現覺法性者，有能見佛陀的所以爲佛陀者，法身也就因此而實現在人間。佛法的不斷流行，有不不斷的勤行者，法身這才常在人間而不滅。「法身常在」的論題，是何等深刻、正確而有力！《佛法概論》p12~16

起初，釋尊爲出家弟子，提示了「法味同受」，「財利共享」的原則。等到出家眾一多，佛陀開始制戒，使他們成爲和合的，稱之爲僧伽——眾。釋尊的所以「以法攝僧」，不但爲了現在的出家眾，目的更遠在未來的正法久住。

佛法雖是探本的，簡要的，卻是完成的。在傳布中，可以引申、闡發，可以作方便的適應，卻沒有修正或補充可說。所以佛弟子的宏揚佛法，是「住持」，應特別注意佛法本質的保持。

釋尊的所以制律，以法攝僧，有十種因緣：「一者攝僧故；二者極攝僧故；三者令僧安樂故；四者折伏無羞人故；五者有慚愧人得安穩住故；六者不信者令得信故；七者已信者增益信故；八者於現法中得漏盡；九者未生諸漏令不生故；十者正法得久住故」(磨訶僧祇律卷一)。這十者，是釋尊制戒律的動機與目的；而正法久住，可說是最後的目的。《佛法概論》p18~19

從佛法的流行人間來說，法是釋尊所開示的，僧是秉承釋尊的指導而和合的；三寶綜貫的佛教，實等於釋尊三業大用的流行。釋尊本著自覺的達磨，適應當時、當地、當機者的性格、智能與希求，加以正確的教導，佛法才成爲流行於人間的。釋尊的教導，不只是言教，還有身教。

釋尊的日常生活，處人處事，一切的語默動靜，來去出入，無不以智慧爲前導，無不與實相相應。這以身作則的身教，訓誨的言教，就是釋尊所用以表詮達磨——法的。釋尊教化的流行，構成緣起和合的佛教。緣起是相依相成、綜合融貫的，所以對身教與言教，有綜合理解的必要！《佛法概論》p27

<<雜阿含經>>

第 542 (379) 經 (中 p10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波羅捺鹿野苑中仙人住處。爾時、世尊告五比丘：「此苦聖諦，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此苦集，此苦滅，此苦滅道跡聖諦，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聖諦，知當復知，本所未聞法，當正思

惟時，生眼、智、明、覺。苦集聖諦，已知當斷，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此苦滅聖諦，已知當作證，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此苦滅道跡聖諦，已知當修，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比丘！此苦聖諦，已知已知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此苦集聖諦，已知已斷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滅聖諦，已知已作證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滅道跡聖諦，已知已修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諸比丘！我於此四聖諦，三轉、十二行，不生眼、智、明、覺者，我終不得於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聞法眾中，爲解脫，爲出，爲離，亦不自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我已於四聖諦，三轉、十二行，生眼、智、明、覺故，於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聞法眾中，得出，得脫，自證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爾時、世尊說是法時，尊者憍陳如，及八萬諸天，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世尊告尊者憍陳如：「知法未」？憍陳如白佛：「已知，世尊」！復告尊者憍陳如：「知法未」？拘隣白佛：「已知，善逝」！尊者拘隣已知法故，是故名阿若拘隣。尊者阿若拘隣知法已，地神舉聲唱言：「諸仁者！世尊於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三轉、十二行法輪，諸沙門、婆羅門，諸天、魔、梵所未曾轉；多所饒益，多所安樂，哀愍世間，以義饒益，利安天人，增益諸天眾，減損阿修羅眾」。地神唱已，聞虛空神天，四天王天，三十三天，炎魔天，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展轉傳唱，須臾之間，聞于梵身天、梵天乘聲唱言：「諸仁者！世尊於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三轉、十二行法輪，諸沙門、婆羅門，諸天、魔、梵，及世間聞法未所曾轉；多所饒益，多所安樂，以義饒益諸天世人，增益諸天眾，減損阿修羅眾」。世尊於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轉法輪，是故此經名轉法輪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881 (684) 經 (中 p31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比丘於色生厭，離欲，滅盡，不起解脫，是名阿羅訶、三藐三佛陀；受，想，行，識，亦如是說。若復比丘！於色生厭，離欲，(滅盡，)不起解脫者，是名阿羅漢慧解脫；受，想，行，識，亦如是說。諸比丘！如來、應、等正覺，阿羅漢慧解脫，有何種種別異」？諸比丘白佛：「世尊是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爲說，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佛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如來、應、等正覺者，先未聞法，能自覺知，現法自知，得三菩提；於未來世，能說正

法覺諸聲聞，所謂四念處，四正斷，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分，八聖道分。是名如來、應、等正覺，所未得法能得，未制梵行能制，能善知道，善說道，爲眾將導；然後聲聞成就隨法，隨道，樂奉大師教誡教授，善於正法。是名如來、應、等正覺，阿羅漢慧解脫，種種別異。

復次、五學力，如來十力。何等爲學力？謂信力，精進力，念力，定力，慧力。何等爲如來十力？謂如來處非處如實知，是名如來初力。若成就此力者，如來、應、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轉於梵輪，於大眾中能師子吼而吼。復次、如來於過去、未來、現在，業法受、因事報如實知，是名第二如來力。如來、應、等正覺成就此力，得先佛最勝處智，能轉梵輪，於大眾中作師子吼而吼。復次、如來、應、等正覺，禪、解脫、三昧、正受，染惡、清淨處淨如實知，是名如來第三力。若此力成就，如來、應、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能轉梵輪，於大眾中師子吼而吼。復次、如來知眾生種種諸根差別如實知，是名如來第四力。若成就此力，如來、應、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能轉梵輪，於大眾中師子吼而吼。復次、如來悉知眾生種種意解如實知，是名第五如來力。若此力成就，如來、應、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能轉梵輪，於大眾中師子吼而吼。復次、如來悉知世間眾生種種諸界如實知，是名第六如來力。若於此力成就，如來、應、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能轉梵輪，於大眾中師子吼而吼。復次、如來於一切至處道如實知，是名第七如來力。若此力成就，如來、應、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能轉梵輪，於大眾中師子吼而吼。復次、如來於過去宿命種種事憶念，從一生至百千生，從一劫至百千劫，我爾時於彼生，如是族，如是姓，如是名，如是食，如是苦樂覺，如是長壽，如是久住，如是壽分齊，我於彼處死此處生，此處死彼處生，如是行、如是因，如是方宿命所更，悉如實知，是名第八如來力。若此力成就，如來、應、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能轉梵輪，於大眾中師子吼而吼。復次、如來以天眼淨過於人眼，見眾生死時、生時，妙色、惡色，下色、上色，向於惡趣、向於善趣，隨業法受，悉如實知。此眾生身惡業成就，口、意惡業成就，謗毀賢聖，受邪見業，以是因緣，身壞命終墮惡趣，生地獄中。此眾生身善行，口、意善行，不謗賢聖，正見業法受，彼因、彼緣，身壞命終，生善趣天上，悉如實知，是名第九如來力。若此力成就，如來、應、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能轉梵輪，於大眾中師子吼而吼。復次、如來諸漏已盡，無漏心解脫，慧解脫，現法自知身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是名第十如來力。若此力成就，如來、應、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能轉梵輪，

於大眾中師子吼而吼。如此十力，唯如來成就，是名如來與聲聞種種差別」。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241 (1238) 經 (下 p9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波斯匿王獨靜思惟，作是念：世尊正法，現法，離諸熾然，不待時節，通達現見，自覺證知。此法是善知識、善伴黨，非是惡知識、惡伴黨。作是念已，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獨靜思惟，作是念：世尊正法，現法，離諸熾然，不待時節，通達現見，自覺證知，是則善知識、善伴黨，非惡知識、惡伴黨」。佛告波斯匿王：「如是，大王！如是，大王！世尊正法律，現法，離諸熾然，不待時節，通達現見，緣自覺知，是則善知識、善伴黨，非惡知識、惡伴黨。所以者何？我為善知識，眾生有生法者，解脫於生；眾生有老病死、憂悲惱苦者，悉令解脫。大王！我於一時，住王舍城山谷精舍。時阿難陀比丘，獨靜思惟，作是念：半梵行者，是善知識、善伴黨，非惡知識、惡伴黨。作是念已，來詣我所，稽首我足，退坐一面。白我言：世尊！我獨靜思惟，作是念：半梵行者，是善知識、善伴黨、非惡知識、惡伴黨。我時告言：阿難！莫作是語，半梵行者是善知識、善伴黨，非惡知識、惡伴黨。所以者何？純一滿淨，梵行清白，謂善知識、善伴黨，非惡知識、惡伴黨。所以者何？我常為諸眾生作善知識，其諸眾生有生故，當知世尊正法，現法，令脫於生；有老病死、憂悲惱苦者，離諸熾然，不待時節現，令脫惱苦；見通達，自覺證知，是則善知識、善伴黨，非惡知識、惡伴黨」。爾時、世尊即說偈言：「讚歎不放逸，是則佛正教。修禪不放逸，逮得證諸漏」。

佛說此經已，波斯匿王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 佛法概論 >>

【依法修行的現覺】

佛法的中道行，為人類德行的深化又廣化。它所以超勝人間一般的德行，即因為中道是依於正法而契入正法的。中道行是德行的常道，與世間常遍的真理相隨順，相契合，所以經中常說：「法隨法行」。依中道行去實踐，能達到法的體見，稱為「知法入法」。體見正法的理智平等，稱為「法身」。所以佛法是依法見法的德行，真理與德行，並非互不相干。依真理而發起德行，依德行去體見真理，真理與德行的統一，達到理與智、智與行的圓滿，即為佛法崇高的目的。

從法性空寂或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等法印說，這是法法如此的，可說真理無所不在。但有情由於「無明所覆，愛結所繫」，拘束於狹隘的自我私欲中。所知所行的一切，不但不能觸證這本然的法性，反而障礙他。

這樣，有情住著五蘊，五取蘊成爲熾然大苦。不知道無常而執常執斷，無常也成爲大苦。對於自然、社會、身心，弄到處處荆天棘地，沒有不是苦迫的。這無明、我愛爲本的一切活動，構成有情內在的深刻特性，沈沒於生死海中。如不把這迷情勘破而解放過來，即永遠在矛盾缺陷的苦迫中討生活。

佛法的中道行，即爲了要扭轉迷情的生活爲正覺的生活，扭轉困迫的生活爲自在的生活。這所以以實證此法爲目的，以隨順此法的思想行爲爲方法，以厭離迷情而趨向正覺爲動機。因此，專修取相的分別行是不夠的，佛所以說：「依智不依識」。如專談法法平等，不知行爲有法與非法——順於法與不順於法的差別，也是不對的。所以說：「信戒無基，憶想取一空，是爲邪空」。釋尊的教導修行，不外乎依法而行，行到法的體證。

依法修行，雖因爲根性不同，不一定現生就達到見法的目的。但佛法對於法的體悟，決不認爲要實現於死後，或實現于來生，實現于另一世界。佛弟子的依法修學，決不等到未來、他方，而要求現在的證驗。如現生都不能體悟得解脫，將希望寄託在未來、他方，這過於渺茫，等于不能真實體驗的幻想。所以佛法的中道行，重視「自知自覺自作證」。有人以爲比丘的出家，爲了希求來生的幸福，某比丘告訴他：不！出家是「捨非時樂，得現前樂」（雜含卷三八·一〇七八經）。

現前樂，即自覺自證的解脫樂。關於法的體見，不是渺茫的，不是難得的，如佛說：「彼朝行如是，暮必得昇進；暮行如是，朝必得昇進」（中含·念處經）。這是容易到達的，問題在學者是否能順從佛陀的開導而行。

對於法的實證與可能，佛曾歸納的說：「世尊現法律，離諸熱惱，非時通達，即於現法，緣自覺悟」（雜含卷二〇·五五〇經）。這非時通達，即「不待時」，是沒有時間限制的，什麼時候都可以開悟。即於現法，或譯作「即此見」（雜含卷八·二一五經），意思是：如能修行，當下即會體悟此法的。《佛法概論》p172~175

<<雜阿含經>>

第 980 (760) 經 (中 p37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世有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何等爲三？**謂老，病，死。**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世間若無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者，無有如來、應、等正覺出於世間，世間亦不知有如來說法，教誡教授。以世間有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故，如來、應、等正覺出於世間，世間知有如來說法，教誡教授」。諸比丘白佛：「**有道、有跡，斷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者不**」？佛告比丘：「有道、有跡、修習、多修習、斷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何等爲道？何等爲跡？修習、多修習，斷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謂八聖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87 (395) 經 (中 p12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日、月不出世間者，一切眾星亦不出於世間，晝、夜、半月、一月、時節、歲數、剋數、須臾皆悉不現；世間常冥，無有明照，唯有長夜，純大闇苦現於世間。若如來、應供、等正覺不出世間時，不說苦聖諦，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現於世間，世間盲冥，無有明照，如是長夜，純大闇冥現於世間。若日、月出於世間，眾星亦現，晝、夜、半月、一月、時節、歲數、剋數、須臾悉現世間，長夜明照出於世間。如是如來、應、等正覺出於世間，**說苦聖諦現於世間，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現於世間，不復闇冥，長夜照明，純一智慧現於世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二、 法 法界常住

<<雜阿含經>>

第 480 (299) 經 (中 p4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時有異比丘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謂緣起法，爲世尊作，爲餘人作耶**」？佛告比丘：「**緣起法者，非我所作，亦非餘人作，然彼如來出世及未出世，法界常住。**彼如來自覺此法，成等正覺，爲諸眾生

分別、演說、開發、顯示：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故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時彼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以佛法研究佛法>>

【聖道現見的正法】

「法」是釋尊自覺自證而為眾生宣說開示的。自覺自證的法，一向稱為「甚深極甚深，難通達極難通達」。為眾生作契理契機的宣說，實在並不容易！從佛的開示看來，佛是以聖道為中心而方便開示的。聖道是能證能得的道，以聖道為法，主要是八正道。如『雜阿含』（卷二八）說：「正見是法，乃至……正定是法」。八正道——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為初轉法輪時宣說的道。

八正道為什麼稱為「法」呢？法 dharma 從字根 dhṛ 而來，有「持」——執持不失的意義。八正道是被稱為：「古仙人道，古仙人徑，古仙人道跡」（雜阿含經卷一二）。八正道是一切聖者所必由的，佛曾為須跋陀羅表示了絕對的、決定的主張，如『長阿含經』（卷四）說：「若諸法中無八聖道者，則無第一沙門果，第二、第三、第四沙門果。須跋！以諸法中有八聖道故，便有第一沙門果，第二、第三、第四沙門果」。可見八正道是解脫所必由的不二聖道，不變不失，所以稱之為法。

聖道不外乎八正道，但佛應機而說有種種道品。如佛曾一再為阿難說：「自洲（或譯「燈」）以自依，法洲以法依，不異洲，不異依」（雜阿含經卷二四）。佛教弟子們依自己、依法而修習，而依止的法，就是四念處——身念處、受念處、心念處、法念處；四念處是八正道中正念的內容。八正道是古仙人道，四念處也被稱譽為：「有一乘道，能淨眾生，度諸憂悲，滅除苦惱，得真如法（準中阿含經卷二四，真如法即正法），謂四念處」（雜阿含經卷四四）。這是貫通古今，前聖後聖所共依的一乘道。

還有，摩訶迦旃延說六念——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施、念天為一乘道（雜阿含經卷二〇）。這樣的古道與一乘道，都稱之為法。

八正道統攝為三增上學，這是一般所公認的。依戒得定，依定發慧，依慧得解脫。這樣的三增上學，能得解脫的實現，所以『長阿含』（卷二）『遊行經』中，稱戒定慧解脫為「四深法」。如加上解脫的證知，

即成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名五分法身（法蘊）。佛的無學弟子，都是成就此法的，所以『長阿含經』（卷六）說：「佛真弟子，法法成就。所謂眾者，戒眾（眾即蘊的異譯）成就，定眾、慧眾、解脫眾、解脫知見眾成就」。

上來以聖道為「法」而展開，著重於道的體證解脫。依聖道而修習成就，一定會體現那甚深法。反之，如不能如實知見，陷於迷謬的二邊，那怎能解脫呢？這樣，從聖道的先導者——正見而開示如實法。聖道的如實知見，據『雜阿含經』（卷三〇）說：四聖諦，八聖道而外，舉「十二支緣起如實知見」。從無明到老死——十二支，為緣起說的最後定論。

佛說因 *hetu*、因緣 *nidāna*、緣起 *pretītya-samutpāda*，這些術語起初是沒有多大差別的。這無非指出一項根本法，一切的有與無，生與滅，都依於因緣，顯示了有無生滅的所以然。釋尊到底怎樣開示緣起呢？釋尊一向宣說：「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這裡所應該注意的：有與生，是「無明緣行，行緣識……純大苦聚集」。無與滅，是「無明滅則行滅，行滅則識滅，……純大苦聚滅」。「苦聚」，就是稱為「五盛陰苦」的五取蘊，現實身心的總名。五取蘊的集起，依於因緣，滅盡也由於因緣。這似乎從因緣而展開為相生與還滅的二面，其實是：無明緣行，行緣識，……純大苦聚集，是緣起，是依緣而集起。無明滅則行滅，行滅則識滅，……純大苦聚滅，是寂滅，不是依於緣而是緣滅了。

舍利弗聽了馬勝比丘的一偈而悟入，極有名的緣起偈，『四分律』（卷三三）這樣說：「諸法因緣生，佛說此因緣；是法緣及盡，是大沙門說」。緣（依緣而集起）與盡滅，不能看作不相關的兩法。因為依緣而集起的，當下就顯示了滅盡的可能與必然性。「此有故彼有」的，沒有不歸於「此無故彼無」。所以悟入因緣、緣起的依待性，也就能更深入的悟入寂滅。因此『中阿含經』（卷七）說：「若見緣起便見法，見法便見緣起」。甚深微妙法，從緣起的悟入而顯現出來。

佛所自證的深法，感到不容易宣說，而有「我若說法，徒自勞苦」的慨歎。傳說梵王為此而請佛說法，律部都有記載。『相應部』（六·一）說：「世尊獨處禪思，作如是念：我所證得甚深之法，難見難悟，寂靜微妙，超尋思境，深妙智者乃能知之。眾生樂阿賴耶，喜阿賴耶，欣阿賴耶；眾生以樂阿賴耶，喜阿賴耶、欣阿賴耶故，是理難見，所謂緣起。倍復難見，所謂一切諸行止滅，諸依捨離，愛盡，離欲，滅，涅槃」。這在漢譯『雜阿含經』（卷一二），即分明的稱為有為與無為，如說：「此甚深處，所謂緣起。倍復甚深難見，所謂一切取離，愛盡，

無欲，寂滅，涅槃。如此二法，謂有爲無爲」。難見與倍復難見，是先後的次第悟入，這就是「先知法住，後知涅槃」（雜阿含經卷一四）了。

涅槃是不生不滅的無爲法，「一切法中最爲第一」（雜阿含經卷三一），這是不消多說的。緣起是有爲生滅，爲什麼也稱爲法（任持不失）呢？對於這，釋尊有明確的開示，如『雜阿含經』（卷一二）說：「緣無明有行，乃至緣生有老死，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緣起）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所覺知，成等正覺，爲人演說開示顯發。……此等諸法，法住、法定（原誤作「空」）、法如、法爾，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審諦真實不顛倒」。這一經文是非常著名的，雖傳譯略有不同，但主要是說明：緣起是本來如此的，與佛的出世不出世無關。佛只是以正道而覺證他，爲眾生說明而已。法住、法界等，是從種種方面，來形容表示緣起——法的意義。『雜阿含經』（卷三〇）說：「此法（緣起）常住、法住、法界」。玄奘在『瑜伽師地論』中，譯作「法性、法住、法界常住」。

什麼叫「法性」dharma^{tā}?如『增支部』（一〇·二）說：「凡持戒具戒者，不應思我起無憂，於持戒具戒者而無憂生，是爲法性。……厭離者不應思我現證解脫知見，於厭離者而現證解脫知見，是爲法性」。『中阿含經』（卷一〇）譯法性爲「法自然」。這是說修道——持戒、得定、如實知見，這些道法，如能修習，會自然的引生一定的效果。法是這樣自然而然的，「性自爾故」，所以叫法性。

又如『雜阿含經』（卷四四）說：「過去等正覺，及未來諸佛，現在佛世尊，能除眾生憂。一切（佛）恭敬法，依正法而住；如是恭敬者，是則諸佛法」。是則諸佛法，據巴利藏，應作「是諸佛之法性」。意思說，諸佛於法是自然的、當然會這樣的——依正法而住的。依法而住與恭敬法，就是以法爲師的意思。「法性」本形容法的自然性，但一般解說爲法的體性、實性，法與法性被對立起來，而法的本義也漸被忽略了。

這些形容法的詞類，都應該這樣的去解說。如法（緣起）是安住的，確立而不改的，所以叫「法住」。法是普遍的、常住的，所以叫「法界常住」。法是不動的，所以叫「法定」。法是這樣這樣而沒有變異的，所以叫「法如」。如是 tathatā 的義譯，或作真如。「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就是「非不如性」avitathatā、「不變異性」anaññathatā 的異譯，是反覆說明法的「如」義。「審諦真實不顛倒」，玄奘譯作「是真是實是諦是如，非妄非虛非倒非異」，也就是說明法——緣起是真實而非虛妄的，審諦而非顛倒的，如如而非變異

的。這樣的甚深緣起（及緣起寂滅），非變非異，法爾自然，當然是「法」了。

從道的實踐，而達解脫的證知（五分法身），是從能證邊說。從聖道的如實知見，悟入緣起與涅槃，是從所證邊說。這是釋尊開示正法的兩大方便！其實，修聖道而能悟見緣起與寂滅，當下就是離繫解脫的證知了。法是以聖道的實踐為核心的，所以佛的開示，或稱為「示涅槃道的勝法」（經集二二三）。

此外，如實知見的，還有四諦。佛在波羅奈初轉法輪，就以四諦為法的綱要。四諦—苦、苦集、苦集滅、苦滅道，這也就是法，所以『雜阿含經』（卷一六）說：「如如，不離如，不異如，真實審諦不顛倒，是聖所諦」。在這四諦的開示中，也有兩方面的敘述。一、經中一致說到，「如實知四諦」，四諦是應思惟，應如實知，應現證的：這是從所邊說。二、如『雜阿含經』（卷一五）『轉法輪經』說：四諦是應了知，應現證的。但又說：「知苦」，「斷集」，「證滅」，「修道」。這是說，在修道的實踐中，知苦，斷集而證於寂滅，可見這是從能邊說。苦與集—苦由集起，由集起苦，就是純大苦聚集，為緣而起的緣起法。苦集滅，就是純大苦聚滅，也就是「愛盡、無欲」的寂滅涅槃。在聖道的實踐中，不但悟見苦集滅，而也是知苦（緣起故無常、苦、無我我所），斷集（離愛），證入於寂滅。知斷證修的四諦說，是以聖道的修習，而敘述其斷證的。這二類不同的方便敘說，實為後代部派中，漸悟四諦，與頓悟滅諦的異義的根源。

法是我們的歸依處，佛弟子應「念法」，「於法證淨」無疑的。法隨念與法證淨的法，『雜阿含經』（卷二〇）這樣說：「世尊現法律，離諸熱惱，非時，通達，即於現法，緣自覺悟」。玄奘於『法蘊足論』（卷二）譯為：「佛正法善說，現見，無熱，應時，引導，近觀，智者內證」。這可以略為解說：佛的正法，是善巧宣說，說得恰如其分的——善說。佛的正法，能在現生中悟見，而不是非要等到來生的一現見。八正道與煩惱不相應，是清涼安隱的——無熱。應時，或譯不時，佛法不受時間的限制，什麼時候都可以契入的。八正道有引向通達的能力——引導；能隨順於如實知見——近觀。是佛及佛弟子所自覺自證的，稱為智者內證。所以，「法」不是別的，是從聖道的修習中，現見緣起與寂滅而得自覺自證。方便的開示中，這就是法，就是我們的歸依處。這一切是本於佛的現正等覺而來。《以佛法研究佛法》p105~114

<<雜阿含經>>

第 1158 (854) 經 (中 p46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那梨迦聚落繁耆迦精舍。爾時、那梨迦聚落多人命終。時有眾多比丘，著衣持鉢，入那梨迦聚落乞食。聞那梨迦聚落：鬪迦舍優婆塞命終，尼迦吒，佉楞迦羅，迦多梨沙，婆闍露，優婆闍露，梨色吒，阿梨色吒，跋陀羅須跋陀羅，耶舍，耶輸陀，耶舍鬱多羅，悉皆命終。聞已，還精舍，舉衣鉢，洗足已，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等眾多比丘，晨朝入那梨迦聚落乞食，聞鬪迦舍優婆塞等命終。世尊！彼等命終，當生何處」？佛告諸比丘：「彼鬪迦舍等，已斷五下分結，得阿那含，於天上般涅槃，不復還生此世」。諸比丘白佛：「世尊！復有過二百五十優婆塞命終，復有五百優婆塞，於此那梨迦聚落命終，皆五下分結盡，得阿那含，於彼天上般涅槃，不復還生此世；復有過二百五十優婆塞命終，皆三結盡，貪、恚、癡薄，得斯陀含，當受一生，究竟苦邊；此那梨迦聚落，復有五百優婆塞，於此那梨迦聚落命終，三結盡，得須陀洹，不墮惡趣法，決定正向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佛告諸比丘：「汝等隨彼命終、彼命終而問者，徒勞耳！非是如來所樂答者。夫生者有死，何足為奇！如來出世及不出世，法性常住。彼如來自知成等正覺，顯現，演說，分別，開示，所謂是事有故是事有，是事起故是事起，緣無明有行，乃至緣生有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苦陰集。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生滅則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苦陰滅。今當為汝說法鏡經，諦聽、善思，當為彼說。何等為法鏡經？謂聖弟子於佛不壞淨，於法、僧不壞淨，聖戒成就」。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77 (296) 經 (中 p3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因緣法及緣生法。云何為因緣法？謂此有故彼有，謂緣無明行，緣行識，乃至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云何緣生法？謂無明、行……。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所覺知，成等正覺，為人演說，開示、顯發，謂緣無明有行，乃至緣生有老死。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覺知，成等正覺，為人演說、開示、顯發，謂緣生故有老病死、憂悲惱苦。此等諸法，法住，法定，法如，法爾，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審諦、真、實、不顛倒。如是隨順緣起，是名緣生法，謂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處、觸、受、愛、取、有、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是名緣生法。多聞聖弟子，於此因緣法、緣生法，正智善見。不求前際，言

我過去世若有，若無，我過去世何等類？我過去世何如？不求後際，我於當來世爲有，爲無，云何類？何如？內不猶豫，此是何等？云何有？此爲前誰？終當云何之？此眾生從何來？於此沒當何之？若沙門、婆羅門，起凡俗見所繫，謂說我見所繫，說眾生見所繫，說壽命見所繫，忌諱吉慶見所繫，爾時悉斷、悉知，斷其根本，如截多羅樹頭，於未來世成不生法。是名多聞聖弟子，於因緣法、緣生法，如實正知，善見，善覺，善修，善入」。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05 (232) 經 (上 p27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比丘名三彌離提，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所謂世間空，云何名爲世間空」？佛告三彌離提：「眼空，常、恆、不變易法空，我所空。所以者何？此性自爾。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空，常、恆、不變易法空，我所空。所以者何？此性自爾。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名空世間」。佛說此經已，三彌離提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48 (36) 經 (上 p14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摩偷羅國跋提河側傘蓋菴羅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住於自洲，住於自依，住於法洲、法依，不異洲、不異依。比丘！當正觀察，住自洲、自依，法洲、法依，不異洲、不異依。何因生憂、悲、惱、苦？云何有因？何故何繫著？云何自觀察未生憂、悲、惱、苦而生，已生憂、悲、惱、苦生長增廣」？諸比丘白佛：「世尊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爲說！諸比丘聞已，當如說奉行」。佛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比丘！有色，因色繫著色，自觀察未生憂、悲、惱、苦而生，已生而復增長廣大。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頗有色常、恆、不變易、正住耶」？答言：「不也，世尊」！佛告比丘：「善哉！善哉！比丘！色是無常，若善男子知色是無常已，變易、離欲、滅、寂靜、沒。從本以來，一切色無常、苦、變易法，知己，若色因緣生憂、悲、惱、苦斷。彼斷已無所著，不著故安隱樂住，安隱樂住已名爲涅槃。受，想、行、識，亦復如是」。佛說此經時，十六比丘不生諸漏，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三、無明蓋、愛結繫、生死輪迴

<<佛法概論>>

【無明與愛】

有情爲蘊、處、界的和合者，以四食的資益而延續者。在這和合的、相續的生死流中，有情無法解脫此苦迫，可以說有情即是苦迫。究竟有情成爲苦聚的癥結何在？

這略有二事，如說：「於無始生死，無明所蓋，愛結所繫，長夜輪迴，不知苦之本際」（雜含卷一〇・二六六經）。無明與愛二者，對於有情的生死流轉，無先後也無所輕重的。如生死以此二爲因，解脫即成心解脫與慧解脫。但從迷悟的特點來說，迷情以情愛爲繫縛根本，覺者以智慧——明爲解脫根本。

但所說生死的二本，不是說同樣的生死，從不同的根源而來。佛法是緣起論者，即眾緣相依的共成者，生死即由此二的和合而成。所以經中說：「無明爲父，貪愛爲母」，共成此有情的苦命兒。

古德或以無明爲前際生死根本，愛爲後際生死根本；或說無明發業，愛能潤生：都是偏約二者的特點而說。《佛法概論》p79~80

<<雜阿含經>>

第 50 (267) 經 (上 p7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眾生於無始生死，無明所蓋，愛結所繫，長夜輪迴生死，不知苦際。諸比丘！譬如狗，繩繫著柱，結繫不斷故。順柱而轉，若住、若臥，不離於柱。如是凡愚眾生，於色不離貪欲，不離愛，不離念，不離渴，輪迴於色，隨色轉，若住、若臥，不離於色。如是受、想、行、識，隨受、想、行、識轉，若住、若臥，不離於（受、想、行）識。諸比丘！當善思惟，觀察於心。所以者何？長夜心爲貪欲所染，瞋恚、愚癡所染故。比丘！心惱故眾生惱，心淨故眾生淨。比丘！我不見一色種種如斑色鳥，心復過是。所以者何？彼畜生心種種故色種種。是故比丘！當善思惟，觀察於心。諸比丘！長夜心貪欲所染，瞋恚、愚癡所染；心惱故眾生惱，心淨故眾生淨。比丘當知！汝見嗟蘭那鳥種種雜色不」？答言：「曾見，世尊」！佛告比丘：「如嗟蘭那鳥種種雜色，我說彼心種種雜，亦復如是。所以者何？彼嗟蘭那鳥心種

種故，其色種種。是故當善觀察思惟於心，長夜種種貪欲、瞋恚、愚癡所染；心惱故眾生惱，心淨故眾生淨。譬如畫師、畫師弟子，善治素地，具眾彩色，隨意圖畫種種像類。如是比丘！凡愚眾生，不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於色不如實知故，樂著於色；樂著色故，復生未來諸色。如是凡愚，不如實知受……。想……。行……。(不如實知)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不如實知故，樂著於識；樂著識故，復生未來諸識。當生未來色、受、想、行、識故，於色不解脫，受、想、行、識不解脫，我說彼不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有多聞聖弟子，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故，不樂著於色；以不樂著故，不生未來色。如實知受……。想……。行……。(如實知)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如實知故，不樂著於識；不樂著故，不生未來諸識。不樂著於色、受、想、行、識故，於色得解脫，受、想、行、識得解脫，我說彼等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佛說此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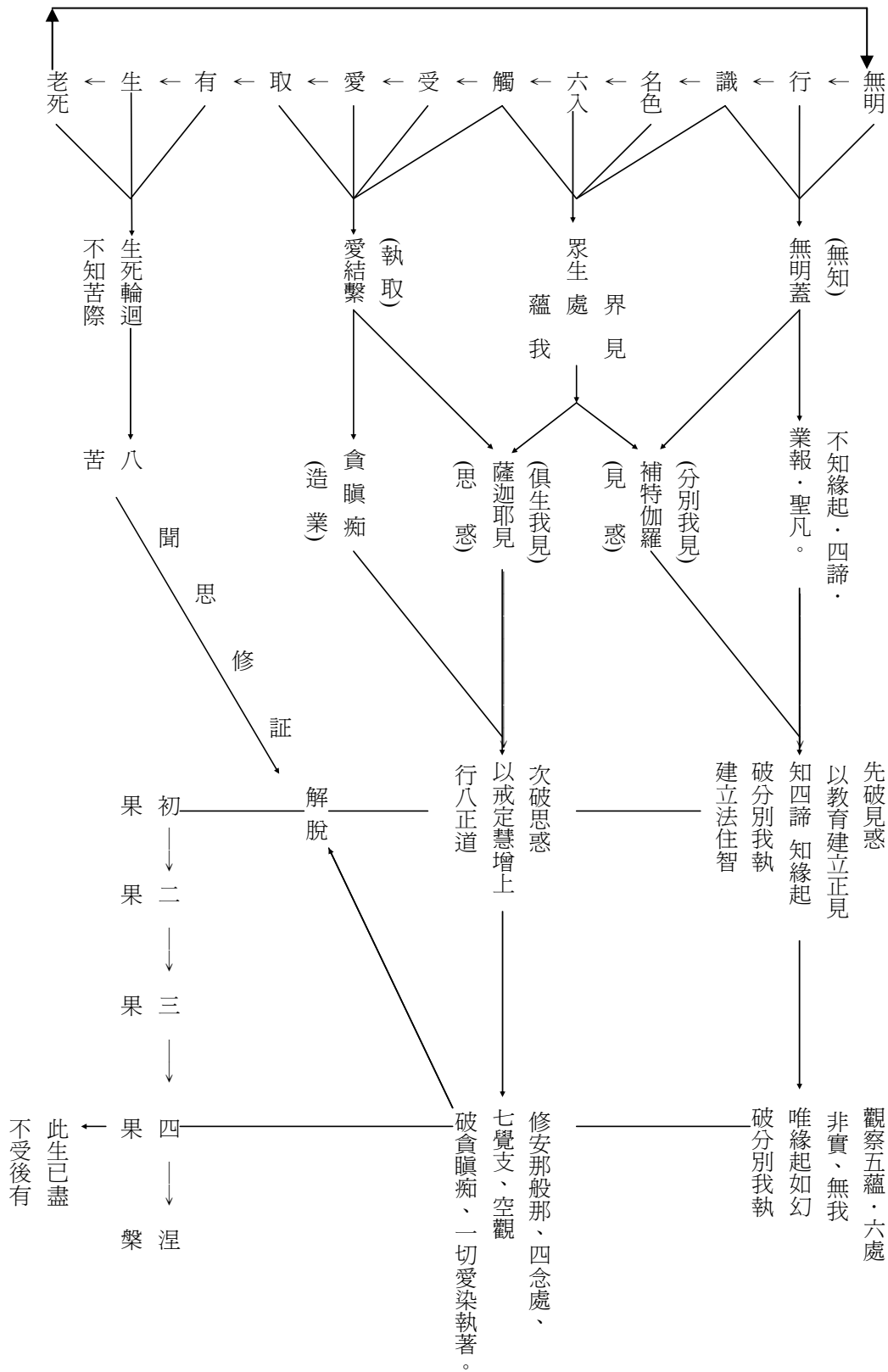
第 49 (266) 經 (上 p6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佛告諸比丘：「(眾生)於無始生死，無明所蓋，愛結所繫，長夜輪迴，不知苦之本際。有時長久不雨，地之所生，百穀、草木，皆悉枯乾。諸比丘！若無明所蓋，愛結所繫，眾生生死輪迴，愛結不斷，不盡苦邊。諸比丘！有時長夜不雨，大海水悉皆枯竭。諸比丘！無明所蓋，愛結所繫，眾生生死輪迴，愛結不斷，不盡苦邊。諸比丘！有時長夜，須彌山王皆悉崩落。無明所蓋，愛結所繫，眾生長夜生死輪迴，愛結不斷，不盡苦邊。諸比丘！有時長夜，此大地悉皆敗壞，而眾生無明所蓋，愛結所繫，眾生長夜生死輪迴，愛結不斷，不盡苦邊。比丘！譬如狗子繫柱，彼繫不斷，長夜繞柱輪迴而轉。如是比丘！愚夫眾生不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長夜輪迴，順色而轉。如是不如實知受……。想……。行……。(不如實知)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長夜輪迴，順識而轉。諸比丘！隨色轉，隨受轉，隨想轉，隨行轉，隨識轉。隨色轉故，不脫於色；隨受、想、行、識轉故，不脫於(受、想、行、)識。以不脫故，不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多聞聖弟子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故，不隨色轉)。如實知受……。想……。行……。(如實知)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故，不隨識轉。不隨轉故，脫於色，脫於受、想、行、識，我說脫於生老病死、憂悲惱苦」。佛說此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75 (294) 經 (中 p3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愚癡無聞凡夫，無明覆，愛緣繫，得此識身。內有此識身，外有名色，此二因緣生觸；此六觸入所觸，愚癡無聞凡夫，苦、樂、受覺因起種種。云何爲六？眼觸入處，耳、鼻、舌、身、意觸入處。若黠慧者，無明覆，愛緣繫，得此識身。如是內有識身，外有名色，此二緣生六觸入處，六觸所觸故，智者生苦、樂受覺因起種種。何等爲六？眼觸入處，耳、鼻、舌、身、意觸入處。愚夫、黠慧，彼於我所修諸梵行者，有何差別」？比丘白佛言：「世尊是法根，法眼，法依，善哉世尊！唯願演說，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諸比丘！彼愚癡無聞凡夫，無明所覆，愛緣所繫，得此識身。彼無明不斷，愛緣不盡，身壞命終，還復受身；還受身故，不得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所以者何？此愚癡凡夫本不修梵行，向正盡苦，究竟苦邊故。是故身壞命終，還復受身；還受身故，不得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若黠慧者，無明所覆，愛緣所繫，得此識身。彼無明斷，愛緣盡，無明斷、愛緣盡故，身壞命終，更不復受；不更受故，得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所以者何？彼先修梵行，正向盡苦，究竟苦邊故。是故彼身壞命終，更不復受，更不受故，得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是名凡夫及黠慧者，彼於我所修諸梵行，種種差別」。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圖二：【緣起的流轉與還滅】



四、何謂無明

<<佛法概論>>

【我見與識】

經中又有以薩迦耶見——即身見，我見為生死根本。我見為無明的內容之一。無明即不明，但不止於無所明，是有礙於智慧的迷蒙。

無明屬於知，是與正智相反的知。從所知的不正說，即邪見，我見等。『雜含』（卷一二·二九八經）解釋無明說：「不知前際，不知後際，不知前後際；不知於內，不知於外，不知內外；不知業，不知報，不知業報；不知佛，不知法，不知僧；不知苦，不知集，不知滅，不知道；不知因，不知因所起法；不知善不善，有罪無罪，習不習，若劣若勝，染污清淨；分別緣起皆悉不知」。這是從有情的緣起而論到一切的無知。

但無知中最根本的，即為不能理解緣起的法性——無常性、無我性、寂滅性。從不知無常說，即常見、斷見；從不知無我說，即我見、我所見；從不知寂滅說，即有見、無見。

且以人類來說：自我的認識，含有非常的謬誤。有情念念生滅，自少到老，卻常是直覺自己為沒有變化的。就是意味到變化，也似乎僅是形式的而非內在的。有情展轉相依，卻常是直覺自己為獨存的，與自然、社會無關。有情為和合相續的假我，卻常是直覺自己為實在的。由此而作為理論的說明，即會產生各式各樣的我見，如上面所說的三見，即是「分別」所生的。

佛法以有情為本，所以無明雖遍於一切而起迷蒙，大乘學者雖為此而廣觀一切法無我，一切法空，而解脫生死的真慧，還要在反觀自身，從離我我所見中去完成。

又有以識為生死本的，此識為「有取識」，是執取有情身心為自體的，取即愛的擴展。四諦為佛的根本教義，說生死苦因的集諦為愛。

舍利弗為摩訶拘絺羅說：「非黑牛繫白牛，亦非白牛繫黑牛，然於中間，若軛若繫鞅者，是彼繫縛。如是……非眼繫色，非色繫眼，乃至非意繫法，非法繫意，中間欲貪，是其繫也」（雜含卷九·二五〇經）。這說明了自己——六處與環境間的繫縛，即由於愛；「欲貪」即愛的內容之一。愛為繫縛的根本，也即現生、未來一切苦迫不自在的主因。

如五蘊為身心苦聚，經說「五蘊熾盛苦」，此熾然大苦的五蘊，不但是五蘊，而是「五取蘊」。所以身心本非繫縛，本不因生死而成為苦

迫，問題即在於愛。

愛的含義極深，如膠漆一樣粘連而不易擺脫的。雖以對象種種不同，而有種種形態的愛染，但主要為對於自己——身心自體的染著。愛又不僅為粘縛，而且是熱烈的，迫切的，緊張的，所以稱為「渴愛」、「欲愛」等

從染愛自體說，即生存意欲的根源；有此，所以稱為有情。有情愛或情識，是這樣的情愛。由此而緊緊的把握、追求，即名為取。這樣的「有取識」，約執取名色自體而說為生死本，即等於愛為繫縛的說明。

有情由於情愛的特性，所以對過去，總是戀戀不捨，隨時執著。此顧戀過去，不是一般的記憶，而是戀戀不捨，難以放下的。對未來，卻另是一樣，即時時向前追求，總覺得未來是怎樣的好；總是不滿於固有而要求新的，並且是無限的欲求。一面回戀過去的舊，一面又拚命追求未來的新，這二者是一大矛盾。不承受過去，不能創開未來；要開拓未來，又必然要超越過去。有情老是在這戀戀不捨的顧念，躍躍欲試的前進中。

過去是幻滅了，未來還在夢中，現在就是這樣的瞥爾過去。愛染不捨，到底什麼是自己？什麼是自己所有？由於情愛戀著於無常流變的現實，顧此執彼，所以構成大矛盾。

情愛表現於時間的活動中，雖顧戀過去，欣求未來，染著現在，而由於時間的必然傾向，多少側重於未來的無限欲求。愛在三世漩流的活動中，一直向前奔放，所以經中有時特重於從現在到未來，如「四愛」所說。

有人說：人類的一切愛，都是以男女間的性愛為根本。愛兒女、父母、愛朋友等，不過是性愛的另一姿態。然以佛法說，這是不盡然的。有情是可以沒有性欲的。如欲界以上；即如一類下等動物，也僅依自體的分裂而繁殖。所以論到情愛的根本，應為「自體愛」。

自體愛，是對於色心和合的有情自體，自覺或不自覺的愛著他，即深潛的生存意欲。自體愛又名我愛；這不獨人類如此，即最低級的有情也有。有了我，我是「主宰」，即自由支配者，所以我愛的活動，又必然愛著於境界，即我所愛。對於與自我關涉而從屬於自我的欲求貪著——我所愛，或稱之為「境界愛」

境界愛與自體愛，嚴密的說，有此必有彼，相對的分別為二（我與我所也如此），是相依共存的。

有情存在於時間中，故發現為過現未的三世愛染；自體愛與境界愛，可說為有情的存在於空間中。愛著有情自體，而自體必有相對的環境，所以即以自我愛為中心而不斷向外擴展。

有我即有所，這本為緣起依存的現實。由於情愛的愛著，想自主，想幸他，想使與自我有關的一切從屬於我。

不知我所關涉的愈多，自我所受的牽制愈甚。想佔有外界以完成自我，結果反成為外界的奴隸。或者由於痛感我所的拘縛，想離棄我所而得自在。那知沒有我所，我即成為毫無內容的幻想，從何能得自由？

從愛染出發，不能理解物我、自他、心境的緣起性，不能契合緣起事相，偏於自我或偏於外境，造成極端的神秘離世，與庸俗徇物。

不過這二者中，自體愛是更強的。在某種情形下，可以放棄外在的一切，力求自我的存在。就是「殺身成仁」，「捨生取義」，也是覺得這是更於自我有意義的。

此自體愛與境界愛，如約現在、未來二世說，即四愛：愛，後有愛，貪喜俱行愛，彼彼喜樂愛。前二為自體愛，後二為境界愛。第一、為染著現在有的自體愛；第二、是渴求未來永存的自體愛；第三、是現在已得的境界愛；第四、是未來欲得的境界愛。此四愛，即自體愛與境界愛而表現於現在、未來的形式中。

平常以為愛著只是佔有的戀著，實則愛的意義極深。不但是如此的。經中常說有三愛：欲愛，有愛，無有愛。

「欲」即五欲——色、聲、香、味、觸欲；對此五塵的貪愛和追求，是欲愛。貪著物質境界的美好，如飲食要求滋味，形式貪求美觀，乃至男女的性愛，也是欲愛之一，這是屬於境界愛的。

「有」即存在，佛法以有情為本，所以每稱有情的存在為有。如三有：欲有，色有，無色有。四有：生有，本有，死有，中有。有愛，即於有情自體起愛，即自體愛。

無有愛，此「無有」極難解，近人所以或解說為繁榮欲。這仍應依古代的解說，即否定自我的愛。凡是緣起的存在，必有他相對的矛盾性，情愛也不能例外。對於貪愛的五欲，久之又生厭惡；對於自己身心的存在，有時覺得可愛而熱戀他，有時又覺得討厭。這如印度的一般外道，大都如此，覺得生活的苦惱，身心的難以調治，因此企圖擺脫而求出離。中國的老子，也有「吾有大患，為吾有身」的見解。這還是愛的變相，還是以愛為動力；這樣的出世觀，還是自縛而不能得徹底

的解脫。這三愛，經中又曾說爲三求：欲求，有求，梵行求。梵行求，即是修遠離行，以圖否定存在的愛求。

佛法說了生死，說無生，也是如此。一般的人生，愛染是他的特性，是不完善的。情本的有情，含有不可避免的痛苦，有不可調治的缺陷，故應透視他，超脫他。佛法的體察有情無我無我所，不但離有愛，也要離無有愛。所以佛法說無生，不是自殺，不是消滅人生，是徹底的洗革染愛爲本的人生，改造爲正智爲本的無缺陷的人生。如佛與阿羅漢等，即是實現了情愛的超越，得到自由解脫的無生者。《佛法概論》p80~89

<<雜阿含經>>

第 479 (298) 經 (中 p3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緣起法，法說、義說。諦聽，善思，當爲汝說。云何緣起法法說？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是名緣起法法說。云何義說？謂緣無明行者，彼云何無明？若不知前際，不知後際，不知前後際；不知於內，不知於外，不知內外，不知業，不知報，不知業報；不知佛，不知法，不知僧；不知苦，不知集，不知滅，不知道；不知因，不知因所起法；不知善、不善，有罪、無罪，習、不習，若劣、若勝，染汙、清淨，分別緣起，皆悉不知。於六觸入處不如實覺知，於彼彼不知、不見、無無間等、癡闇、無明、大冥，是名無明。緣無明行者，云何爲行？行有三種：身行，口行，意行。緣行識者，云何爲識？謂六識身：眼識身，耳識身，鼻識身，舌識身，身識身，意識身。緣識名色者，云何名？謂四無色陰：受陰、想陰、行陰、識陰。云何色？謂四大，四大所造色，是名爲色。此色及前所說名，是爲名色。緣名色六入處者，云何爲六入處？謂六內入處：眼入處，耳入處，鼻入處，舌入處，身入處，意入處。緣六入處觸者，云何爲觸？謂六觸身：眼觸身，耳觸身，鼻觸身，舌觸身，身觸身，意觸身。緣觸受者，云何爲受？謂三受：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緣受愛者，彼云何爲愛？謂三愛：欲愛，色愛，無色愛。緣愛取者，云何爲取？四取：欲取，見取，戒取，我取。緣取有者，云何爲有？三有：欲有，色有，無色有。緣有生者，云何爲生？若彼彼眾生，彼彼身種類，一生超越和合出生，得陰、得界、得入處、得命根，是名爲生。緣生老死者，云何爲老？若髮白、露頂、皮緩、根熟、支弱、背偻、垂頭、呻吟、短氣、前輸，柱杖而行，身體黧黑，四體斑駁，闇鈍垂熟，造行艱難，羸劣，是名爲老。云何爲死？彼彼眾生，

彼彼種類沒、遷、移，身壞，壽盡、火離、命滅，捨陰時到，是名為死。此死及前說老，是名老死。是名緣起義說」。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970 (750) 經 (中 p37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比丘諸惡不善法生，一切皆以無明為根本，無明集，無明生，無明起。所以者何？**無明者無知**，於善、不善法不如實知，有罪、無罪，下法、上法，染污、不染污，分別、不分別，緣起、非緣起不如實知。**不如實知故，起於邪見**；起於邪見已，能起邪志、邪語、邪業、邪命、邪方便、邪念、邪定。若諸善法生，一切皆以明為根本，明集，明生，明起。明於善、不善法如實知，有罪、無罪，親近、不親近，卑法、勝法，穢污、白淨，有分別、無分別，緣起、非緣起，悉如實知。**如實知者，是則正見**；正見者，能起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正定起已，聖弟子得正解脫貪、恚、癡；貪、恚、癡解脫已，是聖弟子得正智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9 (256) 經 (上 p4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舍利弗，尊者摩訶拘絺羅，在耆闍崛山。時尊者拘絺羅，晡時從禪起，詣尊者舍利弗所，共相問訊，種種相娛悅已，卻坐一面。時尊者摩訶拘絺羅語舍利弗言：「欲有所問，寧有閑暇為我說不」？舍利弗言：「隨仁所問，知者當說」。摩訶拘絺羅問舍利弗言：「**所謂無明，云何是無明？誰有此無明**」？舍利弗答言：「**無明者謂不知，不知者是無明**」？「何所不如」？「謂色無常，色無常**如實不知**，色磨滅法，色磨滅法如實不知；色生滅法，色生滅法如實不知。受、想、行，識（無常），受、想、行、識無常如實不知；（受、想、行）識磨滅法，（受、想、行）識磨滅法如實不知；（受、想、行）識生滅法，（受、想、行）識生滅法如實不如。摩訶拘絺羅！**於此五受陰如實不知，不見，無無間等，愚，闇，不明，是名無明**。成就此者，名有無明」。又問舍利弗：「所謂明者，云何為明？誰有此明」？舍利弗言：「摩訶拘絺羅！所謂明者是知，知者是名為明」。又問：「**何所知**」？「謂色無常，色無常**如實知**；色磨滅法，色磨滅法**如實知**；色生滅法，色生滅法**如實知**。受、想、行、識（無常），受、想、行、識無常**如實知**；（受、想、行）識磨滅法，（受、想、行）識磨滅法**如實知**；（受、想、行）識生滅法，（受、想、行）識生滅法**如實知**。拘絺羅！**於此五受陰如**

實知，見，明，覺，慧，無間等，是名爲明。成就此法者，是名有明」。是二正士，各聞所說，展轉隨喜，從座而起，各還本處。

第 377 (251) 經 (上 p30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舍利弗，尊者摩訶拘絺羅，俱在耆闍崛山中。尊者摩訶拘絺羅晡時從禪覺，詣尊者舍利弗所，共相問訊已，退坐一面。語尊者舍利弗：「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舍利弗言：「隨仁所問，知者當答」。尊者摩訶拘絺羅問尊者舍利弗言：「謂無明者，云何爲無明」！尊者舍利弗言：「所謂無知，無知者是爲無明。云何無知？謂眼無常不如實知，是名無知，眼生滅法不如實知，是名無知。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如是尊者摩訶拘絺羅！於此六觸入處如實不知、不見、不無間等，愚癡、無明、大冥，是名無明」。尊者摩訶拘絺羅又問：「尊者舍利弗！所謂明者，云何爲明」？舍利弗言：「所謂爲知，知者是明。爲何所知？謂眼無常，眼無常如實知；眼生滅法，眼生滅法如實知。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尊者摩訶拘絺羅！於此六觸入處如實知、見、明、覺、悟、慧、無間等，是名爲明」。時二正士各聞所說，展轉隨喜，各還其所。

五、斷無明、得解脫

<<雜阿含經>>

第 254 (203) 經 (上 p24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毘舍離耆婆拘摩羅藥師菴羅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有比丘能斷一法者，則得正智，能自記說：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諸比丘白佛言：「世尊是法根，法眼，法依，唯願演說！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佛告諸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諸比丘！云何一法斷故，乃至不受後有？所謂無明離欲明生，得正智，能自記說：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時有異比丘從坐起，整衣服，偏袒右肩，爲佛作禮，右膝著地，合掌，白佛言：「世尊！云何知、云何見，無明離欲明生」？佛告比丘：「當正觀察眼無常，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正觀無常。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比丘！如是知、如是見，無明離欲明生」。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60 (63) 經 (上 p10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受陰**，謂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比丘！若沙門、婆羅門計有我，一切皆於此五受陰計有我。何等爲五？諸沙門、婆羅門，於色見是我，異我，相在；如是受、想、行、識，見是我，異我，相在。如是愚癡無聞凡夫計我，無明分別。如是觀，不離我所，不離我所者入於諸根，入於諸根已而生於觸；六觸入所觸，愚癡無聞凡夫，生苦、樂，從是生此等及餘，謂六觸身。云何爲六？謂眼觸入處，耳、鼻、舌、身、意觸入處。比丘！有意界，法界，無明界。無明觸所觸，愚癡無聞凡夫，言有，言無，言有無，言非有非無；言我最勝，（言我劣，）言我相似；我知，我見。復次、比丘！多聞聖弟子，住六觸入處，而能厭離無明，能生於明。彼於無明離欲而生於明：不有，不無，非有無，非不有無；非有我勝，非有我劣，非有我相似；我知，我見。作如是知、如是見已，所起前無明觸滅，後明觸集起」。佛說是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86 (344) 經 (中 p4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舍利弗，尊者摩訶拘絺羅，住耆闍崛山。時尊者摩訶拘絺羅，晡時從禪定起，詣舍利弗所，共相慶慰，共相慶慰已，退坐一面。語尊者舍利弗：「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尊者舍利弗語尊者摩訶拘絺羅：「仁者且問，知者當答」。尊者摩訶拘絺羅語尊者舍利弗言：「多聞聖弟子，於此法律，成就何法，名爲見具足，直見成就，成就於佛不壞淨，來入正法，得此正法，悟此正法」？尊者舍利弗語尊者摩訶拘絺羅：「多聞聖弟子，於不善法如實知，不善根如實知，善法如實知，善根如實知。云何不善法如實知？不善身業，口業，意業，是名不善法，如是不善法如實知。云何不善根如實知？三不善根：貪不善根，恚不善根，癡不善根，是名不善根，如是不善根如實知。云何善法如實知？善身業，口業，意業，是名善法，如是善法如實知。云何善根如實知？謂三善根：無貪，無恚，無癡，是名三善根，如是善根如實知。尊者摩訶拘絺羅！如是多聞聖弟子，不善法如實知，不善根如實知，善法如實知，善根如實知故，於此法律正見具足，直見成就，於佛不壞淨成就，來入正法，得此正法，悟此正法」。尊者摩訶拘絺羅語尊者舍利弗：「正有此等，更有餘耶」？尊者舍利弗言：「有。若多聞聖弟子，於食如實知，食集、食滅、食滅道跡如實知。云何於食如實知？謂四食。何等爲四？一者、麤搏食，二者、細觸食，三者、意思食，四者、識食。是名爲食，如是食如實知。云何食集如實知？謂當來有

愛、喜貪俱，彼彼樂著，是名食集，如是食集如實知。云何食滅如實知？若當來有愛、喜貪俱，彼彼樂著，無餘斷：捨、吐、盡、離欲、滅、息、沒，是名食滅，如是食滅如實知。云何食滅道跡如實知？謂八聖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是名食滅道跡，如是食滅道跡如實知。若多聞聖弟子，於此食如實知，食集如實知，食滅如實知，食滅道跡如實知，是故多聞聖弟子，於正法律，正見具足，直見成就，於佛不壞淨成就，來入正法，得此正法，悟此正法」。尊者摩訶拘絺羅復問尊者舍利弗：「正有此等，更有餘耶」？尊者舍利弗言：「尊者摩訶拘絺羅！復更有餘。多聞聖弟子，於漏如實知，漏集如實知，漏滅如實知，漏滅道跡如實知。云何〔有〕漏如實知？謂三漏：欲漏，有漏，無明漏，是名漏，如是漏如實知。云何漏集如實知？無明集是漏集，是名漏集如實知。云何漏滅如實知？無明滅是漏滅，如是漏滅如實知。云何漏滅道跡如實知？謂八正道，如前說，如是漏滅道跡如實知。若多聞聖弟子，於漏如實知漏集如實知漏滅如實知，漏滅道跡如實知故，多聞聖弟子、於此法律，正見具足，乃至悟此正法」。尊者摩訶拘絺羅問尊者舍利弗：「正有此等，更有餘耶」？尊者舍利弗語尊者摩訶拘絺羅：「亦更有餘。多聞聖弟子，於苦如實知，苦集如實知，苦滅如實知，苦滅道跡如實知。云何苦如實知？謂生苦，老苦，病苦，死苦，恩愛別苦，怨憎會苦，所欲不得苦：如是略說五受陰苦，是名為苦，如是苦如實知。云何苦集如實知？當來有愛，喜貪俱，彼彼樂著，是名苦集，如是苦集如實知。云何苦滅如實知？若當來有愛、喜貪俱、彼彼樂著，無餘斷，乃至息、沒，是名苦滅，如是苦滅如實知。云何苦滅道跡如實知？謂八聖道，如上說，是名苦滅道跡，如是苦滅道跡如實知。多聞聖弟子，如是苦如實知，苦集、苦滅、苦滅道跡如實知。如是聖弟子，於我法律，具足正見，直見成就，於佛不壞淨成就，來入正法，得此正法，悟此正法」。復問尊者舍利弗：「正有此法，復有餘耶」？尊者舍利弗答言：「更有餘。謂多聞聖弟子，老死如實知，老死集如實知，老死滅如實知，老死滅道跡如實知。（老死），如前分別經說。云何老死集如實知？生集是老死集。生滅是老死滅。老死滅道跡，謂八正道，如前說。多聞聖弟子，於此老死如實知，乃至老死滅道跡如實知。如是聖弟子，於我法律，正見具足，直見成就，於佛不壞淨成就，來入正法，得此正法，悟此正法。如是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行。聖弟子於行如實知，行集、行滅、行滅道跡如實知。云何行如實知？行有三種：身行，口行，意行，如是行如實知。云何行集如實知？無明集是行集，如是行集如實知。云何行滅如實知？無明滅是行滅，如是行滅如實知。云何行滅道跡如實知？謂八聖道，如前說。摩訶拘絺羅！是名聖弟子，行如實知，行集、行滅、行滅道跡

如實知。於我法律，正見具足，直見成就，於佛不壞淨成就，來入正法，得此正法，悟此正法」。摩訶拘絺羅復問尊者舍利弗：「唯有此法，更有餘耶」？舍利弗答言：「摩訶拘絺羅！汝何爲逐？汝終不能究竟諸論，得其邊際。若聖弟子斷除無明而生明，何須更求」！時二正士共論義已，各還本處。

第 475 (294) 經 (中 p3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愚癡無聞凡夫，無明覆，愛緣繫，得此識身。內有此識身，外有名色，此二因緣生觸；此六觸入所觸，愚癡無聞凡夫，苦、樂、受覺因起種種。云何爲六？眼觸入處，耳、鼻、舌、身、意觸入處。若黠慧者，無明覆，愛緣繫，得此識身。如是內有識身，外有名色，此二緣生六觸入處，六觸所觸故，智者生苦、樂受覺因起種種。何等爲六？眼觸入處，耳、鼻、舌、身、意觸入處。愚夫、黠慧，彼於我所修諸梵行者，有何差別」？比丘白佛言：「世尊是法根，法眼，法依，善哉世尊！唯願演說，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諸比丘！彼愚癡無聞凡夫，無明所覆，愛緣所繫，得此識身。彼無明不斷，愛緣不盡，身壞命終，還復受身；還受身故，不得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所以者何？此愚癡凡夫本不修梵行，向正盡苦，究竟苦邊故。是故身壞命終，還復受身；還受身故，不得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若黠慧者，無明所覆，愛緣所繫，得此識身。彼無明斷，愛緣盡，無明斷、愛緣盡故，身壞命終，更不復受；不更受故，得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所以者何？彼先修梵行，正向盡苦，究竟苦邊故。是故彼身壞命終，更不復受，更不受故，得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是名凡夫及黠慧者，彼於我所修諸梵行，種種差別」。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六、佛云何說法、以何教之

<<雜阿含經>>

第 165 (53) 經 (上 p165)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拘薩羅國人間遊行，於薩羅聚落，村北申恕林中住。爾時、聚落主大姓婆羅門，聞沙門釋種子，於釋迦大姓，剃除鬚髮，著袈裟衣，正信非家，出家學道，成無上等正覺。於此拘薩羅國人間遊行，到薩羅聚落村北申恕林中住。又彼沙門瞿曇，如是色貌、名稱、真實功德，天、人讚歎，聞于八方，爲如來、應、等正

覺、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於諸世間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中，大智能自證知：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爲世說法，初、中、後善，善義、善味，純一滿淨，梵行清白，演說妙法。善哉應見！善哉應往！善應敬事！作是念已，即便嚴駕，多將翼從，執持金瓶、金杖、傘蓋，往詣佛所，恭敬奉事。到於林口，下車步進，至世尊所，問訊安不，卻坐一面。白世尊曰：「沙門瞿曇！何論、何說」！佛告婆羅門：「我論因、說因」。又白佛言：「云何論因？云何說因」？佛告婆羅門：「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世間集，有因有緣滅世間，有因有緣世間滅」。婆羅門白佛言：「世尊！云何爲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世間集」？佛告婆羅門：「愚癡無聞凡夫，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不如實知，不如實知故，愛樂於色，讚歎於色，染著心住。彼於色愛樂故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憂悲惱苦，是則大苦聚集。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婆羅門！是名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世間集」。婆羅門白佛言：「云何爲有因有緣滅世間，有因有緣世間滅」？佛告婆羅門：「多聞聖弟子，於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如實知已，於彼色不愛樂，不讚歎，不染著，不留住。不愛樂、不留住故，色愛則滅，愛滅則取滅，取滅則有滅，有滅則生滅，生滅則老死、憂悲惱苦滅。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婆羅門！是名有因有緣滅世間，有因有緣世間滅。婆羅門！是名論因，是名說因」。婆羅門白佛言：「瞿曇！如是論因，如是說因。世間多事，今請辭還」。佛告婆羅門：「宜知是時」。佛說此經已，諸婆羅門聞佛所說，歡喜隨喜，禮足而去。

第 489 (347) 經 (中 p60) 先知法住，後得涅槃

(佛法修學最重要之次第)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若王、大臣、婆羅門、長者、居士，及餘世人所共恭敬、尊重，供養佛及諸聲聞眾，大得利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都不恭敬、尊重，供養眾邪異道，衣被、飲食、臥具、湯藥。爾時、眾多異道，聚會未曾講堂，作如是論：「我等昔來，常爲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餘一切之所奉事恭敬，供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悉斷絕，但恭敬、供養沙門瞿曇、聲聞大眾，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此眾中，誰有智慧大力，堪能密往，詣彼沙門瞿曇眾中出家，聞彼法已，來還廣說；我等當復用彼聞法，化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令其信樂，可得還復供養如前」。時有人言：「有一年少，名曰須深，聰明、黠慧，堪能密往沙門瞿曇眾中出家，聽彼法已，來還宣說」。時諸外道，詣須深所而作是言：「我今日大眾聚集未曾講堂，作如是論：我等先來爲諸

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諸世人之所恭敬、奉事，供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悉斷絕。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諸世間，悉共奉事沙門瞿曇、聲聞大眾。我此眾中，誰有聰明、黠慧，堪能密往沙門瞿曇眾中出家學道，聞彼法已，來還宣說，化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令我此眾還得恭敬、尊重、供養。其中有言：唯有須深聰明、黠慧，堪能密往瞿曇法中，出家學道，聞彼說法，悉能受持，來還宣說。是故我等故來相請，仁者當行」！

時彼須深默然受請，詣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眾多比丘出房舍外，露地經行。爾時、須深詣眾多比丘而作是言：「諸尊！我今可得於正法中，出家受具足，修梵行不」？時眾多比丘，將彼須深，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今此外道須深，欲求於正法中出家受具足，修梵行」。爾時、世尊知外道須深心之所念，告諸比丘：「汝等當度彼外道須深，令得出家」。時諸比丘，願度須深出家，已經半月。有一比丘語須深言：「須深！當知我等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時彼須深語比丘言：「尊者！云何學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具足初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比丘答言：「不也，須深」！復問：「云何離有覺有觀，內淨一心，無覺無觀，定生喜樂，具足第二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比丘答言：「不也，須深」！復問：「云何尊者離喜，捨心住，正念正智，身心受樂，聖說及捨，具足第三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答言：「不也，須深」！復問：「云何尊者離苦息樂，憂喜先斷，不苦不樂，捨淨念一心，具足第四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答言：「不也，須深」！復問：「若復寂靜、解脫，起色、無色，身作證具足住，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答言：「不也，須深」！須深復問：「云何尊者所說不同，前後相違？云何不得禪定而復記說」？比丘答言：「我是慧解脫也」。作是說已，眾多比丘各從座起而去。

爾時、須深知眾多比丘去已，作是思惟：此諸尊者所說不同，前後相違，言不得正受，而復記說自知作證。作是思惟已，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彼眾多比丘，於我面前記說：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我即問彼尊者：得離欲惡不善法，乃至身作證，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彼答我言：不也，須深！我即問言：所說不同，前後相違，言不入正受，而復記說自知作證！彼答我言：得慧解脫。作此說已，各從座起而去。我今問世尊：云何彼所說不同，前後相違，不得正受而復說言自知作證」？佛告須深：「彼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須深白佛：「我

今不知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佛告須深：「不問汝知不知，且自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心善解脫」。須深白佛：「唯願世尊爲我說法，令我得知法住智，得見法住智」！佛告須深：「我今問汝，隨意答我。須深！於意云何？有生故有老死，不離生有老死耶」？須深答曰：「如是，世尊！有生故有老死，不離生有老死」。如是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行、無明。「有無明故有行，不離無明而有行耶」？須深白佛：「如是，世尊！有無明故有行，不離無明而有行」。佛告須深：「無生故無老死，不離生滅而老死滅耶」？須深白佛言：「如是，世尊！無生故無老死，不離生滅而老死滅」。「如是乃至無無明故無行，不離無明滅而行滅耶」？須深白佛：「如是，世尊！無無明故無行，不離無明滅而行滅」。佛告須深：「作如是知、如是見者，爲有離欲惡不善法，乃至身作證具足住不」？須深白佛，「不也，世尊」！佛告須深：「是名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佛說此經已，尊者須深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須深見法，得法，覺法，度疑，不由他信，不由他度，於正法中心得無畏。

（須深）稽首佛足，白佛言：「世尊！我今悔過！我於正法中盜密出家，是故悔過」。佛告須深：「云何於正法中盜密出家」？須深白佛言：「世尊！有眾多外道，來詣我所，語我言：須深！當知我等先爲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餘世人恭敬、供養，而今斷絕，悉共供養沙門瞿曇、聲聞大眾。汝今密往沙門瞿曇聲聞眾中，出家受法，得彼法已，還來宣說，我等當以彼聞法，教化世間，令彼恭敬供養如初。是故世尊！我於正法律中盜密出家，今日悔過，唯願世尊聽我悔過，以哀愍故」！佛告須深：「受汝悔過。汝當具說：我昔愚癡、不善、無智，於正法律盜密出家，今日悔過，自見罪、自知罪，於當來世律儀成就，功德增長，終不退減。所以者何？凡人有罪，自見、自知而悔過者，於當來世律儀成就，功德增長，終不退減」。佛告須深：「今當說譬，其智慧者以譬得解。譬如國王，有防邏者，捉捕盜賊，縛送王所。白言：大王！此人劫盜，願王處罪。王言：將罪人去，反縛兩手，惡聲宣令，周遍國中，然後將出城外刑罪人處，遍身四體，劓以百矛。彼典刑者，受王教令，送彼罪人，反縛兩手，惡聲宣唱，周遍城邑，將出城外刑罪人處，遍身四體，劓以百矛。日中，王問：罪人活耶？臣白言：活。王復勅臣：復劓百矛。至日晡時，復劓百矛，彼猶不死。佛告須深：「彼王治罪，劓以三百矛，彼罪人身，寧有完處如手掌不」？須深白佛：「無也，世尊」！復問須深：「時彼罪人，

劓以三百矛因緣，受苦極苦劇不」？須深白佛；「極苦，世尊！若劓以一矛，苦痛難堪，況三百矛當可堪忍」！佛告須深：「此尚可耳，若於正法律盜密出家，盜受持法，爲人宣說，當受苦痛倍過於彼」。佛說是法時，外道須深漏盡意解。佛說此經已，尊者須深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76 (108) 經 (上 p19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釋氏天現聚落。爾時、有西方眾多比丘，欲還西方安居。詣世尊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爾時、世尊爲其說法，示教、照喜。種種示教、照喜已，時西方眾多比丘從座起，合掌白佛言：「世尊！我西方眾多比丘，欲還西方安居，今請奉辭」！佛告西方諸比丘：「汝辭舍利弗未」？答言：「未辭」。佛告西方諸比丘：「舍利弗洎修梵行，汝當奉辭，能令汝等以義饒益，長夜安樂」。時西方諸比丘，辭退欲去。

時尊者舍利弗，去佛不遠，坐一堅固樹下。西方諸比丘，往詣尊者舍利弗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尊者舍利弗言：「我等欲還西方安居，故來奉辭」。舍利弗言：「汝等辭世尊未」？答言：「已辭」。舍利弗言：「汝等還西方，處處異國，種種異眾，必當問汝。汝等今於世尊所，聞善說法，當善受、善持、善觀、善入，足能爲彼具足宣說，不毀佛耶？不令彼眾難問詰責、墮負處耶」？彼諸比丘白舍利弗：「我等爲聞法故來詣尊者，唯願尊者具爲我說，哀愍故」！尊者舍利弗告諸比丘：「閻浮提人聰明利根，若刹利、若婆羅門、若長者、若沙門，必當問汝：汝彼大師云何說法？以何教教？汝當答言：大師唯說調伏欲貪，以此教教。當復問汝：於何法中調伏欲貪？當復答言：大師唯說於彼色陰調伏欲貪，於受、想、行、識陰調伏欲貪，我大師如是說法。彼當復問：欲貪有何過患故，大師說於色調伏欲貪，受、想、行、識調伏欲貪？汝復應答言：若於色欲不斷、貪不斷、愛不斷、念不斷、渴不斷者，彼色若變、若異，則生憂悲惱苦。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見欲貪有如是過故，於色調伏欲貪，於受、想、行、識調伏欲貪。彼復當問：見斷欲貪有何福利故，大師說於色調伏欲貪，於受、想、行、識調伏欲貪？當復答言：若於色斷欲、斷貪、斷念、斷愛、斷渴，彼色若變、若異，不起憂悲惱苦。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諸尊！若受諸不善法因緣故，今得現法樂住，不苦、不礙、不惱、不熱，身壞命終生於善處者，世尊終不說言當斷諸不善法，亦不教人於佛法中修諸梵行，得盡苦邊。以受諸不善法因緣故，今現法苦住、障礙、熱惱，身壞命終墮惡道中，是故世尊說言當斷不善法，於佛法中修諸梵行，平等盡苦，究竟苦邊。若受諸善法因緣，現法苦

住、障礙、熱惱，身壞命終墮惡道中者，世尊終不說受持善法，於佛法中修諸梵行，平等盡苦，究竟苦邊。（以）受持善法，現法樂住，不苦、不礙、不惱、不熱，身壞命終生於善處，是故世尊讚歎教人受諸善法，於佛法中修諸梵行，平等盡苦，究竟苦邊」。尊者舍利弗說是法時，西方諸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尊者舍利弗說是法時，諸比丘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162（50）經（上 p16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尊者阿難曰：「若有諸外道出家來問汝言：阿難！世尊何故教人修諸梵行？如是問者，云何答乎」？阿難白佛：「世尊！若外道出家來問我言：阿難！世尊何故教人修諸梵行者，我當答言：爲於色修厭、離欲、滅盡、解脫、不生故，世尊教人修諸梵行。爲於受、想、行、識，修厭、離欲、滅盡、解脫、不生故，教人修諸梵行。世尊！若有外道出家作如是問者，我當作如是答」。佛告阿難：「善哉！善哉！應如是答。所以者何？我實爲於色修厭、離欲、滅盡、解脫、不生故，教人修諸梵行。於受、想、行、識，修厭、離欲、滅盡、解脫、不生故，教人修諸梵行」。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235（200）經（上 p22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羅睺羅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善哉！世尊！爲我說法！我聞法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已，如是思惟：所以族姓子剃除鬚髮，正信非家，出家學道，修持梵行，見法自知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爾時、世尊觀察羅睺羅心，解脫慧未熟，未堪任受增上法。問羅睺羅言：「汝以授人五受陰未」？羅睺羅白佛：「未也，世尊」！佛告羅睺羅：「汝當爲人演說五受陰」。

爾時、羅睺羅受佛教已，於異時爲人演說五受陰。說已，還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已爲人說五受陰，唯願世尊爲我說法：我聞法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自知不受後有」。爾時、世尊復觀察羅睺羅心，解脫智未熟，不堪任受增上法。問羅睺羅言：「汝爲人說六入處未」？羅睺羅白佛：「未也，世尊」！佛告羅睺羅：「汝當爲人演說六入處」。

爾時、羅睺羅於異時，爲人演說六入處。說六入處已，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已爲人演說六入處，唯願世尊爲我說法！我聞法已，當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

自知不受後有」。爾時、世尊觀察羅睺羅心，解脫智未熟，不堪任受增上法。問羅睺羅言：「汝已爲人說尼陀那法未」？羅睺羅白佛言：「未也，世尊」！佛告羅睺羅：「汝當爲人演說尼陀那法」。

爾時、羅睺羅於異時，爲人廣說尼陀那法已，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爲我說法！我聞法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自知不受後有」。爾時，世尊復觀察羅睺羅心，解脫智未熟，廣說乃至告羅睺羅言：「汝當於上所說諸法，獨於一靜處，專精思惟，觀察其義」。爾時、羅睺羅受佛教敕，如上所聞法、所說法，思惟稱量，觀察其義。作是念：此諸法，一切皆順趣涅槃，流注涅槃，浚輸涅槃。

爾時、羅睺羅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已於如上所聞法、所說法，獨一靜處，思惟稱量，觀察其義。知此諸法，皆順趣涅槃，流注涅槃，浚輸涅槃」。爾時、世尊觀察羅睺羅心，解脫智熟，堪任受增上法。告羅睺羅言：「羅睺羅！一切無常。何等法無常？如上無謂眼無常，若色、眼識、眼觸常廣說」。爾時、羅睺羅聞佛所說，歡喜隨喜，禮佛而退。

爾時、羅睺羅受佛教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所以族姓子剃除鬚髮，著袈裟衣，正信非家，出家學道，純修梵行，乃至見法，自知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成阿羅漢，心善解脫。佛說此經已，羅睺羅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249 (909) 經 (下 p59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調馬聚落主，來詣佛所，恭敬問訊，退坐一面。爾時、世尊告調馬聚落主：「調伏馬者，有幾種法」？聚落主答言：「瞿曇！有三種法。何等爲三？謂一者、柔軟，二者、剛強，三者、柔軟剛強」。佛告聚落主：「若以三種法，馬猶不調，當如之何」？聚落主言：「便當殺之」。聚落主白佛言：「瞿曇！無上調御丈夫者，當以幾種法調御丈夫」？佛告聚落主：「我亦以三法調御丈夫。何等爲三？一者、柔軟，二者、剛強，三者、柔軟剛強」。聚落主白佛：「瞿曇！若三種調御丈夫猶不調者，當如之何」？佛言：「聚落主，三事調伏猶不調者，便當殺之。所以者何？莫令我法有所屈辱」。調馬聚落主白佛言：「瞿曇法中，殺生者不淨；瞿曇法中不應殺，而今說言不調伏者亦當殺之」？佛告聚落主：「如汝所言。如來法中，殺生者不淨，如來不應有殺。聚落主！然我以三種法調御丈夫，彼不調者，不復與語，不復教授，不復教誡。聚落主！若如來調御丈夫，不復與語，不復教授，不復教誡，豈非殺

耶」？調馬聚落主白佛言：「瞿曇！若調御丈夫不復與語，不復教授，不復教誡，真爲殺也。是故我從今日，捨諸惡業，歸佛，歸法、歸比丘僧」。佛告聚落主：「此真實要」。佛說此經已，調馬聚落主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即從座起，作禮而去。

七、佛法之必然功效—人人成就

<<雜阿含經>>

第 13305 (964) 經 (下 p65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婆蹉種出家，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慰勞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欲有所問，寧有閑暇爲解說不」？爾時、世尊默然而住。婆蹉種出家第二、第三問，佛亦第二、第三默然而住。時婆蹉種出家白佛言：「我與瞿曇共相隨順，今有所問，何故默然」？爾時、世尊作是念：此婆蹉種出家，長夜質直，不諂、不僞，時有所問，皆以不知故，非故惱亂，我今當以阿毗曇、律納受於彼。作是念已，告婆蹉種出家：「隨汝所問，當爲解說」。婆蹉白佛：「云何瞿曇！有善、不善法耶」？佛答言：「有」。婆蹉白佛：「當爲我說善不善法，令我得解」！佛告婆蹉：「我今當爲汝略說善不善法，諦聽，善思。婆蹉！貪欲者是不善法，調伏貪欲是則善法。瞋恚、愚癡是不善法，調伏恚、癡是則善法。殺生者是不善法，離殺生者是則善法。偷盜，邪淫，妄語，兩舌，惡口，綺語，貪，恚，邪見，是不善法；不盜乃至正見，是則善法。是爲婆蹉！我今已說三種善法，三種不善法。如是聖弟子，於三種善法、三種不善法，如實知十種不善法、十種善法。如實知者，則於貪欲無餘滅盡，瞋恚、愚癡無餘滅盡者，則於一切有漏滅盡，無漏心解脫，慧解脫，現法自知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婆蹉白佛：「頗有一比丘，於此法律得盡有漏，無漏心解脫，乃至不受後有耶」？佛告婆蹉：「不但若一、若二、若三，乃至五百，有眾多比丘，於此法律，盡諸有漏，乃至不受後有」。婆蹉白佛：「且置比丘，有一比丘尼，於此法律，盡諸有漏，乃至不受後有不」？佛告婆蹉：「不但一、二、三比丘尼，乃至五百，有眾多比丘尼，於此法律，盡諸有漏，乃至不受後有」。婆蹉白佛：「置比丘尼，有一優婆塞，修諸梵行，於此法律，度狐、疑不」？佛告婆蹉：「不但一、二、三，乃至五百優婆塞，乃有眾多優婆塞，修諸梵行，於此法律斷五下分結，得成阿那含，不復還生此」。婆蹉白佛：「復置優婆塞，頗有一優婆夷，於此法律修持梵行，於此法律度狐、疑不」？佛告婆蹉：

「不但一、二、三優婆夷，乃至五百，乃有眾多優婆夷，於此法律，斷五下分結，於彼化生，得阿那含，不復還生此」。婆蹉白佛：「置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修梵行者，頗有優婆塞受五欲，而於此法律度狐、疑不」？佛告婆蹉：「不但一、二、三，乃至五百，乃有眾多優婆塞，居家妻子，香華嚴飾，畜養奴婢，於此法律，斷三結貪、恚、癡薄，得斯陀含，一往一來，究竟苦邊」。婆蹉白佛：「復置優婆塞，頗有一優婆夷，受習五欲，於此法律，得度狐、疑不」？佛告婆蹉：「不但一、二、三，乃至五百，乃有眾多優婆夷，在於居家，畜養男女，服習五欲，華香嚴飾，於此法律，三結盡，得須陀洹，不墮惡趣法，決定正向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婆蹉白佛言：「瞿曇！若沙門瞿曇成等正覺，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修梵行者，及優婆塞、優婆夷服習五欲，不得如是功德者，則不滿足。以沙門瞿曇成等正覺，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修諸梵行，及優婆塞、優婆夷服習五欲，而成就爾所功德故，則為滿足。瞿曇！今當說譬」。佛告婆蹉：「隨意所說」。婆蹉白佛：「如天大雨，水流隨下。瞿曇法律亦復如是，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若男、若女，悉皆隨流，向於涅槃，浚輪涅槃。甚奇！佛、法、僧平等法律，為餘異道出家，來詣瞿曇所，於正法律求出家、受具足者，幾時便聽出家」？佛告婆蹉：「若餘異道出家，欲來於正法律求出家、受具足者，乃至四月，於和尚所受衣而住。然此是為人粗作齊限耳」。婆蹉白佛：「若諸異道出家來，於正法律欲求出家、受具足，聽於和尚所受衣，若滿四月聽出家者，我今堪能於四月在和尚所受衣，若於正法律而得出家、受具足。我當於瞿曇法中出家、受具足，修持梵行」！佛告婆蹉：「我先不說粗為人作分齊耶」？婆蹉白佛：「如是，瞿曇」！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汝等當度彼婆蹉出家，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

婆蹉種出家，即得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成比丘分。乃至半月，學所應知、應識、應見、應得、應覺、應證，悉知、悉識、悉見、悉得、悉覺、悉證如來正法。尊者婆蹉作是念；我今已學所應知、應識、應見、應得、應覺、應證，彼一切悉知、悉識、悉見、悉得、悉覺、悉證，今當往見世尊。是時，婆蹉詣世尊所，稽首禮足，於一面住。白佛言：「世尊！我於學所應知、應識、應見、應得、應覺、應證，悉知、悉識、悉見、悉得、悉覺、悉證世尊正法。唯願世尊為我說法，我聞法已，當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思惟所以，善男子剃除鬚髮，著袈裟衣，正信出家，學道乃至自知不受後有」。佛告婆蹉：「有二法，修習、多修習，所謂止，觀。此二法，修習、多修習，得知界果：覺了於界，知種種界，覺種種界。如是比丘欲求離欲惡不善

法，乃至第四禪具足住；慈，悲，喜，捨；空入處，識入處，無所有入處，非想非非想入處。令我三結盡，得須陀洹。三結盡，貪、恚、癡薄，得斯陀含。五下分結盡，得阿那含。種種神通境界、天眼、天耳、他心智、宿命智、生死智漏盡智皆悉得。是故比丘！當修二法，修習、多修習。修二法故，知種種界，乃至漏盡」。爾時、尊者婆蹉聞佛所說，歡喜作禮而去。爾時、婆蹉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自知不受後有。

時有眾多比丘，莊嚴方便，欲詣世尊恭敬供養。爾時、婆蹉問眾多比丘：「汝等莊嚴方便，欲詣世尊恭敬供養耶」？諸比丘答言：「爾」。爾時、婆蹉語諸比丘：「尊者！持我語，敬禮世尊，問訊起居輕利，少病、少惱，安樂住不？言：婆蹉比丘白世尊言：我已供養世尊，具足奉事，令歡悅非不歡悅。大師弟子所作，皆悉已作，供養大師，令歡悅非不歡悅」。時眾多比丘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尊者婆蹉，稽首敬禮世尊足，乃至歡悅非不歡悅」。佛告諸比丘：「諸天先已語我，汝今復說。如來成就第一知見，亦如婆蹉比丘有如是德力」。爾時、世尊為彼婆蹉比丘說第一記。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八、佛為何開示蘊、處、界、緣起法門

（外道與眾生皆於蘊、處見我）

<<雜阿含經>>

第 157（45）經（上 p15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受陰，云何為五？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若諸沙門、婆羅門見有我者，一切皆於此五受陰見我。諸沙門、婆羅門，見色是我，色異我，我在色，色在我見。受……。想……。行……。識是我，識異我，我在識，識在我。愚癡無聞凡夫，以無明故，見色是我，異我，相在，言我真實不捨。以不捨故，諸根增長；諸根長已，增諸觸。六觸入處所觸故，愚癡無聞凡夫起苦、樂覺，從觸入處起。何等為六？謂眼觸入處，耳、鼻、舌、身、意觸入處。如是比丘！有意界，法界，無明界。愚癡無聞凡夫，無明觸故，起有覺、無覺、有無覺；我勝覺、我等覺、我卑覺；我知、我見覺，如是知、如是見覺，皆由六觸入故。多聞聖弟子，於此六觸入處，捨離無明而生明，不生有覺、無覺、有無覺；勝覺、等覺、卑覺；我知、我見覺。如是知、如是見已，先所

起無明觸滅，後明觸覺起」。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9 (62) 經 (上 p9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受陰，謂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愚癡無聞凡夫，無慧，無明，於五受陰生我見、繫著、使、心結縛而生貪欲。比丘！多聞聖弟子，有慧、有明，於此五受陰，不為見我、繫著、使、心結縛而起貪欲。云何愚癡無聞凡夫，無慧、無明，於五受陰見我、繫著、使、心結縛而生貪欲？比丘！愚癡無聞凡夫，無慧、無明，見色是我，異我，相在；如是受、想、行、識，是我，異我，相在。如是愚癡無聞凡夫，無慧、無明，於五受陰說我、繫著、使、心結縛而生貪欲。比丘！云何聖弟子，有慧、有明，不說我、繫著、使、結縛心而生貪欲？聖弟子不見色是我，異我，相在；如是受、想、行、識，不見是我，異我，相在。如是多聞聖弟子，有慧、有明，於五受陰不見我、繫著、使、結縛心而生貪欲。若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正觀皆悉無常。如是受、想、行、識，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正觀皆悉無常」。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佛法概論>>

凡宗教和哲學，都有其根本的立場；認識了這個立場，即不難把握其思想的重心。佛法以有情為中心、為根本的，如不從有情著眼，而從宇宙或社會說起，從物質或精神說起，都不能把握佛法的真義。

小如螻蟻，大至人類，以及一切有情，都時刻在情本的生命狂流中。有情以此情愛或情識為本。由於衝動的非理性，以及對於環境與自我的愛好，故不容易解脫繫縛而實現無累的自在。

世間離苦得樂的方法，每每是舊問題還沒解決，新問題又層出不窮，總是扶得東來西又倒！這是由於枝末的而不是根本的。如從根本論究起來，釋尊總結七苦為：「略說五蘊熾盛苦」。此即是說：有情的發生眾苦，問題在於有情（五蘊為有情的蘊素）本身。有此五蘊，而五蘊又熾然如火，這所以苦海無邊。要解除痛苦，必須對此五蘊和合的有情，給予合理的解脫才行。但根本而徹底的解脫，非著重於對有情自身的反省、體察不可。

如印度的順世論者，以世界甚至精神，都是地水火風四大所組成；又如中國的五行說等。他們都忽略本身，直從外界去把握真實。這一傾向的結果，不是落於唯物論，即落於神秘的客觀實在論。另一些人，重視內心，以此為一切的根本；或重視認識，想從認識問題的解決中去把握真理。這種傾向，即會產生唯心論及認識論。依佛法，離此二邊說中道，直從有情的體認出發，到達對於有情的存在。有情自體，是物質與精神的緣成體。外界與內心的活動，一切要從有情的存在中去把握。以有情為本，外界與內心的活動，才能確定其存在與意義。

有情為物質與精神的和合，所以佛法不偏於物質，也不應偏於精神；不從形而上學或認識論出發，而應以現實經驗的有情為本。

佛法以為一切是為有情而存在，應首先對於有情為徹底的體認，觀察他來自何處，去向何方？有情到底是什麼？他的特性與活動的形態又如何？不但體認有情是什麼，還要從體認中知道應該如何建立正確的人生觀。

宗教於人生，從過去到現在，都是很重要的。不過一般的宗教，無論是自然宗教，社會宗教，自我宗教，都偏於依賴感。自己意向客觀化，與所依賴者為幻想的統一，成為外在的神。

因此有人說，宗教是必然有神的。他們每以為人有從神分出的質素，這即是我們的自我、心或靈魂。如基督教說：人的靈是從上帝那裡來的。中國也說：天命之為性。藉此一點性靈，即可與神接近或合一。他們又說：人的缺陷罪惡，是無法補救的，惟有依賴神，以虔誠的信仰，接受神的恩賜，才有希望。

所以一般宗教，在有情以外，幻想自然的精神的神，作為自己的歸依處，想依賴他而得超脫現實的苦迫。這樣的宗教，是幻想的、他力的。佛教就不然，是宗教，又是無神論。佛說：有情的一切，由有情的思想行為而決定。佛教的歸依向上、向究竟，即憑有情自己合法則的思想與行為，從契合一切法的因果事理中，淨化自己，圓成自己。所以歸依法，即以因果事理的真相為依歸，歸依佛與歸依僧，佛與僧即人類契合真理——法而完成自己的覺者；歸依即對於覺者的景仰，並非依賴外在的神。佛法是自力的，從自己的信仰、智慧、行為中，達到人生的圓成。佛法與一般宗教的不同，即否定外在的神，重視自力的淨化，這所以非從有情自己說起不可。《佛法概論》p43~49

<<雜阿含經>>

第 61 (64) 經 (上 p10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東園鹿子母講堂。爾時、世尊晡時從禪起，出講堂，於堂陰中大眾前，敷座而坐。爾時、世尊歎優陀那偈：「法無有吾我，亦復無我所，我既非當有，我所何由生？比丘解脫此，則斷下分結」。

時有一比丘，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白佛言：「世尊！云何無吾我，亦無有所，我既非當有，我所何由生，比丘解脫此，則斷下分結」？佛告比丘：「愚癡無聞凡夫，計色是我，異我，相在；受、想、行、識是我，異我，相在。多聞聖弟子，不見色是我，異我，相在；不見受、想、行、識是我，異我，相在；亦非知者，亦非見者。此色是無常，受、想、行、識是無常。色是苦，受、想、行、識是苦。色是無我，受、想、行、識是無我。此色非當有，受、想、行、識非當有。此色壞有，受、想、行、識壞有。故非我、非我所，我、我所非當有，如是解脫者，則斷五下分結」。時彼比丘白佛言：「世尊！斷五下分結已，云何漏盡，無漏心解脫、慧解脫，現法自知作證具足住：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

佛告比丘：「愚癡凡夫、無聞眾生，於無畏處而生恐懼。愚癡凡夫、無聞眾生，怖畏無我無我所，二俱非當生，攀緣四識住。何等爲四？謂色識住，色攀緣，色愛樂，增進，廣大，生長；於受、想、行、識住，攀緣，愛樂，增進，廣大生長。比丘！識於此處，若來、若去、若住、若起、若滅，增進、廣大生長。若作是說：更有異法識，若來、若去、若住、若起、若滅、若增進、廣大、生長者，但有言說，問已不如，增益生疑以非境界故。所以者何？比丘！離色界貪已於色意生縛亦斷，於色意生縛斷已，識攀緣亦斷，識不復住，無復增進、廣大、生長。受、想、行界離貪已，於受、想、行意生縛亦斷；受、想、行意生縛斷已，攀緣亦斷，識無所住，無復增進、廣大、生長。識無所住故不增長，不增長故無所爲作，無所爲作故則住，住故知足，知足故解脫，解脫故於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取故無所著，無所著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比丘！我說識不住東方，南、西、北方，四維，上、下，除欲見法，涅槃、滅盡、寂靜、清涼」。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70 (289) 經 (中 p1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愚癡無聞凡夫，於四大身厭患，離欲，背捨而非識。所以者何？見

四大身有增、有減，有取、有捨，而於心、意、識，愚癡無聞凡夫，不能生厭，離欲，解脫。所以者何？彼長夜於此保惜繫我，若得、若取，言是我，我所，相在，是故愚癡無聞凡夫，不能於彼生厭，離欲，背捨。愚癡無聞凡夫，寧於四大身繫我、我所，不可於識繫我、我所。所以者何？四大色身，或見十年住，二十、三十，乃至百年，若善消息，或復小過。彼心、意、識，日夜、時剋，須與轉變，異生異滅。猶如獼猴遊林樹間，須與處處，攀捉枝條，放一取一，彼心、意、識亦復如是，異生異滅。多聞聖弟子，於諸緣起善思惟觀察，所謂樂觸緣生樂受，樂受覺時如實知樂受覺，彼樂觸滅，樂觸因緣生受亦滅，止、清涼、息、沒。如樂受，苦觸……。喜觸……。憂觸……。捨觸因緣生捨受，捨受覺時如實知捨受覺，彼捨觸滅，彼捨觸因緣生捨受亦滅，止、清涼、息、沒。彼如是思惟：此受觸生、觸樂、觸縛，彼彼觸樂故彼彼受樂，彼彼觸樂滅彼彼受樂亦滅，止、清涼、息、沒。如是多聞聖弟子，於色生厭，於受、想、行、識生厭，厭故不樂，不樂故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九、 六師外道之非因計因

<<佛法概論>>

【無因邪因與正因】

人類文化的開展，本來都由於探求因緣。一切知識，無不從這察果知因中得來。不過因緣極為深細，一般每流於錯誤。在釋尊未出世前，印度就有許多外道，他們也有講因緣的。但以佛的眼光看來，他們所講的因緣，都不正確，佛法稱之為「邪因」或「非因計因」。還有一類人，找不到世間所以生滅的因果關係，就以爲世間一切現象，都是無因的、偶然的。這種無因論，到底是不多的；多而又難得教化的，要算非因計因的「邪因論」。佛法對於非因計因的邪因論，駁斥不遺餘力，現略舉三種來說：

一、宿作論，也可名爲定命論。他們也說由於過去的業力，感得今生的果報。但以爲世間的一切，無不由生前業力招感的，對於現生的行爲價值，也即是現生的因緣，完全抹煞了。若真的世間一切現象，都是由前生鑄定的，那就等於否定現生努力的價值。佛法雖也說由前生行爲的好惡，影響今生的苦樂果報，但更重視現生的因緣力。如小孩出生後，身體是健康的，後因胡吃亂喝以致生病死亡，這能說是前生造定的嗎？如果可以說是前生造定的，那

末強盜無理劫奪來的財物，也應說是前生造定的了。佛法正確的因緣論，是徹底反對這種抹煞現生的努力而專講命定的。佛法與宿命論的不同，就在重視現生努力與否。

二、尊祐論，這是將人生的一切遭遇，都歸結到神的意旨中。以為世間的一切，不是人的力量所能奈何的，要上帝或梵天，才有這種力量，創造而安排世間的一切，對於這種尊祐論，佛法是徹底否定，毫不猶疑。因為世間的一切，有好的也有壞的，如完全出於神的意旨，即等於否定人生，這實是莫大的錯誤！不自己努力，單是在神前禱告，或是許願，要想達到目的，必然是不可能的，佛法否認決定一切命運的主宰，人世的好壞，不是外來的，須由自己與大家來決定。以上所說的兩類思想，在佛法長期流變中，多少混雜在佛法中，我們必須認清揀別才好！

除此兩種邪因論而外，有的也談因緣，也注重自作自受，但還是錯誤的。像印度的苦行外道們，以為在現生中多吃些苦，未來即能得樂。其實，這苦是冤枉吃的，因為無意義的苦行，與自己所要求的目的，毫沒一點因果關係，這也是非因計因。這可見一些人表面好像是談因緣，究其實，都是邪因。

如人生病，宿作論者說：這是命中注定的。尊祐論者說：這是神的懲罰，惟有祈禱上帝。有的雖說病由身體失調所致，可以找方法來治，但又不認清病因，不了解藥性，不以正當的方法來醫治，以為胡亂喫點什麼，或者畫符念咒，病就會好了。佛說：一切現象無不是有因果性的，要求正確而必然的因果關係，不可攏統的講因緣。佛法所說因果，範圍非常廣泛，一切都在因果法則中。但佛法所重的，在乎思想與行為的因果律，指導人該怎樣做，怎樣才能做得好。小呢，自己得到安樂；大之，使世界都得到安樂，得到究竟的解脫。《佛法概論》p136~139

<<雜阿含經>>

第 173 (105) 經 (上 p18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有外道出家，名仙尼，來詣佛所，恭敬問訊，於一面坐。白佛言：「世尊！先一日時，若沙門、若婆羅門、若遮羅迦、若出家，集於希有講堂。如是義稱：富蘭那迦葉為大眾主，五百弟子前後圍遶，其中有極聰慧者，有鈍根者，及其命終，悉不記說其所往生處。復有末迦梨瞿舍利子，為大眾主，五百弟子前後圍遶，其諸弟子有聰慧者，有鈍根者，及其命

終，悉不記說所往生處。如是先闍那毗羅胝子，阿耆多翅舍欽婆羅，迦羅拘陀迦梅延，尼撻陀若提子等，各與五百弟子前後圍遶，亦如前者。沙門瞿曇爾時亦在。彼論中言：沙門瞿曇爲大眾主，其諸弟子有命終者，即記說言：某生彼處，某生此處。我先生疑，云何沙門瞿曇得如此法？佛告仙尼：「汝莫生疑！以有感故，彼則生疑。仙尼！當知有三種師。何等爲三？有一師，見現在世真實是我，如所知說，而無能知命終後事，是名第一師出於世間。復次、仙尼！有一師，見現在世真實是我，命終之後亦見是我，如所知說。復次、仙尼！有一師，不見現在世真實是我，亦復不見命終之後真實是我。仙尼！其第一師見現在世真實是我，如所知說者，名曰斷見。彼第二師見今世後世真實是我，如所知說者，則是常見。彼第三師不見現在世真實是我，命終之後亦不見我，是則如來、應、等正覺說，現法、愛斷，離欲、滅盡、涅槃」。仙尼白佛言：「世尊！我聞世尊所說，遂更增疑」。佛告仙尼：「正應增疑，所以者何？此甚深處，難見難知，應須甚深照微妙、至到、聰慧所了，凡眾生類未能辯知。所以者何？眾生長夜異見、異忍、異求、異欲故」。

仙尼白佛言：「世尊！我於世尊所心得淨信，唯願世尊爲我說法，令我即於此座慧眼清淨」！佛告仙尼：「今當爲汝隨所樂說」。佛告仙尼：「色是常耶？爲無常耶」？答言：「無常，世尊」！復問：「仙尼！若無常者，是苦耶」？答言：「是苦，世尊」！復問：「仙尼！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寧於中見我、異我、相在不」？答言：「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復問：「云何仙尼！色是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受、想、行、識是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仙尼：「異色有如來耶？異受、想、行、識有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仙尼！色中有如來耶？受、想、行、識中有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仙尼！如來中有色耶？如來中有受、想、行、識耶」？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仙尼！非色，非受、想、行、識有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佛告仙尼：「我諸弟子，聞我所說，不悉解義，而起慢無間等，非無間等故慢則不斷，慢不斷故，捨此陰已，與陰相續生。是故仙尼！我則記說是諸弟子，身壞命終，生彼彼處。所以者何？以彼有餘慢故。仙尼！我諸弟子，於我所說能解義者，彼於諸慢得無間等，得無間等故諸慢則斷。諸慢斷故，身壞命終，更不相續。仙尼！如是弟子，我不說彼捨此陰已，生彼彼處。所以者何？無因緣可記說故。欲令我記說者，當記說彼：斷諸愛欲，永離有結，正意解脫，究竟苦邊。我從昔來及今現在，常說慢根、慢集、慢生、慢起，若於慢無間等，觀眾苦不生」」。佛說此法時，仙尼出家遠塵、離垢，得法眼淨。

爾時、仙尼出家見法，得法，斷諸疑、惑，不由他知，不由他度，於正法中心得無畏。從座起，合掌白佛言：「世尊！我得於正法中出家修梵行不」？佛告仙尼：「汝於正法得出家，受具足戒，得比丘分」。爾時、仙尼得出家已，獨一靜處，修不放逸住。如是思惟，所以族姓子剃除鬚髮，正信出家，出家學道，修行梵行，見法自知得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得阿羅漢。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8 (81) 經 (上 p13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毗耶離獼猴池側重閣講堂。爾時、有離車名摩訶男，日日遊行，往詣佛所。時彼離車作是念：若我早詣世尊所者，世尊及我知識比丘皆悉禪思，我今當詣七菴羅樹阿耨毗外道所。即往詣彼富蘭那迦葉住處。時富蘭那迦葉外道眾主，與五百外道，前後圍遶，高聲嬉戲，論說俗事。時富蘭那迦葉，遙見離車摩訶男來，告其眷屬，令寂靜住：「汝等默然！是離車摩訶男，是沙門瞿曇弟子。此是沙門瞿曇白衣弟子，毗耶離中最為上首，常樂寂靜，讚歎寂靜。彼所之詣，寂靜之眾，是故汝等應當寂靜」。時摩訶男詣彼眾富蘭那所，與富蘭那共相問訊，相慰勞已，卻坐一面。時摩訶男語富蘭那言：「我聞富蘭那為諸弟子說法：無因無緣眾生有垢，無因無緣眾生清淨。世有此論，汝為審有此，為是外人相毀之旨，世人所撰？為是法，為非法？頗有世人共論難問嫌責以不」？富蘭那迦葉言：「實有此論，非世妄傳。我立此論，是如法論。我說此法，皆是順法，無有世人來共難問而呵責者。所以者何？摩訶男！我如是見，如是說：無因無緣眾生有垢，無因無緣眾生清淨」。

時摩訶男聞富蘭那所脫，心不喜樂，呵罵已，從坐起去。向世尊所，頭面禮足，卻坐一面。以向與富蘭那所論事，向佛廣說。佛告離車摩訶男：「彼富蘭那為出意語，不足記也。如是富蘭那，愚癡不辨、不善非因而作是說：無因無緣眾生有垢，無因無緣眾生清淨。所以者何？有因有緣眾生有垢，有因有緣眾生清淨。摩訶男！何因何緣眾生有垢？何因何緣眾生清淨？摩訶男！若色一向是苦，非樂、非隨樂、非樂長養，離樂者，眾生不應因此而生樂著。摩訶男！以色非一向是苦，非樂、隨樂、樂所長養，不離樂，是故眾生於色染著，染著故繫，繫故有惱。摩訶男！若受、想、行、識一向是苦，非樂、非隨樂、非樂長養，離樂者，眾生不應因此而生樂著。摩訶男，一向以識非是苦，非樂、隨樂、樂所長養，不離樂，是故眾生於識染著，染著故繫，繫故生惱。摩訶男！是名有因有緣眾生有垢。摩訶男！何因何緣眾生清淨？摩訶男！若色一向是樂，非苦、非隨苦、非憂苦長養，離苦者，

眾生不應因色而生厭離。摩訶男！以色非一向樂，是苦、隨苦、憂苦長養，不離苦，是故眾生厭離於色，厭故不樂，不樂故解脫。摩訶男！若受、想、行、識，一向是樂，非苦、非隨苦、非憂苦長養，離苦者，眾生不應因識而生厭離。摩訶男！以受、想、行、識，非一向樂，是苦、隨苦、憂苦長養、不離苦，是故眾生厭離於識，厭故不樂，不樂故解脫。摩訶男！是名有因有緣眾生清淨」。時摩訶男聞佛所說，歡喜隨喜，禮佛而退。

第 1639 (563) 經 (下 p45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毗舍離獼猴池側重閣講堂。尊者阿難亦在彼住。爾時、無畏離車是尼捷弟子，聰明童子離車是阿耆毗弟子，俱往尊者阿難所，共相問訊，慰勞已，於一面坐。時無畏離車語尊者阿難：「我師尼捷子，滅熾然法，清淨超出，為諸弟子說如是道：宿命之業，行苦行故，悉能吐之。身業不作，斷截橋梁，於未來世無復諸漏，諸業永盡。業永盡故，眾苦永盡；苦永盡故，究竟苦邊。尊者阿難！此義云何」？尊者阿難語離車言：「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說三種離熾然，清淨超出道，以一乘道淨眾生，離憂悲，越苦惱，得真如法。何等為三？如是聖弟子住於淨戒，受波羅提木叉，威儀具足，信於諸罪過，生怖畏想。受持如是具足淨戒，宿業漸吐，得現法離熾然，不待時節，能得正法，通達現見觀察，智慧自覺。離車長者！是名如來、應、等正覺說所知所見，說離熾然，清淨超出，以一乘道淨眾生，滅苦惱，越憂悲，得真如法。復次、離車！如是淨戒具足，離欲惡不善法，乃至第四禪具足住，是名如來、應、等正覺，說離熾然，乃至得如實法。復有三昧正受，於此苦聖諦如實知，此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如實知。具足如是智慧，新業更不造，宿業漸已斷，得現正法，離諸熾然，不待時節，通達現見，生自覺智。離車！是名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說第三離熾然，清淨超出，以一乘道淨眾生，離苦惱，滅憂悲，得如實法」。爾時、尼捷弟子離車無畏，默然住。爾時、阿耆毗弟子離車聰慧，重語離車無畏言：「怪哉無畏！何默然住？於如來、應、等正覺所說，所知所見善說法，聞不隨喜耶」？離車無畏答言：「我思惟其義，故默然住耳。誰聞世尊沙門瞿曇所說法不隨喜者！若有聞沙門瞿曇說法而不隨喜者，此則愚夫，長夜當受非義不饒益苦」。時尼捷弟子離車無畏，阿耆毘弟子聰慧，重聞佛所說法，尊者阿難陀所說，歡喜隨喜，從座起去。

第 13318 (977) 經 (下 p67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尸婆外道出家，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

有一沙門、婆羅門，作如是見、如是說：若人有所知覺，彼一切本所作因；修諸苦行，令過去業盡，更不造新業。斷於因緣，於未來世無復諸漏，諸漏盡故業盡，業盡故苦盡，苦盡者究竟苦邊。今瞿曇所說云何？佛告尸婆：「彼沙門、婆羅門，實爾洛漠說耳！不審、不數，愚癡、不善、不辯，所以者何？或從風起苦，眾生覺知。或從痰起，或從嘔唾起，或等分起；或自害，或他害、或因節氣。彼自害者，或拔髮，或拔鬚，或常立舉手，或蹲地，或臥灰土中，或臥棘刺上，或臥杵上，或板上，或牛屎塗地而臥其上，或臥水中，或日三洗浴，或一足而立身隨日轉。如是眾苦精勤有行，尸婆！是名自害。他害者，或爲他手、石、刀、杖等種種害身，是名他害。尸婆！若復時節所害，冬則大寒，春則大熱，夏寒、暑俱，是名節氣所害。世間真實，非爲虛妄。尸婆！世間有此真實，爲風所害，乃至節氣所害，彼眾生如實覺知，汝亦自有此患——風、痰、嘔唾，乃至節氣所害覺，如是如實覺知。尸婆！若彼沙門、婆羅門言：一切人所知覺者，皆是本所造因，捨世間真實事，而隨自見作虛妄說。尸婆！有五因，五緣，生心法憂苦。何等爲五？謂因貪欲纏，緣貪欲纏，生心法憂苦；因瞋恚、睡眠、掉悔、疑纏，緣瞋恚、睡眠、掉悔、疑纏，生彼心法憂苦。尸婆！是名五因、五緣，生心法憂苦。尸婆！有五因、五緣，不生心法憂苦。何等爲五？謂因貪欲纏、緣貪欲纏，生彼心法憂苦者。離彼貪欲纏，不起心法憂苦；因瞋恚、睡眠、掉悔、疑纏，緣瞋恚、睡眠、掉悔、疑纏、生彼心法憂苦者，離彼瞋恚、睡眠、掉悔、疑纏，不起心法憂苦。尸婆！是名五因、五緣、不起心法憂苦。現法得離熾然，不待時節，通達現見，緣自覺知。尸婆！復有現法離熾然，不待時節，通達現見，緣自覺知，謂八正道，正見乃至正定」。說是法時，尸婆外道出家，遠塵、離垢，得法眼淨。時尸婆外道出家，見法，得法，知法，入法，離諸狐、疑，不由於他，入正法律，得無所畏。即從坐起，整衣服，合掌白佛：「世尊！我今可得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得比丘分耶？」佛告尸婆：「汝今得出家」。如上說，乃至心善解脫，得阿羅漢。

第 1145 (842) 經 (中 p45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婆羅門者說虛偽道，愚癡、惡邪、不正趣向，非智等覺向於涅槃。彼作如是化諸弟子；於十五日，以胡麻屑、菴羅摩羅屑，沐浴身體，著新劫貝，頭垂長縷，牛屎塗地而臥於上。言：善男子！晨朝早起，脫衣舉著一處，裸其形體，向東方馳走，正使道路逢兇象、惡馬、狂牛、獠狗、棘刺、叢林、坑澗、深水，直前莫避，遇害死者，必生梵天。是名外道愚癡、邪見，非智等覺向於涅槃。我爲弟子說平正路，

非愚癡，向智慧等覺，向於涅槃，謂八聖道，正見乃至正定」。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649 (573) 經 (下 p47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菴羅林中。時有阿耆毗外道，是質多羅長者先人親厚，來詣質多羅長者所，共相問訊，慰勞已，於一面住。質多羅長者問阿耆毗外道：「汝出家幾時」？答言：「長者！我出家已來，二十餘年」。質多羅長者問言：「汝出家來過二十年，爲得過人法，究竟知見，安樂住不」？答言：「長者！雖出家過二十年，不得過人法，究竟知見，安樂住，唯有裸形、拔髮、乞食，人間遊行，臥於土中」。質多羅長者言：「此非名稱法律，此是惡知，非出要道，非日等覺，非讚歎處，不可依止。唐名出家，過二十年，裸形、拔髮、乞食，人間遊行，臥灰土中」。阿耆毗問質多羅長者：「汝爲沙門瞿曇作弟子，於今幾時」？質多羅長者答言：「我爲世尊弟子，過二十年」。復問質多羅長者：「汝爲沙門瞿曇弟子，過二十年，復得過人法，勝究竟知見不」？質多羅長者答言：「汝今當知！質多羅長者要不復經由胞胎而受生，不復增於丘塚，不復起於血氣。如世尊所說五下分結，不見一結而不斷者，若一結不斷，當復還生此世」。如是說時，阿耆毗迦悲歎涕淚，以衣拭面，謂質多羅長者言：「我今當作何計」？質多羅長者答言：「汝若能於正法律出家者，我當給汝衣鉢、供身之具」。阿耆毗迦須臾思惟已，語質多羅長者言：「我今隨喜，示我所作」。時質多羅長者，將彼阿耆毗迦，往詣諸上座所，禮諸上座足，於一面坐。白諸上座、比丘言：「尊者！此阿耆毗迦，是我先人親厚，今求出家作比丘。願諸上座度令出家，我當供給衣鉢眾具」。諸上座即令出家，剃除鬚髮，著袈裟衣。出家已思惟，所以善男子剃除鬚髮，著袈裟衣，出家增進學道，淨修梵行，得阿羅漢。

第 13378 (1039) 經 (下 p74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金師精舍。時有淳陀長者，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爾時、世尊問淳陀長者：「汝今愛樂何等沙門、婆羅門淨行」？淳陀白佛：「有沙門、婆羅門，奉事於水，事毗濕波天，執杖澡罐，常淨其手。如是正士，能善說法，言：善男子月十五日，以胡麻屑、菴摩羅屑，以澡其髮，修行齋法，被著新淨長鬢白氎，牛糞塗地而臥其上。善男子晨朝早起，以手觸地，作如是言：此地清淨，我如是淨。手執牛糞團，並把生草，口說是言：此是清淨，我如是淨。若如是者，見爲清淨，不如是者永不清淨。世尊！如是像類沙門、婆羅門，若爲清淨，我所宗仰」。佛告淳陀：「有黑法、黑報，不淨、不淨果，負重向下。成就如此諸惡法者，雖復晨朝早起，

以手觸地，唱言清淨，猶是不淨。正復不觸，亦不清淨。執牛糞團并及生草，唱言清淨，亦復不淨。正復不觸，亦不清淨。淳陀！何等爲黑、黑報，不淨、不淨果，負重向下，乃至觸以不觸悉皆不淨？淳陀！謂殺生惡業，手常血腥，心常思惟搗、捶、殺、害，無慙、無愧，慳貪、恠惜，於一切眾生乃至昆蟲，不離於殺。於他財物，聚落、空地，皆不離盜。行諸邪姪，若父母、兄弟、姊妹、夫主、親族，乃至授花鬘者，如是等護，以力強干，不離邪姪。不實妄語，或於王家、真實言家，多眾聚集，求當言處，作不實說：不見言見，見言不見；不聞言聞，聞言不聞；知言不知，不知言知。因自、因他，或因財利，知而妄語而不捨離，是名妄語。兩舌乖離，傳此向彼，傳彼向此，遞相破壞，令和合者離，離者歡喜，是名兩舌。不離惡口罵詈若人軟語說，悅耳心喜，方正易知，樂聞無依說，多人愛念、適意，隨順三昧，捨如是等而作剛強，多人所惡，不愛、不適意，不順三昧，說如是等言，不離麁澁，是名惡口。綺飾壞語，不時言，不實言，無義言，非法言，不思言，如是等名壞語。不捨離貪，於他財物而起貪欲，言此物我有者好。不捨瞋恚弊惡，心思惟言：彼眾生應縛、應鞭、應杖、應殺，欲爲生難。不捨邪見顛倒，如是見、如是說：無施，無說，無福，無善行、惡行，無善、惡業果報，無此世，無他世，無父母，無眾生世間，無世阿羅漢，等趣、等向，此世他世，自知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淳陀！是名黑、黑報，不淨、不淨果，乃至觸以不觸，皆悉不淨。淳陀！有白、白報，淨、有淨果，輕仙上昇。成就已，晨朝觸地，此淨、我淨者、亦得清淨；若不觸者，亦得清淨。把牛糞團，手執生草，淨因、淨果者，執與不執，亦得清淨。淳陀！何等爲白、白報，乃至執以不執，亦得清淨？謂有人不殺生，離殺生，捨刀杖、慙、愧，悲念一切眾生。不偷盜，遠離偷盜，與者取、不與不取，淨心不貪。離於邪姪，若父母護，乃至授一花鬘者，悉不強干起於邪姪。離於妄語，審諦實說。遠離兩舌，不傳此向彼，傳彼向此，共相破壞；離者令和、和者隨喜。遠離惡口，不剛強，多人樂其所說。離於壞語，諦說，時說，實說，義說，法說，見說。離於貪欲，不於他財、他眾具，作己有想而生貪著。離於瞋恚，不作是念：搗、打、縛、殺，爲作眾難。正見成就，不顛倒見，有施，有說，報有福，有善惡行果報，有此世，有父母，有眾生世間，有世阿羅漢，於此世、他世，現法自知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淳陀！是名白、白報，乃至觸與不觸，皆悉清淨」。爾時、淳陀長者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十、業

<<雜阿含經>>

第 456 (335) 經 (上 p41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爲汝等說法，初、中、後善，善義、善味，純一滿淨，梵行清白，所謂第一義空經。諦聽，善思，當爲汝說。云何爲第一義空經？諸比丘！眼生時無有來處，滅時無有去處。如是眼，不實而生，生已盡滅，有業報而無作者，此陰滅已，異陰相續，除俗數法。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除俗數法。俗數法者，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如無明緣行，行緣識，廣說乃至純大苦聚集起。又復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無明滅故行滅，行滅故識滅，如是廣說乃至純大苦聚滅。比丘！是名第一義空法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623 (548) 經 (下 p43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尊者摩訶迦旃延，在稠林中住。時摩偷羅國王，是西方王子，詣尊者摩訶迦旃延所，禮摩訶迦旃延足，退坐一面。問尊者摩訶迦旃延：「婆羅門自言：我第一、他人卑劣，我白、餘人黑，婆羅門清淨、非非婆羅門；是婆羅門子，從口生，婆羅門所化，是婆羅門所有。尊者摩訶迦旃延！此義云何」？尊者摩訶迦旃延語摩偷羅王言：「大王！此是世間言說耳。世間言說，言婆羅門第一、餘人卑劣，婆羅門白、餘人黑，婆羅門清淨，非非婆羅門；是婆羅門，從婆羅門生，生從口生，婆羅門所化，是婆羅門所有。大王！當知業真實者，是依業者」。王語尊者摩訶迦旃延：「此則略說，我所不解，願重分別」！尊者摩訶迦旃延言：「今當問汝，隨問答我」。即問言：「大王！汝爲婆羅門王，於自國土諸婆羅門、刹利、居士、長者，此四種人悉皆召來，以財、以力，令其侍衛，先起後臥，及諸使令，悉如意不」？答言：「如意」。復問：「大王！刹利爲王，居士爲王，長者爲王，於自國土所有四姓，悉皆召來，以財、以力，令其侍衛，先起後臥，及諸使令，皆如意不」？答言：「如意」。復問：「大王！如是四姓悉皆平等，有何差別？當知大王！四種姓者，皆悉平等，無有勝如差別之異」。摩偷羅王白尊者摩訶迦旃延：「實爾，尊者！四姓皆等，無有種種勝如差別」。「是故大王！當知四姓，世間言說爲差別耳，乃至依業真實，無差別也。復次、大王！此國土中有婆羅門，有偷盜者，當如之何」？王白尊者摩訶迦旃

延：「婆羅門中有偷盜者，或鞭、或縛、或驅出國，或罰其金，或截手、足、耳、鼻，罪重則殺。及其盜者，然婆羅門則名為賊」。復問大王：「若刹利、居士、長者中，有偷盜者，當復加何」？王白尊者摩訶迦旃延：「亦鞭、亦縛，亦驅出國，亦罰其金，亦復斷截手、足、耳、鼻、罪重則殺」。「如是大王！豈非四姓悉平等耶？為有種種差別異不」？王白尊者摩訶迦旃延：「如是義者，實無種種勝如差別」。尊者摩訶迦旃延復語王言：「當知大王！四種姓者，世間言說，言婆羅門第一、餘悉卑劣，婆羅門白、餘人悉黑，婆羅門清淨、非非婆羅門；當依業，真實業依耶」？復問大王：「婆羅門殺生、偷盜、邪淫、妄言、惡口、兩舌、綺語、貪、恚、邪見，作十不善業跡已，為生惡趣耶？善趣耶？於阿羅呵所，為何所聞」？王白尊者摩訶迦旃延：「婆羅門作十不善業跡，當墮惡趣，阿羅呵所，作如是聞」。刹利、居士、長者，亦如是說。復問大王：「若婆羅門行十善業跡，離殺生乃至正見，當生何所，為善趣耶？為惡趣耶？於阿羅呵所，為何所聞」？王白尊者摩訶迦旃延：「若婆羅門行十善業跡者，當生善趣。阿羅呵所，作如是聞」。如是刹利、居士、長者，亦如是說。復問：「云何大王！如是四姓為平等不？為有種種勝如差別」？王白尊者摩訶迦旃延：「如是義者，則為平等，無有種種勝如差別」。「是故大王！當知四姓悉平等耳，無有種種勝如差別」。世間言說故，有婆羅門第一、（餘人卑劣），婆羅門白、餘者悉黑，婆羅門清淨、非非婆羅門；婆羅門生，生從口生，婆羅門作，婆羅門化，婆羅門所有。當知業真實業依」。王白尊者摩訶迦旃延：「實如所說，皆是世間言說，故有婆羅門勝、餘者卑劣，婆羅門白、餘者悉黑，婆羅門清淨、非非婆羅門；婆羅門生，生從口生，婆羅門化，婆羅門所有。皆是業真實依於業」。爾時、摩偷羅王聞尊者摩訶迦旃延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13380(1041 經)(下 p75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生聞梵志，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我有親族，極所愛念，忽然命終。我為彼故，信心布施，云何世尊！彼得受不」？佛告婆羅門：「非一向得。若汝親族生地獄中者，得彼地獄眾生食以活其命，不得汝所信施飲食。若生畜生、餓鬼、人中者，得彼人中飲食，不得汝所施者。婆羅門！餓鬼趣中，有一處名為入處餓鬼，若汝親族生彼入處餓鬼中者，得汝施食」。婆羅門白佛：「若我親族不生入處餓鬼趣中者，我信施誰應食之」？佛告婆羅門：「若汝所可為信施親族，不生入處餓鬼趣者，要有餘親族知識生入處餓鬼趣中者得食之」。婆羅門白佛：「瞿曇！若我所為信施親族，不生入處餓鬼趣中，亦更無餘親族知識生入處餓鬼趣者，此信施食誰當食之」？

佛告婆羅門：「設使所爲施親族知識，不生入處餓鬼趣中，復無諸餘知識生餓鬼者，且信施而自得其福。彼施者所作信施，而彼施者不失達嘍」。婆羅門白佛：「云何施者行施，施者得彼達嘍」？佛告婆羅門：「有人殺生行惡，手常血腥，乃至十不善業跡，如淳陀修多羅廣說。而復施諸沙門、婆羅門，乃至貧窮乞士，悉施錢財、衣被、飲食、燈明、諸莊嚴具。婆羅門！彼惠施主，若復犯戒生象中者，以彼曾施沙門、婆羅門，錢財、衣被、飲食乃至莊嚴眾具故，雖在象中，亦得受彼施報——衣服、飲食、乃至種種莊嚴眾具。若復生牛、馬、驢、騾等種種畜生趣中，以本施惠功德，悉受其報；隨彼生處，所應受用皆悉得之。婆羅門！若復施主持戒不殺、不盜，乃至正見，布施諸沙門、婆羅門，乃至乞士錢財、衣服、飲食乃至燈明，緣斯功德，生人道中，坐受其報——衣被、飲食乃至燈明眾具。復次、婆羅門！若復持戒生天上者，彼諸惠施，天上受報——財寶、衣服、飲食、乃至莊嚴眾具。婆羅門！是名施者行施，施者受達嘍果報不失時」。生聞婆羅門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去。

<<印度佛教思想史>>

奧義書的重要建樹有二：一、真心的梵我論；二、業感的輪迴說。從『梨俱吠陀』的創造讚歌以來，一元傾向的創造神話，經理論化而成宇宙的本原，爲神秘的大實在。在奧義書中，稱之爲「梵」；如顯現爲人格神，就是梵天 Brahman。有情生命的本質，稱之爲我。在生死歷程中，人類似乎是迷妄的，虛幻的，然探索到自我的當體，到底與真常本淨的梵是同一的，所以說「我者梵也」。自我是超經驗的純粹主觀，所以是「不可認識的認識者」；此「唯一不二的主觀，即是梵界，即是最高的歸宿，最上的妙樂」。至於業感輪迴 samsāra 說，是在生死的相續中，依自己的行爲——業 karman，造成自己未來的身分，如說：「人依欲而成，因欲而有意向，因意向而有業，依業而有果」報。奧義書的業力說，與真我論相結合。「我」爲自身的行爲所限制、拘縛，從此生而轉到他生。對照於自我的真淨妙樂，加倍感覺到人生的迷妄與悲哀，因而促成以後解脫思想的隆盛。真我論，爲吠陀文化的開展，而業力說卻是時代的新聲。有人請問死後的歸宿，祀皮衣仙說：「此不可於眾人中說，惟兩人間可傳」，所說的就是業。在當時，業是新說而不公開教授的，所以耆婆利王 Pravāhana-jaivali 對婆羅門阿爾尼 Uddālolaḥa-āruṇī 說：「此（輪迴）教，直至今日，婆羅門未曾知之」。這一東方思想，業力與真我相結合，而後隨業輪迴中，

首陀羅人如此，阿利安誦習吠陀，也不過如此。反之，如依智而悟真我，首陀羅也能入於不死的梵界。奧義書的精神，顯然存有革新婆羅門教的意義。這是阿利安人文化到達東方，展開溫和的宗教革新的前奏。《印度佛教思想史》p3~4

<<佛法概論>>

【業與行】

有情的流轉生死，與業有深切的關係。業的梵語為「羯磨」，本為「作事」的意思。如僧團中關於僧事的處理，都稱為羯磨。但從奧義書以來，羯磨早已含有深刻的意義，被看作有情流轉生死的動力。

然在佛典中，漢譯『雜含』雖偶而也有論到業的，如說：「諸業愛無明，因積他世陰」（卷一三・三〇七經）。「有業報而無作者，此陰滅已，異陰相續」（卷一三・三三五經）。但巴利本缺。業說，為佛法應有的內容，但在佛世，似乎還沒有重要的地位。這要到『中』與『增一』、『長阿含』，才特別發揮起來。

印度舊有的「業」說，無論為傳統的一元論，新起的二元論，總是與「我」相結合的。或以業為自我所幻現的——自作，或以業為我以外的動作——他作，都相信由於業而創闢一新的環境——身心、世界，「我」即幽囚於其中。釋尊的正覺，即根本否定此我，所以非自作，非他作，即依中道的緣起，說明此生死的流轉。如『雜含』（卷一二・三〇〇經）說：「自作自覺（受），即墮常見；他作他覺，即墮斷見。義說法說，離此二邊，處於中道而說法，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等。浮彌尊者與外道論法，也否定自作、他作、共作、無因作，而說「世尊說：苦樂從緣起生」（雜含卷一四・三四三經）。這可見釋尊的教說，實以緣起說明生死的流轉；即從身心關涉環境——自然、社會、身心——的展轉相依，次第相續的活動中去說明。後來業力說的發揚，由於緣起支的解說而多少通俗化。

正覺的緣起觀，一切是展轉相依，生滅相續的大活動，也可說「大用流行」。活動的一切，為無限活動過程與活動過程的形態，不斷的在發生、安住、變異、消滅中推移，總名為「行」。

「諸行無常」。這一切行，沒有不變性、主宰性的，所以說：「眼（等世間諸行）空，常恆不變易法空，我（我）所空。所以者何？此性自爾」（雜含卷九・二三二經）。

原來，行與有爲、業、作（力用）等字，字根是同一的。行是正在活動著的；有爲是活動所作成的；業是活動的見於事相；作是活動的力用。

行是世間的一切，佛法以有情爲本，所以世間諸行，不外乎情愛爲中心的活動。像五蘊中的行蘊，即以思心所爲主。經上也說：「五受陰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雜含卷一〇・二六〇經）[43]。緣起支中的行支，也解說爲「身行、語行、意行」，即思心所爲中心的身語意的活動。從展轉相依、生滅相續的諸行中，抉出（愛俱）思心所爲中心的行支、行蘊，爲五蘊現起的動力。由於這是相依相續的活動，所以當下能開示無常無我的深義。後代學者每忽略行業的緣起性，從靜止、孤立的觀點去思考，所以通俗化的業報說，每流於膚淺！

【業感說的價值】

業爲奧義書以來的新發見，曾經給人以非常的影響，一直到現在。起初，業與我相結合。到釋尊，從緣起無我觀中，使他淨化完成，契於情理。這是沈浸於耶、回文化者所難得理解的，所以略爲解說。

一、自力創造非他力：人類在環境中，雖從來就在自己努力的情況下，獲得自己的一切。但對於不易改轉的自然現象，社會局勢，身心積習，最初看作神力、魔力（魔是神的相對性）的支配，覺得可以從自己對於神、魔等的信虔、服從等中得到改善。這或者以物品去祭祀，禱告即祭祀的願詞、讚詞；或者以咒術去遣召。進一步，覺得這是祭祀與咒術的力量，是自己身心虔敬動作的力量，使神與魔不能不如此。自我的業力說，即從此興起。

佛陀使業力從神秘的祭祀與咒術中解放出來，使人類合理的行爲，成爲改善過去、開拓未來的力量。

二、機會均等非特殊：神教者根源於神的階級性，造成人爲的社會階級。什麼上帝選民，什麼婆羅門、刹帝利、吠舍爲再生族，強調現前社會的階級性。佛法從業力的立場，徹底反對他，認爲人類的種種差別，一切爲業所決定。業是在不斷變遷中的，由於現生行爲的善惡，種族的優勝者可能沒落，劣敗者可以上昇。所以不否定現前的事實，但並不使現前的情況神化，看作無可挽回。

三、前途光明非絕望：佛法的業力說，以一切爲有情行爲價值所成。既成環境的惡劣，由於過去的錯誤，應從現在身心合理努力中去變革。即使是此生無力自拔，但未來的慘運，並非結局而是過程。

一切有情在同趨於究竟圓滿的旅程中，無論是落於地獄、餓鬼、畜生，輪迴而不知出路，但終究要在自己身心的改善中，完成解脫。所以三世業感說，予人類以永不失望的光明。

四、善惡有報非懷疑：現生行爲與境遇的不必一致，引起一些人對於道德律——爲善得福，爲惡得禍的懷疑。社會的墮落與進步，確與我們的行爲有關。但以此爲行爲價值的唯一歸著，即不能恰當。而且，地球會毀壞，此地球的人類社會也要一切過去，我們的善行到底能有多大意義！如善行、惡行僅招致內心的安慰與苦痛，這過於虛玄！如作惡者以惡行爲快心的，豈非即大可以作惡！所以人類必需行善，不可作惡的價值肯定，都不是這些所能說明的。特別是行善而遭遇不幸時，想以子孫、社會、內心來安慰，決難以滿足一般的要求。這樣，惟有三世業感說，能說明現在行爲與遭遇的不一致。「善惡到頭終有報，只爭來早與來遲」。儘可盡自己的努力以向上，不必因現在遭遇而動搖爲善的決心。肯定行爲價值的業感說，是怎樣的入情入理!?

【業及依業而有的輪迴】

業的本質 相依相續的身心活動，爲有情的事實。有情的活動不已，從情愛爲本的思心所引發一切活動，即是行業。『雜阿含經』反覆的說到：「無明覆，愛結繫，得此識身」（如卷一二·二九四經）。愛結所繫的愛，在緣起支中，即說爲行，如說：「無明緣行，行緣識」。所以愛約我我所的染著說；思約反應環境所起的意志推行說；行與業約身口意的活動說。這本是相依共起的活動，不過從他的特性，給以不同的稱呼。

行與業，指思心所引發的身心動作說，而業又是因活動所引起的勢用。總之，由身心的活動而留有力用，即稱爲業。所以古說業有「表業」與「無表業」；或說「業」與「業集」。

從業的發展過程說，由於觸對現境，或想前念後，思心所即從審慮、決定而發動身語的行爲；在這身語動作時，當下即引起業力。這可見業是經內心與身語的相互推移而滲合了的。

所以有以爲業是色，但沒有質礙；有以爲是心，但也沒有知覺。這是不能看爲個體性的物質或精神，附屬於身心的某部分；這是不離有情色心，不即有情色心的潛能。

古來，或者因情識爲有情的中樞，所以說業依於識。或者因爲業從身心所引發，能引發身心，所以說依於六處。然情識與六處，從有情的

別別蘊素說，而不是從有情的和合相續說。所以應該如一類學者所說：業依有情而存在。

【業的類別】

- 一、定業不定業：故意所作的強業，必定要受某種果報的，名爲定業。如『中含』『思經』說：「若有故作業，我說彼必受其報。……若不故作業，我說此不必受報」。其實，必定與不必定，還在我們自己。如『中含』『鹽喻經』說：即使是重大惡業，如有足夠懺悔的時間——壽長，能修身、修戒、修心、修慧，重業即輕受而成爲不定業。這如以多量的鹽，投入長江大河，並不覺得鹹苦一樣。反之，如故意作惡，沒有足夠的時間來懺悔，不能修身、修戒、修心、修慧，那就一定受報。這如鹽雖不多而投於杯中，結果是鹹苦不堪。所以不必爲既成的惡業擔心，儘可從善業的修習中去對治惡業。惟有不知懺悔，不知作善業，這才真正的決定了，成爲定業難逃。
- 二、共業不共業：依自作自受的法則，自己所作所爲的，當然由自己負責。但人類生於自他共存的社會，一舉一動，一言一語，都直接間接的與他有關。對他有利或有害的行業，影響自己，也影響到他人。從影響本身說，即不共業；從影響他人說，即是共業。個人的不共業，同類相攝，異類相拒，業用在不斷的熏增或削弱中。大眾的共業，更是相攝相拒，彼此展轉而構成自他間的複雜關係。等到相互推移，引發出社會的共同趨勢，即一般所說的「共業所感」。依共作共受的法則，大眾的共業，要大家起來改變他，聖人也無能爲力。
- 三、引業與滿業：從引業所感的業果說，人類的主要本質是平等的。人與人間所有的差別，如相貌不同，眷屬不同，貧富不同，知識才能不同等，是過去的滿業與現生業所使然的。這種差別，不但不全是過去業所規定的，更多是由於眾生共業所限制，自己現業所造成。從引業所感的果報說，如生爲人類，此生即沒有變革的可能。由於共業及現生業而如此的，即大有改進的餘地。不善的，當從善業的精進中變革他；善的，當使他增長，使他進展爲更完善的。佛法重業感而不落於定命論，重視現生的進修，特別是自己的努力，即由於此。

從前生到後生在不斷的身心活動中，有無數的業力增長或消滅。這些業力，由於性質不同，成爲一系一系的，一系一系中又是一類一類的。如五趣果報，即有人業、天業、地獄業、畜生業、餓鬼業。而每一趣

業中，又有種種差別。這種種業力，彼此相攝、相拒，相克制，相融和，成爲有情內在極複雜的潛能。

雖同時有種種業，由於感得此生的業力，規定了此生的特性——如生在人類，即爲人類的特性所限制，僅能在「人類生活」的限度內活動。其他的業，可能暗中活動，給此生以有限的影響，但終不能改變此生的特性。這規定一生的業類，從因緣和合而開展新生的活動，當下即受到自身的限制，特別是不能不漸次衰退到業盡而死亡——常態的死。這業類所規定一期的生存能力，即是「命根」。等到這一生進入死亡的階段，從前及現生所造的業力中，由於「後有愛」的熏發，有佔有優勢的另一系類業，起來重新發展，和合新的身心，成爲又一有情。有情的生死相續，是這樣的一生一生延續不已。

所以，佛教緣起的業感論，沒有輪迴主體的神我，沒有身心以外的業力，僅是依於因果法則而從業受果。約發現的外表說，從一身心系而移轉到另一身心系；約深隱的內在說，從一業系而移轉到另一業系。！如流水的波波相次，如燈炷的燄燄相續，諸行無常的生死流轉，絕非外道的流轉說可比。《佛法概論》p91~102

<<雜阿含經>>

第 13381 (1042) 經 (下 p753)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拘薩羅國人間遊行，住鞞羅磨聚落北身恕林中。鞞羅聚落婆羅門、長者，聞世尊住聚落北身恕林中。聞已，共相招集，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何因何緣，有眾生身壞命終，生地獄中」？佛告諸婆羅門、長者：「行非法行，行危嶮行因緣故，身壞命終生地獄中」。諸婆羅門、長者白佛：「行何等非法行、危嶮行，身壞命終生地獄中」？佛告婆羅門、長者：「殺生乃至邪見，具足十不善業因緣故，婆羅門！是非法行，危嶮行，身壞命終生地獄中」。婆羅門白佛：「何因緣諸眾生身壞命終，得生天上」？佛告婆羅門、長者：「行法行，行正行，以是因緣故，身壞命終得生天上」。復問世尊：「行何等法行，何等正行，身壞命終得生天上」？佛告婆羅門、長者：「謂離殺生乃至正見，十善業跡因緣故，身壞命終得生天上。婆羅門、長者！若有行此法行，行此正行者，欲求刹利大姓家，婆羅門大姓家，居士大姓家，悉得往生。所以者何？以法行、正行因緣故。若復欲求生四王（天），三十三天，乃至他化自在天，悉得往生，所以者何？以法行、正行故。行淨戒者，其心所

願，悉自然得。若復如是法行、正行者，欲求生梵天，亦得往生。所以者何？以行正行、法行故。持戒清淨，心離愛欲，所願必得。若復欲求往生光音（天），徧淨（天），乃至阿伽尼吒（天），亦復如是。所以者何？以彼持戒清淨，心離欲故。若復欲求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乃至第四禪具足住，悉得成就。所以者何？以彼法行、正行故。持戒清淨，心離愛欲，所願必得。欲求慈，悲，喜，捨。空入處，識入處，無所有入處，非想非非想入處，皆悉得。所以者何？以法行、正行故。持戒清淨，心離愛欲，所願必得。欲求斷三結，得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果；無量神通，天耳，他心智，宿命智，生死智，漏盡智，皆悉得。所以者何？以法行、正行故。持戒離欲，所願必得」。時婆羅門、長者，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455（334）經（上 p41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今當爲汝說法，初、中、後善，善義、善味，純一滿淨，梵行清白。諦聽，善思，謂有因有緣有縛法經。云何有因有緣有縛法經？謂眼有因、有緣、有縛。何等爲眼因、眼緣、眼縛？謂眼，業因、業緣、業縛。業有因、有緣、有縛，何等爲業因、業緣、業縛？謂業，愛因、愛緣、愛縛。愛有因、有緣、有縛，何等爲愛因、愛緣、愛縛？謂愛，無明因、無明緣、無明縛。無明有因、有緣、有縛，何等無明因、無明緣、無明縛？謂無明，不正思惟因、不正思惟緣、不正思惟縛。不正思惟有因、有緣、有縛，何等不正思惟因、不正思惟緣、不正思惟縛？謂緣眼、色，生不正思惟，生於癡。緣眼、色，生不正思惟，生於癡，彼癡者是無明，癡求欲名爲愛，愛所作名爲業。如是比丘！不正思惟因無明，無明因愛，愛因爲業，業因爲眼。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是名有因有緣有縛法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31（990）經（下 p69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阿難，晨朝著衣持鉢，詣舍衛城次第乞食，至鹿住優婆夷舍。鹿住優婆夷遙見尊者阿難，疾敷床座。白言：「尊者阿難令坐」！時鹿住優婆夷稽首禮阿難足，退住一面。白尊者阿難：「云何言世尊知法？我父富蘭那，先修梵行，離欲清淨，不著香華，遠諸凡鄙；叔父梨師達多，不修梵行。然其知足，二俱命終，而今世尊俱記二人，同生一趣，同一受生，同於後世得斯陀含，生兜率天，一來世間，究竟苦邊。云何阿難！修梵行、不修梵行，同生一趣，同一受生，同其後世」？阿難答

言：「姊妹！汝今且停，汝不能知眾生世間根之差別。如來悉知眾生世間根之優劣」。如是說已，從坐起去。

時尊者阿難還精舍，舉衣鉢，洗足已，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以鹿住優婆夷所說，廣白世尊。佛告阿難：「彼鹿住優婆夷，云何能知眾生世間根之優劣？阿難！如來悉知眾生世間根之優劣。阿難！或有一犯戒，彼於心解脫，慧解脫不如實知，彼所起犯戒，無餘滅，無餘沒，無餘欲盡。或有一犯戒，於心解脫，慧解脫如實知，彼所起犯戒，無餘滅，無餘沒，無餘欲盡。於彼籌量者言：此亦有如是法，彼亦有是法，此則應俱同生一趣，同一受生，同一後世。彼如是籌量者，得長夜非義饒益苦。阿難！彼犯戒者，於心解脫，慧解脫不如實知，彼所起犯戒，無餘滅，無餘沒，無餘欲盡。當知此人是退非勝進，我說彼人爲退分。阿難！有犯戒，彼於心解脫，慧解脫如實知，彼於所起犯戒，無餘滅，無餘沒，無餘欲盡，當知是人勝進不退，我說彼人爲勝進分。自非如來，此二有間，誰能悉知？是故阿難！莫籌量人人而取人，善籌量人人而病，人籌量人人自招其患，唯有如來能知人耳。如二犯戒，二持戒亦如是。彼於心解脫，慧解脫不如實知，彼所起持戒，無餘滅。若掉動者彼於心解脫，慧解脫不如實知，彼所起掉，無餘滅。彼若瞋恨者，彼於心解脫，慧解脫不如實知，彼所起瞋恨無餘滅。若苦貪者，彼於心解脫、慧解脫如實知，彼所起苦貪無餘滅。穢污，清淨，如上說；乃至如來能知人人。阿難！鹿住優婆夷愚癡、少智，而於如來一向說法，心生狐疑。云何阿難！如來說法豈有二耶」？阿難白佛：「不也，世尊」！佛告阿難：「善哉！善哉！如來說法若有二者，無有是處。阿難！若富蘭那持戒，梨師達多亦同持戒者，所生之趣，富蘭那所不能知；梨師達多爲生何趣，云何受生？云何後世？若梨師達多所成就智，富蘭那亦成就此智者，梨師達多亦不能知：彼富蘭那當生何趣？云何受生？後世云何？阿難！彼富蘭那持戒勝，梨師達多智慧勝，彼俱命終，我說二人同生一趣，同一受生，後世亦同，是斯陀含，生兜率天，一來生此，究竟苦邊。彼二有間，自非如來誰能得知！是故阿難！莫量人人！量人人者，自生損滅，唯有如來能知人耳」。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002 (893) 經 (下 p55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種種子生，何等爲五？謂根種子，莖種子，節種子，壞種子，種種子。此諸種子，不斷、不破、不腐、不傷、不穿，堅新，得地界不得水界，彼諸種子不得生長增廣。得水界不得地界，彼諸種子不得生長增廣。要得地界、水界，彼諸種子得生長增廣。如是(行)

業，煩惱有愛、見、慢、無明而生行，若有業而無煩惱、愛、見、無明者，行則滅」。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37 (1244) 經 (下 p70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燒燃法，不燒燃法。諦聽，善思，當為汝說。云何燒燃法？若男、若女，犯戒行惡不善法，身惡行成就，口、意惡行成就。若彼後時疾病困苦，沈頓床褥，受諸苦毒。當於爾時，先所行惡悉皆憶念，譬如大山日西影覆。如是眾生先所行惡，身、口、意業諸不善法，臨終悉現，心乃追悔。咄哉！咄哉！先不修善，但行眾惡，當墮惡趣，受諸苦毒。憶念是已，心生燒燃，心生變悔。心生悔已，不得善心命終，後世亦不善心相續生，是名燒燃法。云何不燒燃？若男子、女人，受持淨戒，修真實法，身善業成就，口、意善業成就。臨壽終時，身遭苦患，沈頓床褥，眾苦觸身。彼心憶念先修善法，身善行，口、意善行成就。當於爾時，攀緣善法，我作如是身、口、意善，不為眾惡，當生善趣，不墮惡趣，心不變悔。不變悔故，善心命終，後世續善，是名不燒燃法」。爾時、世尊即說偈言：「已種燒燃業，依於非法活，乘斯惡業行，必生地獄中。等活及黑繩，眾合、二叫呼，燒燃、極燒燃，無擇大地獄，是八大地獄，極苦難可過。惡業種種故，各別十六處，四周開四門，中間量悉等。鐵為四周板，四門扇亦鐵，鐵地盛火燃，其焰普周遍，縱廣百由旬，焰焰無間息。調伏非諸行，考治強梁者，長夜加楚毒，其苦難可見，見者生恐怖，悚慄身毛豎。墮彼地獄時，足上頭向下。正聖柔和心，修行梵行者，於此賢聖所，輕心起非義，及殺害眾生，墮斯熱地獄。宛轉於火中、猶如火炙魚，苦痛號叫呼，如羣戰象聲，大火自然生，斯由自業故」。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十一、五蘊 無常為論端

<<佛法概論>>

論到三處觀，即五蘊觀，六處觀、六界觀。蘊處界的分別觀察，是從不同的立場去分別，看到有情的各個側面。蘊觀，詳於心理的分析；處觀，詳於生理的分析；界觀，詳於物理的分析。依不同的立場而觀有情自體，即成立此三種觀門，三者並不是截然不同的。

蘊中的色蘊，界中的地水火風，可通於非執受的自然界。六處雖專為有情身心的分析，但從六處而發識緣境，即由此說到內心外界的一

切。這有情中心論的觀察，都說到了心與色，即證明了有情是色心平等和合相應的存在者，不能偏重於物質或精神。

蘊，是積聚義，即同類相聚。如『雜含』（卷二·五五經）說：「所有諸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粗、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總說色陰」——陰即蘊的異譯。佛以慧眼觀有情，歸納有情的蘊素為五聚，即五蘊——色、受、想、行、識。

這五者，約情識的能識、所識而分。所識知中，有外界的山河大地等，有自己的身體，即是色蘊。色的定義為「變礙」，如『雜含』（卷二·四六經）說：「可礙可分，是名色」。有體積而佔有空間，所以有觸礙；由於觸對變異，所以可分析：這與近人所說的物質相同。眼、耳、鼻、舌、身、色、聲、香、味、觸等都是。

除形質的色蘊外，內在的精神活動，這也是情識所識的，可分為三：一、受蘊：受的定義是「領納」，即領略境界而受納於心的，是有情的情緒作用。如領境而適合於自己身心的，即引起喜樂；如不合意的，即感到苦痛或憂愁。二、想蘊：想的定義為「取像」，即是認識作用。認識境界時，心即攝取境相而現為心象；由此表象作用，構成概念，進而安立種種名言。三、行蘊：行的定義是「造作」，主要是「思」心所，即意志作用。對境而引生內心，經心思的審慮、決斷，出以動身，發語的行爲。分析內心的心理活動，有此三類，與普通心理學所說的感情、知識、意志相似。但這三者是必然相應的，從作用而加以相對的分類，並不能機械的劃分。

為什麼這三者屬於所識知呢？這三者是內心對境所起的活動形態，雖是能識，但也是所覺識的，在反省的觀察時，才發現這相對差別的心態。如直從能識說，即是識蘊。識是明了識別，從能知得名。

常人及神教者所神秘化的有情，經佛陀的慧眼觀察起來，僅是情識的能知、所知，僅是物質與精神的總和；離此經驗的能所心物的相依共存活動，沒有有情的實體可得。

五蘊說的安立，由「四識住」而來。佛常說有情由四識住，四識住即是有情的情識，在色上貪著——住，或於情緒上、認識上、意志上起貪著，執我執我所，所以繫縛而流轉生死。如離此四而不再貪著，即「識不住東方南西北方四維上下，除欲、見法、涅槃」（雜含卷三·六四經）。綜合此四識住的能住所住，即是五蘊，這即是有情的一切。
《佛法概論》p57~60

識食：識指「有取識」，即執取身心的，與染愛相應的識。識有維持生命延續，幫助身心發展的力量。「識緣名色」，為佛法中重要的教義，

如『長含』『大緣方便經』所說。經中佛對阿難說；人在最初託胎的時候，有「有取識」。父母和合時，有取識即攝赤白二滯，成爲有機體的生命而展開。

此識的執取，直到死亡的前剎那，還不能暫離。假使一旦停止其執取的作用，一期生命即宣告結束，肉體即成爲死屍。所以佛說：「阿難！我以是緣，知名色由識，緣識有名色。」有取識對於有情資益延續的力用，是何等的重要！

四食，是佛陀深細觀察而揭示的，都是人世間明白的事實。四食不但有關於現在一期生命的延續，即未來生命的延續，也有賴於意思食與識食來再創。如人類，總是希望生存，願意長此延續下去。這種思願的希欲，雖或是極微細的，下意識的，不必經常顯著表現的，但實在是非常的堅強熱烈。到臨死，生命無法維持時，還希圖存在，希圖未來的存在。

一切宗教的來生說，永生天國說，都是依著這種人類的共欲——「後有愛」而成立的。有情的生死相續，即依此愛相應的思願所再創，所以說：「五受陰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雜含卷一0.二六0經）。

有取識即與取相應的識，在沒有離欲前，他是不會停止執取的。捨棄了這一身心，立刻又重新執取另一身心，這即是入胎識的執取赤白二滯爲自體。如獼猴的跳，放了這一枝，馬上抓住另一枝。此有取識的執持，是「攬他爲己」的，即愛著此自體，融攝此自體，以此爲自，成爲身心統一而靈活的個體。對於有情身心的和合相續，起著特殊的作用。

人類的生存欲——思食，以個體生存爲中心。深刻而永久的生存欲，即「後有愛」。又要求擴大永續的生存，即種族繁衍的思願。小自家庭，大至國族，人都希望自家自族的繁衍永續；不但人類，即小至螻蟻，也還是如此。

佛法以人類爲本，但並不專限於人類的說明，普遍到一切有情。低級的有情，有些是不必有父母子女同在的關係，所以雖有種族延續的事實，而都由本能的繁殖，常缺乏明確的種族意識。人類可不然，幼弱時期很長，須賴家庭父母的撫養；生存的需要複雜，須賴同族類的保護與互助，所以種族延續的意欲，也特別強烈。這延續種族生命的動力，即攝於意思食。《佛法概論》p72~74

<<雜阿含經>>

第 1785(133)經 (下 p495) (五蘊見我)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何所有故，何所起？何所繫著？何所見我？令眾生無明所蓋，愛繫其首，長道驅馳，生死輪迴，生死流轉，不知本際」？諸比丘白佛言：「世尊是法根，法眼，法依，善哉世尊！唯願哀愍，廣說其義。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佛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為汝說。諸比丘！色有故，色事起，色繫著，色見我，令眾生無明所蓋，愛繫其首，長道驅馳，生死輪迴，生死流轉。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諸比丘！色為常耶？為非常耶」？答曰：「無常，世尊」！復問：「若無常者，是苦耶」？答曰：「是苦，世尊」！「如是比丘！若無常者是苦，是苦有故，是事起，繫著，見我，令眾生無明所蓋，愛繫其頭，長道驅馳，生死輪迴，生死流轉。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諸比丘！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非異我，不相在，是名正慧。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如是見，聞，覺，識，求，得，隨憶、隨覺、隨觀，彼一切非我，非異我，不相在，是名正慧。若有見言：有我，有世間，有此世常，恆，不變易法，彼一切非我，非異我，不相在，是名正慧。若復有見：非此我，非此我所，非當來我，非當來我所，彼一切非我，非異我，不相在，是名正慧。若多聞聖弟子，於此六見處，觀察非我、非我所。如是觀者，於佛所狐疑斷，於法、於僧狐疑斷，是名比丘多聞聖弟子，不復堪任作身、口、意業，趣三惡道；正使放逸，聖弟子決定向三菩提，七有天人往來，作苦邊」。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1 (268) 經 (上 73)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譬如河水，從山澗出、彼水深駛，其流激注，多所漂沒。其河兩岸，生雜草木，大水所偃，順靡水邊。眾人涉渡，多為水所漂，隨流沒溺；遇浪近岸，手援草木，草木復斷，還隨水漂。如是比丘！若凡愚眾生，不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不如實知故，樂著於色，言色是我，彼色隨斷。如是不如實知受……。想……。行……。（不如實知）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不如實知故，樂著於識，言識是我，識復隨斷。若多聞聖弟子，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故，不樂著於色。如實知受……。想……。行……。（如實知）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如實知故，不樂著識。不樂著故，如是自知得般涅槃：我生已盡，梵

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3 (260) 經 (上 p51)(五蘊是本行所作)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舍利弗詣尊者阿難所，共相問訊已，卻坐一面。時尊者舍利弗問尊者阿難言：「欲有所問，仁者寧有閑暇見答以不」？阿難言：「仁者且問，知者當答」。舍利弗言：「阿難！所謂滅者，云何為滅耶？誰有此滅」？阿難言：「舍利弗！五受陰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是無常、滅法；彼法滅故，是名為滅。云何為五？所謂色受陰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是無常、滅法；彼法滅故，是名為滅。如是受、想、行、識，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是無常、滅法；彼法滅故，是名為滅」。舍利弗言：「如是！如是！阿難！如汝所說：此五受陰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是無常、滅法；彼法滅故，是名為滅。云何為五？所謂色受陰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是無常、滅法；彼法滅故，是名為滅。如是受、想、行、識，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是無常、滅法；彼法滅故，是名為滅。阿難！此五受陰若非本行所作，本所思願者，云何可滅？阿難！以五受陰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是無常、滅法；彼法滅故，是名為滅」。時二正士各聞所說，歡喜而去。

第 58 (61) 經 (上 p95)(五蘊內容)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受陰，何等為五？謂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云何色受陰？所有色，彼一切四大及四大所造色，是名為色受陰。復次、彼色是無常、苦、變易之法，若彼色受陰永斷無餘，究竟捨、離、滅、盡、離欲、寂、沒，餘色受陰更不相續，不起、不出，是名為妙，是名寂靜，是名捨離一切有餘、愛盡、無欲、滅盡、涅槃。云何受受陰？謂六受身。何等為六？謂眼觸生受，耳、鼻、舌、身、意觸生受，是名受受陰。復次、彼受受陰，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云何想受陰？謂六想身。何等為六？謂眼觸生想，乃至意觸生想，是名想受陰。復次、彼想受陰，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云何行受陰？謂六思身。何等為六？謂眼觸生思，乃至意觸生思，是名行受陰。復次、彼行受陰，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云何識受陰？謂六識身。何等為六？謂眼識身，乃至意識身，是名識受陰。復次、彼識受陰，是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比丘！若於此法，以智慧思惟、觀察、分別、忍，是名隨信行，超昇離生，越凡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中間不死，必得須陀洹果。比丘！若於此法，增上智慧思惟、觀察、忍，是名隨法行，超昇離生，越凡

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中間不死，必得須陀洹果。比丘！於此法如實正慧等見，三結盡斷知，謂身見、戒取、疑。比丘！是名須陀洹果，不墮惡道，必定正趣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然後究竟苦邊。比丘！若於此法如實正慧等見，不起心漏，名阿羅漢，諸漏已盡，所作已作，捨離重擔，逮得已利，盡諸有結，正智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58 (46) 經 (上 p15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受陰，云何爲五？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若沙門、婆羅門，以宿命智自識種種宿命，已識，當識、今識，皆於此五受陰已識、當識、今識。我過去所經，如是色，如是受，如是想，如是行，如是識。若可闕、可分，是名色受陰。指所礙，若手、若石、若杖、若刀、若冷、若暖、若渴、若飢、若蚊虻諸毒蟲、風雨觸，是名觸闕，是故闕是色受陰。復以此色受陰，無常、苦、變易。諸覺相是受受陰，何所覺？覺苦、覺樂、覺不苦不樂，是故名覺相是受受陰。復以此受受陰，是無常、苦、變易。諸想是想受陰，何所想？少想、多想、無量想，都無所有作無所有想，是故名想受陰。復以此想受陰，是無常、苦、變易法。爲作相是行受陰，何所爲作？於色爲作，於受、想、行、識爲作，是故爲作相是行受陰。復以此行受陰，是無常、苦、變易法。別知相是識受陰，何所識？識色，識聲、香、味、觸、法，是故名識受陰。復以此識受陰，是無常、苦、變易法。諸比丘！彼多聞聖弟子，於此色受陰，作如是學：我今爲現在色所食，過去世已曾爲彼色所食，如今現在。復作是念：我今爲現在色所食，我若復樂著未來色者，當復爲彼色所食，如今現在。作如是知己，不顧過去色，不樂著未來色，於現在色生厭、離欲、滅盡，向滅。多聞聖弟子，於此受……。想……。行……。識受陰（，作如是）學：我今現在爲現在識所食，於過去世已曾爲識所食，如今現在。我今已爲現在識所食，若復樂著未來識者，亦當復爲彼識所食，如今現在。如是知己，不顧過去識，不樂未來識，於現在識生厭、離欲、滅盡，向滅。滅而不增，退而不進，滅而不起，捨而不取。於何滅而不增？色滅而不增，受、想、行、識滅而不增。於何退而不進？色退而不進，受、想、行、識退而不進。於何滅而不起？色滅而不起，受、想、行、識滅而不起。於何捨而不取？色捨而不取，受、想、行、識捨而不取。滅而不增，寂滅而住；退而不進，寂退而住；滅而不起，寂滅而住；捨而不取，不生繫著。不繫著已，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時，眾多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61(64)經（上 p10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東園鹿子母講堂。爾時、世尊晡時從禪起，出講堂，於堂陰中大眾前，敷座而坐。爾時、世尊歎優陀那偈：「法無有吾我，亦復無我所，我既非當有，我所何由生？比丘解脫此，則斷下分結」。

時有一比丘，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白佛言：「世尊！云何無吾我，亦無有所，我既非當有，我所何由生，比丘解脫此，則斷下分結」？佛告比丘：「愚癡無聞凡夫，計色是我，異我，相在；受、想、行、識是我，異我，相在。**多聞聖弟子，不見色是我，異我，相在；不見受、想、行、識是我，異我，相在；亦非知者，亦非見者。**此色是無常，受、想、行、識是無常。色是苦，受、想、行、識是苦。色是無我，受、想、行、識是無我。此色非當有，受、想、行、識非當有。此色壞有，受、想、行、識壞有。故非我、非我所，我、我所非當有，如是解脫者，則斷五下分結」。時彼比丘白佛言：「世尊！斷五下分結已，云何漏盡，無漏心解脫、慧解脫，現法自知作證具足住：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

佛告比丘：「愚癡凡夫、無聞眾生，於無畏處而生恐畏。愚癡凡夫、無聞眾生，怖畏無我無我所，二俱非當生，**攀緣四識住。**何等為四？**謂色識住，**色攀緣，色愛樂，增進，廣大，生長；**於受、想、行、識住，**攀緣，愛樂，增進，廣大生長。比丘！識於此處，若來、若去、若住、若起、若滅，增進、廣大生長。若作是說：更有異法識，若來、若去、若住、若起、若滅、若增進、廣大、生長者，但有言說，問已不知，增益生疑以非境界故。所以者何？比丘！離色界貪已於色意生縛亦斷，於色意生縛斷已，識攀緣亦斷，識不復住，無復增進、廣大、生長。受、想、行界離貪已，於受、想、行意生縛亦斷；受、想、行意生縛斷已，攀緣亦斷，識無所住，無復增進、廣大、生長。識無所住故不增長，不增長故無所為作，無所為作故則住，住故知足，知足故解脫，解脫故於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取故無所著，無所著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比丘！我說識不住東方，南、西、北方，四維，上、下，除欲見法，涅槃、滅盡、寂靜、清涼」。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47 (35) 經（上 p14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支提竹園精舍。爾時、有三正士出家未久，所謂尊者阿菴律陀，尊者難提，尊者金毗羅。爾時、世尊知彼心中所念而為教誡：「比丘！此心，此意，此識；當思惟此，莫思惟此，斷

此欲，斷此色，身作證具足住。比丘！寧有色若常、不變易、正住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佛告比丘：「善哉！善哉！色是無常、變易之法，厭，離欲，滅，寂，沒。如是色從本以來，一切無常、苦、變易法。如是知己，緣彼色生諸漏、害、熾然、憂惱，皆悉斷滅。斷滅已無所著，無所著已安樂住，安樂住已得般涅槃。受、想、行、識，亦復如是」。佛說此經時，三正士不起諸漏，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45(33)經（上 p13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色非是我，若色是我者，不應於色病、苦生；亦不應於色欲令如是，不令如是。以色無我故，於色有病、有苦生；亦得於色欲令如是，不令如是。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於意云何？色爲是常，爲無常耶」？比丘白佛：「無常，世尊」！「比丘！若無常者，是苦不」？比丘白佛：「是苦，世尊」！「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於中寧見有我，異我，相在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比丘！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如是觀察。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多聞聖弟子，於此五受陰非我、非我所，如實觀察。如實觀察已，於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取故無所著，無所著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54(42)經（上 p151）（七處善三種觀）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七處善，三種觀義，盡於此法得漏盡，得無漏心解脫、慧解脫，現法自知，身作證具足住：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云何比丘七處善？比丘！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滅道跡，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如是受……。想……。行……。識，識集，識滅，識滅道跡，識味，識患，識離如實知。云何色如實知？諸所有色，一切四大及四大造色，是名爲色，如是色如實知。云何色集如實知？愛喜，是名色集，如是色集如實知。云何色滅如實知？愛喜滅，是名色滅，如是色滅如實知。云何色滅道跡如實知？謂八聖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是名色滅道跡，如是色滅道跡如實知。云何色味如實知？謂色因緣生喜樂，是名色味，如是色味如實知。云何色患如實知？若色無常、苦、變易法，是名色患，如是色患如實知。云何色離如實知？謂於色調伏欲貪，斷

欲貪，越欲貪，是名色離，如是色離如實知。云何受如實知？謂六受，眼觸生受，耳、鼻、舌、身、意觸生受，是名受，如是受如實知。云何受集如實知？觸集是受集，如是受集如實知。云何受滅如實知？觸滅是受滅，如是受滅如實知。云何受滅道跡如實知？謂八聖道，正見乃至正定，是名受滅道跡，如是受滅道跡如實知。云何受味如實知？受因緣生喜樂，是名受味，如是受味如實知。云何受患如實知？若受無常、苦、變易法，是名受患，如是受患如實知。云何受離如實知？若於受調伏欲貪，斷欲貪，越欲貪，是名受離，如是受離如實知。云何想如實知？謂六想，眼觸生想，耳、鼻、舌、身、意觸生想，是名為想，如是想如實知。云何想集如實知？觸集是想集，如是想集如實知。云何想滅如實知？觸滅是想滅，如是想滅如實知。云何想滅道跡如實知？謂八聖道，正見乃至正定，是名想滅道跡，如是想滅道跡如實知。云何想味如實知？想因緣生喜樂，是名想味，如是想味如實知。云何想患如實知？若想無常、苦、變易法，是名想患，如是想患如實知。云何想離如實知？若於想調伏欲貪，斷欲貪，越欲貪，是名想離，如是想離如實知。云何行如實知？謂六思身，眼觸生思，耳、鼻、舌、身、意觸生思，是名為行，如是行如實知。云何行集如實知？觸集是行集，如是行集如實知。云何行滅如實知？觸滅是行滅，如是行滅如實知。云何行滅道跡如實知？謂八聖道，正見乃至正定，是名行滅道跡，如是行滅道跡如實知。云何行味如實知？行因緣生喜樂，是名行味，如是行味如實知。云何行患如實知？若行無常、苦、變易法，是名行患，如是行患如實知。云何行離如實知？若於行調伏欲貪，斷欲貪，越欲貪，是名行離，如是行離如實知。云何識如實知？謂六識身，眼識、耳、鼻、舌、身、意識身，是名為識，如是識如實知。云何識集如實知？名色集是識集，如是識集如實知。云何識滅如實知？名色滅是識滅，如是識滅如實知。云何識滅道跡如實知？謂八聖道，正見乃至正定，是名識滅道跡，如是識滅道跡如實知。云何識味如實知？識因緣生喜樂，是名識味，如是識味如實知。云何識患如實知？若識無常、苦、變易法，是名識患，如是識患如實知。云何識離如實知？若識調伏欲貪，斷欲貪，越欲貪，是名識離如實知。比丘！是名七處善。云何三種觀義？比丘！若於空閑、樹下、露地，觀察陰、界、入，正方便思惟其義，是名比丘三種觀義。是名比丘七處善，三種觀義，盡於此法得漏盡，得無漏心解脫、慧解脫，現法自知，作證具足住：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70 (289) 經 (中 p16) (於識著我)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愚癡無聞凡夫，於四大身厭患，離欲，背捨而非識。所以者何？見四大身有增、有減，有取、有捨，而於心、意、識，愚癡無聞凡夫，不能生厭，離欲，解脫。所以者何？彼長夜於此保惜繫我，若得、若取，言是我，我所，相在，是故愚癡無聞凡夫，不能於彼生厭，離欲，背捨。愚癡無聞凡夫，寧於四大身繫我、我所，不可於識繫我、我所。所以者何？四大色身，或見十年住，二十、三十，乃至百年，若善消息，或復小過。彼心、意、識，日夜、時剋，須臾轉變，異生異滅。猶如獼猴遊林樹間，須臾處處，攀捉枝條，放一取一，彼心、意、識亦復如是，異生異滅。多聞聖弟子，於諸緣起善思惟觀察，所謂樂觸緣生樂受，樂受覺時如實知樂受覺，彼樂觸滅，樂觸因緣生受亦滅，止、清涼、息、沒。如樂受，苦觸……。喜觸……。憂觸……。捨觸因緣生捨受，捨受覺時如實知捨受覺，彼捨觸滅，彼捨觸因緣生捨受亦滅，止、清涼、息、沒。彼如是思惟：此受觸生、觸樂、觸縛，彼彼觸樂故彼彼受樂，彼彼觸樂滅彼彼受樂亦滅，止、清涼、息、沒。如是多聞聖弟子，於色生厭，於受、想、行、識生厭，厭故不樂，不樂故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70(58)經 (上 p175) (無我誰受報)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東園鹿母講堂。爾時、世尊於晡時從禪覺，於諸比丘前敷座而坐。告諸比丘：有五受陰。云何為五？謂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時有一比丘，從座起，整衣服，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白佛言：「世尊！此五受陰，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耶」？佛告比丘：「還坐而問，當為汝說」。時彼比丘為佛作禮，還復本坐。白佛言：「世尊！此五受陰以何為根？以何集？以何生？以何轉」？佛告比丘：「此五受陰，欲為根，欲集、欲生、欲轉」。時彼比丘聞佛所說，歡喜隨喜，而白佛言：「世尊為說五陰即受，善哉所說。今當更問：世尊！陰即受，為五陰異受耶」？佛告比丘：「非五陰即受，亦非五陰異受。能於彼有欲貪者，是五受陰」。比丘白佛：「善哉世尊！歡喜隨喜。今復更問：世尊！有二陰相關耶」？佛告比丘：「如是，如是！猶若有一人，如是思惟，我於未來得如是色、如是受、如是想、如是行、如是識，是名比丘陰、陰相關也」。比丘白佛：「善哉所說，歡喜隨喜。更有所問：世尊！云何名陰」？佛告比丘：「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總說陰，是名

爲陰。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如是比丘！是名爲陰」。比丘白佛：「善哉所說，歡喜隨喜。更有所問：世尊！何因、何緣名爲色陰？何因、何緣名受、想、行、識陰」？佛告比丘：「四大因、四大緣，是名色陰。所以者何？諸所有色陰，彼一切悉皆四大緣、四大造故。觸因、觸緣，生受、想、行，是故名受、想、行陰。所以者何？若所有受、想、行，彼一切觸緣故。名色因、名色緣，是故名爲識陰。所以者何？若所有識，彼一切名色緣故」。比丘白佛：「善哉所說，歡喜隨喜。更有所問：云何色味？云何色患？云何色離？云何受……。想……。行……。（云何）識味？云何識患？云何識離」？佛告比丘：「緣色生喜樂，是名色味。若色無常、苦、變易法，是名色患。若於色調伏欲貪，斷欲貪，越欲貪，是名色離。若緣受、想、行、（若緣）識生喜樂，是名（受、想、行、）識味。受、想、行、識，無常、苦、變易法，是名（受、想、行、）識患。於受、想、行、識，調伏欲貪，斷欲貪，越欲貪，是名（受、想、行、）識離」。比丘白佛：「善哉所說，歡喜隨喜。更有所問：世尊！云何生我慢」？佛告比丘：「愚癡無聞凡夫，於色見我、異我、相在，於受、想、行、識，見我、異我、相在：於此生我慢」。比丘白佛：「善哉所說，歡喜隨喜。更有所問：世尊！云何得無我慢」？佛告比丘：「多聞聖弟子，不於色見我、異我、相在，不於受、想、行、識，見我、異我、相在」。比丘白佛：「善哉所說。更有所問：何所知、何所見，疾得漏盡」？佛告比丘：「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如是知、如是見，疾得漏盡」。爾時、會中復有異比丘，鈍根無知，在無明殼，起惡邪見而作是念：「若無我者，作無我業，於未來世誰當受報」！爾時、世尊知彼比丘心之所念，告諸比丘：「於此眾中，若有愚癡人，無智、明而作是念：若色無我，受、想、行、識無我，作無我業，誰當受報！如是所疑，先以解釋。彼云何比丘！色爲常耶？爲非常耶」？答言：「無常，世尊」！「若無常者是苦耶」？答言：「是苦，世尊」！「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於中寧見是我，異我，相在不」？答言：「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比丘！若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非我所，如是見者，是爲正見。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多聞聖弟子如是觀者，便修厭，厭已離欲，離欲已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時，眾多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72 (104)經 (上 p184)(斷見無所有)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有比丘名焰摩迦，起惡邪見，作如是言：「如我解佛所說法，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更無所有」。時有眾多比丘，聞彼所說，往詣其所，語焰摩迦比丘言：「汝實作是說，如我解佛所說法，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更無所有耶」？答言：「實爾，諸尊」！時諸比丘語焰摩迦：「勿謗世尊！謗世尊者不善。世尊不作是說，汝當盡捨此惡邪見」！諸比丘說此語時，焰摩迦比丘猶執惡邪見，作如是言：「諸尊！唯此真實，異則虛妄」。如是三說。時諸比丘不能調伏焰摩迦比丘，即便捨去。往詣尊者舍利弗所，語尊者舍利弗言：「尊者當知！彼焰摩迦比丘起如是惡邪見言：我解知佛所說法，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更無所有。我等聞彼所說已，故往問焰摩迦比丘：汝實作如是知見耶？彼答我言：諸尊！實爾，異則愚說。我即語言：汝勿謗世尊！世尊不作此語，汝當捨此惡邪見。再三諫彼，猶不捨惡邪見，是故我今詣尊者所，唯願尊者當令焰摩迦比丘息惡邪見，憐愍彼故」。舍利弗言：「如是，我當令彼息惡邪見」。時眾多比丘，聞舍利弗語，歡喜隨喜而還本處。

爾時、尊者舍利弗，晨朝著衣持鉢，入舍衛城乞食。食已出城，還精舍，舉衣鉢已，往詣焰摩迦比丘所。時焰摩迦比丘遙見尊者舍利弗來，即為敷座洗足，安停腳机；奉迎，為執衣鉢，請令就座。尊者舍利弗就座，洗足已，語焰摩迦比丘：「汝實作如是語，我解知世尊所說法，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無所有耶」？焰摩迦比丘白舍利弗言：「實爾，尊者舍利弗」！舍利弗言：「我今問汝，隨意答我。云何焰摩迦！色為常耶？為非常耶」？答言：「尊者舍利弗！無常」。復問：「若無常者是苦不」？答言：「是苦」。復問：「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寧於中見我、異我、相在不」？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復問：「云何焰摩迦！色是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受、想、行、識是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云何焰摩迦！異色有如來耶？異受、想、行、識有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色中有如來耶？受、想、行、識中有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如來中有色耶？如來中有受、想、行、識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非色、受、想、行、識有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如是焰摩迦！如來見法真實如，住無所得，無所施設，汝云何言我解知世尊所說，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無所有，為時說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焰摩迦：「先言我解知世尊所說，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無所有，云何今復言非耶」？焰摩迦比丘言：「尊者舍利弗！我先

不解、無明故，作如是惡邪見說。聞尊者舍利弗說已，不解、無明一切悉斷」。復問焰摩迦：「若復問比丘，如先惡邪見所說，今何所知見，一切悉得遠離？汝當云何答」！焰摩迦答言：「尊者舍利弗！若有來問者，我當如是答：漏盡阿羅漢色無常，無常者是苦，苦者寂靜、清涼、永沒。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有來問者，作如是答」。舍利弗言：「善哉！善哉！焰摩迦比丘！汝應如是答。所以者何？漏盡阿羅漢色無常，無常者是苦，若無常苦者是生滅法。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尊者舍利弗說是法時，焰摩迦比丘遠塵、離垢，得法眼淨。

尊者舍利弗語焰摩迦比丘：「今當說譬，夫智者以譬得解。如長者子，長者子大富多財，廣求僕從，善守護財物。時有怨家惡人，詐來親附，為作僕從，常伺其便。晚眠早起，侍息左右，謹敬其事，遜其言辭，令主意悅，作親友想、子想，極信不疑，不自防護，然後手執利刀以斷其命。焰摩迦比丘！於意云何？彼惡怨家為長者親友，非為初始方便，害心常伺其便，至其終耶？而彼長者不能覺知，至今受害」。答言：「實爾」。尊者舍利弗語焰摩迦比丘：「於意云何？彼長者本知彼人詐親欲害，善自防護，不受害耶」？答言：「如是，尊者舍利弗」！「如是焰摩迦比丘！愚癡無聞凡夫，於五受陰作常想、安隱想，不病想，我想、我所想，於此五受陰保持、護惜，終為此五受陰怨家所害，如彼長者為詐親怨家所害而不覺知。焰摩迦！多聞聖弟子，於此五受陰，觀察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非我所，於此五受陰不著、不受，不受故不著，不著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尊者舍利弗說是法時，焰摩迦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尊者舍利弗為焰摩迦比丘說法，示教、照喜已，從座起去。

第 42 (259)經 (上 p48)(證果當思維)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舍利弗，共摩訶拘絺羅，在耆闍崛山。摩訶拘絺羅晡時從禪起，詣舍利弗所，共相問訊，相娛悅已，卻坐一面。時摩訶拘絺羅語舍利弗：「欲有所問，仁者寧有閑暇見答以不」？舍利弗言：「仁者且問，知者當答」。時摩訶拘絺羅問舍利弗言：「若比丘未得無間等法，欲求無間等法，云何方便求？思惟何等法」？舍利弗言：「若比丘未得無間等法，欲求無間等法，精勤思惟；五受陰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是所應處故。若比丘於此五受陰精勤思惟，得須陀洹果證」。又問舍利弗：「得須陀洹果證已，欲得斯陀含果證者，當思惟何等法」？舍利弗言：「拘絺羅！已得須陀洹果證已，欲得斯

陀含果證者，亦當精勤思惟：此五受陰法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是所應處故。若比丘於此五受陰精勤思惟，得斯陀含果證」。摩訶拘絺羅又問舍利弗言：「得斯陀含果證已，欲得阿那含果證者，當思惟何等法」？舍利弗言：「拘絺羅！得斯陀含果證已，欲得阿那含果證者，當復精勤思惟；此五受陰法，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是所應處故。若比丘於此五受陰精勤思惟，得阿那含果證」。摩訶拘絺羅又問舍利弗言：「得阿那含果證已，欲得阿羅漢果證者，當思惟何等法」？舍利弗言：「拘絺羅！得阿那含果證已，欲得阿羅漢果證者，當復精勤思惟；此五受陰法，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是所應處故。若比丘於此五受陰法精勤思惟，得阿羅漢果證」。摩訶拘絺羅又問舍利弗：「得阿羅漢果證已，復思惟何等法」？舍利弗言：「摩訶拘絺羅！阿羅漢亦復思惟：此五受陰法，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爲得未得故，證未證故，見法樂住故。時二正士各聞所說，歡喜而去。

第 175 (107)經 (上 p193)(身苦心不苦)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婆祇國設首婆羅山鹿野深林中。爾時、有那拘羅長者，百二十歲，年耆根熟，羸劣苦病，而欲覲見世尊及先所宗重知識比丘。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年衰老，羸劣苦病，自力勉勵，覲見世尊及先所宗重知識比丘。唯願世尊爲我說法，令我長夜安樂」！爾時、世尊告那拘羅長者：「善哉長者！汝實年老根熟，羸劣苦患，而能自力覲見如來并餘宗重知識比丘。長者！當知於苦患身，常當修學不苦患身」。爾時、世尊爲那拘羅長者，示教、照喜，默然而住。那拘羅長者聞佛所說，歡喜隨喜，禮佛而去。

時尊者舍利弗，去世尊不遠，坐一樹下。那拘羅長者往詣尊者舍利弗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時尊者舍利弗問長者言：「汝今諸根和悅，貌色鮮明，於世尊所得聞深法耶」？那拘羅長者白舍利弗：「今日世尊爲我說法，示教、照喜，以甘露法灌我身心，是故我今諸根和悅、顏貌鮮明」。尊者舍利弗問長者言：「世尊爲汝說何等法，示教、照喜，甘露潤澤」？那拘羅長者白舍利弗：「我向詣世尊所，白世尊言：我年衰老，羸劣苦患，自力而來，覲見世尊及所宗重知識比丘。佛告我言：善哉長者！汝實衰老，羸劣苦患，而能自力詣我及見先所宗重比丘。汝今於此苦患之身，常當修學不苦患身。世尊爲我說如是法，示教、照喜，甘露潤澤」。尊者舍利弗問長者言：「汝向何不重問世尊：云何苦患身、苦患心？云何苦患身、不苦患心」！長者答言：

「我以是義故，來詣尊者，唯願爲我略說法要」！尊者舍利弗語長者言：「善哉長者！汝今諦聽，當爲汝說。愚癡無聞凡夫，於色集、色滅、色患、色味、色離不如實知，不如實知故，愛樂於色，言色是我、是我所，而取攝受。彼色若壞，若異，心識隨轉，惱苦生。惱苦生已，恐怖、障闕、顧念、憂苦、結戀。於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名身、心苦患。云何身苦患、心不苦患？多聞聖弟子，於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如實知已，不生愛樂，見色是我、是我所。彼色若變、若異，心不隨轉惱苦生；心不隨轉惱苦生已，得不恐怖、障闕、顧念、結戀。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名身苦患、心不苦患」。尊者舍利弗說是法時，那拘羅長者得法眼淨。爾時、那拘羅長者見法，得法，知法，入法，度諸狐疑，不由於他，於正法中心得無畏。從座起，整衣服，恭敬合掌，白尊者舍利弗：「我已超、已度。我今歸依佛、法、僧寶，爲優婆塞，證知我！我今盡壽歸依三寶」。爾時、那拘羅長者聞尊者舍利弗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178 (110) (上 p203)(降伏外道)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毗舍離獼猴池側。毗舍離國有尼捷子，聰慧明哲，善解諸論。有聰明慢，所廣集諸論，妙智入微，爲眾說法，超諸論師。每作是念：「諸沙門、婆羅門無敵我者，乃至如來亦能共論。諸論師輩聞我名者，頭額津，腋下汗，毛孔流水。我論議風，能偃草折樹，摧破金石，伏諸龍象，何況人間諸論師輩能當我者」！時有比丘，名阿濕波誓，晨朝著衣持鉢，威儀詳序，端視平涉，入城乞食。爾時、薩遮尼捷子有少緣事，詣諸聚落，從城門出。遙見比丘阿濕波誓，即詣其所，問言：「沙門瞿曇爲諸弟子云何說法？以何等法教諸弟子令其修習」？阿濕波誓言：「火種居士！世尊如是說法，教諸弟子，令隨修學。言：諸比丘！於色當觀無我，受、想、行、識當觀無我。此五受陰，勤方便觀：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薩遮尼捷子聞此語，心不喜，作是言：「阿濕波誓！汝必誤聽，沙門瞿曇終不作是說。若沙門瞿曇作是說者，則是邪見，我當詣彼難詰令止」。爾時、薩遮尼捷子，往詣聚落，諸離車等集會之處。語諸離車言：「我今日見沙門瞿曇第一弟子，名阿濕波誓，薄共論議。若如其所說者，我當詣彼沙門瞿曇，與共論議，進卻迴轉，必隨我意。譬如士夫，刈拔芨草，手執其莖，空中抖擻，除諸亂穢。我亦如是，與沙門瞿曇論議難詰，執其要領，進卻迴轉，隨其所欲，去其邪說。如沽酒家，執其酒囊，壓取清醇，去其糟滓。我亦如是，詣沙門瞿曇，論議難詰，進卻迴轉，取其清真，去諸邪說。如織席師，以席盛諸穢物，欲市賣時，以水洗澤，去諸臭穢。我亦如是，詣沙門瞿曇所，與共論議，進卻迴轉，執其綱領，去諸穢說。譬如王家調象

之師，牽大醉象，入深水中，洗其身體，四支、耳、鼻，周遍沐浴，去諸塵穢。我亦如是，詣沙門瞿曇所，論議難詰，進卻迴轉，隨意自在，執其要領，去諸穢說。汝諸離車，亦應共往觀其得失」。中有離車作如是言：「若薩遮尼撻子能與沙門瞿曇共論議者，無有是處」。復有說言：「薩遮尼撻子聰慧利根，能共論議」。時有五百離車，與薩遮尼撻子，共詣佛所，為論議故。

爾時、世尊於大林中，坐一樹下，住於天住。時有眾多比丘，出房外，林中經行。遙見薩遮尼撻子來，漸漸詣諸比丘所，問諸比丘言：「沙門瞿曇住在何所」？比丘答言：「在大林中，依一樹下，住於天住」。薩遮尼撻子即詣佛所，恭敬問訊，於一面坐。諸離車長者亦詣佛所，有恭敬者，有合掌問訊者，問訊已，於一面住。時薩遮尼撻子白佛言：「我聞瞿曇作如是說法，作如是教授諸弟子，教諸弟子於色觀察無我，受、想、行、識觀察無我。此五受陰，勤方便觀察：如病、如癱、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為是瞿曇有如是教，為是傳者毀瞿曇耶？如說說耶？不如說說耶？如法說耶？法次法說耶？無有異忍來相難詰，令墮負處耶」？佛告薩遮尼撻子：「如汝所聞，彼如說說，如法說，法次法說，非為謗毀，亦無難問令墮負處。所以者何？我實為諸弟子如是說法，我實常教諸弟子令隨順法，教令觀色無我，受、想、行、識無我。觀此五受陰：如病、如癱、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薩遮尼撻子白佛言：「瞿曇！我今當說譬」。佛告薩遮尼撻子：「宜知是時」。「譬如世間，一切所作皆依於地，如是色是我人，善惡從生；受、想、行、識是我人，善惡從生。又復譬如人界、神界、藥草、樹木，皆依於地而得生長，如是色是我人，受、想、行、識是我人」。佛告火種居士：「汝言色是我人，受、想、行、識是我人耶」？答言：「如是，瞿曇！色是我人，受、想、行、識是我人。此等諸眾，悉作是說」。佛告火種居士：「且立汝論本，用引眾人為」！薩遮尼撻子白佛言：「色實是我人」。佛告火種居士：「我今問汝，隨意答我。譬如國王，於自國土，有罪過者，若殺、若縛、若擯，若鞭、斷絕手足；若有功者，賜其象、馬、車乘、城邑、財寶，悉能爾不」？答言：「能爾，瞿曇」！佛告火種居士：「凡是主者，悉得自在不」？答言：「如是，瞿曇」！佛告火種居士：「汝言色是我，受、想、行、識即是我，得隨意自在，令彼如是，不令如是耶」？時薩遮尼撻子默然而住。佛告火種居士：「速說，速說，何故默然」？如是再三，薩遮尼撻子猶故默然。時有金剛力士鬼神，持金剛杵，猛火熾然，在虛空中，臨薩遮尼撻子頭上，作是言：「世尊再三問，汝何故不答？我當以金剛杵碎破汝頭，令作七分」。佛神力故，唯令薩遮尼撻子見金剛神，餘眾不見。薩遮尼撻子得大恐怖，白

佛言：「不爾，瞿曇」！佛告薩遮尼搥子：「徐徐思惟，然後解說。汝先於眾中，說色是我，受、想、行、識是我。而今言不，前後相違！汝先常說言：色是我，受、想、行、識是我。火種居士！我今問汝：色爲常耶？爲無常耶」？答言：「無常，瞿曇」！復問：「無常者，是苦耶」？答言：「是苦，瞿曇」！復問：「無常、苦者，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寧於中見我，異我，相在不」？答曰：「不也，瞿曇」！受、想、行、識，亦如是說。佛告火種居士：「汝好思而後說」。復問火種居士：「若於色未離貪、未離欲、未離念、未離愛、未離渴，彼色若變、若異，當生憂悲惱苦不」？答曰：「如是，瞿曇」！受、想、行、識，亦如是說。復問火種居士：「於色離貪、離欲、離念、離愛、離渴，彼色若變、若異，則不生憂悲惱苦耶」？答曰：「如是，瞿曇！如實無異」。受、想、行、識，亦如是說。「火種居士！譬如士夫身嬰眾苦，常與苦俱，彼苦不斷、不捨，當得樂不」？答言：「不也，瞿曇」！「如是火種居士！身嬰眾苦，常與苦俱，彼苦不斷、不捨，不得樂也。火種居士！譬如士夫，持斧入山，求堅實材，見芭蕉樹，洪大臃直，即斷其根葉，剝剝其皮，乃至窮盡，都無堅實。火種居士！汝亦如是，自立論端，我今善求真實之義，都無堅實，如芭蕉樹也。而於此眾中，敢有所說，我不見沙門、婆羅門中，所知、所見，能與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共論議不摧伏者。而便自說：我論議風，偃草折樹，能破金石，調伏龍象，要能令彼額津、腋汗、毛孔水流。汝今自論已義而不自立，先所誇說能伏彼相，今盡自取而不能動如來一毛」。爾時、世尊於大眾中，被鬱多羅僧，現胷而示：「汝等試看！能動如來一毛以不」？爾時、薩遮尼搥子默然低頭，慚愧失色。

爾時、眾中有一離車，名突目佉，從座起，整衣服，合掌白佛言：「世尊！聽我說譬」。佛告突目佉：「宜知是時」。突目佉白佛言：「世尊！譬如有人執持斗斛，於大聚穀中，取二三斛，今此薩遮尼搥子亦復如是。世尊！譬如長者巨富多財，忽有罪過，一切財物悉入王家。薩遮尼搥子亦復如是，所有才辯，悉爲如來之所攝受。譬如城邑、聚落邊有大水，男女大小悉入水戲，取水中蟹，截斷其足，置於陸地，以無足故，不能還復入於大水。薩遮尼搥子亦復如是，諸有才辯，悉爲如來之所斷截，終不復敢重詣如來，命敵論議」。爾時、薩遮尼搥子忿怒熾盛，罵唾突目佉離車言：「汝龜疎物，不審諦，何爲其鳴！吾自與沙門瞿曇論，何豫汝事」？

薩遮尼搥子呵罵突目佉已，復白佛言：「置彼凡輩鄙賤之說，我今別有所問」。佛告薩遮尼搥子：「恣汝所問，當隨問答」。「云何瞿曇爲弟子說法，令離疑惑」？佛告火種居士：「我爲諸弟子說：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

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如實觀察，非我，非異我，不相在。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彼學必見跡，不斷壞，堪任成就，厭離知見，守甘露門。雖非一切悉得究竟，且向涅槃。如是弟子從我教法，得離疑惑」。復問瞿曇：「復云何教諸弟子，於佛法得盡諸漏，無漏心解脫、慧解脫，現法自知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告火種居士：「正以此法，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如實知，非我，非異我，不相在。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彼於爾時，成就三種無上：智無上，道無上，解脫無上。成就三種無上已，於大師所，恭敬、尊重、供養如佛。世尊覺一切法，即以此法調伏弟子，令得安隱，令得無畏，調伏寂靜，究竟涅槃。世尊為涅槃故，為弟子說法。火種居士！我諸弟子，於此法中，得盡諸漏，得心解脫，得慧解脫，於現法中自知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

薩遮尼搥子白佛言：「瞿曇！猶如壯夫鋒刀亂下，猶可得免，瞿曇論手，難可得脫！如盛毒蛇猶可得避，曠澤猛火猶可得避，兇惡醉象亦可得免，狂餓師子悉可得免，沙門瞿曇論議手中，難可得脫！非我凡品輕躁鄙夫，論具不備，以論議故來詣瞿曇。沙門瞿曇！此毗舍離豐樂國土，有遮波梨支提，漆菴羅樹支提，多子支提，瞿曇在拘樓陀支提，婆羅受持支提，捨重擔支提，力士寶冠支提。世尊！當安樂於此毗舍離國，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及諸世間，於世尊所常得恭敬、奉事、供養，令此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長夜安樂，唯願止此！明朝與諸大眾，受我薄食」！爾時、世尊默然而許。時薩遮尼搥子，知佛世尊默然受請已，歡喜隨喜，從座起去。爾時、薩遮尼搥子於彼道中，語諸離車：「我已請沙門瞿曇及諸大眾，供設飯食，汝等人各辦一釜食，送至我所」。諸離車各還其家，星夜供辦，晨朝送至薩遮尼搥子所。薩遮尼搥子晨朝灑掃，敷座，供辦淨水。遣使詣佛，白言：「時到」！爾時、世尊與諸大眾，著衣持鉢，往薩遮尼搥子所，大眾前坐。薩遮尼搥子自手奉施清淨飲食，充足大眾。食已，洗鉢竟。薩遮尼搥子知佛食竟，洗鉢已，取一卑床，於佛前坐。爾時、世尊為薩遮尼搥子說隨喜偈言：「於諸大會中，奉火為其最；闍陀經典中，婆毗諦為最；人中王為最；諸河海為最；諸星月為最；諸明日為最；十方天人中，等正覺為最」！

爾時、世尊為薩遮尼搥子種種說法，示教、照喜已，還歸本處。時諸比丘，於彼道中眾共論議：五百離車各為薩遮尼搥子供辦飲食，彼諸離車於何得福？薩遮尼搥子於何得福？爾時、諸比丘還自住處，舉衣鉢，洗足已，至世尊所，頭面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

我等向於路中，自共論議：五百離車爲薩遮尼搥子供辦飲食，供養世尊、諸大眾，彼諸離車於何得福？薩遮尼搥子於何得福？」佛告諸比丘：「彼諸離車，供辦飲食，爲薩遮尼搥子，於薩遮尼搥子所因緣得福。薩遮尼搥子得福，佛功德。彼諸離車得施有貪、恚、癡因緣果報；薩遮尼搥子得施無貪、恚、癡因緣果報」。

十二、無常 *常不可得*

<<佛法概論>>

【三法印】

三法印，爲佛法的重要教義；判斷佛法的是否究竟，即以此三印來衡量。若與此三印相違的，即使是佛陀親說的，也不是了義法。反之，若與三印相契合——入佛法相，即使非佛所說，也可認爲是佛法。法是普遍的必然的理性，印是依此而證實爲究竟正確的；依此三者來印證是佛法，所以稱爲法印。

三法印的名稱，是「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也有於諸行無常下，加「諸受皆苦」一句，這就成爲四法印了。苦，是覺者對於有情世間的價值判斷，僅是諸行無常印中的含義之一，從事理的真相說，三法印就足夠了。

三法印，是于同一緣起法中體悟有此三性，無論學者的漸入、頓入，三法印有著深切的關聯，不能機械的分割。佛常這樣的問比丘們：比丘！五蘊等是無常否？答：是無常。無常的是苦否？答：是苦。若是無常苦變易法，是我我所否？比丘答：非我我所。佛即告訴他說：比丘！所以這樣的觀察無常、無我，即得解脫。依這類的經文，可見三者是相關而貫通的。

三印中的涅槃寂靜，即是解脫，也即是空。佛曾這樣說：「諸行空，常恆不變易法空，我所空，所以者何？此性自爾」。一切有爲法的本性是空寂的，空寂的，所以是無常、無我，所以能實現涅槃。這從緣起的空義而開顯，所以經中常說「出世空（性）相應緣起」。緣起本是開顯空義的，觀察緣起，悟到他的必然理性，歸於空寂，這是佛陀宣說緣起的方法與目的。

【三法印的真實性】

佛說三法印，是從有情自身說，有情是無常、無我、空寂的。印度傳統的、新起的宗教，每以爲生死五蘊身中，或離五蘊身以外，有常住

真我。佛以為有情是緣起的有情，依緣起說，不能不是無常、無我的。無常即是變化不居，換言之，即是生而必滅的。

一般人以環境的適意為快樂，或以保持心境平和的不苦不樂為安穩。依佛的慧觀，這也是苦的。此苦，不是憂愁等苦，是無常義。一切的快樂安穩都在不斷的變化；如意稱心，平安恬適，都不是一得永得而可以悠久的，是終歸於滅壞的。無論怎樣的安適，都向此目標前進。有生必有死，有壯必有老，有盛必有衰，因此給以「無常故苦」的判定。婆羅門所說的常我，是妙樂的。佛反對他，一切無不在變化無常過程中，那還有什麼究竟圓滿妙樂可說？所以說無常故苦。

佛說苦就是無我，這因為我是主宰義，對周圍的一切，能作得主，能自由支配，必如此才可以名為我。但有情依蘊、界、處諸法而立，是變化無常的，無常即是苦的，苦即不自在，那還能說是我嗎？

佛法說：正因為有情倒執有我，所以起惑造業，流轉不息，我執即是流轉動亂的根源。如悟解無我，沒有了這動亂的因，即惑、業不起，當下能正覺諸法實相，一切即是寂靜涅槃。

佛陀依有情而說此三法印，如論到對有情存在的世間，這或是所依的五蘊，或是所住的器界，這一切也是無常的。世間確是無常的，但如說「無常故苦，苦故無我」，即有點不適合。如這枝粉筆，說它是無常，當然是對的；但說它是苦，是無我，那就欠當了。粉筆是無情的，根本不會有領受，即無所謂苦不苦。沒有苦不苦或自由不自由，也不會執著為我。不是我，也不需要說無我，所以無常故苦，苦故無我，是依有情而說。

如擴充三法印而應用到一切，那就如大乘所說的「無常故（無我）空」了。空是無自性的意思，一切法的本性如此，從眾緣生而沒有自性，即沒有常住性、獨存性、實有性，一切是法法平等的空寂性，這空性，經中也稱為法無我。此法無我的我，與有情執我的我略略不同。實在的、常住的、獨存的，這個我的定義是相同的；但有情所執自我，即在此意義上，附入意志的自由性，這即不同。從實在、常在、獨存的意義說，有情是無我空的，諸法也是無我空的。本性空寂，也即是涅槃。這樣，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的三法印，遍通一切，為有情與世間的真理。

【三法印的實踐性】

佛說三法印，是非常善巧的，同一命題而作兩方面解說，既是事物的真相——普遍理性，也就是實踐的過程。

這三者的深義，本是同樣的，每一法印能開顯正覺的內容，即每一法印能離執證真。依無常門而悟入的，即無願解脫門；依無我而悟入的，即空解脫門；依涅槃寂滅而悟入的，即無相解脫門。由於有情的根性不同，所以或說此，或說彼，或說二印，或說三印。如完備三法印，依聲聞常道說，即先觀無常，由無常而觀無我，由無我而到涅槃，為修行的次第過程。

如經中常說：厭、離欲、解脫，這即是依三法印修行的次第。觀諸行無常，即能厭患世間而求出離；能厭苦，即能通達無我，無我我所執，即離一切愛欲；離欲即離一切煩惱，所以能得涅槃解脫。這可見三法印的教說，是將諸法的真相與修行的歷程，主觀與客觀，事實與價值，一切都綜合而統一了。這是佛陀唯一的希有教法！

龍樹在『大智度論』裏說：無常為空門，空為無生門，這也是合於三法印次第的，他所說的空，即是無我；無生即是涅槃的異名。

【三大理性的統一】

三者能不能統一？有的學者以為三法印中的諸行無常與涅槃寂靜，是相反的。因為凡是無常的，即是有為法，有為法是生、住、異、滅的。涅槃是無為法，無為是不生、不滅的。生滅的與不生滅的，如何統一？

因此古來某些學派，為這二者的矛盾所困惱。看重無常，將涅槃看作無常以外的；重視涅槃常住的，又輕忽了無常。這樣，佛法的完整性，統一性，被破壞了。

其實三法印是綜貫相通的；能統一三者的，即著重於三法印中的諸法無我印。諸法，通於有為與無為，從有為無為同是無我性去理解，即能將常與無常統一起來。

諸法的無我性，可從緣起法去說明。緣起法本通兩方面說：一、流轉的因果相生，即是無常；二、還滅的因果寂滅，即是涅槃。所以緣起能貫徹這兩端；緣起是無我性的，無我也即能貫通這兩端了。

諸法的所以相生還滅，可以這樣的理解：一切法因緣和合，所以能生；因緣離散，所以一切法歸於滅。看起來，似乎有什麼實體在那裡生滅，其實並沒有實自性的生滅。如真是實有的，那也就用不著生了。如確乎是真實有，他也決不會滅。所以從一切法的相生還滅，理解他本來無自性空的，本來無我的。

這三印統一於空無我的思想，非常深徹，惟有佛的弟子，像舍利弗等才能完滿的通達。且拿佛『化迦旃延經』來說：迦旃延是佛弟子中「論

議第一」的，佛爲他說中道法：世人依於二見，墮於有邊與無邊。佛說中道的緣起法，即不落二邊。一般人見到法生，就起有見；見到法滅，就起無見。如常人見一朵花，以爲實有此花體；等到花謝落，就以爲什麼都沒有了。小孩從母胎出生，以爲實有這個有情自體；等到死了，又以爲什麼都沒有了。世間常人總是如此實有實無的倒見。

佛說緣起法，就不同了。見到法的生起，知道「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此法的名、相、因、果都可以說有，因此而不起無見。見到法的滅去，知道是「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由此而不起有見。能離有無二見，就是安住於中道了。不解緣起本空，容易認爲佛法是詭辯，爲什麼常人會於生滅法起有無見，到了佛弟子，還是照樣的生滅，就不生有無見呢？不知道這因爲常人的心目中，總是認爲真實不空的，所以見生見滅，即落於有見無見。學佛的了達一切法本是空無我的，一切現象的有生有滅，佛法並不否認他，現象確是有因果、體用的，現起與還滅的。但沒有一些是實在的、常住的、獨存的，僅是如幻的生滅而已。能把握這一點，就不落有無，正處中道了。

無常與常的貫徹，即在這緣起的空無我中建立。照上面說，一切法都是緣起的，沒有真實性，所以生而不起有見，滅而不起無見，生滅都是緣起本空的。緣起法的歸於滅，說它是空，這不是因緣離散才是滅、是空，當諸法的生起時，存在時，由於了無自性可得，所以是如幻如化，空的、寂滅的。從無我而深入的本空、本寂滅、本性不生不滅，即在這緣起的生滅無常中看出。生滅無常，即是空無我的；空無我即是不生不滅的；不生不滅即是生滅無常的。這樣，緣起法的本性空——無我，就貫徹三印了。

一部分學者的誤會，即以爲涅槃是要除滅什麼，如海中的波浪息滅，才能說是平靜一樣。因此，常與無常，生滅與不生滅，對立而不能統一。對於緣起法的流轉與還滅，也打成兩橛。要是從緣起無我的深義去了解，那麼法的生起是幻起，還滅是幻滅，生滅無常而本來空寂。所以佛弟子的證得涅槃，不過是顯出諸法實相，還他個本來如是。三法印，那裡是隔別對立而不可貫通呢？

【三法印即是一法印】

平常說：小乘三法印，大乘一實相印。這是似乎如此，而並不恰當的。『阿含經』與聲聞學者，確乎多說三法印；大乘經與大乘學者，也確乎多說一法印。這三印與一印，好像是大乘、小乘截然不同的。

佛法本無大小，佛法的真理並沒有兩樣，也不應該有兩樣。無常、無

我、寂滅，從緣起法相說，是可以差別的。豎觀諸法的延續性，念念生滅的變異，稱為無常。橫觀諸法的相互依存，彼此相關而沒有自體，稱為無我。從無常、無我的觀察，離一切戲論，深徹法性寂滅，無累自在，稱為涅槃。

『雜含』（卷一〇·二七〇經）說：「無常想者，能建立無我想。聖弟子住無我想，心離我慢，順得涅槃」，這是依三法印而漸入涅槃的明證。然而真得無我智的，真能體證涅槃的，從無我智證空寂中，必然通達到三法印不外乎同一法性的內容。

由於本性空，所以隨緣生滅而現為無常相。如實有不空，那生的即不能滅，滅的即不能生，沒有變異可說，即不成其為無常了。所以延續的生滅無常相，如從法性說，無常即無有常性，即事相所以有變異可能的理則。彼此相依相成，一切是眾緣和合的假有，沒有自存體。所以從法性說，無我即無有我性，無我性，所以現象是這樣的相互依存。這樣，相續的、和合的有情生死，如得無我智，即解脫而證得涅槃。涅槃的不生不滅，從事相上說，依「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的消散過程而成立。約法性說，這即是諸法本性，本來如此，一一法本自涅槃。涅槃無生性，所以能實現涅槃寂滅。無常性、無我性、無生性，即是同一空性。會得佛法宗旨，三法印即三解脫門，觸處能直入佛陀的正覺。由於三法印即同一空性的義相，所以真理並無二致。否則，執無我，執無常，墮於斷滅中，這那裡可稱為法印呢！

佛為一般根性，大抵從無常、無我次第引入涅槃。但為利根如迦旃延等，即直示中道，不落兩邊。聲聞弟子多依一般的次第門，所以在聲聞乘中，多說三法印。大乘本是少數利根者，在悟得無生法忍，即一般聲聞弟子以為究竟了的境界，不以為究竟，還要悲願利他。從這無生的深悟出發，所以徹見三法印的一貫性，惟是同一空性的義相，這才弘揚真空，說一切皆空是究竟了義。拘滯名相的傳統學者，信受三法印而不信一法印；久之，大乘者也數典忘祖，自以為一法印而輕視三法印了。

惟有龍樹的中觀學，能貫徹三印與一印。如『智論』（卷二二）說：「有為法無常，念念生滅故，皆屬因緣，無有自在，無有自在故無我；無常，無我，無相，故心不著，無相不著故即是寂滅涅槃」。又說：「觀色念念無常，即知為空。……空即是無生無滅。無生無滅及生滅，其實是一，說有廣略」。這真是直探佛法肝心的名論！《佛法概論》p155~165

<<雜阿含經>>

第 139(82)經 (上 p133) (何所見無常)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支提竹園精舍。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多聞聖弟子，於何所而見無常，苦」？諸比丘白佛言：「世尊爲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爲說！諸比丘聞已，當如說奉行」。佛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多聞聖弟子，於色見無常、苦，於受、想、行、識見無常、苦。比丘！色爲是常、無常耶」？比丘白佛：「無常，世尊」！「比丘！無常者是苦耶」？比丘白佛：「是苦，世尊」！「比丘！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寧於中見我，異我，相在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比丘！所有諸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皆非我，非異我，不相在；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多聞聖弟子如是觀察，厭於色，厭受、想、行、識。厭故不樂，不樂故解脫，解脫故：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7(80)經 (上 p127) (無常爲空)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說聖法印，及見清淨。諦聽，善思。若有比丘作是說：我於空三昧未有所得，而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莫作是說！所以者何？若於空未得者，而言我得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無有是處。若有比丘作是說：我得空，能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此則善說。所以者何？若得空已，能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斯有是處。云何爲聖弟子及見清淨」？比丘白佛：「佛爲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爲說！諸比丘聞說法已，如說奉行」。佛告比丘：「若比丘於空閑處，樹下坐，善觀色無常，磨滅，離欲之法。如是觀察受、想、行、識，無常，磨滅，離欲之法。觀察彼陰無常，磨滅，不堅固，變易法，心樂清淨解脫，是名爲空。如是觀者，亦不能離慢知見清淨。復有正思惟三昧，觀色相斷，聲、香、味、觸法相斷，是名無相。如是觀者，猶未離慢知見清淨。復有正思惟三昧，觀察貪相斷，瞋恚、癡相斷，是名無所有。如是觀者，猶未離慢知見清淨。復有正思惟三昧，觀察我、我所從何而生？觀察我、我所，從若見、若聞、若嗅，若嘗、若觸、若識而生。復作是觀：若因、若緣而生識者，彼識因緣爲常，爲無常？復作是思惟：若因，若緣而生識者，彼因、彼緣皆悉無常。復次、彼因、彼緣皆悉無常，彼所生識云何有常！無常者，是有爲行，從緣起，是患法，滅法，離欲法，斷知法，是名聖法印知

見清淨。是名比丘當說聖法印知見清淨，如是廣說」。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7(11)經（上 p15）(因緣生皆無常)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色無常，若因、若緣生諸色者，彼亦無常；無常因、無常緣所生諸色，云何有常！如是受……。想……。行……。識無常，若因、若緣生諸識者，彼亦無常，無常因、無常緣所生諸識，云何有常！如是諸比丘！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無常者則是苦，苦者則非我，非我者則非我所。聖弟子如是觀者，厭於色，厭於受、想、行、識。厭者不樂，不樂則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1(8) 經（上 p10）(三世觀無常)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過去、未來色無常，況現在色！聖弟子如是觀者，不顧過去色，不欣未來色，於現在色厭、離欲、正向滅盡。如是過去、未來受、想、行、識無常，況現在（受、想、行、）識！聖弟子如是觀者，不顧過去識，不欣未來識，於現在識厭、離欲、正向滅盡」。

第 53 (270)經（上 p76）(無常想斷愛欲)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田夫，於夏末秋初，深耕其地，發荇、斷草。如是比丘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比丘！如人刈草，手攬其端，舉而抖擻，萎枯悉落，取其長者。如是比丘！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菴羅果著樹，猛風搖條，果悉墮落。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樓閣，中心堅固，眾材所依，攝受不散。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一切眾生跡，象跡為大，能攝受故。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閻浮提，一切諸河悉赴大海，其大海者最為第一，悉攝受故。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日出，能除一切世間闇冥。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轉輪聖王，於諸小王最上、最勝。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諸比丘！云何修無常想，修習、多修習，

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若比丘於空露地，若林樹間，善正思惟，觀察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如是思惟，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所以者何？無常想者，能建立無我想。聖弟子住無我想，心離我慢，順得涅槃」。佛說是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43 (86) 經 (上 p137) (無常故有病苦)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無常色有常者，彼色不應有病、有苦；亦不應於色有所求，欲令如是，不令如是。以色無常故，於色有病，有苦生，亦得不欲令如是，不令如是。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於意云何？色爲常，爲無常耶？」比丘白佛：「無常，世尊！」「比丘，無常爲是苦不？」比丘白佛：「是苦，世尊！」「比丘！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於中寧見是我，異我，相在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比丘！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非我所，如實知。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多聞聖弟子，正觀於色，正觀已，於色生厭，離欲，不樂，解脫；受、想、行、識生厭，離欲，不樂，解脫：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736(473)經 (中 p198) (無常故諸受皆苦)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異比丘，獨一靜處禪思，念言：世尊說三受——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又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此有何義？是比丘作是念已，從禪起，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於靜處禪思念言：世尊說三受——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又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此有何義？」佛告比丘：「我以一切行無常故，一切諸行變易法故，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爾時、世尊即說偈言：「知諸行無常，皆是變易法，故說受悉苦，正覺之所知。比丘勤方便，正智不傾動，於諸一切受，黠慧能了知。悉知諸受已，現法盡諸漏，身死不墮數，永處般涅槃。」。佛說是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性空學探源>>

在一切流變的世法中，佛見出它的無常，就在現實的事象上指示我們去認識。本來，一切法都在變動，絕對常性的不可能，世間學者每能

體會到此；就是一般常人，也可以知道多少。但是，人們總不能徹底，總想要有個常性才好，或以為生滅無常現象的後面有個常住的實體，或以為某分是無常，某分是常——如唯心論者之心。

以佛教的觀點看，不管內心外物，一切都是無常的。對這個道理，釋尊曾用多少方法譬喻來顯示。現在且說兩點：

第一，以過未顯示現在無常，如『雜阿含』第八經云：「過去未來色無常，況現在色！」

這個見解，在常識上或以為希奇。其實，那是時間觀念的錯誤。佛說三世有（姑且不問是實有或是幻有），既有時間相，必然是指向前有過去相，指向後有未來相。只要有時間性的，必然就有前後向，有這過去與未來。眾生對當前執著，同時也不斷的顧戀過去，欣求未來。佛法上過現未之分別是：已生已滅的叫過去，未生未滅的叫未來；現在，則只是過去與未來的連接過程；離過未，現在不能成立。現在，息息流變，根本沒有一個單獨性的現在，所以說它是「即生即滅」。過去已滅，未來未生，現在即生即滅，正可表示其無常。現在依過未而存在，過未尚且無常，何況現在！佛觀無常，在過未推移中安立現在，過未無常不成問題，就依之以表示現在常性的不可得，而了達於空。

第二，以因緣顯示無常。如『雜阿含』十一經云：「若因若緣生諸色者，彼亦無常；無常因無常緣所生諸色，云何有常！」

諸行是依無常因生的，所以無常。這與一般人的常識觀念又不同；一般人雖談因果，但總以為推之最後，應該成立一個常在的本因。佛則說：凡為因緣法，必定都是無常的。因果的關係是不即而不離的，所以，因無常，果也必然的無常。何以知因是無常呢？在時間上說，因果不同時，說果從因生的時候，早就意味著因的過去，這怎麼不是無常呢？——因果若同時現在，那一法是因，那一法是果，到底如何確定，這是無法解決的。所以安立世諦因果，多約時間的先後說。

另提出一點與無常有關的問題。問題是這樣的：一般凡夫，對於色法，很能夠知道它的無常，而對心法卻反不能。本來，色法有相當的安定性，日常器皿到山河大地，可以存在得百十年到千萬年，說他是常，錯得還有點近情；但一般還能夠知道它的變動不居。偏偏對於心法，反不能了達其無常而厭離它，這是什麼緣故呢？佛法說：這是我見在作祟。一切無常，連心也無常，豈不是沒有我了嗎？它怕斷滅，滿心不願意。所以，在眾生看來，法法可以無常，推到最後自己內在的這個心，就不應再無常了，它是唯一常住的。循著這思想推演，終可與

唯神論或唯我論、唯心論相合。至於佛法，則認為心與色是同樣的無常，所以『雜含』二八九經 [470] 說：

凡夫於四大身，厭患離欲背捨而非識，……心意識日夜時刻須與轉變，異生異滅，猶如獼猴。」

色法尚有暫時的安住，心法則猶如獼猴，是即生即滅的，連「住」相都沒有，可說是最無常的了。

對這色心同樣無常的道理，假使不能圓滿的理解接受，必然要走上非無常非無我的反佛教的立場。

其次，說明苦的理由。無常是否定的，否定諸行，說它終究是要毀滅的。終要毀滅，正是赤裸裸的現實真相，釋尊不過把它指出，要求我們承認而已。這不使人感到逼迫痛苦嗎？

在佛法，理智的事實說明與情意的價值判斷，常是合一的。所以無常雖是事實的說明，而已顯出「終歸於滅」的情感；「無常故苦」，這是更進一步了。一般說：受有三種或五種，人生並不是沒有樂受、喜受。不過「無常故苦」，是就徹底的究竟的歸宿說的；人生雖暫有些許的快樂，可是絕不是永久可靠的。『雜阿含』四七三經說：「我以一切行無常故，一切諸行變易法故，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

世間快樂的要隨時變化，不可保信，所以本質還是苦的。佛說，對於快樂的得而後失所感受到的痛苦，比沒有得過的痛苦要猛烈得多。所以說天人五衰相現將墮落時，是最痛苦的；在人間，先富貴而後突然貧賤，所感受的痛苦也更大。所以樂受是不徹底的。

其次捨受，常人之無記捨受，是苦樂的中間性，不見得比樂受高。唯定中的捨受，確比樂受勝一著。常人的快樂，心情是興奮緊張的，不能保持長久，終於要鬆散而感疲勞之苦。捨受，如四禪以上的捨受，心境恬淡、平靜、寬舒、適悅，是一種與輕安相應的而更高級的。這種心境雖夠好了，可還不能徹底，定力退失後，還是要到人間三途的苦樂中去輪迴打滾。

「無常故苦」，是在一切不徹底，終歸要毀滅的意義上說的。如只說無常變化，那樂的可變苦而稱為壞苦，苦的不也同樣可變樂嗎？這種苦的認識，是不夠深刻的。在徹底要磨滅的意義上看，苦才夠明顯、深刻。《性空學探源》p35~39

十三、六處法門 *無我為根本*

<<雜阿含經>>

第 184 (190) 經 (上 p21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於眼不識、不知、不斷、不離欲者，不堪任正盡苦。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諸比丘！於眼若識、若知、若斷、若離欲者，堪任正盡苦。於耳、鼻、舌、身、意，若識、若知、若斷、若離欲者，堪任正盡苦」。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219 (198) 經 (上 p22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耆闍崛山。爾時、尊者羅睺羅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云何知、云何見，我內識身及外一切相，令我、我所、我慢，使、繫著不生」？爾時、世尊告羅睺羅：「善哉羅睺羅！能問如來甚深之義」。佛告羅睺羅：「眼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非異我、不常在，如實知。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羅睺羅！作如是知、如是見，我此識身及外一切相，令我、我所、我慢、使、繫著不生。羅睺羅！如是我、我所、我慢、使、繫著不生者，是名斷愛、轉結，正無間等，究竟苦邊」。佛說此經已，尊者羅睺羅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佛法概論>>

【處觀】

處，是生長門的意義，約引生認識作用立名。有情的認識作用，不能獨存，要依於因緣。引發認識的有力因素——增上緣，即有情根身的和合體：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意根。此六者的和合，即有情自體；為生識的有力因，所以名之為處。六處是介於對象的所識，與內心的能識中間的官能。有所知與能知，而此二者皆以六處為中心；如沒有六處，能識與所識失去聯絡，也就不能成為認識。由六處而引發六識，才能分別境界。六處為認識的重要根源，所以隨六處而分識為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由於六根門，所以有六塵——外六處、六識。繼之而引起的心理作用，也就分為六觸、六受、六想、六思、六愛等。這都從認識的來路——根門不同，加以種種的分別。

六處中的前五處，為生理機構，是色法。此色，經中稱為「清淨色」，是物質中極精妙而不可以肉眼見的細色，近於近人所說的視神經等。

意處是精神的源泉。依五處發前五識，能見五塵；依意處生意識，能知受、想、行——別法處，也能遍知過去未來，假實等一切法。我們的認識活動，根源於六處，而六處即有情的一切，所以佛陀常說六處法門。《佛法概論》p60~61

【佛法的心理觀】

【心意識】

意為有情的中樞 有情即有情識，故識為有情的特徵。佛教於心識發揮的極精密，確為應有的努力。經中以種種名詞去說明識，又總括為「此心、此意、此識」（雜含卷二·三五經）。佛雖總說此三者，但並未給與嚴密的定義。聖典中有時說心，有時說意，有時又說識。所以歷來論師，都認此三者是同一的；但從他的特殊含義說，可以做相對的分別。

先說意：意的梵語，即「末那」（不必作第七識解），是「思量」義。意的特殊含義，有二：一、意為身心交感的中樞：有情的身心自體，為六根的總和，除前五色根外，還有意根。意根與五根的關係，如『中含』『大拘絺羅經』說：「意為彼（五根）依」。五根是由四大所造成的清淨色，是物質的，屬於生理的。意根為精神的，屬於心理的。意為五根所依止，即是說：物質的生理機構，必依心理而存在，而起作用；如心理一旦停止活動，生理的五根也即時變壞。所以五根與意根，為相依而共存的，實為有情自體的兩面觀。

意根為根身——含攝得眼、耳、鼻、舌四根的身根活動的所依，根身也是意根存在與生起的所依，二者如蘆束相依。五根中，身根比四根的範圍大，有眼、耳等是必有身根的。這可見意的特徵，即是與根身的和合。

有情自體即六根，六根或譯作六情，這是從情——情識、情愛而生起，能生情而又與情相應的。身心相互依存，不即不離的有情觀，即從五根與意根的交感中顯出。

有人說：心理作用是由物質結構的生理派生的，這是抹煞意根，偏重物質。

有人說：心是離根身而存在的，色根為心的產物，這是忽視色根，偏於心理。

佛法的有情論，意根與五色根相依而存。單有五根，僅能與外境觸對，而不能發生認識作用；意根不離五根的活動，所以想分解五根而別求意根，也是不可能的。

意根與五根的關係，可從取境的作用而知。如眼根，像一架照相機，能攝取外境作資料，現為心相而生起眼識。意根是根，所以也能攝取境界。意根不但有他獨特的（「別法處」）境界，還能承受五根所取的境界。五根如新聞的採訪員，意根是編輯部的外稿搜集者。意根能取五根的所取，又為五根起用的所依。五根與意根的交感相通，即說明了意根為身心和合的中樞。

【意為認識作用的源泉】

根是生義，如樹依根而發枝葉；六根能發識，所以稱根。平常說：依眼根生眼識，……依意根生意識，這還是大概的解說。精密的說：意根不但生意識，而且還能生前五識。所以凡能生認識的心理根源，都稱為意根；而從此所生的一切識，也可總名之為意識。

意為認識作用的根源，研究此發識的根源，佛教有二派解說不同——也有綜合的：一、主張「過去意」，即無間滅意。以為前念（六）識滅，引生後念的識，前滅識為後起識的所依，前滅識即稱為意。

一、主張「現在意」，六識生起的同時，即有意根存在，為六識所依。如波浪洶湧時，即依於同時的海水一樣。此同時現在意，即意根。所以意的另一特徵，即認識活動的泉源。

依根本教義而論，意根應該是與六識同時存在的，如十八界中有六識界，同時還有意界。

【依意生識】

識，了別義，重在觸對境界的認識；能了識別，故稱為識。所依的根有六，所取的境也有六，識也因此分為六種。『中含』『唵啼經』說：如火是同一的，草燒即名草火，木燒即名木火。識也如此，依六根，緣六境，依此即成為六識。

關於識的是一是多，古來大有爭辯。依緣起觀的見地說，識應為相對的種種差別，而非絕對的多識。但識為依根緣境而現起者，所以說明上不妨側重差別。

佛教後期，發展為七識說，八識說，九識說。佛的區別識類，本以六根為主要根據，唯有眼等六根，那裡會有七識、八識？大乘學者所說

的第七識、第八識，都不過是意識的細分。

古代的一意識師（見攝大乘論），以意識為本而說明諸識，以為意識對外而了別五塵時，即為一般所說的前五識；意識又向內而執取根身。這向內而執取根身的，即等於一般所說的阿陀那識。此意識為本的意識，應為從意而生的意識，不只是六識中的意識。

佛說「依意生識」，應以與根身相依存的「意」為根源。低級的有情，可能沒有眼、耳、鼻、舌，但身根是有的。身根為四大所造清淨色，由於地大增勝而成定形的機體；水大增勝而有液汁循環的機體；火大增勝而有消化的機體；風大增勝而有運動的機體；意與這身根相應而生起的覺了，或觸對外境，從意起身識；或執取身根，執取身心自體，從意生（細）意識，這二者，無論如何微昧，微昧到不易理會，但是一切有情所必具的。此（細）意識為「名色緣識，識緣名色」的有取識，即與極微細的我見、我愛、我慢相應的染識。

像人類，意根與根身相應而生的覺了，外緣即明確的五識。如定中根身所起的內觸識，及內取根身，執取自體的一細意識，也是極微昧的。此外，有高度明確意識，承受五識外緣的落謝影像，承受（細）意識內取的積集餘勢，承受前念意識的活動形態，發為一般明確的意識。

重視佛陀「依意生識」的教義，「六處和合」的立場，應從根身與意識的交感處，說明一切有情共有的微細身識與意識，到達人類特有的明確意識。

【心及三者的綜合】

心的梵語有四，但中國譯成同樣的心字。這裡所要說的，是「質多」。

質多是「種種」的意義；但不就是種種，是由種種而存在而長成的，所以古來約「種種積集滋長」而解說為「集」。眼、耳、鼻、舌、身、意六識的認識，取之於外，同時留下所認識的印象於內，即成為心。

識愈攀緣得多，內存的心象也愈多，所以說種種滋長。這可見心的特殊含義，為精神界的統一。這統一性的心，還可從多方面得到明證。如『雜含』（卷一〇·二六七經）說：「長夜心為貪欲所染，瞋恚、愚痴所染」，此即說相續心為三毒所染污。

又如說「心心所」，依心而起種種心所，也即是以心為統一性的。

又如說「心遠獨行」，獨即有獨一的意義。所以此心為種種的集起義，

又是種種的統一義。

識，約認識境界——內境、外境說。識由何來，由身心交感的——心理源泉的意處而來。識生了又如何？識生後剎那即滅，留影象而充實內心，心是種種的積集與統一。心與意，為內心的兩種特性：一是六識所引生的，一是六識所從生的，流出又流回。識多對境界說，意多對根身說，心多對心所說。

一般的心理學者或認識論者，論到認識的來源時，有的說：心如白紙，什麼都沒有，一切認識作用，都由生活經驗而漸漸生起、資長。如不和外境接觸，心就什麼也不會有。一切從經驗來，即所謂經驗派。

有的說：認識作用的種種功能，是與生俱來的。如想像、思考、推測等種種認識功能，都本來就有，由外境的觸對而引發，此即所謂理性派。

以佛法來說，這即是新熏說與本有說。二家所說的，各見得一些，卻不是完善的。依佛法，有情為身心相依的共存體；心理活動，是無始以來，即由外而內——從識到心，又由內而外——從意到識，不斷的交流。有情無始以來，即有此心此意此識。不悟時間的幻惑性，推斷為本有或者始有，實在可以無須！

【心與心所】

心與心所，約心的統覺及所有複雜的心理內容說。心所，是「心所有法」，心所生起，繫屬於心而為心所有的。此心與心所，從依根緣境而發識來說，每分為六識聚，而分別說明他的複雜內容與發展程序。

六識聚所有的心所中，最一般的，即作意、觸、受、想、思五者。作意與觸，更為認識過程中的要素。

作意，如『中含』『象跡喻經』說：「若內眼處不壞者，外色便為光明所照，而便有念，眼識得生」。此「念」，『雜心論』譯作憶；『智度論』譯作憶念；玄奘即譯為作意。粗淺的說，此作意即注意。深刻的說，根境和合時，心即反應而起作用；由於心的警動，才發為了別的認識。此心的警動。反應，即作意。古譯為憶念，這因為內心的警動，是在根取境相時，心中有熟習的觀念起來與境相印合；由根境感發反應而起憶念與境相印合，這才成為認識。

論到觸，習見的經句，如『雜含』（卷一三·三〇六經）說：「眼、色緣，生眼識，三事和合觸，觸俱生受、想、思」。這即是根、境二和生識，根、境、識三和合觸的明證。

根、境和合生識，即由於根、境相對而引起覺了的識。此識起時，依根緣境而成三事的和合；和合的識，即名為觸——感覺而成爲認識。此觸，經部師解說爲即是識，即觸境時的識，如『雜含』（卷一三・三〇七經）說：「眼色二種緣，生於心心法。識觸及俱生，受想等有因」。有部以識及觸爲二，又是同時相應的；所以觸從三和生，又爲令三和合的心所。

與根境相對的識，本沒有二者，但由於根取境的引動內心，心反應緣境而成爲認識，此從外而內，從內而外的認識過程，似乎有內在心與緣境心的二者。如作意與心，識與觸，即是如此。此認識過程，本爲極迅速而難於分別先後的，也不能強作內外的劃分，不過爲了說明方便而如此說。否則，易於誤會內心爲離根境而恆在。

受、想、思與識觸俱生。經中曾說到受等依觸緣觸而生，因爲不是識的觸境而成爲認識，一切感情、構想、意志作用，都無法表達出來。識爲有情對境所起的認識，認識到的境界，必與自己相關而引起不同的情感；認識必有攝取境像而成爲表象作用，或進而有推想、想像；認識外境，必引起對付外境的作用——思。所以佛法中，不論爲五識的感性知識，意識的理性知識，都必會引起受、想、思來。

古來，或主張心與心所同起，即同時而有極複雜的心理活動。或主張我們的心識是獨一的，在極迅速的情況下，次第引起不同的心所。

關於這，應從緣起觀的立場而抉擇他。認識作用，爲相依共存的。如從和合的觀點而分析他，即發現確爲非常複雜而相應的心聚。但認識又爲相續而起的，如從動的觀點，辨別認識的內容，即知認識又確爲先後別異的心流。從識觸而受，從受而想，從想而行的認識過程，似乎與識觸與受、想、思俱生的見解相反；但在同時相應的學者中，對於認識的先後發展，也有此解說。

阿含經	瑜伽論	攝大乘論	解脫道論
識觸.....	率爾.....	見.....	見
受.....	尋求.....	等尋求.....	受
想.....	決定.....	等貫徹安立.....	分別
行.....	染淨.....	勢用.....	令起速行

受，是情感的受，也是從承受到未能明確分別中間的探求。決定，即確定他是什麼，徹底明了而安立分別名言，這與想心所一致。染淨，即善惡心行，與勢用等相同。這樣，儘管同時起與前後起有諍，而在認識的發展過程中，識觸與受、想、思，確乎可以看作先後代起而爲一心聚的重心。

【善心所與惡心所】

佛法對心心所的辨析，爲了淨化自心，即了解認識的內容與過程，爲善爲惡，才能給予對治而淨化他。佛法的觀心，是應用的心理學，這是學者所不可忽略的。

直覺境界的（五）識觸，即含有可意與不可意，於是引起自心的痛苦或喜樂—受；種種分別—想；引起見於身體語言的動作—思。五蘊的識、受、想、行，實爲從認識到行爲的過程。五蘊中的行蘊，以思心所爲主。除了受、想以外，以一切善惡心所爲行蘊的內容，雖爲後起的，但實爲當然的結論。

善心所與惡心所，是極複雜的，可以約種種的含義而立種種名的。其中主要的，即三善根與三不善根。根，即爲善與惡的根本特性，其他善惡心所，都依此而生起。三不善根，即貪、瞋、癡。貪是有情自體與環境的染著；癡—無明是對於有情無情一切事理的蒙昧；瞋是對他人—他人的不能關切，不能容忍的敵視。據真諦譯『隨相論』說：「如僧祇等部說：……煩惱即是隨眠等煩惱，隨眠煩惱即是三不善根……，由有三不善根故起貪、瞋等不善。」這可見一般粗顯的貪、瞋、癡，從隱微的，潛行的染根—三不善根而生，三不善根即是隨眠。

但上座系的學者，以三不善根爲欲界粗重的不善，於是乎別立三無記根或四無記根，其實無記根不是經文所說的。四無記根的無明，爲隱微的蒙昧心，從不同的性能來分別：我見即癡分，我愛即貪分，我慢—自恃凌他即瞋分。於隱微蒙昧的覺了中，有此我見，我愛，我慢，成爲有情識的一極深細的本質。這實爲三不善根的內容，不過解說不同。

此不善根爲一切不善心所的根源；隱微蒙昧雖不是嚴重的惡心，但到底是不清淨的。這相反的善根，即無貪、無瞋、無癡，也是希微而難以明確覺了的。即在一般有情的不善心中，善根也隱微的潛行於心的深處。如經中說：「如是補特伽羅，善法隱沒，惡法出現，有隨俱行善根未斷」（順正理論卷一八引經）。

從此三善根而顯現流行，即一般心相應的無貪、無瞋、無癡。如擴充發展到極高明處，無癡即般若，無瞋即大（慈）悲，無貪即三昧。三昧即定心；定學或稱心學，而經說「離貪故心得解脫。」無貪爲心性明淨而不受染著，解脫自在，才是大定的極致。《佛法概論》p105~119

<<雜阿含經>>

第 253 (202) 經 (上 p24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異比丘往詣佛所，稽首佛足，白佛言：「世尊！云何知，云何見，次第我見斷、無我見生」？佛告彼比丘：「於眼正觀無常，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正觀無我。如是乃至意觸因緣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正觀無我。比丘！如是知，如是見，次第我見斷、無我見生」。時彼比丘聞佛所說歡喜，歡喜已作禮而去。

第 275 (213) 經 (上 p26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為汝等演說二法，諦聽，善思。何等為二？眼、色為二，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為二，是名二法。若有沙門、婆羅門作如是說：是非二者，沙門瞿曇所說二法，此非為二。彼自以意說二法者，但有言說，問已不知，增其疑惑，以非其境界故。所以者何？緣眼、色，眼識生，三事和合緣觸，觸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若於此受集、受滅、受味、受患、受離不如實知者，種貪欲身觸，種瞋恚身觸，種戒取身觸，種我見身觸，亦種殖增長諸惡不善法，如是純大苦聚皆從集生。如是耳……。鼻……。舌……。身……。意、法緣，生意識，三事和合觸，廣說如上。復次、眼緣色，生眼識，三事和合觸，觸緣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於此諸受集、滅、味、患、離，如實知，如實知已，不種貪欲身觸，不種瞋恚身觸，不種戒取身觸，不種我見身觸，不種諸惡不善法。如是諸惡不善法滅，純大苦聚滅。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亦復如是」。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06 (304) 經 (上 p38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為汝等說法，初、中、後善，善義、善味，純一滿淨，梵行清白。諦聽，善思，有六六法。何等為六六法？謂六內入處，六外入處，六識身，六觸身，六受身，六愛身。何等為六內入處？謂眼入處，耳入處，鼻入處，舌入處，身入處，意入處。何等為六外入處？色入處，聲入處，香入處，味入處，觸入處、法入處。云何六識身？謂眼識身，耳識身，鼻識身，舌識身，身識身，意識身。云何六觸身？謂眼觸，耳觸，鼻觸，舌觸，身觸，意觸。云何六受身？謂眼觸生受，耳觸生受，鼻觸生受，舌觸生受，身觸生受，意觸生受。云何六愛身？

謂眼觸生愛，耳觸生愛，鼻觸生愛，舌觸生愛，身觸生愛，意觸生愛。若有說言眼是我，是則不然。所以者何？**眼生滅故**。若眼是我者，我應受生死，是故說眼是我者，是則不然。如是若色，若眼識，眼觸，眼觸生受若是我者，是則不然。所以者何？**眼觸生受是生滅法**，若眼觸生受是我者，我復應受生死，是故說眼觸生受是我者，是則不然，**是故眼觸生受非我**。如是耳……。鼻……。舌……。身……。意觸生受非我，所以者何？意觸生受是生滅法，若是我者，我復應受生死，是故意觸生受是我者，是則不然，是故意觸生受非我。如是比丘！**當如實知眼所作，智所作，寂滅所作，開發神通，正向涅槃。云何如實知見眼所作，乃至正向涅槃？**如是比丘！**眼非我，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觀察非我**。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是名如實知見眼所作，乃至正向涅槃。是名六六法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285 (218) 經 (上 p26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為汝等說**苦集道跡，苦滅道跡**。諦聽！善思，當為汝說。**云何苦集道跡？緣眼、色，生眼識，三事和合觸，緣觸受，緣受愛，緣愛取，緣取有，緣有生，緣生老病死、憂悲惱苦集**，如是（純大苦聚集。）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名苦集道跡。**云何苦滅道跡？緣眼、色，生眼識，三事和合觸，觸滅則受滅，受滅則愛滅，愛滅則取滅，取滅則有滅，有滅則生滅，生滅則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純大苦聚滅**。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是名苦滅道跡」。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05 (232) 經 (上 p27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比丘名三彌離提，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所謂世間空，云何名為世間空」？佛告三彌離提：「**眼空，常、恆、不變易法空，我所空。所以者何？此性自爾**。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空，常、恆、不變易法空，我所空**。所以者何？**此性自爾**。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名空世間」。佛說此經已，三彌離提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06 (233) 經 (上 p27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世間集，世間滅，世間滅道跡。諦聽，善思。**云何為世間？謂六內入處**。云何六？眼內入處，耳、鼻、舌、身、意內入處。

云何世間集？謂當來有愛，喜貪俱，彼彼樂著。云何世間滅？謂當來有愛，喜貪俱，彼彼樂著無餘斷：已捨、已吐、已盡、離欲、滅、止、沒。云何世間滅道跡？謂八聖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09 (236) 經 (上 p28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舍利弗，晨朝著衣持鉢，入舍衛城乞食。乞食已，還精舍，舉衣鉢，洗足已，持尼師檀，入林中晝日坐禪。時舍利弗從禪覺，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爾時、佛告舍利弗：「汝從何來」？舍利弗答言：「世尊！從林中晝日坐禪來」。佛告舍利弗：「今入何等禪住」？舍利弗白佛言：「世尊！我今於林中入空三昧禪住」。佛告舍利弗：「善哉善哉！舍利弗！汝今入上座禪住而坐禪。若諸比丘欲入上座禪者，當如是學。若入城時，若行乞食時，若出城時，當作是思惟：我今眼見色，頗起欲、恩愛、愛念、著不？舍利弗！比丘作如是觀時，若眼識於色有愛、念、染著者，彼比丘爲斷惡不善故，當勤欲方便堪能，繫念修學。譬如有人火燒頭衣，爲盡滅故，當起增上方便，勤教令滅。彼比丘亦復如是，當起增上勤欲方便，繫念修學。若比丘觀察時，若於道路，若聚落中行乞食，若出聚落，於其中間，眼識於色無有愛、念、染著者，彼比丘願以此喜樂善根，日夜精勤，繫念修習。是名比丘於行、住、坐、臥，淨除乞食，是故此經名清淨乞食住」。佛說此經已，尊者舍利弗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10 (237) 經 (上 p28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毗舍離獼猴池側重閣講堂。時有長者，名郁瞿婁，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何故有一比丘見法般涅槃？何故比丘不得見法般涅槃」？佛告長者：「若有比丘，眼識於色，愛、念、染著；以愛、念、染著故，常依於識，爲彼縛故，若彼取故，不得見法般涅槃。耳……，鼻……，舌……，身……，意識（於）法，亦復如是。若比丘眼識於色，不愛樂、染著；不愛樂染著者，不依於識，不觸、不著、不取故，此諸比丘得見法般涅槃。耳……，鼻……，舌……，身……，意識（於）法，亦復如是。是故長者！有比丘得見法般涅槃者，有不得見法般涅槃者」。

第 376 (250) 經 (上 p30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尊者舍利弗，尊者摩訶拘絺羅，俱在耆闍崛山。尊者摩訶拘絺羅晡時從禪覺，詣尊者舍利弗所，共相問訊已，退坐一面。語舍利弗言：「欲有所問，寧有閑

暇見答與不」？尊者舍利弗語摩訶拘絺羅：「隨仁所問，知者當答」。尊者摩訶拘絺羅問尊者舍利弗言：「云何尊者舍利弗！眼繫色耶？色繫眼耶？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意繫法耶？法繫意耶」？尊者舍利弗答尊者摩訶拘絺羅言：「非眼繫色，非色繫眼，乃至非意繫法，非法繫意。尊者摩訶拘絺羅！於其中間，若彼欲貪，是其繫也。尊者摩訶拘絺羅！譬如二牛，一黑、一白，共一軛鞅縛繫。人問言：爲黑牛繫白牛？爲白牛繫黑牛？爲等問不」？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非黑牛繫白牛，亦非白牛繫黑牛，然於中間若軛，若繫鞅者，是彼繫縛」。「如是尊者摩訶拘絺羅！非眼繫色，非色繫眼，乃至非意繫法，非法繫意；中間欲貪，是其繫也。尊者摩訶拘絺羅！若眼繫色，若色繫眼，乃至若意繫法，若法繫意，世尊不教人建立梵行，得盡苦邊。以非眼繫色，非色繫眼，乃至非意繫法，非法繫意故，世尊教人建立梵行，得盡苦邊。尊者摩訶拘絺羅！世尊眼見色若好、若惡，不起欲貪；其餘眾生，眼若見色若好、若惡，則起欲貪。是故世尊說當斷欲貪，則心解脫。乃至意、法，亦復如是」。時二正士展轉隨喜，各還本處。

第 378 (252) 經 (上 p30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比丘名優波先那，住王舍城寒林中塚間，蛇頭巖下迦陵伽行處。時尊者優波先那，獨一於內坐禪，時有惡毒蛇，長尺許，於上石間墮優波先那身上。優波先那喚舍利弗，語諸比丘：「毒蛇墮我身上，我身中毒。汝等駛來，扶持我身出置於外，莫令於內身壞，碎如糠糟聚」。時尊者舍利弗，於近處住一樹下，聞優波先那語，即詣優波先那所，語優波先那言：「我今觀汝色貌、諸根不異於常，而言中毒，持我身出，莫令散壞，如糠糟聚，竟爲云何」？優波先那語舍利弗言：「若當有言：我眼是我、我所，耳、鼻、舌、身、意，耳、鼻、舌、身、意是我、我所；色、聲、香、味、觸、法，色、聲、香、味、觸、法是我、我所；地界，地界是我、我所，水、火、風、空、識界，水、火、風、空、識界是我、我所；色陰，色陰是我、我所，受、想、行、識陰，受、想、行、識陰是我、我所者，面色諸根，應有變異。我今不爾，眼非我、我所，乃至識陰非我、我所，是故面色、諸根無有變異。舍利弗言：「如是，優波先那！汝若長夜離我、我所、我慢、繫著、使，斷其根本，如截多羅樹頭，於未來世永不復起，云何面色、諸根當有變異」！時舍利弗即周匝扶持優波先那身，出於窟外。優波先那身，中毒碎壞，如聚糠糟。時舍利弗即說偈言：

「久殖諸梵行，善修八聖道，歡喜而捨壽，猶如棄毒鈴。

久殖諸梵行，善修八聖道，歡喜而捨壽，如人重病愈。

久殖諸梵行，善修八聖道，如出火燒宅，臨死無憂悔。
 久殖諸梵行，善修八聖道，以慧觀世間，猶如穢草木，
不復更求餘，餘亦不相續」。

第 375 (249) 經 (上 p29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阿難詣尊者舍利弗所，語尊者舍利弗：「欲有所問，寧有閑暇爲解說不」？舍利弗言：「隨仁所問，知者當答」。尊者阿難問尊者舍利弗：「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更有餘不」？尊者舍利弗語阿難言：「莫作此問，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更有餘不」！阿難又問尊者舍利弗：「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無有餘耶」？尊者舍利弗答阿難言：「亦復不應作如是問，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無有餘耶」！阿難復問尊者舍利弗：「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有餘無餘？非有餘非無餘耶」？尊者舍利弗答阿難言：「此亦不應作此問，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有餘無餘，非有餘非無餘耶」！尊者阿難又問舍利弗：「如尊者所說，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有亦不應說，無亦不應說，有無亦不應說，非有非無亦不應說，此語有何義」？尊者舍利弗語尊者阿難：「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有餘耶？此則虛言。無餘耶？此則虛言。有餘無餘耶？此則虛言。非有餘非無餘耶？此則虛言。若言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離諸虛僞，得般涅槃，此則佛說」。時二正士展轉隨喜，各還本處。

第 383 (1165) 經 (上 p319)

如是我聞：一時，尊者賓頭盧住拘睢彌國瞿師羅園。時有婆蹉國王，名優陀延那，詣尊者賓頭盧所，共相問訊，問訊已，退坐一面。婆蹉王優陀延那白尊者賓頭盧言：「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尊者賓頭盧答言：「大王！大王且問，知者當答」。婆蹉王優陀延那問尊者賓頭盧：「何因何緣，新學年少比丘，於此法律出家未久，極安樂住，諸根欣悅，顏貌清淨，膚色鮮白，樂靜少動，任他而活，野獸其心，堪能盡壽修持梵行，純一清淨」？尊者賓頭盧答言：「如佛所說。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爲比丘說：汝諸比丘！若見宿人，當作母想；見中年者，作姊妹想；見幼稚者，當作女想。以是因緣，年少比丘於此法律出家未久，安隱樂住，諸根敷悅，顏貌清淨，膚色鮮白，樂靜少動，任他而活，野獸其心，堪能盡壽修持梵行，純一清淨」。婆蹉王優陀延那語尊者賓頭盧言：「今諸世間貪求之心，若見宿人而作母想，見中年者作姊妹想，見幼稚者而作女想。當於爾時，心亦隨起，貪欲燒燃，瞋恚燒燃，愚癡燒燃，要當更有勝因緣不」？

尊者賓頭盧語婆蹉王優陀延那：「更有因緣，如世尊說。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爲比丘說：此身從足至頂，骨幹肉塗，覆以薄皮，種種不淨充滿其中。周遍觀察：髮、毛、爪、齒、塵垢、流涎、皮、肉、白骨、筋、脉、心、肝、肺、脾、腎、腸、肚、生藏、熟藏、胞、淚、汗、涕、沫、肪、脂、髓、痰喏、膿、血、腦汁、屎、溺。大王！此因此緣故，年少比丘於此法律出家未久，安隱樂住，乃至純一滿淨。婆蹉王優陀延那語尊者賓頭盧：「人心飄疾，若觀不淨，隨淨想現，**頗更有因緣**，令年少比丘於此法律出家未久，安隱樂住，乃至純一滿淨不」？尊者賓頭盧言：「大王！**有因有緣**，如世尊說。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告諸比丘：汝等應當守護根門，善攝其心。若眼見色時，莫取色相，莫取隨形好，增上執持。若於眼根不攝斂住，則世間貪憂惡不善法，則漏其心。是故汝等當受持眼律儀。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亦復如是，乃至受持意律儀」。爾時、婆蹉王優陀延那語尊者賓頭盧：「善哉！善說法，**乃至受持諸根律儀。**尊者賓頭盧！我亦如是。有時不守護身，不持諸根律儀，不一其念，入於宮中，其心極生貪欲熾燃，（瞋恚燒燃，）愚癡燒燃。正使閑房獨處，亦復三毒燒燃其心，況復宮中！又我有時善護其身，善攝諸根，專一其念，入於宮中，貪欲、恚、癡不起燒燃其心。於內宮中尚不燒身，亦不燒心，況復閑獨！以是之故，此因此緣，能令年少比丘，於此法律出家未久，安隱樂住，乃至純一滿淨」。時婆蹉王優陀延那聞尊者賓頭盧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去。

第 387 (1169) 經 (上 p32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睺彌國瞿師羅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有比丘、比丘尼，眼、色、識，因緣生，若欲、若貪、若呢、若念、若決定著處，於彼諸心善自防護。所以者何？**此等皆是恐懼之道，有礙有難；**此惡人所依，非善人所依，**是故應自防護！**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譬如田夫，有好田苗。其守田者懶惰放逸，欄牛噉食，愚癡凡夫亦復如是，六觸入處，乃至放逸，亦復如是。若好田苗，其守田者心不放逸，欄牛不食，設復入田，盡驅令出。所謂若心、若意、若識，多聞聖弟子於五欲功德，善自攝護，盡止令滅。若好田苗，其守護田者不自放逸，欄牛入境，左手牽鼻，右手執杖，遍身撻打，驅出其田。諸比丘！於意云何？彼牛遭苦痛已，從村至宅，從宅至村，復當如前過食田苗不」？答言：「不也，世尊！所以者何？憶先入田遭捶杖苦故。如是比丘！若心、若意、若識，多聞聖弟子於六觸入處，極生厭離、恐怖，內心安住，制令一意。」。

「諸比丘！過去世時，有王聞未曾有好彈琴聲，極生愛樂，耽湎、染著。問諸大臣：此何等聲，甚可愛樂？大臣答言：此是琴聲。王語大臣：取彼聲來。大臣受教，即往取琴來，白言：大王！此是琴，作好聲者。王語大臣：我不用琴，取其先聞可愛樂聲來。大臣答言：如此之琴，有眾多種具，謂有柄、有槽、有麗、有絃、有皮，巧方便人彈之；得眾具因緣，乃成音聲，非不得眾具而有音聲。前所聞聲，久已過去，轉亦盡滅，不可持來。爾時、大王作是念言：咄！何用此虛僞物爲！世間琴者，是虛僞物，而令世人耽湎、染著。汝今持去，片片析破，棄於十方。大臣受教，析爲百分，棄於處處。如是比丘！若色、受、想、思、欲，知此諸法無常，有爲，心因緣生，而便說言是我我所，彼於異時一切悉無。諸比丘！應作如是平等正智如實觀察！」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07 (305) 經 (上 p38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爲汝等說法，初、中、後善，善義、善味，純一滿淨，梵行清白，所謂六分別六入處經。諦聽，善思，當爲汝說。何等爲六分別六入處經？謂於眼入處，不如實知見者，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不如實知見；不如實知見故，於眼染著，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皆生染著。如是耳……。鼻……。舌……。身……。意，若法、意識、意觸、意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不如實知見，不如實知見故生染著。如是染著，相應、愚闇、顧念、結縛其心，長養五受陰，及當來有愛、貪喜（、彼彼樂著）悉皆增長。身心疲惡，身心燒然，身心熾然，身心狂亂，身生苦覺；彼身生苦覺故，於未來世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悉皆增長，是名純一大苦陰聚集。諸比丘！若於眼如實知見，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如實知見。見已，於眼不染著，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不染著。如是耳……。鼻……。舌……。身……。意、法如實知見，若法、意識、意觸、意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如實知見；如實知見故，於意不染著，若法、意識、意觸、意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不染（著）。不染著故，不相雜，不愚闇，不顧念，不繫縛，損減五受陰，當來有愛、貪喜、彼彼樂著悉皆消滅。身不疲苦，心不疲苦，身不燒，心不燒，身不熾然，心不熾然，身覺樂，心覺樂；身心覺樂故，於未來世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悉皆消滅，如是純大苦聚陰滅。作如是知、如是見者，名爲正見修習滿足，正志，正方便，正念，正定，前說正語，正業，正命清淨修習滿足，是名修習

八聖道清淨滿足。八聖道修習滿足已，四念處修習滿足；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分修習滿足。若法應知、應了者，悉知、悉了；若法應知、應斷者，悉知、悉斷；若法應知、應作證者，悉皆作證；若法應知、應修習者，悉已修習。何等法應知、應了，悉知悉了？所謂名、色。何等法應知、應斷？所謂無明及有愛。何等法應知、應證？所謂明、解脫。何等法應知、應修？所謂止、觀。若比丘於此法應知、應了（者），悉知悉了；若法應知、應斷者，悉知、悉斷；若法應知、應作證者，悉知、悉證；若法應知、應修者，悉知、悉修，是名比丘斷愛、結縛，正無間等，究竟苦邊。諸比丘！是名六分別六入處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05 (282) 經(上 p37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迦微伽羅牟真隣陀林中。時有年少，名鬱多羅，是波羅奢那弟子，來詣佛所，恭敬問訊已，退坐一面。爾時、世尊告鬱多羅：「汝師波羅奢那，為汝等說修諸根不」？鬱多羅言：「說已，瞿曇」！佛告鬱多羅：「汝師波羅奢那，云何說修諸根」？鬱多羅白佛言：「我師波羅奢那說：眼不見色，耳不聽聲，是名修根」。佛告鬱多羅：「若如汝波羅奢那說，盲者是修根不！所以者何？如唯盲者眼不見色」。爾時、尊者阿難在世尊後，執扇扇佛。尊者阿難語鬱多羅言：「如波羅奢那所說，聾者是修根不？所以者何？唯聾者耳不聞聲」。

爾時、世尊告尊者阿難：「異於賢聖法律無上修諸根」。阿難白佛言：「唯願世尊為諸比丘說賢聖法律無上修根！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佛告阿難：「諦聽善思，當為汝說。緣眼、色，生眼識，見可意色，欲修如來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不可意，欲修如來不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可意、不可意，欲修如來厭離、不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不可意、可意，欲修如來不厭離、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可意、不可意、不可意，欲修如來厭、不厭俱離，捨心住，正念、正智。如是阿難！若有於此五句，心善調伏，善關閉，善守護，善攝持，善修習，是則於眼、色無上修根。耳……，鼻……，舌……，身……，意、法，亦如是說。阿難！是名賢聖法律無上修根」。尊者阿難白佛言：「世尊！云何賢聖法律，為賢聖修根」？佛告阿難：「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我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此則勝妙，所謂俱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彈指頃。如是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俄爾盡滅，

得離厭不厭捨。如是耳、聲緣生耳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我耳識聞聲，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勝妙，所謂爲捨；得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大力士夫，彈指發聲即滅。如是耳、聲緣，生耳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是則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聖弟子如是如實知：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此則勝妙，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蓮華，水所不染。如是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舌、味緣，生舌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如是如實知：舌、味緣，生舌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寂滅、勝妙，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舌端唾沫，盡唾令滅。如是舌、味緣，生舌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身、觸緣，生身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聖弟子如是如實知：身、觸緣，生身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寂滅、勝妙，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鐵丸燒令極熱，小滲水灑，尋即消滅。如是身、觸緣，生身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速滅。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是則寂滅，是則勝妙，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斷多羅樹頭。如是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阿難！是爲賢聖法律，爲聖弟子修諸根。「云何爲聖法律學見跡」？佛告阿難：「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慙恥、厭惡。耳……。鼻……。舌……。身……。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慙恥、厭惡。阿難！是名賢聖法律學見跡。阿難是名賢聖法律無上修諸根。已說賢聖修諸根，已說學見跡。阿難！我爲諸聲聞所作，所作已作，汝等當作所作，廣說如篋毒蛇經」。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14 (312) 經(上 p39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摩羅迦舅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善哉世尊！爲我說法。我聞法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不受後有」。爾時、

世尊告摩羅迦舅言：「諸年少聰明利根，於我法律出家未久，於我法律尚無懈怠，而況汝今日年耆根熟，而欲聞我略說教誡」！摩羅迦舅白佛言：「世尊！我雖年耆根熟，而尚欲得聞世尊略說教誡。唯願世尊爲我略說教誡，我聞法已，當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乃至自知不受後有」。第二、第三，亦如是請。佛告摩羅迦舅：「汝今且止，如是再三，亦不爲說」。爾時、世尊告摩羅迦舅：「我今問汝，隨意答我」。佛告摩羅迦舅：「若眼未曾見色，汝當欲見，於彼色起欲、起愛、起念、起染著不」？答言：「不也，世尊」！「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亦如是說」。佛告摩羅迦舅：「善哉！善哉！摩羅迦舅！見以見爲量，聞以聞爲量，覺以覺爲量，識以識爲量」。而說偈言：「若汝非於彼，彼亦復非此，亦非兩中間，是則爲苦邊」。摩羅迦舅白佛言：「已知，世尊！已知，善逝」！佛告摩羅迦舅：「汝云何於我略說法中廣解其義」？爾時、摩羅迦舅說偈白佛言：「若眼已見色，而失於正念，則於所見色，而取愛念相。取愛樂相者，心則常繫著，起於種種愛，無量色集生。貪欲、恚、害覺，令其心退減，長養於眾苦，永離於涅槃。見色不取相，其心隨正念，不染惡心愛，亦不生繫著。不起於諸愛，無量色集生，貪欲、恚、害覺，不能壞其心，小長養眾苦，漸次近涅槃。日種尊所說，離愛般涅槃。若耳聞諸聲，心失於正念，而取諸聲相，執持而不捨。鼻香、舌嘗味，身觸、意念法，忘失於正念，取相亦復然。其心生愛樂，繫著堅固住，起種種諸愛，無量法集生。貪欲、恚、害覺，退減壞其心，長養眾苦聚，永離於涅槃。不染於諸法，正智、正念生，其心不染汙，亦復不樂著。不起於諸愛，無量法集生，貪瞋、恚、害覺，不退減其心，眾苦隨損減，漸近般涅槃。愛盡般涅槃，世尊之所說。

是名世尊略說法中廣解其義」。佛告摩羅迦舅：「汝真於我略說法中廣解其義，所以者何？如汝所說偈：若眼見眾色，忘失於正念，則於所見色，而取愛念相。

如前廣說」。爾時、尊者摩羅迦舅，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爾時、尊者摩羅迦舅，於世尊略說法中廣解其義已，於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成阿羅漢，心得解脫。

第 13370 (1032) 經 (下 p74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舍利弗，聞給孤獨長者身遭苦患。聞已，語尊者阿難：「知不？給孤獨長者身遭苦患，當共往看」。尊者阿難默然而許。時尊者舍利弗，與尊者阿難，共詣給孤獨長者舍。長者遙見尊者舍利弗，扶床欲起。乃至說三種受，如叉摩修多羅廣說，身諸苦患，轉增無損。尊者舍利弗告長者

言：「當如是學：不著眼，不依眼界生貪欲識；不著耳、鼻、舌、身、意亦不著，不依（耳、鼻、舌、身）、眼界生貪欲識。不著色，不依色界生貪欲識；不著聲、香、味、觸、法，不依（聲、香、味、觸）、法界生貪欲識。不著於地界，不依地界生貪欲識；不著於水、火、風、空、識界，不依（水、火、風、空）、識界生貪欲識。不著色陰，不依色陰生貪欲識；不著受、想、行、識陰，不依（受、想、行）、識陰生貪欲識」。時給孤獨長者悲歎流淚。尊者阿難告長者言：「汝今怯劣耶」？長者白阿難：「不怯劣也。我自顧念，奉佛以來二十餘年，未聞尊者舍利弗說深妙法，如今所聞」。尊者舍利弗告長者言：「我亦久來，未嘗為諸長者說如是法」。長者白尊者舍利弗：「有居家白衣，有勝信、勝念、勝樂，不聞深法而生退沒。善哉尊者舍利弗！當為居家白衣，說深妙法，以哀愍故！尊者舍利弗！今於此食」。尊者舍利弗等，默然受請。即設種種淨美飲食，恭敬供養。食已，復為長者種種說法，示教、照喜。示教、照喜已，即從坐起而去。

十四、無我

<<雜阿含經>>

第 29(23) 經 (上 p3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羅睺羅往詣佛所，頭面禮足，卻住一面。白佛言：「世尊！云何知、云何見，我此識身及外境界一切相，能令無有我、我所見、我慢、使、繫著」？佛告羅睺羅：「善哉！善哉！能問如來云何知、云何見，我此識身及外境界一切相，令無有我、我所見、我慢、使、繫著耶」？羅睺羅白佛言：「如是，世尊」！佛告羅睺羅：「善哉！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羅睺羅！當觀所有諸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悉皆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如是平等慧正觀。如是受、想、行、識，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如是平等慧如實觀。如是羅睺羅！比丘如是知，如是見者，於此識身及外境界一切相，無有我、我所見、我慢、使、繫著。羅睺羅！比丘若如是於此識身及外境界一切相，無有我、我所見、我慢、使、繫著者，比丘是名斷愛欲，轉去諸結，正無間等，究竟苦邊」。時羅睺羅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7(31) 經 (上 p4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舍利弗在耆闍崛山。時有長者子，名輸屢那，日日遊行，到耆闍崛山，詣舍利弗所，頭面禮足，卻坐一面。時舍利弗謂輸屢那：「若沙門、婆羅門，於色不如實知，色集不如實知，色滅不如實知，色滅道跡不如實知故，輸屢那！當知此沙門、婆羅門，不堪能斷色。如是沙門、婆羅門，於受……。想……。行……。識不如實知，識集不如實知，識滅不如實知，識滅道跡不如實知故，不堪能斷識。輸屢那！若沙門、婆羅門，於色如實知，色集如實知，色滅如實知，色滅道跡如實知故，輸屢那！當知此沙門、婆羅門，堪能斷色。如是輸屢那！若沙門、婆羅門，於受……。想……。行……。識如實知，識集如實知，識滅如實知，識滅道跡如實知故，輸屢那！當知此沙門、婆羅門堪能斷識。輸屢那！於意云何？色爲常爲無常耶？」答言：「無常」。又問：「若無常者是苦耶？」答言：「是苦」。舍利弗言：「若色無常、苦者，是變易法，聖弟子寧於中見色是我，異我，相在不」？答言：「不也」。「輸屢那！如是受……。想……。行……。識爲常爲無常耶？」答言：「無常」。又問：「若無常者是苦耶？」答言：「是苦」。又問：「若無常、苦者，是變易法，聖弟子寧於中見識是我，異我，相在不」？答曰：「不也」。「輸屢那！當知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於一切色不是我，不異我，不相在，是名如實知。輸屢那！聖弟子於色生厭，離欲，解脫，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受……。想……。行……。識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識不是我，不異我，不相在，是名如實知。輸屢那！聖弟子於識生厭，離欲，解脫，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時輸屢那聞舍利弗所說，歡喜踊躍，作禮而去。

第 53(270) 經 (上 p7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田夫，於夏末秋初，深耕其地，發荇、斷草。如是比丘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比丘！如人刈草，手攬其端，舉而抖擻，萎枯悉落，取其長者。如是比丘！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菴羅果著樹，猛風搖條，果悉墮落。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樓閣，中心堅固，眾材所依，攝受不散。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

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一切眾生跡，象跡爲大，能攝受故。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閻浮提，一切諸河悉赴大海，其大海者最爲第一，悉攝受故。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日出，能除一切世間闇冥。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譬如轉輪聖王，於諸小王最上、最勝。如是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諸比丘！云何修無常想，修習、多修習，能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若比丘於空露地，若林樹間，善正思惟，觀察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如是思惟，斷一切欲愛、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所以者何？無常想者，能建立無我想。聖弟子住無我想，心離我慢，順得涅槃」。佛說是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45 (33) 經 (上 p13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色非是我，若色是我者，不應於色病、苦生；亦不應於色欲令如是，不令如是。以色無我故，於色有病、有苦生；亦得於色欲令如是，不令如是。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於意云何？色爲是常，爲無常耶？」比丘白佛：「無常，世尊」！「比丘！若無常者，是苦不」？比丘白佛：「是苦，世尊」！「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於中寧見有我，異我，相在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比丘！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如是觀察。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多聞聖弟子，於此五受陰非我、非我所，如實觀察。如實觀察已，於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取故無所著，無所著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287 (220) 經 (上 p26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似趣涅槃道跡。云何爲似趣涅槃道跡？觀察眼非我，若色，眼識，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觀察非我。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名似趣涅槃道跡」。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性空學探源>>

【無我為根本之處空】

處，就是眼、耳、鼻、舌、身、意六處。也有分內六處、外六處為十二處的。釋尊說處法門的注重點，與蘊法門的重在無常不同，它是特別注重到無我——空上面。『雜阿含』第一一七二經(390)〔篋譬經〕，說蘊如拔刀賊（顯無常義），處如空聚落。從這譬喻的意義，可見處法門與空無我義是更相符順的。

阿含中從五蘊和合假名眾生的當體，說明無我義，固亦有之；但大多是五蘊分開說的，如識蘊是我，前四蘊是我所等。又多從「無常故苦，苦故無我」，從無常的觀點出發轉地來說明，即偏從主觀（情意的）價值判斷來說明的；很少從生命總體，從事實觀察上，用一種直接的方法去說明無我的。

從有情自體直接辨析其空無我的，大都在處法門裡。看阿含經講的蘊與處，很容易生起兩種不同的概念：說蘊都曰無常、苦、無我，少說到空，易生我無而色等蘊法可以有的觀念。

六處法門，則說到我是依法建立的；我之所以是無，因法就是假的，我沒有立腳點了。法若是常在實有，則依此法可以立我；若此法不能依以立我，必此法非常、非實。說不可執著我，必然說到法的不實。所以，從六處法門，容易生起法空的見解。

『雜阿含』二七三(396)經裡，提出這樣的幾個問題：

「云何為我？我何所為？何法是我？我於何住？」

第一個問題，是問我的自體，就是說依之成我的是什麼？釋尊答道：

眼色為二，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為二。……譬如兩手和合相對作聲，如是緣眼色生眼識，三事和合觸，觸俱生受、想、思。

將十二處分為內根與外境二類。在內外相待接觸的關係下生起識來，經中喻如兩手（根境）相拍成聲（識）。二合生識，三和合觸，有了根、境、識三的關係，就有觸（照阿含的本義看，識與根境之聯絡就是觸，與經部假觸說相近）。如是六受、六想、六思，都跟著生起了。這個就是我，就在這內外處關涉的綜合上建立曰我。六處法門確與五蘊法不同，開頭就以有情生命自體——六根和合為出發。緣起的存在，不是單獨的，人的存在，必然就有世界的存在，於是六根的對象有六境存在。有生命自體，有待於自我的外界，內外接觸，就有心識的精神活動；於是六觸、六受，六想、六思都起來了。所謂我，就是如此。

第二問題，問我的動作事業，釋尊的解答道：

「此等諸法非我非常，是無常之我，非恆非安隱變易之我。所以者何？比丘！謂生老死沒受生之法。」

這內外和合之假名我，是在息息流變中，毫無外道所想像的常、樂；它的事業，就是受生、衰老、疾病與死沒。

答第三問的何法是我，則云：

「比丘！諸行如幻如炎，剎那時頃盡朽，不實來、實去。」

十二處應特重六內處，所謂「諸行」，就是這眼等六內處。它的性質，如幻、如陽燄，剎那變壞的。是因緣和合法，緣合而生，所以生無所從來。緣散而滅，所以滅無所從去。雖然有，卻不是實在的。這六處，就是如幻諸行，就是空寂、無自性的緣起。所謂我，就是這六根的緣境生起識、受、想、思來的活動的綜合；世俗諦中的我，不過如此而已。

這如幻假我，即空寂無我的道理。更提出明顯正確的說明它，就是解答第四個問題——我於何住。

「是故比丘！於空諸行，當知當喜當念空諸行常恆住不變易法空，無我我所。」

這是說：我無所住。如我有所住（立足點），所住必是真實、常恆的。但一切法皆是因緣和合、不實不恆的，所以欲求真實的我，是不可得的。它只是六根和合作用的假名我，真實自體是不可得的。

處法門中，特別注重到我的建立，無真實自我，唯有假名的諸行生滅。生是空法生，滅是空法滅，意義比蘊法門要明顯得多。

與這經的意義相同的，還有『雜阿含』三〇六經(408)，現在也錄下來作參考。

「眼色緣生眼識，三事和合觸，觸俱生受、想、思，此四無色陰；眼（則是）色（陰）。此等法，名爲人，於斯等法作人想。……此諸法皆悉無常、有爲、思願緣生。若無常有爲思願緣生者，彼則是苦。又復彼苦，生亦苦，住亦苦，滅亦苦。數數出生，一切皆苦。」

從上看來，在表面上，我是假我，是依六處和合安立的；這似乎有「我無法有」的思想。其實，一一法若有實在性、常恆性，這一法就可安立我，就是我。唯其法法都沒有實在性、常恆性，所以我不可立。法有，必定是如幻如化的世俗假有，才可以依以建立緣起因果。眾生不

了解這假名的緣起因果，在此因果相續上，執有常恆自在的自我。

而佛法，卻在這世俗的緣起因果中，顯出第一義的真空，如『雜阿含』第三三五經，即開示此義：

「眼生時無有來處，滅時無有去處，如是眼不實而生，生已盡滅，有業報而無作者。此陰滅已，異陰相續，除俗數法。……俗數法者，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

都是從六處法門而引入緣起勝義空的法門。

現在將五蘊與六處作個比較：蘊與處，表面似乎不同，實在內容是無所差異的。如說處法門，由內外處的根境和合生識，三和合觸而與受、想、思俱生，這活動的過程就是五蘊。內六處，主要是色蘊，識、受、想、思（行）是無色四蘊。所以五蘊與六處，畢竟是同一的。

假使要說二者有所不同，那麼，是這樣的：六處以有情身心自體為中心，凡夫自覺為我，而向外緣取六境；這我是主動的，建立在能邊。如說：「我眼能見色，我耳能聞聲，乃至我意能知法」。

五蘊呢，它是在有情認識活動上說的，是依四識住建立的。識是能知的精神，有能知必有所知。這所知可分二類：一、一切外在的物質現象，就是色蘊。二、內在的心理形態，即受、想、行三蘊。不問是內是外，它都是識的所知，而識也是所知的，所以經中說：「一切所知是五陰」。凡夫在這五蘊上執我，這我都建立在所邊，它與六處我之建立在能邊略有不同。

總之，說建立點，六處是建立在身心和合的生命總體上，五蘊則建立在內外相知的認識關係上。說無我，蘊法門是五蘊別別而說，處法門則在六處和合上說。蘊法門，大都說「無常故苦，苦故無我」；處法門則直說諸行如幻如化，自性不可得空。不過，蘊法門中並不是沒有明顯的空義，只是說得不多吧了。

如『雜阿含』一二〇二經、一二〇三經(1302-3)，及『中阿含』『頻毘沙羅王迎佛經』，都說過蘊空，而『雜阿含』二六五經(48)說得最明顯：

「觀色如聚沫，受如水上泡，想如春時燄，諸行如芭蕉，諸識法如幻，日種姓尊說。……無實不堅固，無有我我所。」

古德站在法有的立場上，把這泡、沫、陽燄等譬喻，解釋為生滅無常義。如從色受等一一法的自體上去理解，則五蘊如幻、如化、如泡沫、如陽燄，空義就顯然了。《性空學探源》p43~49

【我法空有】

我空法空的意思，上面雖也略略提到，但因這是佛法主要的諍論點，所以再綜合的一談。從阿含看，「我無法有」，是釋尊常常說到的。如『雜含』第三三五經(456)說：「有果報而無作者。」第一二〇二經(1302)說：「唯有空陰聚，無是眾生者。」作者與眾生，是「我」的異名，釋尊都說它是無。果報、陰聚等「法」，卻說它是有。而第二六二經(45)說須陀洹得法眼淨的時候，謂：「不復見我，唯見正法」。很明顯的，在聖者體驗所得的境界中，是「我無法有」的。釋尊又曾說過：「見苦則不見於我，若見於我則不見苦。」從各方面看來，「我無法有」，可說是釋尊說法的基本方式。

問題是在：「我無」，所無的是什麼樣的我？「法有」，是怎樣的有？假有或實有？這在各家各派，雖作了種種的解釋，但「我無法有」，總是可以代表佛法與外道不共的特色。

這，應一說「我」的意義。印度當時一般人，都認為我是一種常恆、自在者。這裡的兩個主要命題，是「命與身一」，「命與身異」。命是生命，就是我；身是以根身為中心的一切能所和合的活動。簡單說，命與身就是我與五蘊（或六處）。有的外道，主張命與身是一，謂我就是法，法就是我，法自我活動的表現，佛教就叫它「即蘊計我」。另有外道，主張命與身異，在五蘊身心之外，別執一個形而上的我，就是所謂「離蘊計我」。自我的基本主張，不外這兩種。

因自我而執身命一異，雖是完全虛妄；但有情與身心，為一切中心，在佛法中是要建立的。擴大的觀點，命與身，就是我與世間或我與宇宙的問題。我，不單是自己，而是一一有情。對有情而存在的，就是世間。這「世間」，可以包括根身與境界；我則單是身心相續的生命。

如上面引的『雜含』二七三經(396)，問「云何為我」，答覆時謂以六處為本的身心活動叫我。這樣，好像我的範圍比世間狹了些。不過『雜阿含』二三〇經(301)約六處來安立世間；第三七經(149)又謂：「色（五蘊）無常苦變易法，是名世間世間法」，另約五蘊來安立世間法。以有情為本的蘊、處出發，以此安立我（有情），同時也以此安立法。這樣，我與世間畢竟是不相離而相等的了。

不但如此，即一切法，照『雜含』三二一經(426)「眼及色……是名為一切法」的意義看來，也還是安立在（外有所對境界，內有身心活動的）有情中心上的，也是不能離開有情去談一切法的。總之，命與身，我與世間，我與一切法，都是以有情為中心而說到一切。我們對佛法以有情為中心的意義，必須時時把握住，才能對後代的諍論，徹底了

解。

從有情因緣業果相續言，如佛說：我以天眼觀見某人生天，某人墮地獄；或說過去頂生王就是我等等。不要以為佛說無我就無個性，須知在因果系統相續不斷的流變中，此彼生命之間，有其相對的獨立性。各個生命的特性，不但有，而且是被堅強的保留下來。

這是因果相續，所謂「無常無恆變易之我」。有如長江大河，其最後或匯歸到大海而無別，但在中流，確是保留著它的不同。一一有情也是同樣的，在因果相續流中，有其相對獨立的因果系。就在這意義上，安立各各有情的差別；也在這意義上，安立自作業自受報的理論。假使一概抹殺的否認它，則是毀壞世間。所以，這無常相續的假名我，是可以有的（釋尊說的頂生王是我之我，就是這種我）；可是絕不容許在因果相續之外去另加執著。

一切法，有情中心的一切，必須建立緣起的存在，可說假名我，法俱有。而從顛倒妄執去看，這才我無法有，甚至我法皆無。

要知道，佛法處處說無我，所無的我，其意義與假名我是不同的。眾生在相續不斷的因果系中，執有一個自在的我；這我，向內執為自體，安立為自在者，就是我。對外，有自在者，必有所自在支配控制的，就是我所。我我所的煩惱根本是薩迦耶見；有薩迦耶見，必然就有內向的我與外延的我所兩方面的計執。所以佛說：薩迦耶見是生死的根本。

薩迦耶見使眾生下意識或本能的，自覺到自生命相續中有一常恆不變的自在者，這是我見。它不用分別推理來成立，就在日常生活中有意無意間存在著，總覺得好像應該有這麼一個自在者。有了我見，向外發展，就自然生起了我所見。這種我我所見，是自我見（薩迦耶見）的兩面。佛法無此，而對之建立起「我無法有」說。

我見與我所見，可說完全沒有固定性的範圍。先從大看到小，眾生最初先覺到外在世間的名位、產業及家庭，是屬於「我所」有的；內在五蘊、六處和合的身心報體，是能有的「我」。如『雜阿含』第四五經(157)云：「若諸沙門、婆羅門見有我者，皆於此五受陰見我。」這以五蘊為我。『雜阿含』三〇六經(408)云：「如是說：我眼見色，……我意識法，……此等法名為人。」這以六處為我。他們都是以這身心綜合的生命體（蘊、處），是有其自在主宰性的。

如果退一步覺察到肉體諸根的變壞不可靠，尤其是承認生死輪迴的人，肉體，明明是隨著某一生命階段的結束而結束，不能說「我」，

是限在這一生死的階段上「我所」有的軀殼；真正的「我」，該是屬於精神的受、想、行、識。『雜阿含』云：「心識轉於車」。這正是說只有精神心識，才是輪迴生死的主體——我。這樣，我是縮小一圈了。

若再退一步，還可以發現受、想、行、識這些精神活動，還是時時刻刻在客觀環境的壓迫下改變，不能自由，不夠常恆，不夠自在，不該就是我。於是又將我縮小，退出了五蘊，在現實的身心世界以外去建立一個形而上的我（離蘊我）；而現實身心世界，只是我所活動的舞台，我所支配、我所享受的對象，是我所而非我。

又反轉來，從小看到大：先覺得「我」似乎與精神特別有關，「我」雖不就是一般的意識（意識是不自在的），但我總是屬於能邊的，與精神活動性質最相近。那麼，就應該是精神背後的本體，這本體應不會離開精神活動而存在。這樣，我從離蘊走進非色四蘊。

再進一步，「我」不應該太空虛了，應是具體的，於是見這身心綜合體（五蘊）就是我的體相；這又進到即蘊我了。

再推而至於覺得一切外境無不是我的具體的開顯表現；不說古來泛我、遍我的哲學，就是常人生活間也每每有這種意識的表露，如身外的名位財產被侮辱侵奪時，必控告之曰：「他侮辱我」，「他侵奪我」。這樣我又擴大到一切上，幾乎是沒有我所了。

但這我我所，不管範圍誰大誰小，總是在自他相待的關係上安立的；擴大了，我可與身心或世界合一，包容了一切法；縮小了，我可以退出身心世界一切萬有而單獨存在。我我所，遍及到一切的一切，這一切也就無往而不加以否定了。

這與上面所說的「身與命一」、「身與命異」二見的意義，是完全相合的。這是「我」的兩點根本命題，只要認為有我，都不出這兩種看法，所以契經中說這二見是諸見（六十二見）的根本。

印證到宗教上，有的宗教家說：上帝是超越宇宙萬有而存在的。佛法看，上帝是「我」的擴大；那麼，這就是「命與身異」，「離蘊計我」。

另一類宗教家說：上帝是充滿一切的，現實的宇宙萬有，是上帝具體的表現；這是「命與身一」，「即蘊計我」了。這在哲學上，則叫做超越神論與泛神論。

總之，這二見，是以我我所見為根本，演進即成我與世間，我與一切法。這自他、內外，能所的關係，或以為即，或以為離，便成為「身與命一」、「身與命異」的二見，乃至於六十二見，一切邪見。追根結

祇說：一切邪見皆出自二見，二見是建立在自他、內外、能所對待關涉的我我所見上，我所見的根本是執有常恆不變自在者的薩迦耶見。所以一切邪見執著，都建立在「我」執上的。

在這裡，我們應該認識，「我無法有」，確是佛法的根本義，釋尊確不會開口就談一切法空。一切執著（法執當然也在內），都是建立在我執的根本上的；「無我」，就可以無我所，就可以無一切執；不談法空，而一切法的常恆自在的實有性必然是冰消瓦解，不能存餘。

那麼，這「法有」當然是別有意義了。釋尊的教授重在無我，在這意義下，只要徹底體證無我，則不一定說法空，豈不同樣可以得到解脫生死的效果嗎？

所以，「我無法有」，可說我與法即表示兩種性質：一因緣有，它存在於因緣和合的關係上，合著因果法則的必然性，所以說「法有」。二妄執有，本來沒有，純由認識的妄執而存在；這有，就是我。本來無我，由於薩迦耶見的慣習力法上現起常恆實有的錯亂相，主觀地認定它是實有。若把薩迦耶見打破，我就根本沒有，所以說「我無」。佛法中不問大小空有，共同都說有這因緣有與妄執有的兩方面。

我無法有，在根本佛教的立場看，它是正確的指出一切有是緣起的存在；在這緣有上附增的一切妄執，都是建立在我執上，都可以而且必須由無我而否定它。

現在一論我與法的關係。從上面，已可知我法的關涉，一切以有情為中心。但我們每以為：即我是無而法可以有，我與法似乎是兩回事。其實，在佛法上，二者有著密切的關連，是不可分割的。

第一、從流轉面說，以我故有法：上文引過『雜含』五七經(169)所說的：「凡夫於色見是我，若見我者是名為行」。執此色為我，即可由此執而使其流演相續下去；所以一切法都是存在於妄我上的。從還滅面說，我無則法滅：一切法存在於我的妄執上，假使我的妄執遣除了，如聲聞聖者證得「我生已盡，梵行已立，不受後有」的時候，抽去我執而得涅槃，法也是同樣的歸乎寂滅。

第二、從流轉面說，因法而計我：必須由身心和合的五蘊、六處法（乃至由蘊處所演繹的一切法）為計著的對象，我執才能夠生起。上文說過，「我不離於蘊」，離開了蘊、處諸法，無所著境，我所見當然不會憑空生起（有法不必皆計我，如聖者見法而不計我；計執與否，全以薩迦耶見的有無而決定。但我必定有

法，卻是無異議的)。還滅言之，法空我乃息；有學聖者，以慧觀察我不可得，斷了我見，但我慢還是要生起；必須要體驗到涅槃無相寂滅的境地，才能徹底斷我慢，證無學而不受後有。

『成實論』云：「灰聚不滅，樹想還生」。即是說：不能真見法不可得，我見還是要現起的。總之，我與法，一是妄執存在的無，一是因緣和聚的有，無始來就相互交涉：流轉則因我執法，緣法計我；還滅則我斷而後法寂，法空而後我息。

約緣起，則我法俱有，約自性妄執，則我法俱無。由於諸見以我為本，所以偏說「我無法有」。若一定在理論上把二者嚴格分開去說有說無，不一定合乎佛的本意！

現在引幾個經來總結一下。『雜阿含』二九七（大空）經(478)云：「若有問言：彼誰老死？老死屬誰？彼則答言：我即老死，今老死屬我，老死是我所。言命即是身，或言命異身異，此則一義。……是名大空法經。」在十二緣起中，老死代表了整個生命流。經文從我與老死的相關上問：是我即老死（命身一）？還是老死屬我（命身異）？以緣起說，不但老死之我沒有，即我之老死也不可得；於是離我我所見。

後代很多學派，都引此經以證明佛說緣起法空。又如一些經中常說：比丘得解脫涅槃時，外道問佛：涅槃了，「我」還去後世受生沒有？佛陀置之無記，因為根本就沒有「我」，還談什麼後世受生不受生！

可是，這意義也有放到色等蘊上明其生與不生皆不然的，如『雜阿含』九六二經(13303)謂：「如是等解脫比丘，生者不然，不生亦不然。」又有些經中說：聖弟子們入無餘依涅槃，魔王於其舍利中尋識，了不可得，終不見其往東西南北四維上下而去。同樣的，也可在色等蘊上說的。如『雜阿含』第九六二經(13303)說：「色已斷，已知，受、想、行、識已斷，已知，斷其根本，如截多羅樹頭，無復生分，於未來世永不復起；若至東方南西北方，是則不然。甚深廣大，無量無數，永滅。」又經中拿如木生火譬喻我，同時卻也反用以譬喻五蘊的寂滅無所從去。從這各種經文看來，根本佛教雖以我無法有為基本論題，但在涅槃寂滅上，給予二者的看法是同樣的，平等平等，無有差別。《性空學探源》p60~72

十五、 四食 *一切有情皆依食住*

<<佛法概論>>

【一切有情皆依食住】

對有情的觀察，不能單是橫的分析，他是生生不息地在時間長流中生活著的，所以更應作豎的觀察。

像一盞燈，能按時不斷的加油和燈芯，他將繼續不斷的播放光明，成爲一盞常明燈，否則就會息滅。

有情是蘊、處、界和合的生命流，不是這一期死了就結束，在因緣和會時，他將無限止的延續下去。他的無限延續，也需要加油——因緣的資養。因此，由於因緣的離散，即開顯寂然無生的法門。

如『雜含』(卷一五·三七一經)(534)說：「有四食資益眾生，令得住世攝受長養。何等爲四？謂一、羶搏食，二細觸食，三意思食，四、識食」。食是資益增長的意思，等於平常說的營養，能使有情維持延長其生命，而且擴展長大。凡有資益增長作用的，都可稱爲食。所以『阿含經』中所說的食，並不限於四者，與因緣的含義相近。不過佛約資益有情作用最強盛的，特別的總括爲四食，爲後代一般論師所稱引。

佛曾說十句法，第一句即「一切有情皆依食住」。這是說，一切有情延續維持其生命，都要依賴於食。此一論題，有針對外道的重要意義。當時的苦行者，要求生死的解脫，而沒有適當的方法，僅能一味的刻苦自己，甚至一天食一麻一麥，或但服水，或專食氣，苦苦的支持生命，以求得解脫物欲的拘累，而達心靈的自由。釋尊在苦行時，也曾精苦到如此，等到覺悟了苦行的徒然，於是受牧女乳糜的供養，資養身心，才能於菩提樹下完成正覺的解脫。苦行者譏嫌釋尊的受食乳糜，懷疑釋尊的正覺，所以特地說此一切有情依食而住的四食。這不但肯定了飲食的重要性，而且指出了生死延續的動力何在，怎樣才能完成解脫。

【四食】

一、羶搏食：應譯爲段食，即日常茶飯等飲食。所食的，是物質的食料，可分爲多少餐次段落的，所以叫段食。要能資益增長於身心，才合於食的定義。所以服食毒品等，不能資益而反損害身心，佛法中即不稱爲食。有情一期生存的延續，必要有段食，特別是這欲界的人間。沒有這，雖有別的資益——食，也難於生存。如入

定過久，由於缺乏段食，出定時即不能支持而死亡，這可見段食對於人類的重要。

以定慧的修持來說，如營養不足，身心過於衰弱，定慧也不能成就。苦行者不知適宜的段食，對於生存及修養的重要性，所以會驚奇釋尊的受食而得到正覺。要知道，段食不但直接的資益營養了肉體，有健康的肉體，能發生健康的精神，所以也間接資益了精神。

二、觸食：觸是六根發六識，認識六塵境界的觸。根、境、識三者和合時所起合意的感覺，叫可意觸；生起不合己意的感覺，叫不可意觸。從此可意、不可意觸，起樂受、苦受等。這裡的觸食，主要為可意觸，合意觸生起喜樂受，即能資益生命力，使身心健康，故觸食也是維持有情延續的重要因素。

「人逢喜事精神爽」，有些難治的疾病，每因環境適宜，心境舒暢而得到痊愈。反之，失意、憂愁，或受意外的打擊，即會憔悴生病，甚至死亡。近代的衛生學也說：樂觀的心情，是身體健康不可缺的條件。

又如修定的人，得到定中的喜樂內觸，出定後身心輕安，雖飲食減少，睡眠減少，而身心還是一樣的健康。

所以『雜含』(卷一五·三七三)(536)說：「觸食斷知者，三受則斷」。

三、意思食：意思是意欲思願，即思心所相應的意欲。意思願欲，於有情的延續，有強大的作用。心理學者說：一個人假使不再有絲毫的希望，此人決無法生活下去。有希望，這才資益身心，使他振作起來，維持下去。像臨死的人，每為了盼望親人的到來，又延續了一些時間的生命，所以意思也成為有情的食。

四、識食：識指「有取識」，即執取身心的，與染愛相應的識。識有維持生命延續，幫助身心發展的力量。「識緣名色」，為佛法中重要的教義，如『長含』『大緣方便經』所說。經中佛對阿難說：人在最初託胎的時候，有「有取識」。父母和合時，有取識即攝赤白二滯，成為有機體的生命而展開。

此識的執取，直到死亡的前剎那，還不能暫離。假使一旦停止其執取的作用，一期生命即宣告結束，肉體即成為死屍。所以佛說：「阿難！我以是緣，知名色由識，緣識有名色」。有取識對於有情資益延續的力用，是何等的重要！

四食，是佛陀深細觀察而揭示的，都是人世間明白的事實。四食不但有關於現在一期生命的延續，即未來生命的延續，也有賴於意思食與

識食來再創。如人類，總是希望生存，願意長此延續下去。這種思願的希欲，雖或是極微細的，下意識的，不必經常顯著表現的，但實在是非常的堅強熱烈。到臨死，生命無法維持時，還希圖存在，希圖未來的存在。

一切宗教的來生說，永生天國說，都是依著這種人類的共欲——「後有愛」而成立的。有情的生死相續，即依此愛相應的思願所再創，所以說：「五受陰是本行所作，本所思願」(雜含卷一〇·二六〇經)(43)。

有取識即與取相應的識，在沒有離欲前，他是不會停止執取的。捨棄了這一身心，立刻又重新執取另一身心，這即是入胎識的執取赤白二滲為自體。如獼猴的跳，放了這一枝，馬上抓住另一枝。此有取識的執持，是「攬他為己」的，即愛著此自體，融攝此自體，以此為自，成為身心統一而靈活的個體。對於有情身心的和合相續，起著特殊的作用。

人類的生存欲——思食，以個體生存為中心。深刻而永久的生存欲，即「後有愛」。又要求擴大永續的生存，即種族繁衍的思願。小自家庭，大至國族，人都希望自家自族的繁衍永續；不但人類，即小至螻蟻，也還是如此。

佛法以人類為本，但並不專限於人類的說明，普遍到一切有情。低級的有情，有些是不必有父母子女同在的關係，所以雖有種族延續的事實，而都由本能的繁殖，常缺乏明確的種族意識。人類可不然，幼弱時期很長，須賴家庭父母的撫養；生存的需要複雜，須賴同族類的保護與互助，所以種族延續的意欲，也特別強烈。這延續種族生命的動力，即攝於意思食。《佛法概論》p69~75

<<雜阿含經>>

第 535 (372) 經 (中 p89) 四食之因緣觀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四食、資益眾生，令得住世，攝受長養。何等為四？一、麤搏食，二、細觸食，三、意思食，四、識食」。時有比丘，名曰頗求那，住佛後扇佛。白佛言：「世尊！誰食此識」？佛告頗求那：「我不言有食識者，我若言有食識者，汝應作是問。我說識是食，汝應問言；何因緣故有識食？我則答言：能招未來有令相續生，有有故有六入處，六入處緣觸」。頗求那復問：「為誰觸」？佛告頗求那：「我不言有觸者，我若言有觸者，汝應作是問為誰觸。汝應如是問；何因

緣故生觸？我應如是答：六入處緣觸，觸緣受」。復問：「爲誰受」？佛告頗求那：「**我不說有受者**，我若言有受者，汝應問爲誰受。汝應問言：何因緣故有受？我應如是答：觸緣故有受，受緣愛」。復問：「世尊！爲誰愛」？佛告頗求那：「**我不說有愛者**，我若說言有愛者，汝應作是問，爲誰愛。汝應問言：何緣故有愛？我應如是答：緣受故有愛，愛緣取」。復問：「世尊！爲誰取」？佛告頗求那：「**我不說言有取者**，我若說言有取者，汝應問言爲誰取。汝應問言：何緣故有取？我應答言：愛緣故有取，取緣有」。復問：「世尊！爲誰有」？佛告頗求那：「**我不說有有者**，我若說有有者，汝應問言爲誰有。汝今應問：何緣故有有？我應答言：緣取故有有，能招當來有觸生，是名有。有六入處，六入處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純大苦聚集。謂六入處滅則觸滅，觸滅則受滅，受滅則愛滅，愛滅則取滅，取滅則有滅，有滅則生滅，生滅則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36(373)經（中 p92）如何觀察四食斷、知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四食，資益眾生，令得住世，攝受長養。云何爲四？謂一、麤搏食，二、細觸食，三、意思食，四、識食。云何比丘觀察搏食？譬如有夫婦二人，唯有一子，愛念將養。欲度曠野嶮道難處，糧食乏盡，飢餓困極，計無濟理。作是議言：正有一子，極所愛念，若食其肉，可得度難，莫令在此三人俱死。作是計已，即殺其子，含悲垂淚，強食其肉，得度曠野。云何比丘！彼人夫婦共食子肉，寧取其味，貪嗜美樂與不」？答曰：「不也，世尊」！復問比丘：「彼強食其肉，爲度曠野嶮道與不」？答言：「如是，世尊」！佛告比丘：「凡食搏食，當如是觀！如是觀者，搏食斷、知；搏食斷、知己，於五欲功德貪愛則斷。五欲功德貪愛斷者，我不見彼多聞聖弟子，於五欲功德上有一結使而不斷者；有一結繫故，則還生此世。云何比丘觀察觸食？譬如有牛，生剝其皮，在在處處，諸蟲啖食，沙土坌塵，草木針刺。若依於地，地蟲所食；若依於水，水蟲所食；若依空中，飛蟲所食；臥起常有苦毒此身。如是比丘！於彼觸食，當如是觀！如是觀者，觸食斷、知；觸食斷、知者，三受則斷；三受斷者，多聞聖弟子於上無所復作，所作已作故。云何比丘觀察意思食？譬如聚落、城邑邊，有火起，無煙、無炎。時有士夫，聰明、黠慧，背苦、向樂，厭死、樂生，作如是念：彼有大火，無煙、無炎，行來當避，莫令墮中，必死無疑。作是思惟，常生思願，捨遠而去。觀意思食，亦復如是。如是觀者，意思食斷（、知）；意思食斷（、知）者，三愛則斷；三愛斷

者，彼多聞聖弟子於上更無所作，所作已作故。諸比丘！云何觀察識食？譬如國王，有防邏者，捉捕劫盜，縛送王所，如前須深經廣說。以彼因緣受三百矛苦，覺晝夜苦痛。觀察識食，亦復如是。如是觀者，識食斷、知；識食斷、知者，名色斷、知；名色斷、知者，多聞聖弟子於上更無所作，所作已作故」。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37(374)經（中 p94）於四食貪愛則入名色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四食，資益眾生，令得住世，攝受長養。何等為四？一者、搏食，二者、觸食，三者、意思食、四者、識食。若比丘於此四食，有喜、有貪則識住增長，識住增長故入於名色，入名色故諸行增長，行增長故當來有增長，當來有增長故生老病死、憂悲惱苦集，如是純大苦聚集。若於四食無貪、無喜，無貪、無喜故識不住、不增長，識不住、不增長故不入名色，不入名色故行不增長，行不增長故當來有不生、不長，當來有不生長故於未來世生老病死、憂悲惱苦不起，如是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十六、緣起法

<<佛法概論>>

【緣起法】

緣起的定義 因緣有雜染的，清淨的，雜染的因緣，即緣起法，緣起法的定義，是「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說明依待而存在的法則。他的內容，是「謂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處，六處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病死」總結的說，即「純大苦聚集」，這是經中處處說到的。在中觀、瑜伽學中，緣起法——或依他起法，通於染淨，成為佛法中異常重要的理論，所以這值得特別留心！

緣起的定義，是「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簡單的，可解說為「緣此故彼起」。任何事物的存在——有與生起，必有原因。「此」與「彼」，泛指因果二法。表明因果間的關係，用一「故」字。彼的所以如彼，就因為此，彼此間有著必然的「此故彼」的關係，即成為因果系。

在這「此故彼」的定義中，沒有一些絕對的東西，一切要在相對的關係下才能存在，這是佛陀觀察宇宙人生所得的結論。也就因此，悟得

這一切不是偶然的，也不是神造的。佛陀的緣起觀，非常深廣，所以佛說：「此甚深處，所謂緣起」（雜含卷一二·二九三經）。

佛陀先觀察宇宙人生的事實，進一步，再作理性的思辨與直觀的體悟，徹底的通達此緣起法。緣起法不僅是因果事象，主要在發見因果間的必然性，也就是悟得因果的必然秩序。這緣起法，佛說他是「非我所作，亦非餘人作」，這是本來如此的真相。能徹了這緣起法，即對因果間的必然性，確實印定，無論什麼邪說，也不能動搖了。

緣起的內容 有情的生死流轉，即在這樣——十二支的發展過程中推移。這十二支，可以約為三節；

一、愛、取、有、生、老死五支，側重於「逐物流轉」的緣起觀。有情都要「老死」，老死是由生而來的，生起了即不能不死；所以生不足喜，死也不足憂。可見想長生不死或永生不滅，是永遠不可能的。有情為什麼會生起呢？即由於「有」。有指過去業力所規定的存在體，三有或者五有。既有業感存在體，即不能不生起，如種子得到水、土、溫度等緣力，即不能不萌芽一樣。何以會有？這原因是「取」——欲取、見取、戒禁取、我語取。取是攝持追求的，由內心執取自我，所以在家人執取五欲，出家者又執取種種錯誤的見解，與毫無意義的戒禁。人類的所以執取趨求，又由於「愛」。這即是有情的特性，染著自體與境界，染著過去與未來。因為愛染一切，所以執取趨求，所以引起業果，不得不生，不得不死了。從愛到老死的五支，說明了苦與集的主要意義。

二、識、名色、六處、觸、受五支，是在逐物流轉的緣起觀中，進求他的因緣，達到「觸境繫心」的緣起。有情的染愛，不是無因的，由於苦、樂、憂、喜等情緒的領「受」，所以引發染愛。染愛不但是愛著喜樂的，凡是感情掀動而不得不愛，不得不瞋，戀著而難以放下的一切都是。論到情緒的領受，即知由於（六）根的取境、發識，因三者和合而起的識「觸」。沒有觸，反應對象而起的領受，也即不生。這十二支中的觸，專指與無明相應的觸。這樣，即是不能沒有「六處」的、六處即有情自體，這又從「名色」而有。名色是嬰胎初凝，還沒有完成眼等六根的階段。這名色要有「識」的執持，才能不壞而增長；此識也要依託名色，才能發生作用。所以不但識緣名色，名色也緣識，到達色心交感，相依互存的緣起。如『雜含』（卷一二·二八八經）(469)說：「譬如三蘆，立於空地，展轉相依而得豎立。若去其一，二亦不立；若去其二，一亦不立，展轉相依而得豎立。識緣名色，亦復如是，展轉相依而得生長」。

三、從識到受，說明現實身心的活動過程，不是說明生死流轉的根源。所以進一步說：無明緣行，行緣識。這一期生命中的情識——「有識之身」，即有識的有情的發展，即是生。所以識依於行的「行」，即是愛俱思所引發的身行、語行、意行，也等於愛取所起的有。「無明」也等於無明觸相應的愛等煩惱。由於無明的蒙昧，愛的染著，生死識身即不斷的相續，不斷的流轉於生死苦海。苦因、苦果，一切在沒奈何的苦迫中，成為「純大苦聚」，這即是有情的一切。

【緣起的流轉與還滅】

緣起的流轉 緣起而成的生死相續，佛曾說了「緣起」與「緣生」。佛說緣起與緣生時，都即是「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謂緣無明有行」等。這二者的差別，向來成為難題。緣起與緣生的內容相同，為什麼說為二名？這二者的意思，是多少不同的。緣起是動詞；緣生是被動詞的過去格，即被生而已生的。所以緣起可解說為「為緣能起」；緣生可解說為「緣所已生」。這二者顯有因果關係，但不單是事象的因果，佛說緣起時，加了「此法常住、法住法界」的形容詞，所以緣起是因果的必然理則，緣生是因果中的具體事象。現實所知的一切，是緣生法；這緣生法中所有必然的因果理則，才是緣起法。緣起與緣生，即理與事。緣生說明了果從因生；對緣生而說緣起，說明緣生事相所以因果相生，秩然不亂的必然理則，緣生即依於緣起而成。

從緣起而緣生，約流轉門說，有兩個重要的意思，不可不知。

一、無明緣行到生緣老死，好像有時間前後的，但這不是直線的前後，螺旋式的前後，是如環無端的前後。

經中說此十二支，主要即說明惑、業、苦三：惑是煩惱，業是身口意三業。由惑業而引生苦果，依苦果而又起煩惱，又造業，又要招感苦果，惑業苦三者是這樣的流轉無端，故說生死是無始的，有情一直在這惑、業、苦的軌道上走。

人世間的相續流轉，有前後因果相生，卻又找不到始終。像時鐘一樣，一點鐘，二點鐘，明明有前後性，而從一到十二，十二又到一，也不知從何處開始。佛在這環形的因果相續中，悟到了因果間的迴環性，所以說生死無始。故因與果，是前後必然而又無始終的。如十二支作直線式的理解，那因更有因，果還有果，非尋出始終不可。佛說「生死無始」，掃盡了創造的神話，一元進化等謬說。

二、緣起而有的緣生，佛法是在彼此關涉的和合中，前後相續的演變

中去體會。這是組織的、流動的因果觀。這和合相續中的因果必然程序，與一般所說的——從豆生豆、從瓜生瓜的因果不同，佛沒有說無明緣生無明，而說無明為緣行。如人的構造是很複雜的：生理方面，有眼、耳等的差別；心理方面，有貪、瞋、癡等。人是眾緣和合成的，在這和合的相續中，觀察前後因果的必然關係，所以說為十二支。如由父精母血的和合而起情識的活動；由識能執取名色；名色能漸漸生長，發展到六處完成；有了六處，就有六觸，不過在胎中的觸相還不大明顯，等到出生與外界的五塵相觸，這才有顯著的識觸。因此，古人傳說緣起因果，是「約位」說的，這就是在和合相續的一一階段上說。這等於現代的社會學者，把幾千年歷史的演變，劃成若干時代，然而工業時代，也還是有種莊稼的；同樣的，農業社會，也不能說沒有漁獵生活。緣起十二支也是這樣，名色階段也有識，六處中也有名色，每一階段都可以有（不一定有）其他的。不過從一一階段的重心、特色不同，分作多少階段。這不過依人生和合相續發展中——佛法本來是依人而立的去說明不同的階段吧了。知道了這一點，佛法的因果觀，才會契合于組織的、流動的，即無常、無我的；否則容易流為庸俗的自性因果。

緣起的還滅 探究諸法的原因，發見緣起的彼此依待性，前後程序的必然性。從推因知果，達到因有果有，因生果生的必然關係。

但佛法求知人世間的苦痛原因，是爲了設法消除它。所以流轉門說，乙的存在，由於甲的存在；現在還滅門中反轉來說，沒有甲也就沒有乙。這如經上說：「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所謂無明滅即行滅，……純大苦聚滅」。這還滅的原理，還是緣起的，即「無此故彼不起」。

所以緣起論的相生邊，說明了生死流轉的現象；還滅邊，即開示了涅槃的真相。涅槃成立於生死苦迫的取消，是從因果現實而顯示出來。這與一般宗教的理想界，光靠信仰與想像，不能給以事理的說明，實大有天淵之別！

依緣起而現起緣生的事相，同時又依緣起顯示涅槃。涅槃，即諸法的真性，也即是法性。經中曾綜合這二者，說有爲法與無爲法。依『阿含』的定義說：有爲法是有生有滅的流轉法；此流轉法的寂滅，不生不住不滅，名無爲法。所以無爲是離愛欲，離雜染，達到寂然不動的境地，即佛弟子所趨向的涅槃。這不生不滅的涅槃，成立於緣起法上。如海水起波浪一樣，水本性是平靜的，它所以不斷的後浪推前浪，是由於風的鼓動；如風停息了，海水就會歸於平靜。這浪浪的相續不息，如流轉法；風息浪靜，如寂滅性的涅槃。因爲緣起的有爲生滅法，本

是從眾多的關係而生起的。既從因緣關係的和合而生起，他決不會永久如此的。如除息眾多的因緣，如無明、愛等，不就能顯出一切寂滅性嗎！所以涅槃的安立，即依於緣起。這在大乘經中，稱為諸法畢竟空。諸法終歸於空，『阿含經』說為終歸於滅。歸空與歸滅，是沒有什麼不同的。如波浪的相續不滅，並非浪性的不滅，一一浪是本來會滅的。如動亂的因緣離去，波浪即平靜而恢復了水的本性。浪的趨於平靜，是可能的，而且是必然的；所以佛依緣起說涅槃，也是理所當然的。涅槃為學佛者的目的，即雜染法徹底解脫的出離境界，為一般人所不易理解的。佛法的涅槃，不是什麼形而上的、神秘的，是依於經驗的；從經驗出發，經理性的思辨而可以直覺體驗的。這立論於緣起的涅槃觀，必須深刻而徹底的體會，切不可離開現實，專從想像中去摹擬他！《佛法概論》p145~154

<<雜阿含經>>

第 466 (285) 經 (中 p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憶宿命，未成正覺時，獨一靜處，專精禪思，生如是念：世間難入，所謂若生、若老、若病、若死、若遷，若受生，然諸眾生、老、死，上及所依，不如實知。我作是念：何法有故生有？何法緣故生有？即正思惟，起無間等知，有有故生有，有緣故生有。復思惟：何法有故有有？何法緣故有有？即正思惟，如實無間等起知，取有故有有，取緣故有有。又作是念：取復何法有故取有？何法緣故取有？即正思惟，如實無間等起知，取法味著、顧念、心縛，愛欲增長，彼愛有故取有；愛故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諸比丘！於意示何？譬如緣膏油及炷、燈明得燒，數增油、炷，彼燈明得久住不」？答言：「如是，世尊」！「如是諸比丘！於色取味著，顧念、心縛，增長愛緣故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我時復作是念：何法無故無此老病死？何法滅故老病死滅？即正思惟，起如實無間等，無生則無老病死，生滅故則老病死滅。復作是念；何法無故無生？何法滅故生滅？即正思惟，起如實無間等，有無故生無，有滅故生滅。又復思惟：何法無故有無？何法滅故有滅？即正思惟，生如實無間等觀，取無故有無，取滅故有滅。又作是念：何法無故取無？何法滅故取滅？即正思惟，生如實無間等觀，所取法無常、生滅、離欲、滅盡、捨離，心不顧念，心不縛著，愛則滅；彼愛滅故取滅，取滅故有滅，有滅故生滅，生滅故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如是純大苦聚滅。諸

比丘！於意云何？譬如油、炷然燈，若不增油、治炷，非彼燈明未來不生、盡、磨滅耶？」比丘白佛言：「如是，世尊」！「如是諸比丘！於所取法，觀察無常、生滅、離欲、滅盡、捨離，心不顧念，心不縛著，愛則滅；愛滅則取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68 (287) 經 (中 p1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憶宿命，未成正覺時，獨一靜處，專精禪思，作是念：何法有故老死有？何法緣故老死有？即正思惟，生如實無間等，生有故老死有，生緣故老死有。如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何法有故名色有？何法緣故名色有？即正思惟，如實無間等生，識有故名色有，識緣故有名色有。我作是思惟時，齊識而還，不能過彼：謂緣識名色，緣名色六入處，緣六入處觸，緣觸受，緣受愛，緣愛取，緣取有，緣有生，緣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我時作是念：何法無故〔則〕老死無？何法滅故老死滅？即正思惟，生如實無間等，生無故老死無，生滅故老死滅。如是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行廣說。我復作是思惟：何法無故行無？何法滅故行滅？即正思惟，如實無間等，無明無故行無，無明滅故行滅；行滅故識滅，識滅故名色滅，名色滅故六入處滅，六入處滅故觸滅，觸滅故受滅，受滅故愛滅，愛滅故取滅，取滅故有滅，有滅故生滅，生滅故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如是純大苦聚滅。我時作是念：我得古仙人道，古仙人逕，古仙人道跡；古仙人從此跡去，我今隨去。譬如有人遊於曠野，披荒覓路，忽遇故道、古人行處，彼則隨行。漸漸前進，見故城邑，故王宮殿，園觀、浴池，林木清淨。彼作是念：我今當往白王令知。即往白王；大王當知！我遊曠野，披荒求路，忽見故道、古人行處，我即隨行。我隨行已，見故城邑，故王宮殿，園觀、浴池，林流清淨。大王可往，居止其中。王即往彼，止住其中，豐樂安隱，人民熾盛。今我如是，得古仙人道，古仙人逕，古仙人跡；古仙人去處，我得隨去，謂八聖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我從彼道，見老病死，老病死集，老病死滅，老病死滅道跡。見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行，行集，行滅，行滅道跡。我於此法，自知、自覺，成等正覺。爲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及餘外道，沙門，婆羅門，在家、出家，彼諸四眾，聞法正向！信樂知法善，梵行增廣，多所饒益，開示顯發」。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27 (369) 經 (中 p8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昔者毗婆尸佛未成正覺時，住菩提所，不久成佛。詣菩提樹下，敷草爲座，結跏趺坐，端坐正念。一坐七日，於十二緣起逆順觀察，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緣無明行乃至緣生有老死，及純大苦聚集。純大苦聚滅。彼毗婆尸佛正坐七日已，從三昧覺，說此偈言：

「如此諸法生，梵志勤思禪，永離諸疑惑，知因緣生法。
 若知因生苦，知諸受滅盡，知因緣法盡，則知有漏盡。
 如此諸法生，梵志勤思禪，永離諸疑惑，知有因生苦。
 如此諸法生，梵志勤思禪，永離諸疑惑，知諸受滅盡。
 如此諸法生，梵志勤思禪，永離諸疑惑，知因緣法盡。
 如此諸法生，梵志勤思禪，永離諸疑惑，知盡諸有漏。
 如此諸法生，梵志勤思禪，普照諸世間，如日住虛空，
 破壞諸魔軍，覺諸結解脫」。

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69(288)經 (中 p1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舍利弗，尊者摩訶拘絺羅，在耆闍崛山。爾時、尊者舍利弗，晡時從禪覺，詣尊者摩訶拘絺羅，共相問訊慶慰已，於一面坐。語尊者摩訶拘絺羅：「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尊者摩訶拘絺羅語尊者舍利弗言：「仁者且問，知者當答」。尊者舍利弗問尊者摩訶拘絺羅：「云何尊者摩訶拘絺羅！有老不」？答言：「有，尊者舍利弗」！復問：「有死不」？答言：「有」。復問：「云何老死自作耶？爲他作耶？爲自他作耶？爲非自非他無因作耶」？答言：「尊者舍利弗！老死非自作，非他作，非自他作，亦非非自他作無因作，然彼生緣故有老死」。
 「如是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爲自作？爲他作？爲自他作？爲非自他無因作」？答言：「尊者舍利弗！名色非自作，非他作，非自他作，非非自他作無因作，然彼名色緣識生」。復問：「彼識爲自作？爲他作？爲自他作？爲非自非他無因作」？答言：「尊者舍利弗！彼識非自作，非他作，非自他作，非非自他作無因作，然彼識緣名色生」。尊者舍利弗復問尊者摩訶拘絺羅：「先言名色非自作，非他作，非自他作，非非自他作無因作，然彼名色緣識生，而今復言名色緣識，此義云何」？尊者摩訶拘絺羅答言：「今當說譬，如智者因譬得解。譬如三蘆，立於空

地，展轉相依而得豎立。若去其一，二亦不立；若去其二，一亦不立，展轉相依而得豎立。識緣名色，亦復如是，展轉相依而得生長」。

尊者舍利弗言：「善哉！善哉！尊者摩訶拘絺羅！世尊聲聞中，智慧、明達，善調、無畏，見甘露法，以甘露法具足身作證者，謂尊者摩訶拘絺羅，乃有如是甚深義辯，種種難問，皆悉能答！如無價寶珠，世所頂戴，我今頂戴尊者摩訶拘絺羅，亦復如是。我今於汝所，快得善利，諸餘梵行數詣其所，亦得善利，以彼尊者善說法故。我今以此尊者摩訶拘絺羅所說法故，當以三十種讚歎、稱揚、隨喜。尊者摩訶拘絺羅，說老死厭患，離欲，滅盡，**是名法師**；說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厭患，離欲，滅盡，**是名法師**。若比丘於老死，厭患，離欲，滅盡向，**是名法師**；乃至識，厭患，離欲，滅盡向，**是名法師**。若比丘於老死，厭患，離欲，滅盡，不起諸漏。心善解脫，**是名法師**；乃至識，厭患，離欲，滅盡，不起諸漏，心善解脫，**是名法師**」。尊者摩訶拘絺羅語尊者舍利弗言：「善哉！善哉！於世尊聲聞中，智慧、明達，善調、無畏，見甘露法，以甘露法具足身作證者，謂尊者舍利弗，能作如是種種甚深正智之問！猶如世間無價寶珠，人皆頂戴，汝今如是，普為一切諸梵行者之所頂戴，恭敬、奉事。我於今日，快得善利，得與尊者共論妙義」。時二正士更相隨喜，各還所住。

第 471 (290) 經（中 p1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愚癡無聞凡夫，於四大色身，生厭，離欲，背捨，**但非識**。所以者何？四大色身現有增、減，有取、有捨；若心、若意、若識，彼愚癡無聞凡夫，不能於識生厭，離欲，背捨，長夜保惜繫我，若得、若取，言是我，我所，相在。是故愚癡無聞凡夫，不能於彼生厭，離欲，背捨。愚癡無聞凡夫，寧於四大色身繫我、我所，不可於識繫我、我所。所以者何？四大色身，或見十年住，二十、三十，乃至百年，若善消息，或復少過；彼心、意、識，日夜、時剋，須臾不停，種種轉變，異生異滅。譬如彌猴遊林樹間，須臾處處，攀捉技條，放一取一，彼心、意、識亦復如是，種種變易，異生異滅。多聞聖弟子，於諸緣起思惟觀察，所謂樂觸緣生樂受，樂受覺時如實知樂受覺，彼樂觸滅，樂因緣生樂受亦滅，止、清涼、息、沒。如樂受，苦觸……。喜觸……。憂觸……。捨觸因緣生捨受，捨受覺時如實知捨受覺，彼捨觸滅，捨觸因緣生捨受亦滅，止、清涼、息、沒。譬如兩木相磨，和合生火，若兩木離散，火亦隨滅。如是諸受緣觸集，觸生，觸集，若彼彼觸集故，彼彼受亦集，彼彼觸集滅故，彼彼受集亦滅，止、清涼、息、沒。

多聞聖弟子如是觀者，於色解脫，於受、想、行、識解脫，於生老病死、憂悲惱苦解脫，我說彼於苦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80 (299) 經 (中 p4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時有異比丘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謂緣起法，為世尊作，為餘人作耶」？佛告比丘：「緣起法者，非我所作，亦非餘人作，然彼如來出世及未出世，法界常住。彼如來自覺此法，成等正覺，為諸眾生分別、演說、開發、顯示：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故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時彼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81 (300) 經 (中 p4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時有異婆羅門，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慶慰，慶慰已，退坐一面。白佛言：「云何瞿曇！為自作自覺耶」？佛告婆羅門：「我說（此是無記），自作自覺此是無記」。「云何瞿曇！他作他覺耶」？佛告婆羅門：「他作他覺，此是無記」。婆羅門白佛：「云何我問自作自覺說言無記，他作他覺說言無記，此義云何」？佛告婆羅門：「自作自覺，則墮常見；他作他覺，則墮斷見。義說、法說，離此二邊，處於中道而說法，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彼婆羅門歡喜隨喜，從座起去。

第 482 (301) 經 (中 p4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那梨聚落深林中待賓舍。爾時、尊者躡陀迦旃延，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如世尊說正見，云何正見？云何世尊施設正見」？佛告躡陀迦旃延：「世間有二種依，若有、若無，為取所觸；取所觸故，或依有，或依無。若無此取者，心境繫著、使，不取、不住，不計我，苦生而生，苦滅而滅；於彼不疑、不惑，不由於他而自知，是名正見，是名如來所施設正見。所以者何？世間集，如實正知見，若世間無者不有；世間滅，如實正知見，若世間有者無有。是名離於二邊，說於中道，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故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尊者躡陀迦旃延聞佛所說，不起諸漏，心得解脫，成阿羅漢。

第 483 (302) 經 (中 p4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耆闍崛山。爾時、世尊晨朝著衣持鉢，出耆闍崛山，入王舍城乞食。時有阿支羅迦葉，爲營小事出王舍城，向耆闍崛山，遙見世尊。見已，詣佛所，白佛言：「瞿曇！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佛告迦葉：「今非論時，我今入城，乞食來還，則是其時，當爲汝說」。第二，亦如是說。第三，復問瞿曇：「何爲我作留難！瞿曇！云何有異！我今欲有所問，爲我解說」！佛告阿支羅迦葉：「隨汝所問」。阿支羅迦葉白佛言：「云何瞿曇！苦自作耶」？佛告迦葉：「苦自作者，此是無記」。迦葉復問：「云何瞿曇！苦他作耶」？佛告迦葉：「苦他作者，此亦無記」。迦葉復問：「苦自他作耶」？佛告迦葉：「苦自他作，此亦無記」。迦葉復問：「云何瞿曇！苦非自非他，無因作耶」？佛告迦葉：「苦非自非他無因作者，此亦無記」。迦葉復問：「云何瞿曇！所問苦自作耶，答言無記？他作耶，自他作耶，非自非他無因作耶，答言無記？今無此苦耶」？佛告迦葉：「非無此苦，然有此苦」。迦葉白佛言：「善哉！瞿曇說有此苦，爲我說法，令我知苦、見苦」。佛告迦葉：「若受即自受者，我應說苦自作；若他受，他即受者，是則他作；若受自受他受復與苦者，如是者自他作（若自他作苦），我亦不說；若不因自他無因而生苦者，我亦不說。離此諸邊，說其中道。如來說法，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阿支羅迦葉遠塵、離垢，得法眼淨。時阿支羅迦葉，見法，得法，知法，入法，度諸狐疑，不由他知，不因他度，於正法律心得無畏。合掌白佛言：「世尊！我今已度。我從今日，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盡壽作優婆塞，證知我」！阿支羅迦葉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時阿支羅迦葉，辭世尊去不久，爲護犢犍牛所觸殺。於命終時，諸根清淨，顏色鮮白。爾時、世尊入城乞食，時有眾多比丘，亦入王舍城乞食。聞有傳說：阿支羅迦葉從世尊聞法，辭去不久，爲牛所觸殺；於命終時，諸根清淨，顏色鮮白。諸比丘乞食已，還出，舉衣鉢，洗足（已），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今晨朝，眾多比丘入城乞食。聞阿支羅迦葉，從世尊聞法律，辭去不久，爲護犢犍所觸殺；於命終時，諸根清淨，顏色鮮白。世尊！彼生何趣？何處受生？彼何所得」？佛告諸比丘：「彼已見法，知法，次法，不受於法，已般涅槃，汝等當往供養其身」。爾時、世尊爲阿支羅迦葉授第一記。

第 485 (343) 經 (中 p4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浮彌比丘，住耆闍崛山。時有眾多外道出家，詣尊者浮彌所，共相問訊慶慰，共相問訊慶慰已，退坐一面。語尊者浮彌言：「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尊者浮彌語諸外道出家：「隨汝所問，當爲汝說」。時諸外道出家問尊者浮彌：「苦樂自作耶」？尊者浮彌答言：「諸外道出家！說苦樂自作者，世尊說言：此是無記」。復問：「苦樂他作耶」？答言：「苦樂他作者，世尊說言：此是無記」。復問：「苦樂自他作耶」？答言：「苦樂自他作者，世尊說言：此是無記」。復問：「苦樂非自非他無因作耶」？答言：「苦樂非自非他無因作者，世尊說言：此是無記」。諸外道出家復問：「云何尊者浮彌！苦樂自作耶說言無記？苦樂他作耶說言無記？苦樂自他作耶說言無記？苦樂非自非他無因作耶說言無記？今沙門瞿曇說苦樂云何生」？尊者浮彌答言：「諸外道出家！**世尊說：苦樂從緣起生**」。時諸外道出家，聞尊者浮彌所說，心不歡喜，呵責而去。

爾時、尊者舍利弗，去尊者浮彌不遠，坐一樹下。爾時、尊者浮彌知諸外道出家去已，往詣尊者舍利弗所。到已，與舍利弗面相慶慰，慶慰已，以彼諸外道出家所問事，具白尊者舍利弗：「我作此答，得不謗毀世尊！如說說不？如法說不？爲是隨順法、行法，得無爲餘因法論者來難詰呵責不」？尊者舍利弗言：「尊者浮彌！汝之所說，實如佛說，不謗如來。如說說，如法說，法行法說，不爲餘因論義者來難詰呵責。所以者何？**世尊說苦樂從緣起生故**。尊者浮彌！彼諸沙門、婆羅門所問，苦樂自作者，**彼亦從因起生**。言不從緣起生者，無有是處。苦樂他作，自他作，非自非他無因作說者，**彼亦從緣起生**，若言不從緣生者，無有是處。尊者浮彌！彼沙門、婆羅門所說苦樂自作者，亦緣觸生，若言不從觸生者，無有是處。苦樂他作，自他作，非自非他無因作者，**彼亦緣觸生，若言不緣觸生者，無有是處**」。

爾時、尊者阿難去舍利弗不遠，坐一樹下。聞尊者舍利弗與尊者浮彌所論說事。聞已從座起，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以尊者浮彌與尊者舍利弗共論說，一一具白世尊。佛告阿難：「善哉！善哉！阿難！尊者舍利弗，有來問者，能隨時答。**善哉舍利弗！有應時智故，有來問者，能隨時答**。若我聲聞，有隨時問者應隨時答，如舍利弗所說。阿難！我昔時住王舍城山中仙人住處，有諸外道出家，以如是義、如是句、如是味來問於我，我爲斯等，以如是義、如是句、如是味而爲記說，如尊者舍利弗所說。阿難！若諸沙門、婆羅門，苦樂自作，我即往彼問言：汝實作是說，苦樂自作耶？彼答我言：如是。

我即問言：汝能堅執持此義？言是真實，餘則愚者，我所不許。所以者何？我說苦樂所起異於此。彼若問我：云何瞿曇所說苦樂所起異者？我當答言：從其緣起而生苦樂。如是說苦樂他作，自他作，非自非他無因作者，我亦往彼，所說如上」。阿難白佛：「如世尊所說義，我已解知：有生故有老死，非緣餘，有生故有老死；乃至無明故有行，非緣餘，有無明故有行。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生滅則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489 (347) 經 (中 p6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若王、大臣、婆羅門、長者、居士，及餘世人所共恭敬、尊重，供養佛及諸聲聞眾，大得利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都不恭敬、尊重，供養眾邪異道，衣被、飲食、臥具、湯藥。爾時、眾多異道，聚會未曾講堂，作如是論：「我等昔來，常為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餘一切之所奉事恭敬，供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悉斷絕，但恭敬、供養沙門瞿曇、聲聞大眾，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此眾中，誰有智慧大力，堪能密往，詣彼沙門瞿曇眾中出家，聞彼法已，來還廣說；我等當復用彼聞法，化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令其信樂，可得還復供養如前」。時有人言：「有一年少，名曰須深，聰明、黠慧，堪能密往沙門瞿曇眾中出家，聽被法已，來還宣說」。時諸外道，詣須深所而作是言：「我今日大眾聚集未曾講堂，作如是論：我等先來為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諸世人之所恭敬、奉事，供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悉斷絕。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諸世間，悉共奉事沙門瞿曇、聲聞大眾。我此眾中，誰有聰明、黠慧，堪能密往沙門瞿曇眾中出家學道，聞彼法已，來還宣說，化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令我此眾還得恭敬、尊重、供養。其中有言：唯有須深聰明、黠慧，堪能密往瞿曇法中，出家學道，聞彼說法，悉能受持，來還宣說。是故我等故來相請，仁者當行」！

時彼須深默然受請，詣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眾多比丘出房舍外，露地經行。爾時、須深詣眾多比丘而作是言：「諸尊！我今可得於正法中，出家受具足，修梵行不」？時眾多比丘，將彼須深，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今此外道須深，欲求於正法中出家受具足，修梵行」。爾時、世尊知外道須深心之所念，告諸比丘：「汝等當度彼外道須深，令得出家」。時諸比丘，願度須深出家，已經半月。有一比丘語須深言：「須深！當知我等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時彼須深語比丘言：「尊者！

云何學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具足初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比丘答言：「不也，須深」！復問：「云何離有覺有觀，內淨一心，無覺無觀，定生喜樂，**具足第二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比丘答言：「不也，須深」！復問：「云何尊者離喜，捨心住，正念正智，身心受樂，聖說及捨，**具足第三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答言：「不也，須深」！復問：「云何尊者離苦息樂，憂喜先斷，不苦不樂，捨淨念一心，**具足第四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答言：「不也，須深」！復問：「**若復寂靜、解脫，起色、無色，身作證具足住，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答言：「不也，須深」！須深復問：「云何尊者所說不同，前後相違？云何不得禪定而復記說」？比丘答言：「我是慧解脫也」。作是說已，眾多比丘各從座起而去。

爾時、須深知眾多比丘去已，作是思惟：此諸尊者所說不同，前後相違，言不得正受，而復記說自知作證。作是思惟已，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彼眾多比丘，於我面前記說：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我即問彼尊者：得離欲惡不善法，乃至身作證，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彼答我言：不也，須深！我即問言：所說不同，前後相違，言不入正受，而復記說自知作證！彼答我言：得慧解脫。作此說已，各從座起而去。我今問世尊：云何彼所說不同，前後相違，不得正受而復說言自知作證」？佛告須深：「**彼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須深白佛：「我今不知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佛告須深：「**不問汝知不知，且自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心善解脫**」。須深白佛：「唯願世尊爲我說法，令我得知法住智，得見法住智」！佛告須深：「我今問汝，隨意答我。須深！於意云何？有生故有老死，不離生有老死耶」？須深答曰：「如是，世尊！有生故有老死，不離生有老死」。如是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行、無明。「有無明故有行，不離無明而有行耶」？須深白佛：「如是，世尊！有無明故有行，不離無明而有行」。佛告須深：「**無生故無老死，不離生滅而老死滅耶**」？須深白佛言：「如是，世尊！無生故無老死，不離生滅而老死滅」。「如是乃至無無明故無行，不離無明滅而行滅耶」？須深白佛：「如是，世尊！無無明故無行，不離無明滅而行滅」。佛告須深：「作如是知、如是見者，爲有離欲惡不善法，乃至身作證具足住不」？須深白佛，「不也，世尊」！佛告須深：「是名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

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佛說此經已，尊者須深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須深見法，得法，覺法，度疑，不由他信，不由他度，於正法中心得無畏。

（須深）稽首佛足，白佛言：「世尊！我今悔過！我於正法中盜密出家，是故悔過」。佛告須深：「云何於正法中盜密出家」？須深白佛言：「世尊！有眾多外道，來詣我所，語我言：須深！當知我等先爲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餘世人恭敬、供養，而今斷絕，悉共供養沙門瞿曇、聲聞大眾。汝今密往沙門瞿曇聲聞眾中，出家受法，得彼法已，還來宣說，我等當以彼聞法，教化世間，令彼恭敬供養如初。是故世尊！我於正法律中盜密出家，今日悔過，唯願世尊聽我悔過，以哀愍故」！佛告須深：「受汝悔過。汝當具說：我昔愚癡、不善、無智，於正法律盜密出家，今日悔過，自見罪、自知罪，於當來世律儀成就，功德增長，終不退減。所以者何？凡人有罪，自見、自知而悔過者，於當來世律儀成就，功德增長，終不退減」。佛告須深：「今當說譬，其智慧者以譬得解。譬如國王，有防邏者，捉捕盜賊，縛送王所。白言：大王！此人劫盜，願王處罪。王言：將罪人去，反縛兩手，惡聲宣令，周遍國中，然後將出城外刑罪人處，遍身四體，劓以百矛。彼典刑者，受王教令，送彼罪人，反縛兩手，惡聲宣唱，周遍城邑，將出城外刑罪人處，遍身四體，劓以百矛。日中，王問：罪人活耶？臣白言：活。王復敕臣：復劓百矛。至日晡時，復劓百矛，彼猶不死。佛告須深：「彼王治罪，劓以三百矛，彼罪人身，寧有完處如手掌不」？須深白佛：「無也，世尊」！復問須深：「時彼罪人，劓以三百矛因緣，受苦極苦劇不」？須深白佛：「極苦，世尊！若劓以一矛，苦痛難堪，況三百矛當可堪忍」！佛告須深：「此尚可耳，若於正法律盜密出家，盜受持法，爲人宣說，當受苦痛倍過於彼」。佛說是法時，外道須深漏盡意解。佛說此經已，尊者須深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56 (335) 經（上 p41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爲汝等說法，初、中、後善，善義、善味，純一滿淨，梵行清白，所謂第一義空經。諦聽，善思，當爲汝說。云何爲第一義空經？諸比丘！眼生時無有來處，滅時無有去處。如是眼，不實而生，生已盡滅，有業報而無作者，此陰滅已，異陰相續，除俗數法。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除俗數法。俗數法者，謂此有彼有，此起故彼起，如無明緣行，行緣識，廣說乃至純大苦聚集起。又復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無明滅故行滅，行滅故識滅，如是廣說乃至純大苦

聚滅。比丘！是名第一義空法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35 (372) 經 (中 p8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四食、資益眾生，令得住世，攝受長養。何等為四？一、麤搏食，二、細觸食，三、意思食，四、識食」。時有比丘，名曰頗求那，住佛後扇佛。白佛言：「世尊！誰食此識」？佛告頗求那：「我不言有食識者，我若言有食識者，汝應作是問。我說識是食，汝應問言：何因緣故有識食？我則答言：能招未來有令相續生，有有故有六入處，六入處緣觸」。頗求那復問：「為誰觸」？佛告頗求那：「我不言有觸者，我若言有觸者，汝應作是問為誰觸。汝應如是問：何因緣故生觸？我應如是答：六入處緣觸，觸緣受」。復問：「為誰受」？佛告頗求那：「我不說有受者，我若言有受者，汝應問為誰受。汝應問言：何因緣故有受？我應如是答：觸緣故有受，受緣愛」。復問：「世尊！為誰愛」？佛告頗求那：「我不說有愛者，我若說言有愛者，汝應作是問，為誰愛。汝應問言：何緣故有愛？我應如是答：緣受故有愛，愛緣取」。復問：「世尊！為誰取」？佛告頗求那：「我不說言有取者，我若說言有取者，汝應問言為誰取。汝應問言：何緣故有取？我應答言：愛緣故有取，取緣有」。復問：「世尊！為誰有」？佛告頗求那：「我不說有有者，我若說有有者，汝應問言為誰有。汝今應問：何緣故有有？我應答言：緣取故有有，能招當來有觸生，是名有。有六入處，六入處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純大苦聚集。謂六入處滅則觸滅，觸滅則受滅，受滅則愛滅，愛滅則取滅，取滅則有滅，有滅則生滅，生滅則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73 (292) 經 (中 p22) (緣起之功效)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云何思量觀察正盡苦，究竟苦邊時，思量眾生所有眾苦種種差別，此諸苦何因，何集，何生，何轉？思量取因，取集，取生，取轉，若彼取滅無餘，眾苦則滅。彼所乘苦滅道跡如實知，修行彼向次法，是名比丘向正盡苦，究竟苦邊，所謂取滅。復次、比丘！思量觀察正盡苦，究竟苦邊時，思量彼取何因，何集，何生，何轉？思量彼取愛因，愛集，愛生，愛轉，彼愛永滅無餘，取亦隨滅。彼所乘取滅道跡如實知，修習彼向次法，是名比丘向正盡苦，究竟苦邊，所謂愛滅。復次、比丘！思量觀察正盡苦，究竟苦邊（時），則思量彼愛何因，何集，

何生，何轉？知彼愛受因，受集，受生，受轉，彼受永滅無餘，則愛滅。彼所乘愛滅道跡如實知，修習彼向次法，是名比丘向正盡苦，究竟苦邊，所謂受滅。復次、比丘！思量觀察正盡苦，究竟苦邊時，思量彼受何因，何集，何生，何轉？知彼受觸因，觸集，觸生，觸緣，彼觸永滅無餘，則受滅。彼所乘觸滅道跡如實知，修習彼向次法，是名比丘向正盡苦，究竟苦邊。復次、比丘！思量觀察正盡苦，究竟苦邊時，思量彼觸何因，何集、何生，何轉？當知彼觸六入處因，六入處集，六入處生，六入處轉，彼六入處永滅無餘，則觸滅。彼所乘六入處滅道跡如實知，修習彼向次法，是名比丘向正盡苦，究竟苦邊。復次、比丘！思量觀察正盡苦，究竟苦邊時，思量彼六入處何因，何集，何生，何轉？知彼六入處名色因，名色集，名色生，名色轉，名色永滅無餘，則六入處滅。彼所乘名色滅道跡如實知，修習彼向次法，是名比丘向正盡苦，究竟苦邊，所謂名色滅。復次、比丘！思量正盡苦，究竟苦邊時，思量名色何因，何集，何生，何轉？知彼名色識因，識集，識生，識轉，彼識永滅無餘，則名色滅。彼所乘識滅道跡如實知，修習彼向次法，是名比丘向正盡苦，究竟苦邊，所謂識滅。復次、比丘！思量觀察正盡苦，究竟苦邊時，思量彼識何因，何集，何生，何轉？知彼識行因，行集，行生，行轉；作諸福行善識生，作諸不福不善行不善識生，作無所有行無所有識生，是為彼識行因，行集，行生，行轉，彼行永滅無餘，則識滅。彼所乘行滅道跡如實知，修習彼向次法，是名比丘向正盡苦，究竟苦邊，所謂行滅。復次、比丘！思量觀察正盡苦，究竟苦邊時，思量彼行何因，何集，何生，何轉？知彼行無明因，無明集，無明生，無明轉。彼福行無明緣，非福行亦無明緣，非福不福行亦無明緣，是故當知彼行無明因，無明集，無明生，無明轉，彼無明永滅無餘，則行滅。彼所乘無明滅道跡如實知，修習彼向次法，是名比丘向正盡苦，究竟苦邊，所謂無明滅」。佛告比丘：「於意云何？若不樂無明而生明，復緣彼無明作福行、非福行、無所有行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所以者何？多聞聖弟子，不樂無明而生明，無明滅則行滅，行滅則識滅，如是乃至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如是純大苦聚滅」。佛言：「善哉！善哉！比丘！我亦如是說。汝亦知此，於彼彼法起，彼彼法生；彼彼法滅，彼彼法滅，止、清涼、息、沒。若多聞聖弟子，無明離欲而生明，身分齊受所覺，身分齊受所覺時如實知；若壽分齊受所覺，壽分齊受所覺時如實知；身壞時壽命欲盡，於此諸受一切所覺，滅盡無餘。譬如力士取新熟瓦器，乘熱置地，須臾散壞，熱勢悉滅。如是比丘！無明離欲而生明，身分齊受所覺如實知；壽分齊受所覺如實知；身壞命終，一切受所覺悉滅無餘」。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77 (296) 經 (中 p34) (緣起之功效)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因緣法及緣生法。云何爲因緣法？謂此有故彼有，謂緣無明行，緣行識，乃至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云何緣生法？謂無明、行……。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所覺知，成等正覺，爲人演說，開示、顯發，謂緣無明有行，乃至緣生有老死。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覺知，成等正覺，爲人演說、開示、顯發，謂緣生故有老病死、憂悲惱苦。此等諸法，法住，法定，法如，法爾，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審諦、真、實、不顛倒。如是隨順緣起，是名緣生法，謂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處、觸、受、愛、取、有、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是名緣生法。多聞聖弟子，於此因緣法、緣生法，正智善見。不求前際，言我過去世若有，若無，我過去世何等類？我過去世何如？不求後際，我於當來世爲有，爲無，云何類？何如？內不猶豫，此是何等？云何有？此爲前誰？終當云何之？此眾生從何來？於此沒當何之？若沙門、婆羅門，起凡俗見所繫，謂說我見所繫，說眾生見所繫，說壽命見所繫，忌諱吉慶見所繫，爾時悉斷、悉知，斷其根本，如截多羅樹頭，於未來世成不生法。是名多聞聖弟子，於因緣法、緣生法，如實正知，善見，善覺，善修，善入」。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性空學探源>>

佛法的根本原理是緣起法。有人問佛說些什麼法？佛答：「我說緣起」。緣起是什麼？在各家各派之間，有著不同的解說。我以根本佛教的立場，綜合各家所說的共通點而觀察之，可以說：緣起是一種理則。它不就是因果，而是依一一因果事實所顯示的原理。

如「生緣老死」，凡生必死，是一切法的必然原理。何時死，如何死，雖視生活條件而決定。壽夭有異，死的原因與狀態有異，但生者必死的軌則，是無論如何不會動搖的。從一一生命的因果事實去顯示這理則，而一一生命的存在與變動，都不能違反它，它是必然性而又普遍性的原理，所以釋尊以「法性、法住、法界住」來稱嘆它。

釋尊的證悟這理則，是在現實人生的具體因果事實上，以智慧光透視徹了，而認識其內在深刻的公理通則。這所得的，固然是抽象的理則，但卻不是架空想像的；它不就是具體事實，卻又不離具體事實而存在，有它的客觀性，所以說緣起「非我作，非餘人作」。佛陀如是觀

察而證悟，如是證悟而成等正覺，也依所覺而開示教授弟子。

他說明緣起有兩種傾向：一、依緣起而說明緣生；緣起是因果事實所顯的必然理則，一切皆不能違反的定律。緣生是依這理則而生滅的事實因果法——緣所生法。『雜阿含』二九六經 [477] 所說的，就是這意思。西北的婆沙、瑜伽學者們，說緣起是因，緣生是果，雖也是一種說法，但忽略了緣起的必然理則性，未必是佛說緣起的本意吧！二、依緣起開顯寂滅，也就是依有爲以開顯無爲。由緣起而緣生，是「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的流轉界，是有爲法；由緣起而寂滅，是「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的還滅界，是無爲法。寂滅無爲，就是在依緣起的生滅有爲法上開示顯現的。如『雜阿含』二九三經(474)云：「爲彼比丘說賢聖出世空相應緣起隨順法，所謂有是故是事有，是事有故是事起。……此甚深處；所謂緣起。倍復甚深難見，所謂一切取離、愛盡、無欲、寂滅涅槃。如此二法，謂有爲、無爲。」

佛法，不出生滅的現象界與寂滅的涅槃界。這二者的連繫，就是中道緣起法。緣起與空義相應，擊破了一一法的常恆不變性與獨存自在性。既在一一因果法上，顯示其「因集故苦集」爲流轉界的規則，又顯示其「因滅故苦滅」爲還滅界的規則。

但要問：因集故苦集，此因集，何以必能集此苦果？無常無我云何能集起而非即無？因滅故苦滅，生死苦云何可滅？滅——涅槃云何而非斷滅？對這一切問題，確能夠從現象推理成立而予圓滿解答的，只有緣起法。現在拿三條定律來說明：

- 一、流轉律：「此有故彼有」，由有此因，故有彼果，本是常人共喻的因果事理。但佛陀卻能在這平凡的事理上，發現一種真理：凡是存在，都不能離開因緣關係而單獨存在。如此存在而不如彼存在者，必有其原因與助緣。現實世界之所以忽此忽彼，忽有忽無，有千差萬別的變化不同，都是由於它的因有所不同。所以佛說：要改造現實，必須從因上著手。這「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是緣起法的根本律，是現象界的必然定律，也是流轉法的普遍理則。
- 二、還滅律：此生故彼生，因有故果有；反轉來：此滅故彼滅，因無故果無。針對著有、生，從因上著手截斷它，就歸於滅無了。但滅，並不簡單，還是要用另一種相剋的因來對治它，所以說：「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滅世間。」因此，還滅也是緣起，它也是本緣起理則而成立的，不過特別轉過一個方向，對流轉的生滅，給予一種否定。表面看，這好像是矛盾，其實，凡物之存在，

本性就包含有矛盾在；在「此生故彼生」的時候，早就矛盾的注定了「此滅故彼滅」的命運。這是事物本來的真理，佛陀並非創新，只是把它揭示出來，安立為緣起的第二律吧了。緣起簡單的定義是「此故彼」，流轉之生、有，是「緣此故彼起」；現在還滅的無、滅，是「不緣此故彼不起」，並不違反「此故彼」的定義。所以「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的還滅，也是緣起理則的定律。

三、中道空寂律：「此滅故彼滅」的滅，是涅槃之滅。涅槃之滅，是「純大苦聚滅」，是有為遷變法之否定。涅槃本身，是無為的不生不滅。只因無法顯示，所以烘雲托月，從生死有為方面的否定來顯示它。如像大海的水相，在波浪澎湃中，沒有辦法了解它的靜止，就用反面否定的方法，從潮浪的退沒去決定顯示相平靜的可能。

涅槃也如是，從生命流變的否定面給予說明。常人不解此義，或以為涅槃是滅無而可怖的；這因為眾生有著無始來的我見在作祟，反面的否定，使它們無法接受。

那麼，要遣離眾生執涅槃為斷滅的恐怖，必須另設方便，用中道的空寂律來顯示。從緣起的因果生滅，認取其當體如幻如化起滅無實，本來就是空寂，自性就是涅槃。

『訖陀迦旃延經』正是開示此義。『雜阿含』第二六二經(45)說得最明顯。事情是這樣的：佛陀入滅後，闍陀（即車匿）比丘還沒有證得聖果，他向諸大聖者去求教授，說道：「我已知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一切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寂滅。然我不喜聞一切諸行空寂不可得，愛盡、離欲、涅槃。」他的癥結，在以為諸行是有實的（法有我無），涅槃之滅是另一實事。他把有為與無為打脫為兩節，所以僅能承認有為法的無常無我，涅槃的寂滅；而聽說一切法空、涅槃寂滅，就不能愜意。他懷著這樣的一個問題，到處求教授。諸聖者的開示，把無常、無我、涅槃等照樣說一遍，他始終無法接受。

後來，找到阿難尊者，阿難便舉出『化迦旃延經』對他說道：「我親從佛聞教摩訶迦旃延言：世間顛倒依於二邊：若有，若無；世人取諸境界，心便計著。迦旃延！若不受，不取，不住，不計於我，此苦生時生，滅時滅。迦旃延！於此不疑不惑，不由於他而能自知，是名正見，如來說。所以者何？迦旃延！如實正觀世間集者，則不生世間無見；如實正觀世間滅者，則不生世間有見。迦旃延！如來離於二邊，說於中道，所謂：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闍陀比丘的誤解，必須使他了解諸行非實、涅槃非斷滅才行；

這中道的緣起法，是最正確而應機的教授了。

試問：為什麼如實正觀世間集可離無見而不起有見呢？正觀世間滅可離有見而不墮於斷見呢？因為中道的緣起法，說明了緣起之有，因果相生，是如幻無自性之生與有，所以可離無因無果的無見，卻不會執著實有。緣起本性就是空寂的，緣散歸滅，只是還它一個本來如是的本性，不是先有一個真實的我真實的法被毀滅了；見世間滅是本性如此的，這就可以離有見而不墮於斷滅了。

這是說：要遣除眾生怖畏諸行空寂，以涅槃為斷滅的執著，不僅在知其為無常生滅，知其為有法無我，必須要從生滅之法、無我之法，直接體見其如幻不實，深入一切空寂，而顯示涅槃本性無生。

『雜阿含』的九二六經(13266)，佛對迦旃延說入真實（勝義）禪，不要依一切想，以見一切法自性空寂。其別譯經文（第一五一經）說：「比丘深修禪定，觀彼大地悉皆虛偽，都不見有真實地想；水、火、風種及四無色（四無色界），此世他世、日月星辰、識知見聞、推求覺觀心意境界，及以於彼智不及處，亦復如是皆悉虛偽。無有實法，但有假號，因緣和合有種種名；觀斯空寂，不見有法及以非法。」在一切生滅有為法上，觀察其當體悉皆虛偽、空寂，無有實法，一切只是假名安立；如是遣離有無二邊見，而證入解脫涅槃。

說到涅槃，大家都知道有兩種：無餘依涅槃，固然無身心可說；但有餘依涅槃，阿羅漢們在生前就都證得了的。所以涅槃之滅，要在現實的事事物物上，一切可生可滅、可有可無的因果法上，觀察它都是由因緣決定，自身無所主宰，深入體認其當體空寂；空寂，就是涅槃。這是在緣起的流轉還滅中，見到依此不離此故彼性空，性空故假名，可稱為中道空寂律。這是諸法的實相，佛教的心髓。

現在再從緣起的空相應上顯示其歸宿涅槃。緣起法此生故彼生，此滅故彼滅，當然也可以表現無常義；不過就其歸宿說，是開示本性空寂，重在涅槃。悟緣起法的作用，主要在離我見——顯會無我。一切偏邪僻見，都是以我見為主而引起的；在緣起中，顯示一切唯是如幻的緣起，我性本空，所以我性不可立——無我。《性空學探源》p52~59

十七、斷常二見 *死後有我？無我？*

<<雜阿含經>

第 172 (104) 經 (上 p184) 焰摩迦執斷見 (阿羅漢死後，一切都無)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有比丘名焰摩迦，起惡邪見，作如是言：「如我解佛所說法，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更無所有」。時有眾多比丘，聞彼所說，往詣其所，語焰摩迦比丘言：「汝實作是說，如我解佛所說法，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更無所有耶」？答言：「實爾，諸尊」！時諸比丘語焰摩迦：「勿謗世尊！謗世尊者不善。世尊不作是說，汝當盡捨此惡邪見」！諸比丘說此語時，焰摩迦比丘猶執惡邪見，作如是言：「諸尊！唯此真實，異則虛妄」。如是三說。時諸比丘不能調伏焰摩迦比丘，即便捨去。往詣尊者舍利弗所，語尊者舍利弗言：「尊者當知！彼焰摩迦比丘起如是惡邪見言：我解知佛所說法，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更無所有。我等聞彼所說已，故往問焰摩迦比丘：汝實作如是知見耶？彼答我言：諸尊！實爾，異則愚說。我即語言：汝勿謗世尊！世尊不作此語，汝當捨此惡邪見。再三諫彼，猶不捨惡邪見，是故我今詣尊者所，唯願尊者當令焰摩迦比丘息惡邪見，憐愍彼故」。舍利弗言：「如是，我當令彼息惡邪見」。時眾多比丘，聞舍利弗語，歡喜隨喜而還本處。

爾時、尊者舍利弗，晨朝著衣持鉢，入舍衛城乞食。食已出城，還精舍，舉衣鉢已，往詣焰摩迦比丘所。時焰摩迦比丘遙見尊者舍利弗來，即為敷座洗足，安停腳机；奉迎，為執衣鉢，請令就座。尊者舍利弗就座，洗足已，語焰摩迦比丘：「汝實作如是語，我解知世尊所說法，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無所有耶」？焰摩迦比丘白舍利弗言：「實爾，尊者舍利弗」！舍利弗言：「我今問汝，隨意答我。云何焰摩迦！色為常耶？為非常耶」？答言：「尊者舍利弗！無常」。復問：「若無常者是苦不」？答言：「是苦」。復問：「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寧於中見我、異我、相在不」？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復問：「云何焰摩迦！色是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受、想、行、識是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云何焰摩迦！異色有如來耶？異受、想、行、識有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色中有如來耶？受、想、行、識中有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如來中有色耶？如來中有受、想、行、識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非色、受、想、行、識有如來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如是焰摩迦！如來見法真實如，住無所得，無所施設，汝云何言我解知世尊所

說，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無所有，爲時說耶」？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焰摩迦：「先言我解知世尊所說，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無所有，云何今復言非耶」？焰摩迦比丘言：「尊者舍利弗！我先不解、無明故，作如是惡邪見說。聞尊者舍利弗說已，不解、無明一切悉斷」。復問焰摩迦：「若復問比丘，如先惡邪見所說，今何所知見，一切悉得遠離？汝當云何答」！焰摩迦答言：「尊者舍利弗！若有來問者，我當如是答：漏盡阿羅漢色無常，無常者是苦，苦者寂靜、清涼、永沒。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有來問者，作如是答」。舍利弗言：「善哉！善哉！焰摩迦比丘！汝應如是答。所以者何？漏盡阿羅漢色無常，無常者是苦，若無常苦者是生滅法。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尊者舍利弗說是法時，焰摩迦比丘遠塵、離垢，得法眼淨。

尊者舍利弗語焰摩迦比丘：「今當說譬，夫智者以譬得解。如長者子，長者子大富多財，廣求僕從，善守護財物。時有怨家惡人，詐來親附，爲作僕從，常伺其便。晚眠早起，侍息左右，謹敬其事，遜其言辭，令主意悅，作親友想、子想，極信不疑，不自防護，然後手執利刀以斷其命。焰摩迦比丘！於意云何？彼惡怨家爲長者親友，非爲初始方便，害心常伺其便，至其終耶？而彼長者不能覺知，至今受害」。答言：「實爾」。尊者舍利弗語焰摩迦比丘：「於意云何？彼長者本知彼人詐親欲害，善自防護，不受害耶」？答言：「如是，尊者舍利弗」！「如是焰摩迦比丘！愚癡無聞凡夫，於五受陰作常想、安隱想，不病想，我想、我所想，於此五受陰保持、護惜，終爲此五受陰怨家所害，如彼長者爲詐親怨家所害而不覺知。焰摩迦！多聞聖弟子，於此五受陰，觀察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非我所，於此五受陰不著、不受，不受故不著，不著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尊者舍利弗說是法時，焰摩迦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尊者舍利弗爲焰摩迦比丘說法，示教、照喜已，從座起去。

第 173 (105) 經（上 p188）三種師：一師斷見，二師常見，
第三師不見有我。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有外道出家，名仙尼，來詣佛所，恭敬問訊，於一面坐。白佛言：「世尊！先一日時，若沙門、若婆羅門、若遮羅迦、若出家，集於希有講堂。如是義稱：富蘭那迦葉爲大眾主，五百弟子前後圍遶，其中有極聰慧者，有鈍根者，及其命終，悉不記說其所往生處。復有末迦梨瞿舍利子，爲大眾主，五百弟子前後圍遶，其諸弟子有聰慧者，有鈍根者，及其命

終，悉不記說所往生處。如是先闍那毘羅胝子，阿耨多翅舍欽婆羅，迦羅拘陀迦梅延，尼捷陀若提子等，各與五百弟子前後圍遶，亦如前者。沙門瞿曇爾時亦在。彼論中言：沙門瞿曇爲大眾主，其諸弟子有命終者，即記說言：某生彼處，某生此處。我先生疑，云何沙門瞿曇得如此法」？佛告仙尼：「汝莫生疑！以有惑故，彼則生疑。仙尼！當知有三種師。何等爲三？有一師，見現在世真實是我，如所知說，而無能知命終後事，是名第一師出於世間。復次、仙尼！有一師，見現在世真實是我，命終之後亦見是我，如所知說。復次、仙尼！有一師，不見現在世真實是我，亦復不見命終之後真實是我。仙尼！其第一師見現在世真實是我，如所知說者，名曰斷見。彼第二師見今世後世真實是我，如所知說者，則是常見。彼第三師不見現在世真實是我，命終之後亦不見我，是則如來、應、等正覺說，現法、愛斷，離欲、滅盡、涅槃」。仙尼白佛言：「世尊！我聞世尊所說，遂更增疑」。佛告仙尼：「正應增疑，所以者何？此甚深處，難見難知，應須甚深照微妙、至到、聰慧所了，凡眾生類未能辯知。所以者何？眾生長夜異見、異忍、異求、異欲故」。

仙尼白佛言：「世尊！我於世尊所心得淨信，唯願世尊爲我說法，令我即於此座慧眼清淨」！佛告仙尼：「今當爲汝隨所樂說」。佛告仙尼：「色是常耶？爲無常耶」？答言：「無常，世尊」！復問：「仙尼！若無常者，是苦耶」？答言：「是苦，世尊」！復問：「仙尼！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寧於中見我、異我、相在不」？答言：「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復問：「云何仙尼！色是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受、想、行、識是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仙尼：「異色有如來耶？異受、想、行、識有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仙尼！色中有如來耶？受、想、行、識中有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仙尼！如來中有色耶？如來中有受、想、行、識耶」？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仙尼！非色，非受、想、行、識有如來耶」？答言：「不也，世尊」！佛告仙尼：「我諸弟子，聞我所說，不悉解義，而起慢無間等，非無間等故慢則不斷，慢不斷故，捨此陰已，與陰相續生。是故仙尼！我則記說是諸弟子，身壞命終，生彼彼處。所以者何？以彼有餘慢故。仙尼！我諸弟子，於我所說能解義者，彼於諸慢得無間等，得無間等故諸慢則斷。諸慢斷故，身壞命終，更不相續。仙尼！如是弟子，我不說彼捨此陰已，生彼彼處。所以者何？無因緣可記說故。欲令我記說者，當記說彼：斷諸愛欲，永離有結，正意解脫，究竟苦邊。我從昔來及今現在，常說慢根、慢集、慢生、慢起，若於慢無間等，觀眾苦不生」。佛說此法時，仙尼出家

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仙尼出家見法，得法，斷諸疑、惑，不由他知，不由他度，於正法中心得無畏。從座起，合掌白佛言：「世尊！我得於正法中出家修梵行不」？佛告仙尼：「汝於正法得出家，受具足戒，得比丘分」。爾時、仙尼得出家已，獨一靜處，修不放逸住。如是思惟，所以族姓子剃除鬚髮，正信出家，出家學道，修行梵行，見法自知得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得阿羅漢。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十八、 八不緣起

<<雜阿含經>>

第 456 (335)經（上 p414） 不生不滅（有業報無作者）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為汝等說法，初、中、後善，善義、善味，純一滿淨，梵行清白，所謂第一義空經。諦聽，善思，當為汝說。云何為第一義空經？諸比丘！眼生時無有來處，滅時無有去處。如是眼，不實而生，生已盡滅，有業報而無作者，此陰滅已，異陰相續，除俗數法。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除俗數法。俗數法者，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如無明緣行，行緣識，廣說乃至純大苦聚集起。又復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無明滅故行滅，行滅故識滅，如是廣說乃至純大苦聚滅。比丘！是名第一義空法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82 (301)經（中 p 41） 離有無二邊（正觀世間集滅）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那梨聚落深林中待賓舍。爾時、尊者躡陀迦旃延，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如世尊說正見，云何正見？云何世尊施設正見」？佛告躡陀迦旃延：「世間有二種依，若有、若無，為取所觸；取所觸故，或依有，或依無。若無此取者，心境繫著、使，不取、不住，不計我，苦生而生，苦滅而滅；於彼不疑、不惑，不由於他而自知，是名正見，是名如來所施設正見。所以者何？世間集，如實正知見，若世間無者不有；世間滅，如實正知見，若世間有者無有。是名離於二邊，說於中道，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故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尊者躡陀迦旃延聞佛所說，不起諸漏，心得解脫，成阿羅漢。

第 45 (262)經 (上 p 54) 闍陀不喜聞一切空，阿難以離有無破之

如是我聞：一時，有眾多上座比丘，住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佛般泥洹未久。時長老闍陀，晨朝著衣持鉢，入波羅捺城乞食。食已還，攝衣鉢，洗足已，持戶鈎，從林至林，從房至房，從經行處至經行處，處處請諸比丘言：「當教授我，爲我說法，令我知法、見法！我當如法知、如法觀」。時諸比丘語闍陀言：「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一切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寂滅」。闍陀語諸比丘言：「我已知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一切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寂滅」。闍陀復言：「然我不喜聞一切諸行空，寂，不可得，愛盡，離欲，涅槃。此中云何有我，而言如是知、如是見，是名見法」？第二、第三，亦如是說。闍陀復言：「是中誰復有力，堪能爲我說法，令我知法、見法」？復作是念：「尊者阿難，今在拘睢彌國瞿師羅園，曾供養親觀世尊，佛所讚歎，諸梵行者皆悉識知，彼必堪能爲我說法，令我知法、見法」。

時闍陀過此夜已，晨朝著衣持鉢，入波羅捺城乞食。食已還，攝舉臥具，攝臥具已，持衣鉢，詣拘睢彌國。漸漸遊行，到拘睢彌國。攝舉衣鉢，洗足已，詣尊者阿難所，共相問訊已，卻坐一面。時闍陀語尊者阿難言：「一時，諸上座比丘住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時我晨朝著衣持鉢，入波羅捺城乞食。食已還，攝衣鉢。洗足已，持戶鈎，從林至林，從房至房，從經行處至經行處，處處見諸比丘而請之言：「當教授我，爲我說法，令我知法、見法！時諸比丘爲我說法言：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一切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寂滅。我爾時語諸比丘言：我已知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一切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寂滅。然我不喜聞一切諸行空，寂，不可得，愛盡，離欲，涅槃。此中云何有我，而言如是知、如是見，是名見法？我爾時作是念：是中誰復有力堪能爲我說法，令我知法、見法？我時復作是念：尊者阿難今在拘睢彌國瞿師羅園，曾供養親觀世尊，佛所讚歎，諸梵行者皆悉知識，彼必堪能爲我說法，令我知法、見法。善哉！尊者阿難！今當爲我說法，令我知法、見法」！時尊者阿難語闍陀言：「善哉！闍陀！我意大喜，我慶仁者能於梵行人前，無所覆藏，破虛僞刺。闍陀！愚癡凡夫所不能解，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一切諸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寂滅。汝今堪受勝妙法，汝今諦聽，當爲汝說」。時闍陀作是念：我今歡喜，得勝妙心，得踊悅心，我今堪能受勝妙法。爾時、阿難語闍陀言：「我親從佛聞，教摩訶迦旃延言：世人顛倒，依於二邊，若有、若無。世人取諸境界，心便計著。迦旃延！若不受，不取，不住，不計於我，此苦生時生、滅時滅。迦旃延！於此不疑、不惑，不由於他而能自如，是名正見如

來所說。所以者何？迦旃延！如實正觀世間集者，則不生世間無見；如實正觀世間滅，則不生世間有見。迦旃延！如來離於二邊，說於中道：所謂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謂緣無明有行，乃至生老病死、憂悲惱苦集。所謂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謂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尊者阿難說是法時，闍陀比丘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闍陀比丘見法，得法，知法，起法，超越狐，疑，不由於他，於大師教法得無所畏。恭敬合掌白尊者阿難言：「正應如是，如是智慧梵行，善知識教授教誡說法。我今從尊者阿難所，聞如是法，於一切行皆空，皆悉寂，不可得，愛盡，離欲，滅盡，涅槃，心樂正住解脫，不復轉還；不復見我，唯見正法。」時阿難語闍陀言：「汝今得大善利，於甚深佛法中得聖慧眼」。時二正士展轉隨喜，從座而起，各還本處。

第 396 (273)經（上 p353） 不實來不實去，三事和合觸，無常無我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異比丘獨靜思惟：云何爲我？我何所爲？何等是我？我何所住？從禪覺已，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獨一靜處，作是思惟：云何爲我？我何所爲？何法是我？我於何住」？佛告比丘：「今當爲汝說於二法，諦聽，善思。云何爲二？眼、色爲二，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爲二，是名二法。比丘！若有說言：沙門瞿曇所說二法，此非爲二，我今捨此更立二法。彼但有言數，問已不知，增其疑惑，以非境界故。所以者何？緣眼、色，生眼識。比丘！彼眼者，是肉形，是內，是因緣，是堅，是受，是名眼肉形內地界。比丘！若眼肉形，若內，若因緣，津澤，是受，是名眼肉形內水界。比丘！若彼眼肉形，若內，若因緣，明暖，是受，是名眼肉形內火界。比丘！若彼眼肉形，若內，若因緣，輕飄動搖，是受，是名眼肉形內風界。比丘！譬如兩手和合，相對作聲。如是緣眼、色生眼識，三事和合觸，觸俱生受、想、思。此等諸法，非我、非常，是無常之我，非恆、非安隱、變易之我。所以者何？比丘！謂生、老、死、沒、受生之法。比丘！諸行如幻，如炎，剎那時頃盡朽，不實來、實去，是故比丘於空諸行，當知、當喜、當念：空諸行，常、恆、住、不變易法空，無我我所。譬如明目士夫，手執明燈，入於空室，彼空室觀察。如是比丘於一切空行，心觀察歡喜，於空法行常、恆、住、不變易法，空我我所。如眼，耳……。鼻……。舌……。身……。意、法因緣生意識，三事和合觸，觸俱生受、想、思。此諸法無我、無常，乃至空我、我所。比丘！於意云何？眼是常，爲非常耶」？答言：「非常，世尊」！復問：「若無常者，是苦耶」？答言：「是苦，世尊」？復問：「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寧於中見我，異我，相在不」？答

言：「不也，世尊」！「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如是多聞聖弟子，於眼生厭，厭故不樂，不樂故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時彼比丘聞世尊說合手聲譬經教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自知不受後有，成阿羅漢。

十九、空相應

<<性空學探源>>

【阿含爲空義之本源】

「阿含經」是從佛陀展轉傳來的根本教典，空義當然也是以阿含爲根源。有些學派，因對阿含的看法不同，影響到他對於空的看法不同；阿含對於「空」的重要，可見一斑了。

處在現今，要想對於古典的阿含，得個圓滿的認識，本是很困難的。假使我們願意在觀察各種佛教的發展情勢中，彼此同異的比較中，時時回過頭來注意這根本教典，從本教去觀察發展的佛教，那將會別有會心；將發現多少學者在發展流衍中數典忘祖，把阿含都忘記了。那麼，我們在研究空的時候，是應該怎樣的注意到這根本教典阿含中的空義。

聞學者或明我空，或明法空，思想都直接出於阿含，這是不用說了。就是大乘學者，如龍樹、無著他們所顯了的空義，也有出於阿含的。如龍樹『中論』裡，引『虛誑妄取經』及『化迦旃延經』以明空；『十二門論』引『裸形迦葉經』以明空；『大智度論』三門中的空門，全引阿含；四悉檀中的第一義悉檀，即根據『小部』的『義品』（『智論』譯爲『眾義經』）而說明的。無著師資的『瑜伽師地論』，不但「聞、思地」都依據阿含，「菩薩地真實義品」所引的三種經，除『轉有經』而外，「義品」與『迦旃延經』，也都是出於阿含的。

阿含是古代大小乘學者的共同依據，空義有一切理論的共同本源（有人說阿含明有，那是很錯誤的）。源淨而後流淳，研究空義的人，對這根本教源的阿含，應該如何的注意！《性空學探源》p15

<<雜阿含經>>

第 305 (232) 經 (上 p276) 空世間·此性自爾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比丘名三彌離提，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所謂世間空，云何名爲世間空」？佛告三彌離提：「**眼空，常、恆、不變易法空，我所空。所以者何？此性自爾。**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空，常、恆、不變易法空，我所空。所以者何？**此性自爾。**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名空世間**」。佛說此經已，三彌離提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7 (80) 經 (上 p127) 空三昧·三解脫門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說聖法印，及見清淨。諦聽，善思。若有比丘作是說：我於空三昧未有所得，而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莫作是說！所以者何？**若於空未得者，而言我得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無有是處。**若有比丘作是說：我得空，能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此則善說。所以者何？**若得空已，能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斯有是處。**云何爲聖弟子及見清淨」？比丘白佛：「佛爲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爲說！諸比丘聞說法已，如說奉行」。佛告比丘：「若比丘於空閑處，樹下坐，善觀色無常，磨滅，離欲之法。如是觀察受、想、行、識，無常，磨滅，離欲之法。**觀察彼陰無常，磨滅，不堅固，變易法，心樂清淨解脫，是名爲空。**如是觀者，亦不能離慢知見清淨。復有正思惟三昧，觀色相斷，聲、香、味、觸法相斷，**是名無相。**如是觀者，猶未離慢知見清淨。**復有正思惟三昧，觀察貪相斷，瞋恚、癡相斷，是名無所有。**如是觀者，猶未離慢知見清淨。**復有正思惟三昧，觀察我、我所從何而生？觀察我、我所，從若見、若聞、若嗅，若嘗、若觸、若識而生。復作是觀察：若因、若緣而生識者，彼識因緣爲常，爲無常？復作是思惟：若因，若緣而生識者，彼因、彼緣皆悉無常。復次、彼因、彼緣皆悉無常，彼所生識云何有常！無常者，是有爲行，從緣起，是患法，滅法，離欲法，斷知法，是名聖法印知見清淨。是名比丘當說聖法印知見清淨，如是廣說**」。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74 (293) 經 (中 p25) 空相應緣起法·甚深復甚深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異比丘：「我已度疑，離於猶豫，拔邪見刺，不復退轉。**心無所著故，何處有我？爲彼比丘說法，爲彼比丘說賢聖出世空相應緣起隨順法。所謂有**

是故是事有，是事有故是事起，所謂緣無明行，緣行識，緣識名色，緣名色六入處，緣六入處觸，緣觸受，緣受愛，緣愛取，緣取有，緣有生，緣生老死、憂悲惱苦，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乃至如是純大苦聚滅。如是說法，而彼比丘猶有疑惑、猶豫。先不得得想，不獲獲想，不證證想；今聞法已，心生憂苦、悔恨、朦沒、障礙。所以者何？此甚深處，所謂緣起；倍復甚深難見，所謂一切取離、愛盡、無欲、寂滅、涅槃。如此二法，謂有爲、無爲。有爲者，若生、若住、若異、若滅；無爲者，不生、不住、不異、不滅；是名比丘諸行苦、寂滅涅槃：因集故苦集，因滅故苦滅，斷諸逕路，滅於相續，相續滅，是名苦邊。比丘！彼何所滅？謂有餘苦。彼若滅、止、清涼、息、沒，所謂一切取滅、愛盡、無欲、寂滅、涅槃」。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性空學探源>>

這在無常、苦、無我之後，加「無我所」成爲四句。又如『雜阿含』第一(1)及一二一四經(1314)等，則說「無常、苦、空、無我」四句。這樣一來，把「空」的意義看小了，使它局限爲苦諦四行相之一。

於是有部學者，說這個「空」是無即蘊我，「無我」是無離蘊我。『成實論』則說：「空」是我空，「無我」是法空——法無我（但在單說「無我」的經文，也仍舊解作人無我）。細勘經文，『雜阿含』第一經，漢譯雖分爲無常、苦、空、無我四經，而巴利文卻只有三經；如第一一二一四經的四句，現存大藏經裡的別譯『雜阿含』，也只說「無常無有樂，並及無我法」，沒有空的一句。直到後來的大般涅槃經，還說涅槃的常、樂、我，是對治無常、苦、無我「三修比丘」的。

所以，佛法的初義，似乎只有無常、苦、無我三句。把空加上成爲四行相，似乎加上了「空」義，而實是把空說小了。這因爲，照『雜阿含』其他的經文看來，空是總相義，是成立無常、苦、無我的原則，如二六五經(48)云：

「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如病如癱，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

又二七三經(396)云：

「空諸行；常恆住不變易法空，無我我所。」

這都先空而後無常、苦、無我；空的是總一切的「諸行」；空是貫穿了常與我我所。以總相義的空來否定常，及我、我所，指出常、我、

我所的不可得。依這見地，不但我空、我所空，無常也是空。『雜含』二三二經(305)，說得最爲明白：

「眼空，常恆不變易法空，(我)我所空。所以者何？此性自爾。」

一般學者，在世間生滅現象上，對無常作肯定表詮的解釋，以爲無常是法的生滅，並不是沒有自體，不是空。不知如來的本意，不在說有，是要在生滅流動中，否定其常性的不可得。常性既空，我我所當然也無所有了。

「終歸磨滅」與「終歸於空」，在阿含中是完全一致的。所以，空是遍通諸行「此性自爾」的一後代大乘的本性空、法性空等皆出此；因爲空，所以諸行無常，所以諸法無我。空是深入諸法本性的，深而又遍，不應把它看小，局限在「無人我」或「無即蘊我」上；這僅是空義的少分吧了！

總之，蘊法門是以無常爲論端的，即諸行之生滅無常，群趨於滅，而顯示其皆空，達到涅槃寂滅。《性空學探源》p34

二十、受

<<雜阿含經>>

第 729 (466) 經 (中 p18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羅睺羅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云何知、云何見，我此識身及外境界一切相，得無有我、我所見，我慢、繫著、使」？佛告羅睺羅：「有三受：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此三受，何因？何集？何生？何轉？謂此三受，觸因，觸集，觸生，觸轉。彼彼觸因，彼彼受生，若彼彼觸滅，彼彼受亦滅、止、清涼、沒。如是知、如是見，我此識及外境界一切相，得無有我、我所見，我慢、繫著、使」。佛說此經已，尊者羅睺羅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733 (470) 經 (中 p19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愚癡無聞凡夫，生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多聞聖弟子，亦生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諸比丘！凡夫、聖人，有何差別」？諸比丘白佛：「世尊是法根，法眼，法依，善哉世尊！唯願廣說，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佛告諸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諸比丘！愚癡無聞凡夫，身觸生諸受，增諸苦痛，乃至奪命，愁憂稱怨，啼哭號

呼，心生狂亂。當於爾時，增長二受：若身受，若心受。譬如士夫身被雙毒箭，極生苦痛，愚癡無聞凡夫，亦復如是、增長二受——身受、心受，極生苦痛。所以者何？以彼愚癡無聞凡夫不了知故，於諸五欲生樂受觸，受五欲樂，受五欲樂故，爲貪使所使。苦受觸故，則生瞋恚，生瞋恚故，爲恚使所使。於此二受，若集、若滅、若味、若患、若離不如實知，不如實知故，生不苦不樂受，爲癡使所使。爲樂受所繫終不離，苦受所繫終不離，不苦不樂受所繫終不離。云何繫？謂爲貪、恚、癡所繫，爲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所繫。多聞聖弟子，身觸生苦受，大苦逼迫，乃至奪命，不起憂悲稱怨，啼哭號呼，心亂發狂。當於爾時，唯生一受，所謂身受，不生心受。譬如士夫被一毒箭，不被第二毒箭。當於爾時，唯生一受，所謂身受，不生心受。爲樂受觸，不染欲樂，不染欲樂故，於彼樂受、貪使不使；於苦觸受，不生瞋恚，不生瞋恚故，恚使不使。於彼二使，集、滅、味、患、離如實知，如實知故，不苦不樂受、癡使不使。於彼樂受解脫不繫，苦受，不苦不樂受解脫不繫。於何不繫？謂貪、恚、癡不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不繫」。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多聞於苦、樂，非不受覺知，彼於凡夫人，其實大有間。
樂受不放逸，苦觸不增憂，苦、樂二俱捨，不順亦不違。
比丘勤方便，正智不傾動，於此一切受，黠慧能了知。
了知諸受故，現法盡諸漏，身死不墮數，永處般涅槃」。

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736 (473) 經 (中 p19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異比丘，獨一靜處禪思，念言：世尊說三受——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又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此有何義？是比丘作是念已，從禪起，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於靜處禪思念言：世尊說三受——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又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此有何義？」佛告比丘：「我以一切行無常故，一切諸行變易法故，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知諸行無常，皆是變易法，故說受悉苦，正覺之所知。
比丘勤方便，正智不傾動，於諸一切受，黠慧能了知。
悉知諸受已，現法盡諸漏，身死不墮數，永處般涅槃」。

佛說是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737 (474) 經 (中 p19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阿難獨一靜處禪思，念言：世尊說三受——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又復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此有何義？作是念已，從禪起，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獨一靜處禪思，念言：如世尊說三受——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又說一切諸受悉皆是苦，此有何義？」佛告阿難：「我以一切行無常故，一切行變易法故，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又復阿難！我以諸行漸次寂滅故說；以諸行漸次止息故說，一切諸受悉皆是苦。」阿難白佛言：「云何世尊以諸受漸次寂滅故說？」佛告阿難：「初禪正受時，言語寂滅；第二禪正受時，覺、觀寂滅；第三禪正受時，喜心寂滅；第四禪正受時，出、入息寂滅；空入處正受時，色想寂滅；識入處正受時，空入處想寂滅；無所有入處正受時，識入處想寂滅；非想非非想入處正受時，無所有入處想寂滅；想受滅正受時，想、受寂滅；是名漸次諸行寂滅。」阿難白佛言：「世尊！云何漸次諸行止息？」佛告阿難：「初禪正受時，言語止息；二禪正受時，覺、觀止息；三禪正受時，喜心止息；四禪正受時，出、入息止息；空入處正受時，色想止息；識入處正受時，空入處想止息；無所有入處正受時，識入處想止息；非想非非想入處正受時，無所有入處想止息；想受滅正受時，想、受止息；是名漸次諸行止息。」阿難白佛：「世尊是名漸次諸行止息。」佛告阿難：「復有勝止息，奇特止息，上止息，無上止息；如是止息，於餘止息無過上者。」阿難白佛：「何等為勝止息，奇特止息，上止息，無上止息，諸餘止息無過上者？」佛告阿難：「於貪欲心不樂、解脫，恚、癡心不樂、解脫，是名勝止息，奇特止息，上止息，無上止息，諸餘止息無過上者。」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745 (476) 經 (中 p20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有異比丘獨一靜處禪思，如是觀察諸受：云何受？云何受集？云何受滅？云何受集道跡？云何受滅道跡？云何受味？云何受患？云何受離？時彼比丘從禪覺已，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獨一靜處禪思，觀察諸受：云何為受？云何受集？云何受滅？云何受集道跡？云何受滅道跡？云何受味？云何受患？云何受離？」佛告比丘：「有三受——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觸集是受集；觸滅是受滅；若於受愛樂、讚歎、染著、堅住，是名受集道跡；若於受不愛樂、讚歎、染著、堅住，是名受滅道跡；若受因緣生樂喜，是名受味；若

受無常變易法，是名受患；若於受斷欲貪，越欲貪，是名受離」。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752 (482) 經（中 p20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夏安居時、爾時、給孤獨長者來詣佛所，稽首禮足，卻坐一面。佛為說法，示教、照喜，說種種法。示教、照喜已，從座起，整衣服，為佛作禮，合掌白佛言：「唯願世尊與諸大眾，受我三月請——衣被、飲食、應病湯藥」。爾時、世尊默然而許。時給孤獨長者知佛默然受請已，從座起去，還歸自家。過三月已，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佛告給孤獨長者：「善哉長者！三月供養衣被、飲食、應病湯藥。汝以莊嚴淨治上道，於未來世當獲安樂果報。然汝今莫得默然樂受此法，汝當精勤，時時學遠離，喜樂具足身作證」。時給孤獨長者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座起而去。

爾時、尊者舍利弗於眾中坐，知給孤獨長者去已，白佛言：「奇哉世尊！善為給孤獨長者說法！善勸勵給孤獨長者言：汝已三月具足供養如來大眾中，淨治上道，於未來世當受樂報。汝莫默然樂著此福，汝當時時學遠離，喜樂具足身作證。世尊！若使聖弟子，學遠離，喜樂具足身作證，得遠離五法，修滿五法。云何遠離五法？謂斷欲所長養喜，斷欲所長養憂，斷欲所長養捨，斷不善所長養喜，斷不善所長養憂，是名五法遠離。云何修滿五法？謂隨喜，歡喜，猗息，樂，一心」。佛告舍利弗：「如是，如是！若聖弟子修學遠離，喜樂具足身作證，遠離五法，修滿五法」。佛說是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251(1152) 經（下 p11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年少賓耆迦婆羅門，來詣佛所，於世尊面前，作羸惡不善語，瞋罵呵責。爾時、世尊告年少賓耆迦：「若於一時吉星之日，汝當會諸宗親眷屬耶」？賓耆白佛：「如是，瞿曇」！佛告賓耆：「若汝宗親不受食者，當如之何」？賓耆白佛：「不受食者，食還屬我」。佛告賓耆：「汝亦如是，如來面前作羸惡不善語，罵辱呵責，我竟不受，如此罵者，應當屬誰」？賓耆白佛：「如是，瞿曇！彼雖不受，且以相贈，則便是與」。佛告賓耆：「如是不名更相贈遺，何得便為相與」？賓耆白佛：「云何名為更相贈遺，名為相與？云何名不更相贈遺，不名相與」？佛告賓耆：「若當如是罵則報罵，瞋則報瞋，打則報打，鬥則報鬥，名相贈遺，名為相與。若復賓耆！罵不報罵，瞋不報瞋，打不報打，鬥不報鬥，

若如是者非相贈遺，不名相與」。賓耆白佛：「瞿曇！我聞古昔婆羅門長老宿重、行道大師所說：如來、應、等正覺，面前罵辱，瞋恚呵責，不瞋、不怒，而今瞿曇有瞋恚耶」？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無瞋何有瞋！正命以調伏，正智心解脫，慧者無有瞋。
以瞋報瞋者，是則爲惡人，不以瞋報瞋，臨敵伏難伏」。

不瞋勝於瞋，三偈如前說。

爾時、年少賓耆白佛言：「悔過，瞿曇！如愚、如癡，不辯、不善，而於沙門瞿曇面前，麤惡不善語，瞋罵呵責」。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13310 (969)經 (下 p66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長爪外道出家，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我一切見不忍」。佛告火種：「汝言一切見不忍者，此見亦不忍耶」？長爪外道言：「向言一切見不忍者，此見亦不忍」。佛告火種：「如是知、如是見，此見則已斷、已捨、已離，餘見更不相續，不起、不生。火種！多人與汝所見同，多人作如是見、如是說，汝亦與彼相似。火種！若諸沙門、婆羅門，捨此等見，餘見不起，是等沙門、婆羅門，世間亦少少耳。火種！依三種見。何等爲三？有一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忍。復次、有一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不忍。復次、有一如是見、如是說：我於一忍一不忍。火種！若言一切忍者，此見與貪俱生非不貪，與恚俱生非不恚，與癡俱生非不癡，繫不離繫，煩惱非清淨，樂、取、染著生。若如是見，我一切不忍，此見非貪俱，非恚俱，非癡俱，清淨非煩惱，離繫非繫，不樂、不取、不著生。火種！若如是見，我一忍一不忍，彼若忍者，則有貪乃至染著生；若如是見不忍者，則離貪乃至不染著生。彼多聞聖弟子所學言：我若作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忍，則爲二者所責、所詰。何等二種？謂一切不忍，及一忍一不忍。則爲此等所責，責故詰，詰故害。彼見責、見詰、見害故，則捨所見，餘見則不復生。如是斷見，捨見，離見，餘見不復相續，不起，不生。彼多聞聖弟子作如是學：我若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不忍者，則有二責、二詰。何等爲二？謂我一切忍，及一忍一不忍。如是二責、二詰，乃至不相續，不起，不生。彼多聞聖弟子作如是學：我若作如是見、如是說，一忍一不忍，則有二責、二詰。何等二？謂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忍，及一切不忍。如是二責，乃至不相續，不起，不生。復次、火種！如是身色羸四大，聖弟子當觀無常，觀生滅，觀離欲，觀滅盡，觀捨。若聖弟子觀無常，觀滅，觀離欲，

觀滅盡，觀捨住者，於彼身身欲、身念、身愛、身染、身著永滅不住。火種！有三種受，謂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此三種受，何因？何集？何生？何轉？謂此三受，觸因，觸集，觸生，觸轉。彼彼觸集則受集，彼彼觸滅則受滅，寂靜，清涼，永盡。彼於此三受，覺苦，覺樂，覺不苦不樂，彼彼受若集、若滅、若味、若患、若出如實知，如實知已，即於彼受觀察無常，觀生滅，觀離欲，觀滅盡，觀捨。彼於身分齊受覺如實知，於命分齊受覺如實知。若彼身壞命終後，即於爾時，一切受永滅無餘。彼作是念：樂受覺時，其身亦壞；苦受覺時，其身亦壞；不苦不樂受覺時，其身亦壞，悉為苦邊。於彼樂覺離繫不繫，於彼苦覺離繫不繫，於不苦不樂覺離繫不繫。於何離繫？離於貪欲，瞋恚，愚癡，離於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我說斯等名為離苦」。當於爾時，尊者舍利弗受具足，始經半月。時尊者舍利弗，住於佛後，執扇扇佛。時尊者舍利弗作是念：世尊歎說於彼彼法斷欲，離欲，欲滅盡，欲捨。爾時、尊者舍利弗即於彼彼法，觀察無常，觀生滅，觀離欲，觀滅盡，觀捨，不起諸漏，心得解脫。

爾時、長爪外道出家，遠塵、離垢，得法眼淨。長爪外道出家，見法，得法，覺法，入法，度諸疑、惑，不由他度，入正法律，得無所畏。即從坐起，整衣服，為佛作禮，合掌白佛：「願得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於佛法中修諸梵行」！佛告長爪外道出家：「汝得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成比丘分」。即得善來比丘出家。彼思惟所以，善男子剃除鬚髮，著袈裟衣，正信非家，出家學道，乃至心善解脫，得阿羅漢。佛說是經已，尊者舍利弗，尊者長爪，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二十一、四諦

<<雜阿含經>>

第 542(379)經（中 p106）自知·自證·三轉十二行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波羅捺鹿野苑中仙人住處。爾時、世尊告五比丘：「此苦聖諦，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此苦集，此苦滅，此苦滅道跡聖諦，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聖諦，知當復知，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苦集聖諦，已知當斷，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此苦滅聖諦，已知當作證，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此苦滅道跡聖諦，已知當修，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

比丘！此苦聖諦，已知已知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此苦集聖諦，已知已斷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滅聖諦，已知已作證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滅道跡聖諦，已知已修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諸比丘！我於此四聖諦，三轉、十二行，不生眼、智、明、覺者，我終不得於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聞法眾中，爲解脫，爲出，爲離，亦不自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我已於四聖諦、三轉、十二行，生眼、智、明、覺故，於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聞法眾中，得出，得脫，自證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爾時、世尊說是法時，尊者憍陳如，及八萬諸天，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世尊告尊者憍陳如：「知法未」？憍陳如白佛：「已知，世尊」！復告尊者憍陳如：「知法未」？拘隣白佛：「已知，善逝」！尊者拘隣已知法故，是故名阿若拘隣。尊者阿若拘隣知法已，地神舉聲唱言：「諸仁者！世尊於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三轉、十二行法輪，諸沙門、婆羅門，諸天、魔、梵所未曾轉；多所饒益，多所安樂，哀愍世間，以義饒益，利安天人，增益諸天眾，減損阿修羅眾」。地神唱已，聞虛空神天，四天王天，三十三天，炎魔天，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展轉傳唱，須臾之間，聞于梵身天、梵天乘聲唱言：「諸仁者！世尊於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三轉、十二行法輪，諸沙門、婆羅門，諸天、魔、梵，及世間聞法未所曾轉；多所饒益，多所安樂，以義饒益諸天世人，增益諸天眾，減損阿修羅眾」。世尊於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轉法輪，是故此經名轉法輪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87(395)經（中 p120）如來不出世，即無四諦，世間盲冥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日、月不出世間者，一切眾星亦不出於世間，晝、夜、半月、一月、時節、歲數、剋數、須臾皆悉不現；世間常冥，無有明照，唯有長夜，純大闇苦現於世間。若如來、應供、等正覺不出世間時，不說苦聖諦，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現於世間，世間盲冥，無有明照，如是長夜，純大闇冥現於世間。若日、月出於世間，眾星亦現，晝、夜、半月、一月、時節、歲數、剋數、須臾悉現世間，長夜明照出於世間。如是如來、應、等正覺出於世間，說苦聖諦現於世間，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現於世間，不復闇冥，長夜照明，純一智慧現於世間」。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95(403)經（中 p126）不知四諦，應當長夜驅馳生死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摩竭國人間遊行。於王舍城、波羅利弗，是中間竹林聚落，國王於中造福德舍。爾時、世尊與諸大眾，於中宿止。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與汝等，於四聖諦無知、無見，無隨順覺，無隨順受者，應當長夜驅馳生死。何等爲四？謂苦聖諦，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以我及汝，於此苦聖諦，順知，順入，斷諸有流，盡諸生死，不受後有；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順知，順入，斷諸有流，盡諸生死，不受後有。是故比丘！於四聖諦未無間等者，當勤方便，起增上欲，修無間等」。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我常與汝等，長夜涉生死，不見聖諦故，大苦日增長。

若見四聖諦，斷有大流海，生死永已除，不復受後生」。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52(389)經（中 p114）如良醫治病·大醫王·四諦療眾生病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四法成就，名曰大醫王者所應具王之分。何等爲四？一者、善知病，二者、善知病源，三者、善知病對治，四者、善知治病已，當來更不動發。云何名良醫善知病？謂良醫善知如是如是種種病，是名良醫善知病。云何良醫善知病源？謂良醫善知：此病因風起，痰陰起，涎唾起，眾冷起；因現事起，時節起，是名良醫善知病源。云何良醫善知病對治？謂良醫善知種種病，應塗藥，應吐，應下，應灌鼻，應熏，應取汗，如是比種種對治，是名良醫善知對治。云何良醫善知治病已，於未來世永不動發？謂良醫善治種種病，令究竟除，於未來世永不復起，是名良醫善知治病更不動發。如來、應、等正覺爲大醫王，成就四德，療眾生病，亦復如是。云何爲四？謂如來知此是苦聖諦如實知，此是苦集聖諦如實知，此是苦滅聖諦如實知，此是苦滅道跡聖諦如實知。諸比丘！彼世間良醫，於生根本對治不如實知，老病死、憂悲惱苦根本對治不如實知。如來、應、等正覺爲大醫王，於生根本〔知〕對治如實知，於老病死憂悲惱苦根本對治如實知，是故如來、應、等正覺，名大醫王」。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626 (432) 經（中 p14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佛告諸比丘：「譬如五節相續輪，大力士夫令速旋轉。如是沙門、婆羅門，於此苦聖諦不如實知，此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不如實知，輪

迴五趣而速旋轉，或墮地獄，或墮畜生，或墮餓鬼，或人，或天；還墮惡道，長夜輪轉。是故比丘！於四聖諦未無間等者，當勤方便，起增上欲，學無間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629(435)經（中 p148）四諦漸次無間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須達長者往詣佛所，稽首佛足，於一面坐。白佛言：「世尊！此四聖諦，為漸次無間等？為一頓無間等？」佛告長者：「此四聖諦，漸次無間（等），非頓無間等」。佛告長者：「若有說言：於苦聖諦未無間等，而於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無間等者，此說不應。所以者何？若於苦聖諦未無間等，而欲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無間等者，無有是處。猶如有人，兩細樹葉連合為器，盛水持行，無有是處。如是於苦聖諦未無間等，而欲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無間等者，無有是處。譬如有人，取蓮華葉連合為器，盛水遊行，斯有是處。如是長者！於苦聖諦無間等已，而欲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無間等者，斯有是處。是故長者！於四聖諦未無間等者，當勤方便，起增上欲，學無間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佛法概論>>

【我論因說因】

佛法以因緣為立義大本 以有情為中心，論到自他、心境、物我的佛法，唯一的特色，是因緣論。如『雜含』說：「我論因說因。……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世間集；有因有緣滅世間，有因有緣世間滅」（卷二·五三經）(165)。因與緣，佛陀不會有嚴格的界說。但從相對的差別說：因約特性說，緣約力用說；因指主要的，緣指一般的。因緣可以總論，即每一法的生起，必須具備某些條件；凡是能為生起某法的條件，就稱為此法的因緣。不但是生起，就是某一法的否定——滅而不在，也不是自然的，也需要具備種種障礙或破壞的條件，這也可說是因緣。佛法所說的集——生與滅，都依於因緣。這是在說明世間是什麼，為什麼生起，怎樣才會滅去。從這生滅因緣的把握中，指導人去怎樣實行，達到目的。

人生現有的痛苦困難，要追求痛苦的原因，知道了痛苦的原因，即知道沒有此因，困苦即會消滅。但這非求得對治此困苦的方法不可，如害病求醫，先要從病象而測知病因，然後再以對治病因的藥方，使病

者吃下，才能痊癒。因此，學佛的有首先推究因緣的必要。知道了世間困苦的所以生，所以滅的條件，才能合理的解決他，使應生的生起，應滅的滅除。

從前釋尊初轉法輪，開示四諦，四諦即是染淨因果的解說。

有因緣世間集	┌	苦.....如 病	
	└	苦集.....如病因	
有因緣世間滅	┌	苦集滅.....如病癒	
	└	苦滅道.....如 藥	《佛法概論》p135~136

<<以佛法研究佛法>>

此外，如實知見的，還有四諦。佛在波羅奈初轉法輪，就以四諦為法的綱要。四諦—苦、苦集、苦集滅、苦滅道，這也就是法，所以『雜阿含經』（卷一六）說：「如如，不離如，不異如，真實審諦不顛倒，是聖所諦」。在這四諦的開示中，也有兩方面的敘述。一、經中一致說到，「如實知四諦」，四諦是應思惟，應如實知，應現證的：這是從所邊說。二、如『雜阿含經』（卷一五）『轉法輪經』說：四諦是應了知，應現證的。但又說：「知苦」，「斷集」，「證滅」，「修道」。這是說，在修道的實踐中，知苦，斷集而證於寂滅，可見這是從能邊說。苦與集—苦由集起，由集起苦，就是純大苦聚集，為緣而起的緣起法。苦集滅，就是純大苦聚滅，也就是「愛盡、無欲」的寂滅涅槃。在聖道的實踐中，不但悟見苦集滅，而也是知苦（緣起故無常、苦、無我我所），斷集（離愛），證入於寂滅。知斷證修的四諦說，是以聖道的修習，而敘述其斷證的。這二類不同的方便敘說，實為後代部派中，漸悟四諦，與頓悟滅諦的異義的根源。《以佛法研究佛法》p112~113

二十二、 正見

<<雜阿含經>>

第 1(1) 經 (上 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觀色無常，如是觀者，則為正見；正見者則生厭離，厭離者

喜貪盡，喜貪盡者說心解脫。如是觀受、想、行、識無常，如是觀者，則為正見；正見者則生厭離，厭離者喜貪盡，喜貪盡者說心解脫。如是比丘！心解脫者，若欲自證，則能自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

第 179 (188) 經（上 21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正觀察眼無常，如是觀者，是名正見。正觀故生厭，生厭故離喜、離貪；離喜、貪故，我說心正解脫。如是耳、鼻、舌、身、意，離喜、離貪；離喜、貪故，比丘！我說心正解脫。心正解脫者，能自記說：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82 (301) 經（中 4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那梨聚落深林中待賓舍。爾時、尊者掠陀迦旃延，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如世尊說正見，云何正見？云何世尊施設正見」？佛告掠陀迦旃延：「世間有二種依，若有、若無，為取所觸；取所觸故，或依有，或依無。若無此取者，心境繫著、使，不取、不住，不計我，苦生而生，苦滅而滅；於彼不疑、不惑，不由於他而自知，是名正見，是名如來所施設正見。所以者何？世間集，如實正知見，若世間無者不有；世間滅，如實正知見，若世間有者無有。是名離於二邊，說於中道，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故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尊者掠陀迦旃延聞佛所說，不起諸漏，心得解脫，成阿羅漢。

第 970 (750) 經（中 37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比丘諸惡不善法生，一切皆以無明為根本，無明集，無明生，無明起。所以者何？無明者無知，於善、不善法不如實知，有罪、無罪，下法、上法，染污、不染污，分別、不分別，緣起、非緣起不如實知。不如實知故，起於邪見；起於邪見已，能起邪志、邪語、邪業、邪命、邪方便、邪念、邪定。若諸善法生，一切皆以明為根本，明集，明生，明起。明於善、不善法如實知，有罪、無罪，親近、不親近，卑法、勝法，穢污、白淨，有分別、無分別，緣起、非緣起，悉如實知。如實知者，是則正見；正見者，能起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正定起已，聖弟子得正解脫貪、恚、癡；貪、

恚、癡解脫已，是聖弟子得正智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049 (789) 經 (中 39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生聞婆羅門，來詣佛所，稽首佛足，與世尊面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所謂正見者，何等爲正見」？佛告婆羅門：「正見有二種：有正見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見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見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謂正見有施，有說，有齋，乃至自知不受後有。婆羅門！是名正見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婆羅門！何等爲正見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思惟相應，於法選擇、分別、求覺、巧便、黠慧、觀察，是名正見，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佛說此經已，生聞婆羅門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座起去。

二十三、 八正道

<< 佛法概論 >>

【八正道】

正覺解脫的正道，經中雖說到種種的項目，但八正道是根本的，是一切聖賢所必由的。

關於八正道，經中有不同的敘述：一、從修行的目標說，得正定才能離惑證真；而要得正定，應先修正見到正念，所以前七支即是正定的根基、助緣。如『雜含』（卷二八·七五四經）說：「於此七道分爲基業已，得一其心，是名賢聖等（正）三昧根本、眾具」（參中含聖道經）。二、從修行的先導說，正見是德行的根本。

如『雜含』（卷二八·七五〇經）說：「諸善法生，一切皆以（慧）明爲根本。……如實知者，是則正見，正見者，能起正志……正定」。正見即明慧，是修行的攝導，如行路需要眼目，航海需要羅盤一樣。所以說：「如是五根（信、進、念、定、慧），慧爲其首，以攝持故」（雜含卷二六·六五四經）。正見對於德行的重要性，是超過一般的，所以說：「假使有世間，正見增上者，雖復百千生，終不墮惡趣」（雜含卷二八·七八八經）。大乘的重視般若，也即是這一意義的強化。而菩薩的大慧、深慧，不怕生死流轉而能於生死中教化眾生，也即是

這正見——般若的大力。三、以正見爲首，以正精進、正念爲助而進修。如正見，專心一意於正見，努力於正見的修學。又從正見中了解正志，專心一意於正志，努力於正志的修學。像這樣，正語、正業、正命也如此。這樣的正見爲主，正精進、正念爲助，「以此七支習助具，善趣向心得一者，是謂聖正定」(中含聖道經)。這是重視精進與專心，而看作遍助一切支的。這三說，並沒有什麼矛盾。

佛法的修學，以正覺解脫爲目標，到達這一目標，要先有聞、思、修慧。「正見」，最先是聞慧，即對因果、事理、四諦、三法印等，從聽聞正法而得正確深切的信解；理解佛法，以佛法爲自己的見地。

正見是分別邪正、真妄的，知邪是邪，知正是正，捨邪惡而信受純正的(參中含聖道經)。這是「於法選擇，分別、推求、覺知、黠慧、開覺、觀察」(雜含卷二八·七八五經)的抉擇正見。如正見善惡因果，生死的相續與解脫，還是世間的正見，能「轉向善道」而不能出世。如對於四諦真理的如實知見，「依離，依無欲，依滅，向於捨」，那才是向解脫的出世正見。這樣的正見，並不是浮淺的印象，要精進的努力，正念的專一，才能成就。

得了佛法的正見，即應引發「正志」——熒譯正思惟。這是化正見爲自己的理想，而立意去實現的審慮、決定、發動思。從理智方面說，這是思慧——如理思惟，作深密的思考，達到更深的悟解。從情意方面說，這是經思考而立意去實現，所以正志是「分別、自決、意解、計數、立意」。思慧不僅是內心的思考，必有立志去實現的行爲，使自己的三業合理，與正見相應。

所以正志同時，即有見於身體力行的戒學，這即是「正業」、「正語」、「正命」。正語是不妄語、不綺語、不兩舌、不惡口，及一切的愛語、法語。正業是不殺、不盜、不淫，與一切合理的行動。正命是合理的經濟生活。

佛法以智慧爲本的修行，決不但是理觀。理解佛法而不能見於實際生活，這是不合佛法常道的。「正精進」是離惡向善，止惡行善的努力，遍通一切道支。如專從止惡行善說，即戒的總相。以正見爲眼目，以正志所行的正戒爲基礎，以正精進爲努力，這才從自他和樂的止惡行善，深化到自淨其心的解脫。

「正念」是對正見所確認，而正志立意求他實現的真理，念念不忘的憶持現前。念是定的方便，因念的繫念不忘而得一心，即「正定」。

由於一心的湛寂，如實正智能依之現前。正念與正定，即修慧階段。

由修慧——與定相應的正見而發無漏慧，才能完成正覺的解脫。

八正道的修行，即戒、定、慧三學的次第增進，也是聞、思、修三慧的始終過程，為聖者解脫道的正軌。

【道的必然性與完整性】

八正道是向上向解脫所必經的正軌，有他的必然性。中道的德行，是不能與他相違反的。出家眾依此向解脫，在家眾也如此。

佛教信眾的解脫行，固然非依此不可；即使沒有出離心，沒有解脫慧的一般世間行，也不能與八正道相違。

八正道有二類：有「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的，有「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的（雜含卷二八·七八五經）。這二者的差別，根本在正見。如是因果、善惡、流轉、解脫的正見，以此為本而立志、實行，這是世俗的人天正行。如是四諦理的正見，再本著正見而正志、修行，即是能向出世而成為無漏的。

佛法以八正道為德行的總綱，這不是孤立的、片面的，是完整的、關聯的，是相續發展、相依共存的，是知與行、志向與工作、自他和樂與身心清淨的統一。

佛法的德行，貫徹於正確的正見中；由知見來指導行為，又從行為而完成知見：這是知行的統一。依正見確立正志——向於究竟至善的志願，有志願更要有實際工作。沒有志向，實行即漫無目的；但也不能徒有志願，惟有實踐才能完成志願：這是志向與工作的統一。

釋尊隨機說法，或說此，或說彼，但人類完善的德行，向解脫的德行，決不能忽略這德行的完整性。否則，重這個，修那個，即成為支離破碎，不合於德行的常軌了。

【道的抉擇】

「八正道行入涅槃」，是唯一而不許別異的正道。所以佛臨滅時，對須跋陀羅說：「若諸法中無八聖道者，則無第一沙門果，第二、第三、第四沙門果。以諸法中有八聖道故，便有第一沙門果，第二、第三、第四沙門果」（長含遊行經）。這是怎樣明確的開示！

如來雖說有許多德行的項目，都是不出於八聖道的。如「四念處」即正念的內容；「四正斷」是正精進的內容；「四聖種」是正命的內容；「四神足」是正定起通的內容。五根與五力：信（信解）即正見、正

志相應的淨心；精進即含攝得戒學的正精進；念即正念；定即正定；慧即依定而得解脫的正見。五根、五力與八聖道的次第內容，大體是一致的。「七覺支」，偏於定慧的說明。佛法道支的總體，或說為三增上學（雜含卷二九·八一七經）。《佛法概論》p216~222

<<雜阿含經>>

第 979 (759) 經（中 375）斷三受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三受，無常，有爲，心所緣生。何等爲三？謂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諸比丘白佛：「世尊！有道、有跡，修習、多修習，斷此三受不」？佛告比丘：「有道、有跡，修習、多修習，斷此三受」。「何等爲道？何等爲跡？修習、多修習，斷此三受」？佛告比丘：「謂八聖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980 (760) 經（中 375）斷老、病、死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世有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何等爲三？謂老，病，死。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世間若無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者，無有如來、應、等正覺出於世間，世間亦不知有如來說法，教誡教授。以世間有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故，如來、應、等正覺出於世間，世間知有如來說法，教誡教授」。諸比丘白佛：「有道、有跡，斷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者不」？佛告比丘：「有道、有跡、修習、多修習、斷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何等爲道？何等爲跡？修習、多修習，斷此三法，不可喜、不可愛、不可念？謂八聖道：正見，正志，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念，正定」。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042 (785) 經（中 390）八正道內容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如上說，差別者：「何等爲正見？謂正見有二種：有正見是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見是聖、出世間、無漏、無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見有漏、有取，向於善趣？若彼見有施，有說，乃至知世間有阿羅漢，不受後有，是名世間正見，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何等爲正見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思

惟相應於法，選擇、分別、推求、覺知、點慧、開覺、觀察，是名正見，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志？謂正志有二種：有正志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有正志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志有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謂正志出要覺，無恚覺，不害覺，是名正志，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何等爲正志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思惟相應心法，分別、自決、意解、計數、立意，是名正志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語？正語有二種：有正語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有正語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語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謂正語離妄語、兩舌、惡口、綺語，是名正語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何等正語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除邪命貪。口四惡行，諸餘口惡行離，於彼無漏遠離不著。固守攝持不犯，不度時節，不越限防，是名正語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業？正業有二種：有正業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有正業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業，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謂離殺、盜、姪，是名正業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何等爲正業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除邪命貪身三惡行，諸餘身惡行數，無漏心不樂著，固守執持不犯，不度時節，不越限防，是名正業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命？正命有二種：有正命是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命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命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謂如法求衣食、臥具，隨病湯藥，非不如法，是名正命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何等爲正命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於諸邪命，無漏不樂著，固守執持不犯，不越時節，不度限防，是名正命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方便？正方便有二種：有正方便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方便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方便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謂欲精進，方便超出，堅固建立，堪能造作，精進心法攝受，常不休息，是名正方便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何等爲正方便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憶念相應心法，欲精進方便，勤踊超出，建立堅固，堪能造作，精進心法攝受，常不

休息，是名正方便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念？正念有二種：有正念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念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念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若念、隨念、重念、憶念，不妄不虛，是名正念世俗、有漏、有取、正向善趣。何等爲正念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思惟相應，若念、隨念、重念、憶念，不妄不虛，是名正念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定？正定有二種：有正定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定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定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若心住不亂不動，攝受寂止、三昧、一心，是名正定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何等爲正定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思惟相應心法，住不亂不散，攝受寂止、三昧、一心，是名正定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20 (979) 經（下 681）最後之教說（須跋陀羅）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俱夷那竭國力士生處堅固雙樹林中。爾時、世尊涅槃時至，告尊者阿難：「汝爲世尊於雙樹間，敷繩床，北首，如來今日中夜，於無餘涅槃而般涅槃」。爾時、尊者阿難奉教，於雙樹間，敷繩床，北首訖，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已於雙樹間，敷繩床，北首」。爾時、世尊詣雙樹間，於繩床上北首，右脅而臥，足足相累，繫念明想，正念、正智。時俱夷那竭國，有須跋陀羅外道出家，百二十歲，年耆根熟，爲俱夷那竭國人，恭敬供養如阿羅漢。彼須跋陀羅出家，聞世尊今日中夜，當於無餘涅槃而般涅槃。然我有所疑，希望而住。沙門瞿曇有力能開覺我，我今當詣沙門瞿曇，問其所疑。即出俱夷那竭，詣世尊所。爾時、尊者阿難於園門外經行。時須跋陀羅語阿難言：「我聞沙門瞿曇，今日中夜，於無餘涅槃而般涅槃。我有所疑，希望而住，沙門瞿曇有力能開覺我，若阿難不憚勞者，爲我往白瞿曇，少有閑暇，答我所問」。阿難答言：「莫逼世尊，世尊疲極」。如是須跋陀羅再三請尊者阿難，尊者阿難亦再三不許。須跋陀羅言：「我聞古昔出家耆年大師所說：久久乃有如來、應、等正覺出於世間，如優曇鉢華，而今如來中夜，當於無餘涅槃界而般涅槃，我今於法疑，信心而住，沙門瞿曇有力能開覺我，若阿難不憚勞者，爲我白沙門瞿曇」！阿難復答言：「須跋陀羅！莫逼世尊，世尊今日疲極」。

爾時、世尊以天耳，聞阿難與須跋陀羅共語來往，而告尊者阿難：「莫遮外道出家須跋陀羅，令入問其所疑。所以者何？此是最後與外道出家論議，此是最後得證聲聞善來比丘，所謂須跋陀羅」。爾時、須跋陀羅，聞世尊為開善根，歡善增上，詣世尊所，與世尊面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凡世間入處，謂富蘭那迦葉等六師，各作如是宗：此是沙門，此是沙門。云何瞿曇！為實各各有是宗不」？爾時、世尊即為說偈言：

「始年二十九，出家修善道，成道至於今，經五十餘年。
三昧明行具，常修於淨戒，離斯少道分，此外無沙門」。

佛告須跋陀羅：「於此正法律，不得八正道者，亦不得初沙門，亦不得第二、第三、第四沙門。須跋陀羅！於此法律得八正道者，得初沙門，得第二、第三、第四沙門。除此已，於外道無沙門，斯則異道之師，空沙門、婆羅門耳。是故我今於眾中作師子吼」。

說是法時，須跋陀羅外道出家，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須跋陀羅見法，得法，知法，入法，度諸狐、疑，不由他信，不由他度，於正法律得無所畏。從坐起，整衣服，右膝者地，白尊者阿難：「汝得善利！汝得大師！為大師弟子，為大師雨雨灌其頂。我今若得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得比丘分者，亦當得斯善利」！時尊者阿難白佛言：「世尊！是須跋陀羅外道出家，今求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得比丘分」。爾時、世尊告須跋陀羅：「此比丘來修行梵行」！彼尊者須跋陀羅，即於爾時出家，即是受具足，成比丘分。如是思惟，乃至心善解脫，得阿羅漢。時尊者須跋陀羅得阿羅漢，解脫樂。覺知已，作是念：我不忍見佛般涅槃，我當先般涅槃。時尊者須跋陀羅先般涅槃已，然後世尊般涅槃。

二十四、戒·定·慧 *三增上學*

<<雜阿含經>>

第 1108 (820) 經 (中 p432) (戒增上斷三結，定增上斷五下分結，慧增上不受後有)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如上說，差別者：「何等為增上戒學？謂比丘重於戒，戒增上；不重於定，定不增上，不重於慧，慧不增上，於彼彼分細微戒，犯則隨悔。所以者何？我不說彼不堪能，若彼戒隨順梵行，饒益梵行，久住梵行，如是比丘戒堅固，戒師常住，戒常隨順生，受持而學。如是

知、如是見，斷三結，謂身見、戒取、疑。斷此三結，得須陀洹，不墮惡趣，決定正趣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是名增上戒學。何等爲增上意學？是比丘重於戒，戒增上，重於定，定增上；不重於慧，慧不增上，於彼彼分細微戒，乃至受持學戒。如是知、如是見，斷於五下分結，謂身見、戒取、疑、貪欲、瞋恚。斷此五下分結，受生般涅槃，阿那含不還此世，是名增上意學。何等爲增上慧學？是比丘重於戒，戒增上，重於定，定增上，重於慧，慧增上。彼如是知、如是見，欲有漏心解脫，有有漏心解脫，無明有漏心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是名增上慧學」。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佛法概論>>

三增上學是有次第性的，依戒起定，依定發慧，依慧得解脫。八正道的以正見爲首，這因爲正見（慧）不但是末後的目標，也是開始的根基，遍於一切支中。如五根以慧爲後，而慧實是遍一切的，所以說：「成就慧根者，能修信根（精進、念、定也如此）；……信根成就，即是慧根」（雜含卷二六·六五六經）。慧學是貫徹始終的，八正道的正見，側重他的先導；三學的慧學，側重他的終極完成。參照五根的慧根攝持，即可以解釋這一次第的似乎差別而實際是完全一致。

佛法的依戒而定，從定發慧，一般誤解的不少。定本是外道所共的，凡遠離現境的貪愛，而有繫心一境——集中精神的效力，如守竅、調息、祈禱、念佛、誦經、持咒，這一切都能得定。但定有邪定、正定、淨定、味定，不可一概而論。雖都可作爲發定的方便，但正定必由正確的理解，正常的德行，心安理得、身安心安中引發得來。

如經中常說：「因持戒便得不悔，因不悔便得歡悅，因歡悅便得喜，因喜便得止，因止便得樂，因樂便得定」。佛對鬱低迦說：「當先淨其初業，然後修習梵行。……當先淨其戒，直其見，具足三業，然後修四念處」（雜含卷二四·六二四經）。滿慈子對生地比丘說：「以戒淨故得心（定的別名）淨，以心淨故得見淨」（中含·七車經）。一般學者，每不從「淨其戒，直其見」下手，急急的求受用、求證得，這難怪持咒等的風行了！

其次，從定發慧，也並非得定即發慧，外道的定力極深，還是流轉於生死中。要知道，得定是不一定發慧的。從定發慧，必由於定前——也許是前生的「多聞熏習，如理思惟」，有聞、思慧爲根基。

不過散心的聞、思慧，如風中的燭光搖動，不能安住而發契悟寂滅的真智，所以要本著聞、思的正見，從定中去修習。止觀相應，久久才能從定中引發無漏慧。不知從定發慧的真義，這才離一切分別抉擇，不聞不思，盲目的以不同的調心方法去求證。結果，把幻境與定境，看作勝義的自證而傳揚起來。《佛法概論》p222~224

<<雜阿含經>>

第 1118 (827) 經 (中 p44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譬如田夫，有三種作田，隨時善作。何等爲三？謂彼田夫隨時耕磨，隨時溉灌，隨時下種。彼田夫隨時耕磨、溉灌、下種已，不作是念：欲令今日生長，今日果實，今日成熟，若明日、後日也。諸比丘！然彼長者耕田、溉灌、下種已，不作是念今日生長，果實成熟，若明日、若復後日，而彼種子已入地中，則自隨時生長，果實成熟。如是比丘於此三學，隨時善學，謂善戒學，善意學，善慧學已，不作是念：欲令我今日得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若明日，若後日。不作是念：自然神力，能令今日，若明日、後日，不起諸漏，心善解脫。彼已隨時增上戒學，增上意學，增上慧學已，隨彼時節，自得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譬如比丘！伏雞生卵，若十乃至十二，隨時消息冷暖愛護。彼伏雞不作是念：我今日，若明日、後日，當以口啄，若以爪刮，令其兒安隱得生。然其伏雞善伏其子，愛護隨時，其子自然安隱得生。如是比丘！善學三學，隨其時節，自得不起諸漏，心善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123 (832) 經 (中 p445) 三學內容 (義說) 何謂戒·定·慧？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三學，何等爲三？謂增上戒學，增上意學，增上慧學。何等爲增上戒學？若比丘，住於戒，波羅提木叉，具足威儀、行處，見微細罪則生怖畏，受持學戒，是名增上戒學。何等爲增上意學？若比丘，離諸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初禪具足住；乃至第四禪具足住，是名增上意學。何等爲增上慧學？若比丘，此苦聖諦如實知；此苦集聖諦；此苦滅聖諦；此苦滅道跡聖諦如實知，是名增上慧學」。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二十五、戒學

<<雜阿含經>>

第 13381 (1042) 經 (下 p753)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拘薩羅國人間遊行，住鞞羅磨聚落北身恕林中。鞞羅聚落婆羅門、長者，聞世尊住聚落北身恕林中。聞已，共相招集，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何因何緣，有眾生身壞命終，生地獄中」？佛告諸婆羅門、長者：「行非法行，行危嶮行因緣故，身壞命終生地獄中」。諸婆羅門、長者白佛：「行何等非法行、危嶮行，身壞命終生地獄中」？佛告婆羅門、長者：「殺生乃至邪見，具足十不善業因緣故，婆羅門！是非法行，危嶮行，身壞命終生地獄中」。婆羅門白佛：「何因緣諸眾生身壞命終，得生天上」？佛告婆羅門、長者：「行法行，行正行，以是因緣故，身壞命終得生天上」。復問世尊：「行何等法行，何等正行，身壞命終得生天上」？佛告婆羅門、長者：「謂離殺生乃至正見，十善業跡因緣故，身壞命終得生天上。婆羅門、長者！若有行此法行，行此正行者，欲求刹利大姓家，婆羅門大姓家，居士大姓家，悉得往生。所以者何？以法行、正行因緣故。若復欲求生四王（天），三十三天，乃至他化自在天，悉得往生，所以者何？以法行、正行故。行淨戒者，其心所願，悉自然得。若復如是法行、正行者，欲求生梵天，亦得往生。所以者何？以行正行、法行故。持戒清淨，心離愛欲，所願必得。若復欲求往生光音（天），徧淨（天），乃至阿伽尼吒（天），亦復如是。所以者何？以彼持戒清淨，心離欲故。若復欲求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乃至第四禪具足住，悉得成就。所以者何？以彼法行、正行故。持戒清淨，心離愛欲，所願必得。欲求慈，悲，喜，捨。空入處，識入處，無所有入處，非想非非想入處，皆悉得。所以者何？以法行、正行故。持戒清淨，心離愛欲，所願必得。欲求斷三結，得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果；無量神通，天耳，他心智，宿命智，生死智，漏盡智，皆悉得。所以者何？以法行、正行故。持戒離欲，所願必得」。時婆羅門、長者，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佛法概論>>

【戒學】

厭倦一般生活，感到私欲佔有的家庭罪惡，痛切有情的自相殘殺，一切是無常與苦迫。發心出家的，必對於這樣的人生有所警覺，對於過

去的自己有所不滿。對於生死有厭離心，即對於自己有懺悔心，這才能生活於出家的僧團而得佛化的新生。

在家的信眾，也要有「住非家想」的見地，才能成解脫分善根，或者現身證覺。所以在受戒時，舉行真誠的懺悔，是非常重要的。

釋尊初期的弟子，都有過人生的深切警覺與痛悔。動機的純正與真切，沒有什麼戒條，也能自然的合律。等到佛法風行，動機不純的出家者多起來，佛這才因事制戒。

就是發心純正的出家者，有時也會煩惱衝動起來，不能節制自己而犯了戒。這對於佛法的修習，是極大的障礙，這需要給以戒律的限制；已經犯戒的，即責令懺悔，使他回復清淨。經中常說：「有罪當懺悔，懺悔即清淨」。因為一度的煩惱衝動，鑄成大錯，即印下深刻的創痕，成爲進修德行的大障礙，不能得定，不能發慧。如引發定慧，必是邪定，惡慧。

佛法的懺悔制，於大眾前坦白的披露自己的過失，接受僧團規定的處罰。經過一番真誠的痛切懺悔，即回復清淨。

所以戒律的軌則，不在乎個人，在乎大眾；不在乎不犯——事實上每不能不犯，在乎犯者能懺悔清淨。學者應追蹤古聖的精神，坦白的發露罪惡，不敢覆藏，不敢再作，使自己的身心清淨，承受無上的法味。

戒律的廣義，包含一切正行。但依狹義說，重在不殺、不盜、不淫、不妄語等善。

不殺、盜、淫、妄爲根本的戒善，出家眾多從消極的禁止惡行說。但在家眾持戒，即富有積極的同情感。要知戒善是合法則的，也是由於同情——慈悲喜捨的流露而表現於行爲的。

如『雜含』（卷三七・一〇四四經）佛爲鞞紐多羅聚落長者說：「若有欲殺我者，我不喜；我若所不喜，他亦如是，云何殺彼？作是覺已，受不殺生、不樂殺生」——淫盜等同。釋尊稱這是「自通之法」，即以己心而通他人之心的同情，近於儒家的恕道。

所以身語根本戒的受持不犯，不但是他律的不可作，也是自律的覺得不應該作。這例如不殺，不使一切有情受殺生苦，也是給一切有情以安全感。進一步，更要愛護有情的生命，戒不即是慈悲的實踐嗎？

『雜含』（卷三二・九一六經）佛爲刀師氏聚落主說：「若於有心殺生，當自悔責不是不類。若不有心殺生，無怨無憎，心生隨喜。……心與慈俱。……如是偷盜對以悲心，邪淫對以喜心，妄語對以捨心」。這以四無量心別對四戒，不過約他的偏重說，其實是相通的。

慈悲喜捨與定心相應而擴充他，即稱為四無量。這本是戒的根源；由于戒業清淨，同情眾生的苦迫，即引發慈悲喜捨的「無上人上」法。戒與四無量的相關性，可證明佛法——止惡、行善、淨心的一切德行，本出於對人類——有情的同情，而求合于和樂善生的準則。

戒與慈悲，是側重于「無瞋」善根的。但這在限於時機的聲聞法中，還不能充分的發揮出來！《佛法概論》p225~229

<<雜阿含經>>

第 13383 (1044) 經 (下 p75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在拘薩羅人間遊行，至鞞紐多羅聚落北身怨林中。住鞞紐多羅聚落婆羅門、長者，聞世尊住聚落北身怨林中。聞已，共相招引，往詣身怨林，至世尊所，面相慰勞已，退坐一面。爾時、世尊告婆羅門、長者：「我當為說自通之法，諦聽，善思。何等自通之法？謂聖弟子作如是學：我作是念：若有欲殺我者，我不喜；我若所不喜，他亦如是，云何殺彼？作是覺已，受不殺生，不樂殺生，如上說。我若不喜人盜於我，他亦不喜，我云何盜他？是故持不盜戒，不樂於盜，如上說。我既不喜人侵我妻，他亦不喜，我今云何侵人妻婦？是故受持不他姪戒，如上說。我尚不喜為人所欺，他亦如是，云何欺他？是故受持不妄語戒，如上說。我尚不喜他人離我親友，他亦如是，我今云何離他親友？是故不行兩舌，（如上說）。我尚不喜人加麤言，他亦如是，云何於他而起罵辱？是故於他不行惡口，如上說。我尚不喜人作綺語，他亦如是，云何於他而作綺語？是故於他不行綺飾，如上說。如是七種，名為聖戒。又復於佛不壞淨成就，於法、僧不壞淨成就，是名聖弟子四不壞淨成就。自現前觀察，能自記說：我地獄盡，畜生、餓鬼盡，一切惡趣盡，得須陀洹，不墮惡趣法，決定正向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時鞞紐聚落婆羅門、長者，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而去。

第 13246(906)經 (下 p58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摩訶迦葉，住舍衛國東園鹿子母講堂。晡時從禪覺，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何因何緣，世尊先為諸聲聞少制戒，時多有比丘心樂習學？今多為聲聞制戒，而諸比丘少樂習學？」佛言：「如是，迦葉！命濁，煩惱濁，劫濁，眾生濁，見濁眾生，善法退減故，大師為諸聲聞多制禁戒，少樂習學。迦葉！譬如劫欲壞時，真寶未滅，有諸相似偽寶出於世間；偽寶出已，真寶則沒。如是迦葉！如

來正法欲滅之時，有相似像法生；相似像法出世間已，正法則滅。譬如大海中船，載多珍寶，則頓沉沒，如來正法則不如是，漸漸消滅。如來正法，不為地界所壞，不為水、火、風界所壞。乃至惡眾生出世，樂行諸惡，欲行諸惡，成就諸惡；非法言法，法言非法，非律言律，律言非律。以相似法句、味熾然，如來正法於此則沒。迦葉！有五因緣，能令如來正法沉沒。何等為五？若比丘於大師所，不敬、不重、不下意供養；於大師所不敬、不重、不下意供養已，然復依倚而住；若法，若學，若隨順教，若諸梵行大師所稱歎者，不敬、不重、不下意供養，而依止住。是名迦葉！五因緣故，如來正法於此沉沒。迦葉！有五因緣，令如來法律，不沒、不忘、不退。何等為五？若比丘於大師所，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若法，若學，若隨順教，若諸梵行大師所稱歎者，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迦葉！是名五因緣，如來法律，不沒、不忘、不退。是故迦葉！當如是學：於大師所當修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若法，若學，若隨順教，若諸梵行大師所讚歎者，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佛說是經已，尊者摩訶迦葉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二十六、律儀

<<雜阿含經>>

第 400(277)經（上 p36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不律儀、律儀。諦聽，善思，當為汝說。云何不律儀？眼根不律儀所攝護，眼識著色，緣著故以生苦受，苦受故不一其心，不一心故不得如實知見，不得如實知見故不離疑惑，不離疑惑故由他所誤而常苦住。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名不律儀。云何律儀？眼根律儀所攝護，眼識識色，心不染著，心不染著已常樂更住，心樂住已常一其心，一其心已如實知見，如實知見已離諸疑惑，離諸疑惑已不由他誤，常安樂住。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名律儀。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02（279）經（上 p36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於此六根、不調伏，不關閉，不守護，不執持，不修習，於未來世必受苦報。何等為六根？眼根不調伏，不關閉，不守護，不修習，不執持，於未來世必受苦報。耳、鼻、舌、身、意根，亦復如是。愚

癡無聞凡夫，眼根見色，執受相，執受隨形好，任彼眼根趣向，不律儀執受住，世間貪憂惡不善法以漏其心，此等不能執持律儀，防護眼根。耳、鼻、舌、身、意根，亦復如是。如是於六根不調伏，不關閉，不守護，不執持，不修習，於未來世必受苦報。云何六根善調伏，善關閉，善守護，善執持，善修習，於未來世必受樂報？多聞聖弟子，眼見色，不取色相，不取隨形好，任其眼根之所趣向，常住律儀，世間貪憂惡不善法不漏其心，能生律儀，善護眼根；耳、鼻、舌、身、意根，亦復如是，如是（於）六根善調伏，善關閉，善守護，善執持，善修習，於未來世必受樂報」。即說偈言：

「於六觸入處，住於不律儀，是等諸比丘，長夜受大苦。
 斯等於律儀，常當勤修習，正信心不二，諸漏不漏心。
 眼見於彼色，可意、不可意，可意不生欲，不可不憎惡。
 耳聞彼諸聲，亦有念不念，於念不樂著，不念不起惡。
 鼻根之所嗅，若香若臭物，等心於香臭，無欲亦無違。
 所食於眾味，彼亦有美惡，美味不起貪，惡味亦不擇。
 樂觸以觸身，不生於放逸，為苦觸所觸，不生過惡想，
 平等捨苦樂，不滅者令滅。心意所觀察，彼種彼種相，
 虛偽而分別，欲貪轉增廣，覺悟彼諸惡，安住離欲心。
 善攝此六根，六境觸不動，摧伏眾魔怨，度生死彼岸」。

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98（275）經（上 p35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其有說言大力者，其唯難陀，此是正說。其有說言最端政者，其唯難陀，是則正說。其有說言愛欲重者，其唯難陀，是則正說。諸比丘！而今難陀關閉根門，飲食知量，初夜後夜精勤修習，（正念）正智成就，堪能盡壽，純一滿淨，梵行清白。彼難陀比丘，關閉根門故，若眼見色，不取色相，不取隨形好。若諸眼根增不律儀，無明闇障，世間貪憂惡不善法，不漏其心，生諸律儀，防護於眼；耳、鼻、舌、身、意根，生諸律儀，是名難陀比丘關閉根門。飲食知量者，難陀比丘於食繫數，不自高，不放逸，不著色，不著莊嚴，支身而已。任其所得，為止飢渴修梵行故；故起苦覺令息滅，未起苦覺令不起故；成其崇尚故；氣力安樂無罪觸住故。如人乘車，塗以膏油，不為自高，乃至莊嚴，為載運故。又如塗瘡，不貪其味，為息苦故。如是善男子難陀，知量而食，乃至無間獨住，是名難陀知量而食。彼善男子難陀，初夜後夜精勤修業者，彼難陀晝則經行、坐禪，除去陰障，以淨其身；於初夜時，經行、坐禪，除去陰障，以淨其身；於中夜時，房外洗足，

入於室中，右脇而臥，屈膝累足，係念明相，作起覺想；於後夜時，徐覺徐起，經行、坐禪。是名善男子難陀，初夜後夜精勤修習。彼善男子難陀勝念、正知者，是善男子難陀，觀察東方，一心正念，安住觀察；觀察南、西、北方，亦復如是一心正念，安住觀察。如是觀者，世間貪憂惡不善法不漏其心。彼善男子難陀，覺諸受起，覺諸受住，覺諸受滅，正念而住，不令散亂。覺諸想起，覺諸想住，覺諸想滅；覺諸覺起，覺諸覺住，覺諸覺滅，正念而住，不令散亂。是名善男子難陀，正念、正智成就。是故諸比丘當作是學！關閉根門，如善男子難陀；飲食知量，如善男子難陀；初夜後夜精勤修業，如善男子難陀；正念、正智成就，如善男子難陀。如教授難陀法，亦當持是為其餘人說」。時有異比丘而說偈言：

「善關閉根門，正念攝心住，飲食知節量，覺知諸心相，
善男子難陀，世尊之所歎」！

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05 (282) 經 (上 p37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迦微伽羅牟真隣陀林中。時有年少，名鬱多羅，是波羅奢那弟子，來詣佛所，恭敬問訊已，退坐一面。爾時、世尊告鬱多羅：「汝師波羅奢那，為汝等說修諸根不」？鬱多羅言：「說已，瞿曇」！佛告鬱多羅：「汝師波羅奢那，云何說修諸根」？鬱多羅白佛言：「我師波羅奢那說：眼不見色，耳不聽聲，是名修根」。佛告鬱多羅：「若如汝波羅奢那說，盲者是修根不！所以者何？如唯盲者眼不見色」。爾時、尊者阿難在世尊後，執扇扇佛。尊者阿難語鬱多羅言：「如波羅奢那所說，聾者是修根不？所以者何？唯聾者耳不聞聲」。

爾時、世尊告尊者阿難：「異於賢聖法律無上修諸根」。阿難白佛言：「唯願世尊為諸比丘說賢聖法律無上修根！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佛告阿難：「諦聽善思，當為汝說。緣眼、色，生眼識，見可意色，欲修如來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不可意，欲修如來不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可意、不可意，欲修如來厭離、不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不可意、可意，欲修如來不厭離、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可意、不可意、不可不可意，欲修如來厭、不厭俱離，捨心住，正念、正智。如是阿難！若有於此五句，心善調伏，善關閉，善守護，善攝持，善修習，是則於眼、色無上修根。耳……，鼻……，舌……，身……，意、法，亦如是說。阿難！是名賢聖法律無上修根」。尊者阿難白佛言：「世

尊！云何賢聖法律，爲賢聖修根」？佛告阿難：「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我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此則勝妙，所謂俱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彈指頃。如是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俄爾盡滅，得離厭不厭捨。如是耳、聲緣生耳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我耳識聞聲，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勝妙，所謂爲捨；得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大力士夫，彈指發聲即滅。如是耳、聲緣，生耳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是則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聖弟子如是如實知：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此則勝妙，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蓮華，水所不染。如是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舌、味緣，生舌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如是如實知：舌、味緣，生舌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寂滅、勝妙，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舌端唾沫，盡唾令滅。如是舌、味緣，生舌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身、觸緣，生身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聖弟子如是如實知：身、觸緣，生身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寂滅、勝妙，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鐵丸燒令極熱，小滌水灑，尋即消滅。如是身、觸緣，生身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速滅。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是則寂滅，是則勝妙，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斷多羅樹頭。如是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爲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阿難！是爲賢聖法律，爲聖弟子修諸根」。「云何爲聖法律學見跡」？佛告阿難：「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慙恥、厭惡。耳……。鼻……。舌……。身……。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慙恥、厭惡。阿難！是名賢聖法律學見跡。阿難！我爲諸聲聞所作，所作已作，汝等當作所作，廣說如篋毒蛇經」。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二十七、定學

<<佛法概論>>

【定學】

離欲與定 依戒生定，是在三業清淨的基礎，修得清淨的禪定（三昧、瑜伽等大同小異），為內心體驗必要的修養法。印度從奧義書以來，已極其流行。釋尊參學時，也曾學過。佛雖不滿於一般的禪，但從引發真慧來說，不能不說是方便；所以在佛法的德行中，還是有此一著。

習定的方法，儘可不同，但大抵調身、調息、調心，使精神集中而歸於平靜。這有一重要事實，即修習禪定，必以離欲為先。如貪戀一般的現實生活，那是不能得定的。

換言之，非鄙視——輕視現實生活，而傾向於內心——身心的理想生活不可。厭人間，欣天國；厭此間，慕他方，都可以得定的。

禪定的本質，不外乎厭此欣彼，厭塵欲而欣心樂。由於禪定的離欲，所以初下手時，先「呵五欲」——對於微妙的色、聲、香、味、觸，認識他的過患而厭棄他，尤其是男女欲。三界中的欲界，側重於五欲及性欲。非離這物欲與性欲，即不能得定，不能生色界天，色界是沒有這些欲的。

所以如不能依定發慧，那末厭離物欲，厭離男女欲，專心修定，即是外道的天行。印度一般的出家者，即是這樣的。佛法的出家生活，也即適應這一類根性。

禪定必須離欲，欲到底是什麼呢？微妙的五欲，不過是誘發情欲的因緣。內心一向受著環境的誘惑，所以呵責五欲。欲是習以成性，隨境染著的貪欲。所以說：「欲，我知汝本，意以思想生，我不思想汝，汝則而不有」（法句經）。『雜含經』（卷四八·一二八六經）說：「非世間眾事，是則之為欲。心法馳覺想，是名士夫欲」。佛法的修定離欲，重於內心煩惱的調伏，並非拒絕世間一切。否則，守護根門，遠離五欲，會同於外道波羅奢那的堵塞聰明了（雜含卷一一·二八二經）。

人類有眼等五根，即不能不受用五境；生存人間，即不能不衣食資生。所以佛法的離欲，不是拒絕這些，是淨化自心而適當的——合於社會情況，合於身心需要而受用這些，不為環境的愛著而牽轉。所以『雜含』（卷二一·五六四經）說「三斷」，有「依食斷食」；『中含』『漏盡經』說「七斷」，有「從用（資生具）斷」。

特別是釋尊自身的生活，可作確切的證明。釋尊的生活，不但是糞掃衣，也有名貴的金縷衣；不但是粗食，也有百味食；不但樹下坐，也住高樓重閣；不但獨住山林，也常與四眾共住。佛雖如此，還是被稱為少欲、知足、無事、寂靜（中含箭毛經）。

這可見問題在內心；不繫戀於環境，不追逐於塵欲，那末隨緣適量的享受，無不是少欲知足。反之，如貪欲熾盛，那即使遠離人間，粗衣惡食，也算不得少欲，離欲（參雜含卷一三・三〇九經）。

同樣的，如說女人為男人的戒垢——男人為女人的戒垢，而戒垢實是內心的情欲。所以犯淫戒，也不像理學者那樣重視肉體的貞操。有比丘因淫欲心重，將生殖器割去。佛呵責他：當斷的——貪欲不斷，不該斷的倒斷了！

然而，人類生而有男女根，淫欲不是生死根本，佛法的出家眾，為什麼要嚴格禁絕，不像對於衣食資生的相對節制呢？這可以說：衣食是無情的，雖與社會有關，但比較容易的自由控制。男女的牽制，繫縛力特別強；在男女相互佔有的社會結構中，苦痛是無法避免的，實是障道的因緣。

一般的禪定，也有觀慧，如厭此欣彼的「六行觀」；又如四無色的「唯心觀」；「不淨觀」與「九想觀」等，都可從定中去修習，也可修此來得定，但這不一定能解脫。

佛法常說依定發慧，所依的定不必是極深的，多少能集中精神就可以了。所以不得「根本定」的，或但得「未到定」的，但是一念相應「電光喻定」的，都可以引發勝義慧，離煩惱而得解脫。

如「慧解脫阿羅漢」，不得禪定，但對於生死的解脫，已切實做到。否則，定心愈深，愈陶醉於深定的內樂中，即愈對佛法不相應。如因定而生最高或頂好的世界，也不能解脫，反而是「八難」的一難。佛法修定而不重定，是毫無疑問的。

偏於禪定的，必厭離塵境而陶醉于內心。久而久之，生活必流於忽略世間的現實生活，思想必落於神我型的唯心論。

佛法是緣起論，從現實經驗的有情著手。立足於心色依存的緣起論，有自他和樂的僧制，這不是傾向獨善，唯心者的境界。

後期佛法的唯心論，與禪師瑜伽師結不解緣，這是有他發展的必然性的。

禪定，要遠離物欲與男女欲，但不知定境也同樣的是貪欲。『中含』

『苦陰經』中，論到「五欲」，主要的是物質佔有欲。論到「色」，即是男女互相佔有的淫欲。論到「覺」，即四禪定的定相應受。經中一一說明他的味著，過患與出離；禪定以離物欲及性欲爲主，而不知禪定也還是無明貪欲的產物。這對於專談「受用」的學者，是怎樣適當的教授！

【定與神通】

佛教的聖者，如「慧解脫阿羅漢」，雖究竟解脫，還是沒有神通的。反之，外道得根本定的也有五通。依禪定而發神通，這是印度一般所公認的。神境通、天眼通、天耳通、他心通、宿命通——五通，是禪定所引發的，常人所不能的超常經驗。這究竟神奇到什麼程度，姑且不談；總之，精神集中的禪師，身心能有某些超常經驗，這是不成問題的。

這不是佛法的特色，不能獲得正覺的解脫，是外道所共有的。古代宗教的神秘傳說，與有人利用這些神秘現象，號召人民作軍事的叛變，這都是事實。

佛法所重的是漏盡通，即自覺煩惱的清淨。佛弟子能深入禪定的，即有此五通，佛也不許他們利用這些來傳佈佛法，更不許利用來招搖名利。非特殊情形，不能隨便表現。如有虛偽報道，爲佛法的大妄語戒，勒令逐出僧團。神通，對於社會，對於自己的危險性，惟有釋尊才能深刻理會得。那些以神秘來號召傳佈佛法的，真是我佛罪人！《佛法概論》p229~234

<<雜阿含經>>

第 1042 (785) 經 (中 p390) 八正道之世俗、出世正定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如上說，差別者：「何等爲正見？謂正見有二種：有正見是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見是聖、出世間、無漏、無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見有漏、有取，向於善趣？若彼見有施，有說，乃至知世間有阿羅漢，不受後有，是名世間正見，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何等爲正見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思惟相應於法，選擇、分別、推求、覺知、黠慧、開覺、觀察，是名正見，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志？謂正志有二種：有正志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有正志是聖、

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志有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謂正志出要覺，無恚覺，不害覺，是名正志，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何等爲正志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思惟相應心法，分別、自決、意解、計數、立意，是名正志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語？正語有二種：有正語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有正語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語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謂正語離妄語、兩舌、惡口、綺語，是名正語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何等正語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除邪命貪。口四惡行，諸餘口惡行離，於彼無漏遠離不著。固守攝持不犯，不度時節，不越限防，是名正語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業？正業有二種：有正業世俗、有漏、有取、向於善趣，有正業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業，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謂離殺、盜、姪，是名正業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何等爲正業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除邪命貪身三惡行，諸餘身惡行數，無漏心不樂著，固守執持不犯，不度時節，不越限防，是名正業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命？正命有二種：有正命是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命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命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謂如法求衣食、臥具，隨病湯藥，非不如法，是名正命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何等爲正命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於諸邪命，無漏不樂著，固守執持不犯，不越時節，不度限防，是名正命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方便？正方便有二種：有正方便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方便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方便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謂欲精進，方便超出，堅固建立，堪能造作，精進心法攝受，常不休息，是名正方便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何等爲正方便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憶念相應心法，欲精進方便，勤踊超出，建立堅固，堪能造作，精進心法攝受，常不休息，是名正方便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念？正念有二種：有正念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念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念世

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若念、隨念、重念、憶念，不妄不虛，是名正念世俗、有漏、有取、正向善趣。何等爲正念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思惟相應，若念、隨念、重念、憶念，不妄不虛，是名正念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定？正定有二種：有正定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有正定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何等爲正定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若心住不亂不動，攝受寂止、三昧、一心，是名正定世俗、有漏、有取、轉向善趣。何等爲正定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謂聖弟子，苦、苦思惟，集……，滅……，道、道思惟，無漏思惟相應心法，住不亂不散，攝受寂止、三昧、一心，是名正定是聖、出世間、無漏、不取、正盡苦、轉向苦邊**」。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89 (347) 經（中 p60）（非依四禪定得解脫）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若王、大臣、婆羅門、長者、居士，及餘世人所共恭敬、尊重，供養佛及諸聲聞眾，大得利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都不恭敬、尊重，供養眾邪異道，衣被、飲食、臥具、湯藥。爾時、眾多異道，聚會未曾講堂，作如是論：「我等昔來，常爲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餘一切之所奉事恭敬，供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悉斷絕，但恭敬、供養沙門瞿曇、聲聞大眾，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此眾中，誰有智慧大力，堪能密往，詣彼沙門瞿曇眾中出家，聞彼法已，來還廣說；我等當復用彼聞法，化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令其信樂，可得還復供養如前」。時有人言：「有一年少，名曰須深，聰明、黠慧，堪能密往沙門瞿曇眾中出家，聽彼法已，來還宣說」。時諸外道，詣須深所而作是言：「我今日大眾聚集未曾講堂，作如是論：我等先來爲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諸世人之所恭敬、奉事，供養衣被、飲食、臥具、湯藥，今悉斷絕。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諸世間，悉共奉事沙門瞿曇、聲聞大眾。我此眾中，誰有聰明、黠慧，堪能密往沙門瞿曇眾中出家學道，聞彼法已，來還宣說，化諸國王、大臣、長者、居士，令我此眾還得恭敬、尊重、供養。其中有言：唯有須深聰明、黠慧，堪能密往瞿曇法中，出家學道，聞彼說法，悉能受持，來還宣說。是故我等故來相請，仁者當行」！

時彼須深默然受請，詣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眾多比丘出房舍外，露地經行。爾時、須深詣眾多比丘而作是言：「諸尊！我今可得於正法中，出家受具足，修梵行不」？時眾多比丘，將彼須深，詣世

尊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今此外道須深，欲求於正法中出家受具足，修梵行」。爾時、世尊知外道須深心之所念，告諸比丘：「汝等當度彼外道須深，令得出家」。時諸比丘，願度須深出家，已經半月。有一比丘語須深言：「須深！當知我等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時彼須深語比丘言：「尊者！云何學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具足初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比丘答言：「不也，須深」！復問：「云何離有覺有觀，內淨一心，無覺無觀，定生喜樂，具足第二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比丘答言：「不也，須深」！復問：「云何尊者離喜，捨心住，正念正智，身心受樂，聖說及捨，具足第三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答言：「不也，須深」！復問：「云何尊者離苦息樂，憂喜先斷，不苦不樂，捨淨念一心，具足第四禪，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答言：「不也，須深」！復問：「若復寂靜、解脫，起色、無色，身作證具足住，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答言：「不也，須深」！須深復問：「云何尊者所說不同，前後相違？云何不得禪定而復記說」？比丘答言：「我是慧解脫也」。作是說已，眾多比丘各從座起而去。

爾時、須深知眾多比丘去已，作是思惟：此諸尊者所說不同，前後相違，言不得正受，而復記說自知作證。作是思惟已，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彼眾多比丘，於我面前記說：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我即問彼尊者：得離欲惡不善法，乃至身作證，不起諸漏，心善解脫耶？彼答我言：不也，須深！我即問言：所說不同，前後相違，言不入正受，而復記說自知作證！彼答我言：得慧解脫。作此說已，各從座起而去。我今問世尊：云何彼所說不同，前後相違，不得正受而復說言自知作證」？佛告須深：「彼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須深白佛：「我今不知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佛告須深：「不問汝知不知，且自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心善解脫」。須深白佛：「唯願世尊爲我說法，令我得知法住智，得見法住智」！佛告須深：「我今問汝，隨意答我。須深！於意云何？有生故有老死，不離生有老死耶」？須深答曰：「如是，世尊！有生故有老死，不離生有老死」。如是生、有、取、愛、受、觸、六入處、名色、識、行、無明。「有無明故有行，不離無明而有行耶」？須深白佛：「如是，世尊！有無明故有行，不離無明而有行」。佛告須深：「無生故無老死，不離生滅而老死滅耶」？須深

白佛言：「如是，世尊！無生故無老死，不離生滅而老死滅」。「如是乃至無無明故無行，不離無明滅而行滅耶」？須深白佛：「如是，世尊！無無明故無行，不離無明滅而行滅」。佛告須深：「作如是知、如是見者，爲有離欲惡不善法，乃至身作證具足住不」？須深白佛，「不也，世尊」！佛告須深：「是名先知法住，後知涅槃。彼諸善男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離於我見，不起諸漏，心善解脫」。佛說此經已，尊者須深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須深見法，得法，覺法，度疑，不由他信，不由他度，於正法中心得無畏。

（須深）稽首佛足，白佛言：「世尊！我今悔過！我於正法中盜密出家，是故悔過」。佛告須深：「云何於正法中盜密出家」？須深白佛言：「世尊！有眾多外道，來詣我所，語我言：須深！當知我等先爲國王、大臣、長者、居士，及餘世人恭敬、供養，而今斷絕，悉共供養沙門瞿曇、聲聞大眾。汝今密往沙門瞿曇聲聞眾中，出家受法，得彼法已，還來宣說，我等當以彼聞法，教化世間，令彼恭敬供養如初。是故世尊！我於正法律中盜密出家，今日悔過，唯願世尊聽我悔過，以哀愍故」！佛告須深：「受汝悔過。汝當具說：我昔愚癡、不善、無智，於正法律盜密出家，今日悔過，自見罪、自知罪，於當來世律儀成就，功德增長，終不退減。所以者何？凡人有罪，自見、自知而悔過者，於當來世律儀成就，功德增長，終不退減」。佛告須深：「今當說譬，其智慧者以譬得解。譬如國王，有防邏者，捉捕盜賊，縛送王所。白言：大王！此人劫盜，願王處罪。王言：將罪人去，反縛兩手，惡聲宣令，周遍國中，然後將出城外刑罪人處，遍身四體，劓以百矛。彼典刑者，受王教令，送彼罪人，反縛兩手，惡聲宣唱，周遍城邑，將出城外刑罪人處，遍身四體，劓以百矛。日中，王問：罪人活耶？臣白言：活。王復勅臣：復劓百矛。至日晡時，復劓百矛，彼猶不死。佛告須深：「彼王治罪，劓以三百矛，彼罪人身，寧有完處如手掌不」？須深白佛：「無也，世尊」！復問須深：「時彼罪人，劓以三百矛因緣，受苦極苦劇不」？須深白佛：「極苦，世尊！若劓以一矛，苦痛難堪，況三百矛當可堪忍」！佛告須深：「此尚可耳，若於正法律盜密出家，盜受持法，爲人宣說，當受苦痛倍過於彼」。佛說是法時，外道須深漏盡意解。佛說此經已，尊者須深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266 (926) 經（下 p616）真實禪→不依一切、悉伏彼想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那梨聚落深谷精舍。爾時、世尊告誑陀迦旃延：「當修真實禪，莫習強良禪。如強良馬，繫槽櫪上，彼馬不念我所應作、所不應作，但念穀草。如是丈夫，於貪欲纏多所修習故，

彼以貪欲心，思惟，於出離道不如實知，心常馳騁，隨貪欲纏而求正受。瞋恚、睡眠、掉悔、疑多修習故，於出離道不如實知，以……疑蓋心思惟以求正受。誑陀！若真生馬，繫槽櫪上，不念水草，但作是念駕乘之事。如是丈夫，不念貪欲纏住；於出離如實知，不以貪欲纏而求正受；亦不瞋恚、睡眠、掉悔、疑纏多住；於出離瞋恚、睡眠、掉悔、疑纏如實知，不以……疑纏而求正受。如是誑陀！比丘如是禪者，不依地修禪，不依水、火、風、空、識、無所有、非想非非想而修禪；不依此世、不依他世，非日、月，非見、聞、覺、識，非得、非求、非隨覺、非隨觀而修禪。誑陀！比丘如是修禪者，諸天主伊濕波羅、波闍波提，恭敬合掌，稽首作禮而說偈言：「南無大士夫！南無土之上！以我不能知，依何而禪定」。

爾時、有尊者跋迦利，住於佛後，執扇扇佛。時跋迦利白佛言：「世尊！若比丘云何入禪，而不依地、水、火、風，乃至覺、觀而修禪定？云何比丘禪，諸天主伊濕波羅、波闍波提合掌恭敬，稽首作禮而說偈言：「南無大士夫！南無土之上！以我不能知，依何而禪定」？」

佛告跋迦利：「比丘於地想能伏地想，於水、火、風想，無量空入處想，識入處想，無所有入處，非想非非想入處想；此世、他世，日、月，見、聞、覺、識，若得、若求，若覺、若觀，悉伏彼想。跋迦利！比丘如是禪者，不依地、水、火、風，乃至不依覺、觀而修禪。跋迦利！比丘如是禪者，諸天主伊濕波羅、波闍波提，恭敬合掌，稽首作禮，而說偈言：「南無大士夫！南無土之上！以我不能知，何所依而禪」。

佛說此經時，誑陀迦旃延比丘，遠塵、離垢，得法眼淨。跋迦利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跋迦利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性空學探源>>

【空與禪】

上面說的從空諸行以觀無常、無我，是所觀境空；由觀無常、無我而得涅槃，是所證果空，這境與果之間的連貫，就是實行。與空相關的行持有定與慧兩種。體證空性的慧，雖如『雜含』三四七經 [489] 所說，可以不依四禪、八定，便能悟入而得解脫的。但空慧的發生，多少要依於禪定，這是大家一致的說法。至少須有最低的定力，如欲界的電喻三昧，或者說初禪近分的未到定，方可發慧證空。同時，禪必

定離欲，也與空同樣的有所離，有所否定，而可稱之為空的；所以禪與空有關。

『雜阿含經』中雖也常見佛陀指示弟子要精進禪思，但究竟如何是禪？如何修？除了四禪以外，其詳細情形說到的很少。所以單依『雜阿含』，對於禪定是不易得到明確的觀念。至於『中阿含』，處處說禪定。『中阿含』以對治為重心，故除持戒外，以禪定說得最多。對於禪定，雖『雜含』與『中含』都還是以慧說定，據定明慧的，但也可看到二者精神的不同：『雜含』中，如空三昧、無相三昧、無所有三昧、真實禪等，都處處散說，重在真慧的體悟上，並且是相互融通的。『中阿含』已為組織的說明，多論四禪、八定或九次第定，重在修行次第，重在禪定的漸離上，彼此間也多是差別的。

這兩者精神的不同，對後代有很大的影響。如大乘經中的種種深定，是繼承『雜含』定慧綜合的風格；另一方面，如小乘薩婆多部他們，分別定慧，忽略了真慧的禪定次第化，說定則專在四禪、八定上去詳細分析。

又須說明者，佛世的修行方法，平易、簡單，觀察空、無我義，由一最低的定力引發真慧，斷煩惱而得解脫。不過弟子們根性不同，有的一修即得，有的須經各種次第；修時的下手處、得力處、注意處，彼此有異；由這種關係，佛弟子之間，對於禪定就有所議論。

如無想定，是阿難尊者所常說的法門。有一比丘想不自請問而從旁聽聞，跟隨了阿難六年之久，還得不到機會，結果只得自己請問；可見這種定在當時，雖可以是行者共證，但還不是普遍共知或公認的。

又如那伽達多以四種三昧，請問質多長者，長者未解說前，先問明這是否佛說過的，這也可見四種定之名稱，不是世尊常說的。

可見禪定與諸弟子自己修行所得的體驗有密切關係。只是禪定中身心的經驗，大體是可以共同的，所以後代的弟子們依之建立一種共認的次第組織。

所以，禪定由佛弟子們修證體驗所得，依之而組織成為佛教中一種嚴密體系的；它關係到後代的學派，也促成了後代三界說組織的完成。

這裡順便談談由修定得觀慧通達正理得解脫。一切有系謂依四禪、三無色定，可以發無漏慧；而於四禪、三無色定的本身，純從世俗立場去看它；這是定與慧的差別論。

在經中也可看出，佛說禪定，不是單為禪定而禪定。如四無色定，是

依定中觀察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無我、可厭患而證得。有部等，說依定中可以發慧通達真理證得解脫，定的本身不是慧，定境也不是解脫。

如滅盡定，有部謂是三果以上聖者為止息受想等心的煩亂而修的，把它看為純粹的禪定；而大眾分別說系等（『成實論』也是兼取大眾分別說之義的），則謂滅定也就是煩惱滅，是第八解脫；到大乘經，如『華嚴十地經』，則說此定是七地菩薩證入諸法甚深空理的定，這也是把禪定與空慧結合成一的。

修定可以通達真理得解脫，大家是共同的；不過，有的在定慧差別的立場說，有的在定慧綜合的立場說，影響大小學派的思想分流。

【空·無相·無所有】

修行方法，多為『雜阿含』講的觀無常苦，不限於空、無相、無所有。但以空義明常恆我我所之無所有，最後的體驗諸法真實，與空義有密切關係。『雜阿含經』第八十經(137)說：

「若得空已，能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斯有是處。」

這說：能見無相、無所有，知見清淨而得解脫，必須以空義為根本。固然也有經說空觀不究竟，但以空為前提而入三昧，更深刻的體驗真理，最後還是會歸於空。在佛經中，無相、無所有、無所得、無著、無住等名辭，意義都可以通用；但空字含義最廣，用之於實行的地方很多，故多以之為前提，且為歸結所在。空、無相、無所有的三個名辭，究竟是一義？是別義？經中有時說有共同點，有時又說他有次第深淺的不同。質多長者答那伽達多，謂可通二面：可說是文異義異，也可說是文異義同。如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究竟是同是異？『雜含』中沒有明白說明；『中阿含』說是異的；後來的大乘經則解說為同的。我以為：這些定，最初下手的方法，或者彼此不同，最後所得的境界，實可歸於一致。而且是隨義立名，有時彼此的名稱也可以互相通用；所以經中有時說同，有時說異。不如此看，經中文義的多少出入，就無法了解。

現在將空、無相、無所有三種三昧，個別的解釋一下。

一、空三昧，『雜阿含』二三六經(309)這樣記載著：

「舍利弗白佛言：世尊！我今於林中入空三昧禪住。佛告舍利弗：善哉！善哉！舍利弗！汝今入上座禪住而坐禪。」

佛讚歎空三昧是高級的上座禪。至於空三昧如何修法，則未見開示，不過佛從另一方面說：

「若入城時，若行乞食時，若出城時，……若眼識於色有愛念染著者，彼比丘爲斷惡不善故，當勤欲方便，堪能繫念修學。……若於道路，若聚落中行乞食，若出聚落，於其中間，眼識於色無有愛念染著者，彼比丘爲斷惡不善故，當勤欲方便，堪能繫念修學。……若於道路，若聚落中行乞食，若出聚落，於其中間，眼識於色無有愛念染著者，彼比丘願以此喜樂善根，日夜精勤，繫念修習。」

在行、住、衣、食之間，住空三昧中，時時反省觀察自心，是不是生起感染貪著，有則觀察空義對治它，無則心安樂住。這樣常修空三昧，以達一切清淨。所以，空有兩方面的意義：一、專在義理上說，是體驗無我我所。一、在行爲上說，則是於見色聞聲中不爲境界所繫縛，離欲清淨，這是空三昧的特色。不體驗無我我所，固然不能解脫；但在日常生活行動中，心不爲環境所縛而流散馳求，安住不動，確是佛法的一種重要目的。離欲清淨，不因環境而引起痛苦，就是空義。所以在「義品」中佛答摩犍提外道說：「空於五欲」；而摩訶迦旃延在『雜阿含』五五一經(1626)解說爲：

「於此五欲功德，離貪、離欲、離愛、離念、離渴，是名空欲。」

又如摩訶迦葉修頭陀行，處處不爲五欲所轉，釋尊讚歎他爲「如空不著」。『雜阿含』所說的空義，都重在這離欲無繫的空的實際修持上說；至於空理的觀察，反而說得少。佛讚舍利弗的入空三昧爲上座禪，在『增一阿含』也有這同樣的緣起，但它的側重點就不同了。如該經卷四十一第六經佛說：

「空三昧者，於諸三昧最爲第一三昧。王三昧者，空三昧是。」

上座禪的空三昧，讚爲最高的三昧之王（後來大般若的佛入三昧王三昧，即出此）。爲什麼呢？於空三昧中，觀察無我我所；一切諸行是不真實、不常恆空，因空故不起著於相，就是無相三昧；無相故於未來生死相續，無所愛染願求，就是對外境法不起所緣相？阿難答他有兩種：一、有想不覺知，修的是有想定，只因定力強，不起覺知。二、無想不覺知，不取外所緣相，且連內心的能緣想念也不生起，這是無心定。阿難爲諸比丘尼說(雜五五七經)(1663)：

「若無相心三昧，……是智果智功德。」

在定境中，這是比較深刻的，須有真實慧厭患離欲，觀察無常無我者，方可獲得，不是外道專門修定者所能得到。

『雜阿含』二七二經(55)，佛陀曾為對治一般比丘的貪欲瞋恚親里等惡覺惡想，而起諍競故，為說無相定：

「於四念處繫心，住無相三昧，修習多修習，惡不善法從是而滅，無餘永盡。……多聞聖弟子作是思惟：世間頗有一法可取而無罪過者！思惟已，都不見一法可取而無罪過者。我若取色，即有罪過；若取受想行識，則有罪過。作是知已，於諸世間則無所取，無所取著，自覺涅槃。」

觀察世間一切法，不見有一法是真實可取的；取，就有煩惱不清淨——罪過。經中說：就是善法功德，也如熱金丸，好看，還是取不得，何況五欲染污法呢！「法尚應捨，何況非法」，就是這個道理。如是觀色等相不可取，能取心亦不起，就能自覺涅槃。

無相心三昧，是在一切上不著，與大乘空最近；如『般若經』的無所受三昧，即此無相三昧的深化。總之，於一切相不著，不念一切相，念無相界（涅槃），就是無相三昧。這三昧，在『雜阿含』常常談到的，如：

「無所取故無所著，無所著故般涅槃。」

這，在四三(155)、四四(156)、二二六(293)、二二七(295)等經中都同樣說到，實為佛教比丘現證涅槃寂滅的無上境地。就是佛教迦旃延所修的真實禪，也是此無相心三昧的別名。大梵天王遍尋不得，因為不知他禪心所依的境界。

在中國，大耳三藏以他心通知道忠國師內心的所緣，忠國師另入深禪，不住一切相，他心通也就觀察不到。這些所修的都是無相心三昧。佛說這無相心三昧，是不依地水火風，不依受想行識，遣其能相所相，入真實禪而見真實。

但如何遣相呢？這要觀察一切法唯是名言，沒有實性，假名無實故，即能於法不起所緣相，進而能緣心想也不可得，就得入此三昧。空義，在空三昧中不明顯，而這無相三昧中卻明白可見。『雜含』五五九經(1635)說：

「一切想不憶念，無想心三昧身作證具足住。」

這經先說四禪及前三無色定是有相行定，在無所有定之上說這無相心三昧是無想行定（地位與非想非非想定相當），是一切定的最高深的，是無漏智所得的。這直證涅槃空寂的深禪，是契入無相界的。

三、無所有三昧。這三昧在『雜阿含』中，有兩個地方提到，但都沒

有單獨的說明。『中阿含』則說它就是無所有處定。『雜含』雖對這三昧沒有詳盡明確的解說，不過古來說「三三昧」，都提到它的名字，似與三解脫門中的無願三昧有關。

現在將三種三昧作綜合的觀察：『雜阿含』八十經(137)(勝法印知見清淨經)佛告阿難說：

「若得空已，能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斯有是處。觀察彼陰無常磨滅不堅固變易法，心樂清淨解脫，是名爲空。如是觀者，亦不能離慢，知見清淨。

復有正思惟三昧，觀色相斷，聲香味觸法相斷，是名無相。如是觀者，猶未離慢，知見清淨。

復有正思惟三昧，觀察貪相斷，瞋癡相斷，是名無所有。如是觀者，猶未離慢，知見清淨。」

此經對三種三昧，有不同的看法。空三昧是由觀無常義，不起染著，心得清淨解脫——心厭有漏雜染，而傾向於離染的清淨解脫。這空定的境界並不很高，近於平常所謂「看得破」，只是心不外馳而求清淨解脫而已。

無相三昧，是斷除色、聲、香、味、觸、法六塵相的定。沒有貪、瞋、癡三毒煩惱，叫做無所有三昧。

三者有其淺深次第：以空三昧的不隨境轉爲基礎；進而無相三昧不見外六塵境；最後則無所有三昧內心的欲貪等不生起。這都還不是徹底的斷除，只是由定力的執持，在定境中暫伏，外不見六塵、內不起三毒而已。所以都還「不能離慢知見清淨」。要知見清淨，必須另起增上，修習以無我爲出發的三昧。經云：

「復有正思惟三昧，觀察我我所從何而生？從若見若聞若嗅若嘗若觸若識而生。……若因若緣而生識者，彼因彼緣皆悉無常，……彼所生識云何有常？無常者，是有爲行，從緣起，是患法、滅法、離欲法、斷知法。是名聖法印知見清淨。」

由此可見到：在定境中不受外境所繫的暫時過程，還不是究竟；必須要徹底的遺除我我所，通達無自性之法法歸滅，見滅法不可量，平等寂靜不可得，即見到了涅槃寂滅理，才能離我慢而得知見清淨。見滅而得無我，因此而得解脫，也見於『雜含』一二六六經(13359)。如云：「於眼眼識及色，……見滅知滅；故見眼眼識及色，非我，不異我，不相在。」

空等三三昧是不夠的，必須要體證到法法歸滅，不可得，才能我慢畢竟斷，得真正的知見清淨。所以，「空、無相、無願」三者叫做「解脫門」，它是解脫之門，本身尚未究竟，必須進一步體知我我所之為因緣假合，無常不可得而否定之，始能達到解脫。空，在這裡，是最前面的基本，而最後歸結所證達的也還是它（終歸於空）。

此聖法印經有兩種異譯本，西晉竺法護譯的意義與『雜含』同；趙宋施護譯的則已改為修行三解脫門的次第；但同謂此三三昧還有慢在，未得究竟。故以空為出發，經無相、無所有（或無願），再觀無我我所而涅槃寂滅；這過程是完全一致的。

此空無相無所有三三昧，與三解脫門的關係，也更可顯見其合一。此經名「聖法印」，『雜阿含』雖處處說到無常、無我等義，但並未名之曰法印；這要到『增一阿含』才見明說。那麼這經的「法印」，究竟是什麼？不是三法印或四法印，應該是證入解脫涅槃之門的三解脫門。

在『雜阿含』五六七經(1643)中，質多羅長者答那伽達多所問，除空、無相、無所有三三昧外，又加一無量心三昧。後代說四無量心定，純是世俗的，不能體驗真理；但此經所說的無量，與三三昧也有同義，同以無煩惱來建立（有煩惱是有相、有量、有所有；無煩惱是無相、無量、無所有）。特在空三昧上加遣常恆性不可得空。同在離煩惱證真理上說明，與後代所說的三解脫門同緣實相的意義相同。

但『雜阿含』由觀無常苦厭離，而外無六塵相，內無貪瞋癡所有，而得解脫；從空而無相而無所有的次第，完全是建立在觀慧的所觀義上，並不以此為淺深的無色定。

但『中阿含』不動道同空三昧，而將無想與無所有倒置過來，這才與四無色定的次第，完全吻合。

很明顯的，佛教所說觀空的禪定，在演變中，漸次的與三界的次第符合。所以我敢說：三界中無色界的次第，全是後代佛弟子們修定的過程，在「身壞命終由本意故得至彼處」的理論下，組織安立成功的。

世尊以四禪為正定，『雜阿含經』有明文。以空、無相、無所有三三昧的無色化，組成三界次第，這是顯然無疑的。

『雜』四五六經(719)的光界、淨界，（與二禪少光、無量光、光音）、三禪（少淨、無量淨、遍淨）相當。光界是定中生光而見色，『中阿含經』中阿那律對此特為著重。淨界，成實論主解作空觀，不如一切有部的觀清淨色為是。八解脫的前三解脫，八勝處與十遍處中的前八

遍處，都只是光中見色與淨色的禪定。

稱歎世尊的妙法時，常說「天、魔、梵」所不及，這本是婆羅門教的世界觀。天是不脫生死的欲天；魔是生死的統治者；再進就是婆羅門教的梵我界了。佛教認為梵也未脫生死，是修四無量而到達的。外道的梵，本稱歎為光、為淨，佛教也就組為前三禪；除了無量心三昧（下、中、上三品）的修證外，與光中見色及淨色觀的禪定相合。佛法也常歎三禪為樂之極點，但「聖說能捨」，雖三禪中都有解脫的可能（『雜含』中歎四無量心中可得解脫），而佛陀與聖者的一切功德，主要是在第四禪中開發的。

與解脫相應的第四禪，「除斷苦樂，憂苦先滅，不苦不樂，捨念清淨」，為佛教目標所在，大概是第一期的思想了。

以空、無相、無所有三三昧的熏修，其未能引發無漏即生解脫者，理應生於此空、無相、無所有處；無色界的組織，因此成立。

空處以上有識處，這是定心空外境而存內心，也就是境空心有的過程，與十遍處、四空處、識處的次第相合。境空心有，進而不念境空，不念心有，即是無所有；等到心境並寂，即是無相心定。

瑜伽者的禪觀過程，顯然與四無色的次第相合。『雜含』空、無相、無所有的次第，『中含』轉而為不動、無所有、無想，實有深切注意的必要。『雜含』五六七經，『中含』『支離彌梨經』，僅立一無相心定，這是第二期佛教者的目標了。

但此無相心定，如『雜含』四八五經、『中含』『一切智經』，開為無想定（非想非非想處）與滅受想定二者；『雜含』四五六經，開為非想非非想界與滅界，『中含』『淨不動道經』、『小空經』，開為非想非非想處（無想處）及解脫二者；而『雜含』四七四經、『中含』『真人經』、『大因經』（巴利藏見長含），又開為非想非非想、滅受想定、及解脫三者。到此，無相心定，不再說它是智果智功德，被視為有念與出定計我了。空觀的化為四無色次第，豈不是顯然可見的嗎！《性空學探源》p71~97

二十八、初禪→四禪→解脫或生天

<<雜阿含經>>

第 12889 (864) 經 (下 p53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比丘，若行、若形、若相、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初禪具足住。彼不憶念如是行，如是形，如是相，然於彼色、受、想、行、識法，作如病、如癱、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思惟，於彼法生厭，怖畏，防護。生厭、怖畏、防護已，以甘露門而自饒益，如是寂靜，如是勝妙，所謂捨離（有）餘，愛盡，無欲，滅盡，涅槃」。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2890 (865) 經 (下 p53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如上說，差別者：「如是知、如是見已，欲有漏心解脫，有有漏心解脫，無明漏心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2891 (866) 經 (下 p53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如上說，差別者：「若不得解脫，以欲法、念法、樂法故，取中般涅槃。若不如是，或生般涅槃。若不如是，或有行般涅槃。若不如是，或無行般涅槃。若不如是，或上流般涅槃。若不如是，或復即以此欲法、念法、樂法功德，生大梵天中，或生梵輔天中，或生梵身天中」。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2892 (867) 經 (下 p53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比丘如是行，如是形，如是相，息有覺、有觀，內淨一心，無覺、無觀，定生喜、樂，第二禪具足住。若不如是行、如是形、如是相憶念，而於色、受、想、行、識法思惟：如病、如癱、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於此等法，心生厭離，怖畏，防護。厭離、防護已，於甘露法界以自饒益，此則寂靜，此則勝妙，所謂捨離一切有餘、愛盡、無欲、滅盡、涅槃」。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2893 (868) 經（下 p53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如上說，差別者：「彼如是知、如是見，欲有漏心解脫，有有漏心解脫，無明漏心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若不解脫，而以彼「法」欲法、念法、樂法，取中般涅槃。若不爾者，取生般涅槃。若不爾者，取有行般涅槃。若不爾者，取無行般涅槃。若不爾者，取上流般涅槃。若不爾者，彼以欲法、念法、樂法，生自性光音天。若不爾者，生無量光天。若不爾者，生少光天」。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2894 (869) 經（下 p53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比丘如是行，如是形，如是相，離貪喜捨住，正念，正智、覺身樂，聖人能說能捨念樂住，第三禪具足住。若不爾者，以如是行、如是形、如是相，於色、受、想、行、識法思惟：如病、如癱、如刺、如殺，乃至上流。若不爾者，以彼法欲、法念、法樂，生遍淨天。若不爾者，生無量淨天。若不爾者，生少淨天」。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2895 (870) 經（下 p53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比丘如是行，如是形，如是相，離苦息樂，前憂喜已滅，不苦不樂，捨淨念一心，第四禪具足住。若不如是憶念，而於色、受、想、行、識思惟：如病、如癱、如刺、如殺，乃至上流般涅槃。若不爾者，或生因性果實天。若不爾者，生福生天。若不爾者，生少福天」。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二十九、安那般那

<<雜阿含經>>

第 1097 (809) 經（中 p419）「不淨觀」改變安般因緣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金剛聚落，跋求摩河側薩羅梨林中。爾時、世尊為諸比丘說不淨觀，讚歎不淨觀言：「諸比丘！修不淨觀、多修習者，得大果、大福利」。時諸比丘修不淨觀已，極厭患身，或以刀

自殺，或服毒藥，或繩自絞，投巖自殺，或令餘比丘殺。有異比丘，極生厭患惡露不淨，至鹿林梵志子所，語鹿林梵志子言：「賢首！汝能殺我者，衣、鉢屬汝」。時鹿林梵志子，即殺彼比丘，持刀至跋求摩河邊洗刀。時有魔天，住於空中，讚鹿林梵志子言：「善哉！善哉！賢首！汝得無量功德，能令諸沙門釋子持戒有德(者)，未度者度，未脫者脫，未穌息者令得穌息，未涅槃者令得涅槃；諸長利衣鉢雜物，悉皆屬汝」。時鹿林梵志子，聞讚歎已，**增惡邪見**，作是念：我今真實大作福德，令沙門釋子持戒功德者，未度者度，未脫者脫，未穌息者令得穌息，未涅槃者令得涅槃；衣鉢雜物，悉皆屬我。於是手執利刀，循諸房舍，諸經行處，別房、禪房，見諸比丘，作如是言：「何等沙門持戒有德，未度者我能令度，未脫者令脫，未穌息者令得穌息，未涅槃令得涅槃」。時有諸比丘厭患身者，皆出房舍，語鹿林梵志子言：「我未得度，汝當度我！我未得脫，汝當脫我！我未得穌息，汝當令我得穌息！我未得涅槃，汝當令我得涅槃」！時鹿林梵志子，即以利刀殺彼比丘，次第乃至殺六十人。

爾時、世尊至十五日說戒時，於眾僧前坐。告尊者阿難：「**何因、何緣，諸比丘轉少、轉減、轉盡**」？阿難白佛言：「世尊為諸比丘說修不淨觀，讚歎不淨觀，諸比丘修不淨觀已，極厭患身，廣說乃至殺六十比丘。世尊！以是因緣故，令諸比丘轉少、轉減、轉盡。**唯願世尊，更說餘法，令諸比丘聞已，勤修智慧，樂受正法，樂住正法**」！佛告阿難：「**是故我今次第說住微細住，隨順開覺。**已起、未起惡不善法，速令休息，如天大雨，起、未起塵，能令休息。如是比丘修微細住，諸起、未起惡不善法，能令休息。阿難！何等為微細住，多修習隨順開覺，已起、未起惡不善法，能令休息？**謂安那般那念住**」。阿難白佛：「云何修習安那般那念住，隨順開覺，已起、未起惡不善法，能令休息」？佛告阿難：「若比丘依止聚落，如前廣說，乃至如滅出息念而學」。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082 (801) 經 (中 p412) 修安般的前方便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法多所饒益，修安那般那念。**何等為五？住於淨戒，波羅提木叉律儀，威儀、行處具足，於微細罪能生怖畏，受持學戒，是名第一多所饒益，修習安那般那念。復次、比丘！少欲、少事、少務，是名二法多所饒益，修習安那般那念。復次、比丘！飲食知量，多少得中，不為飲食起求欲想，精勤思惟，是名三法多所饒益，修安那般那念。復次、比丘！初夜後夜，不著睡眠，精勤思惟，是名四法多所饒益，修安那般那念。復次、比丘！空閑林中，離諸憤鬧，是名五法

多所饒益，修習安那般那念」。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084 (803) 經 (中 p41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修習安那般那念，若比丘修習安那般那念，多修習者，得身心止息，有覺有觀，寂滅，純一，明分想修習滿足。何等爲修習安那般那念，多修習已，身心止息，有覺有觀，寂滅，純一，明分想修習滿足？是比丘，若依聚落、城邑止住，晨朝著衣持鉢，入村乞食，善護其身，守諸根門，善繫心住。乞食已，還住處，舉衣鉢，洗足已。或入林中、閑房、樹下，或空露地，端身正坐，繫念面前，斷世貪愛，離欲清淨；瞋恚；睡眠；掉悔；疑斷，度諸疑惑，於諸善法心得決定。遠離五蓋煩惱，於心令慧力羸，爲障礙分，不趣涅槃。念於內息，繫念善學；念於外息，繫念善學。息長，息短。覺知一切身入息，於一切身入息善學；覺知一切身出息，於一切身出息善學。覺知一切身行息入息，於一切身行息入息善學；覺知一切身行息出息，於一切身行息出息善學。覺知喜；覺知樂；覺知心行；覺知心行息入息，於覺知心行息入息善學，覺知心行息出息，於覺知心行息出息善學。覺知心；覺知心悅；覺知心定；覺知心解脫入息，於覺知心解脫入息善學，覺知心解脫出息，於覺知心解脫出息善學。觀察無常；觀察斷；觀察無欲；觀察滅入息，於觀察滅入息善學，觀察滅出息，於觀察滅出息善學。是名修安那般那念，身止息，心止息，有覺有觀，寂滅，純一，明分想修習滿足」。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095 (807) 經 (中 p41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一奢能伽羅林中。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欲二月坐禪，諸比丘勿復往來，唯除送食比丘及布薩時」。爾時、世尊作是語已，即二月坐禪，無一比丘敢往來者，唯除送食及布薩時。爾時、世尊坐禪，二月過已，從禪覺，於比丘僧前坐，告諸比丘：「若諸外道出家來問汝等：沙門瞿曇於二月中，云何坐禪？汝應答言；如來二月，以安那般那念坐禪思惟住。所以者何？我於此二月，念安那般那多住思惟：入息時念入息如實知；出息時念出息如實知；若長，若短；一切身覺入息念如實知，一切身覺出息念如實知；身行休息入息念如實知，乃至滅出息念如實知。我悉知已，我時作是念，此則麤思惟住。我今於此思惟止息已，當更修餘微細修住而住。爾時、我息止麤思惟已，即更入微細思惟，多住而住。時有三天子，極上妙色，過夜來至我所。一天子作是言：沙門瞿曇時到。復有一天子言：此非時到，是時向至。第三天子言：非爲時到，亦非時向至，此則修住，

是阿羅訶寂滅耳」。佛告諸比丘：「若有正說聖住，天住，梵住，學住，無學住，如來住，學人所不得當得，不到當到，不證當證，無學人現法樂住者，謂安那般那念，此則正說。所以者何？安那般那念者，是聖住，天住，梵住，乃至無學現法樂住」。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098 (810) 經（中 p421）一法多修習令四法滿足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金剛跋求摩河側薩羅梨林中。爾時、尊者阿難獨一靜處，思惟禪思，作如是念：頗有一法修習、多修習，令四法滿足；四法滿足已，七法滿足；七法滿足已，二法滿足。時尊者阿難從禪覺已，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獨一靜處，思惟禪思，作是念：頗有一法多修習已，令四法滿足，乃至二法滿足；我今問世尊：寧有一法多修習已，能令乃至二法滿足耶？」佛告阿難：「有一法，多修習已，乃至能令二法滿足。何等爲一法？謂安那般那念，多修習已，能令四念處滿足。四念處滿足已，七覺分滿足。七覺分滿足已，明、解脫滿足。云何修安那般那念，四念處滿足？是比丘依止聚落，乃至如滅出息念學。阿難！如是聖弟子，入息念時如入息念學，出息念時如出息念學；若長、若短；一切身行覺知入息念時，如入息念學，出息念時，如出息念學；身行休息入息念時，如身行休息入息念學，身行休息出息念時，如身行休息出息念學。聖弟子爾時身身觀念住，異於身者，彼亦如是隨身比思惟。若有時，聖弟子喜覺知；樂覺知；心行覺知；心行息覺知入息念時，如心行息入息念學，心行息出息念時，如心行息出息念學。是聖弟子爾時受受觀念住，若復異受者，彼亦隨受比思惟。有時聖弟子心覺知；心悅；心定；心解脫覺知入息念時，如入息念學，心解脫出息念時，如心解脫出息念學。是聖弟子爾時心心觀念住，若有異心者，彼亦隨心比思惟。若聖弟子有時觀無常，斷，無欲，滅，如無常，斷，無欲，滅觀住學。是聖弟子爾時法法觀念住，異於法者，亦隨法比思惟。是名修安那般那念，滿足四念處」。阿難白佛：「如是修習安那般那念令四念處滿足，云何修四念處令七覺分滿足？」佛告阿難：「若比丘身身觀念住，念住已繫念住不忘，爾時方便修念覺分；修念覺分已，念覺分滿足。念覺滿足已，於法選擇、思量，爾時方便修擇法覺分；修擇法覺分已，擇法覺分滿足。於法選擇、分別、思量已，得精勤方便，爾時方便修習精進覺分；修精進覺分已，精進覺分滿足。方便精進已，則心歡喜，爾時方便修喜覺分；修喜覺分已，喜覺分滿足。歡喜已，身、心猗息，爾時方便修猗覺分；修猗覺分已，猗覺分滿足。身心樂已，得三昧，爾時修定覺分；修定覺分已，定覺分滿足。定覺分滿足已，貪憂則滅，得平等捨，爾時方便修捨覺分；修捨覺分已，

捨覺分滿足。受，心，法法念處，亦如是說。是名修四念處，滿足七覺分」。阿難白佛：「是名修四念處滿足七覺分，云何修七覺分滿足明、解脫」？佛告阿難：「若比丘修念覺分，依遠離，依無欲，依滅，向於捨；修念覺分已，滿足明、解脫。乃至修捨覺分，依遠離，依無欲，依滅，向於捨；如是修捨覺分已、明、解脫滿足。阿難！是名法法相類，法法相潤。如是十三法，一法爲增上，一法爲門，次第增進，修習滿足」。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102 (814) 經（中 p425）安那般那→四禪→四果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修安那般那念。修安那般那念，多修習已，身不疲倦，眼亦不患，樂隨順觀住，樂覺知，不染著樂。云何修安那般那念，身不疲倦，眼亦不患，樂隨觀住，樂覺知，不染著樂？是比丘依止聚落，乃至觀滅出息時，如滅出息學，是名修安那般那念，身不疲倦，眼亦不患，樂隨觀住，樂覺知，不染著樂；如是修安那般那念者，得大果、大福利。是比丘欲求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初禪具足住，是比丘當修安那般那念；如是修安那般那念，得大果、大福利。是比丘欲求第二、第三、第四禪，慈、悲、喜、捨，空入處、識入處、無所有入處、非想非非想入處具足；三結盡，得須陀洹果；三結盡，貪、恚、癡薄，得斯陀含果；五下分結盡，得阿那含果；得無量種神通力，天耳（智），他心智，宿命智，生死智，漏盡智者，如是比丘當修安那般那念。如是（修）安那般那念，得大果、大福利」。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40 (1247) 經（下 p70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應當專心方便，隨時思惟三相。云何爲三？隨時思惟止相，隨時思惟舉相，隨時思惟捨相。若比丘一向思惟止相，則於是處其心下劣。若復一向思惟舉相，則於是處掉亂心起。若復一向思惟捨相，則於是處不得正定，盡諸有漏。以彼比丘隨時思惟止相，隨時思惟舉相，隨時思惟捨相故，心則正定，盡諸有漏。如巧金師、金師弟子，以生金著於爐中增火，隨時扇爇，隨時水灑，隨時俱捨。若一向鼓爇者，即於是處生金焦盡。一向水灑，則於是處生金堅強。若一向俱捨，則於是處生金不熟，則無所用。是故巧金師、金師弟子，於彼生金，隨時鼓爇，隨時水灑，隨時兩捨，如是生金、得等調適，隨事所用。如是比丘！專心方便，時時思惟憶念三相，乃至漏盡」。佛說是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佛法概論>>

【慧學】

【聞思修與慧】

無漏慧的實證，必以聞、思、修三有漏慧爲方便。如不聞、不思，即不能引發修慧，也即不能得無漏慧。『雜含』（卷三〇・八四三經）曾說四預流支：「親近善男子，聽正法，內正思惟，惟法次法向」。這是從師而起聞、思、修三慧，才能證覺真理，得須陀洹——預流果。這是修行的必然程序，不能躐等。

然從師而起三慧的修學程序，可能發生流弊，所以釋尊又說四依：「依法不依人，依義不依語，依了義不依不了義，依智不依識」，作爲修學的依準。

一、親近善知識，目的在聽聞佛法。但知識不一定是善的，知識的善與惡，不是容易判斷的。佛法流傳得那樣久，不免羈雜異說，或者傳聞失實，所以品德可尊的，也不能保證傳授的可信。善知識應該親近，而不足爲佛法真偽的標準，這惟有「依法不依人」。依法考辨的方法，『增壹阿含經』『聲聞品』，曾略示大綱：「便作是語：我能誦經，持法，奉行禁戒，博學多聞。正使彼比丘有所說者，不應承受，不足篤信。當取彼比丘而共論議案法共論。……與契經相應，律法相應者，便受持之。設不與契經、律、阿毘曇相應者，當報彼人作是語：卿當知之！此非如來所說」。

考辨的方法，佛說爲四類：一、教典與「契經、律、阿毘曇都不與相應，……不與戒行相應，……此非如來之藏」，即否認它是佛法。二、如教典不合，而照他的解說，都是「與義相應」的。這應該說：「此是義說，非正經本。爾時，當取彼義，勿受經本」。這是雖非佛說而合於佛法的，可以採取它的義理。三、如不能確定「爲是如來所說也，爲非也」，而傳說者又是「解味不解義」的，那應該「以戒行而問之」。如合於戒行，還是可以採取的。四、如合於教典，合於義理的，「此真是如來所說，義不錯亂」，應該信受奉行。這即是以佛語具三相來考辨。

釋尊或專約教典，說「以經爲量」。或專約法義，說「三法印」。或專約戒行，說「波羅提木叉是汝大師」。這依法不依人，是佛法慧命所寄，是古代佛法的考證法。在依師修學時，這是唯一可靠的標準。

我們要修學佛法，不能爲宗派所縛，口傳所限，邪師所害，應積極發揮依法不依人的精神，辨別是佛說與非佛說，以佛說的正經爲宗，以

學者的義說爲參考，才能引生正確的聞慧。

二、從師多聞正法，要從語言文字中，體會語文的實義。如果重文輕義，執文害義，也是錯誤的，所以「依義不依語」。經上說：「聞色是生厭，離欲，滅盡寂靜法，是名多聞」(雜含卷一·二六經)。正法的多聞，不是專在名相中作活計，是理會真義而能引解脫的行證。多聞，決不能離聖典語文而空談，但也不能執文害義。否則儘管博聞強記，在佛法中是一無所知的無聞愚夫！

三、義理有隨真理法相說，有曲就有情根性說，這即是了義與不了義，勝義說與世俗說。如不能分別，以隨機的方便說，作爲思考的標準，就不免顛倒。所以說：「依了義不依不了義」。這樣，才能引發正確深徹的思慧。如以一切爲了義，一切教爲圓滿，即造成佛法的僮侗與混亂。

四、法次法向是修慧。依取相分別的妄識而修，無論如何，也不能得解脫，不能引發無漏正智，所以說「依智不依識」。應依離相、無分別的智慧而修，才能正覺，引導德行而向於正覺的解脫。

佛法以正覺的解脫爲目標，而這必依聞，思，修三而達到；聞慧又要依賢師良友。這三慧的修學，有必然的次第，有應依的標準。這對於正法的修學者，是應該怎樣的重視釋尊的指示！

【慧與覺證】

在家出家的聖弟子，依八正道行，確有如實的悟證境地，這是經中隨處可見的。到此，淨化自心功夫，才達到實現。

怎樣的觀慧才能引發如實覺呢？方便是非常眾多的，或說四念處——觀身不淨，觀受是苦，觀心無常，觀法無我；或說四諦觀；或說緣起的生起還滅觀。但達到根本處，切近實證處，都是同觀實相的——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這是三法印的觀門：依無常成無願門，依無我成空門，依涅槃成無相門。等到由此而知法入法，即無二無別。

如前三大理性的統一中說：法性是空寂而緣起有的，從緣起的生滅邊，觀諸行無常與諸法無我；從緣起的還滅邊，觀諸法無我與涅槃寂靜。

直從法性說，這即是性空緣起的生滅觀，生滅即是寂滅。所以四諦觀，緣起觀，或側重緣起流轉而觀不淨、苦、無常、無我，都是契入法性空的方便。

由於適應時機，根治對於物欲、色欲的繫著，所以說苦觀、不淨觀。

如不能依苦而起無量三昧，或偏於不淨觀，會造成嚴重的錯誤，佛世即有比丘厭身而自殺的（如雜含卷一三・三一經）。佛爲此而教令修安般，這那裡是佛法觀慧的常道！

法，是緣起假名而本來空寂的，但人類由于無始來的愚昧，總是內見我相，外取境相，不知空無自性，而以爲確實如此。由此成我、我所，我愛、法愛，我執、法執，我見、法見。必須從智慧的觀察中來否定這些，才能證見法性，離戲論纏縛而得解脫。

這必須「于此識身及外境界一切相，無有我、我所見、我慢、使、繫著」（雜含卷一・二三經）。必須「不見一法可取而無罪過者。我若取色，即有罪過。……作是知已，于諸世間則無所取，無所取者自覺涅槃」（雜含卷一〇・二七二經）。要不住四識住，攀緣斷已，彼識無所住，……于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著。無所取、無所著已，自覺涅槃」（雜含卷二・三九經）。

由慧觀而契入法性，不是取相分別識的觀察，是從無自性分別而到達離一切取相戲論的。如有一毫相可取，即不入法性。

所以如中道的德行，從離惡行善的方面說，這是要擇善而固執的。但從離相證覺說，如取著善行，以爲有善行可行，有我能行，即成爲如實覺的障礙，大乘稱之爲「順道法愛」。釋尊所以常說：「法尙應捨，何況非法」？

所以佛爲跋迦利說「真實禪」——勝義空觀說：「於地想能伏地想，于水、火、風想無量空入處想，識入處想，無所有入處，非想非非想入處想，此世他世，日月，見聞覺識，若得若求，若覺若觀，悉伏彼想。跋迦利！比丘如是禪者，不依地、水、火、風，乃至不依覺觀而修禪」（雜含卷三三・九二六經）。這是都無所住的勝義空觀，迦旃延修這樣的禪觀，由于佛的教化——緣起假有性空的中道而來（雜含卷一二・三〇一經），這是慧證法性的不二門。《佛法概論》p234~240

三十、五根

<<雜阿含經>>

第 819 (647) 經（中 p294）何謂五根？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根，何等爲五？謂信根，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何等爲信根？若比丘於如來所起淨信心，根本堅固，餘諸天、魔、梵，

沙門、婆羅門，及餘世間，無能沮壞其心者，是名信根。**何等爲精進根**？已生惡不善法令斷，生欲方便，攝心增進；未生惡不善法不起，生欲方便，攝心增進；未生善法令起，生欲方便，攝心增進；已生善法，住不忘，修習增廣，生欲方便，攝心增進，是名精進根。**何等爲念根**？若比丘內身身觀住，殷勤方便，正念、正智，調伏世間貪憂；外身；內外身；受；心；法法觀念住，亦如是說，是名念根。**何等爲定根**？若比丘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乃至第四禪具足住，是名定根。**何等爲慧根**？若比丘苦聖諦如實知，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如實知，是名慧根」。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824 (652) 經（中 p297）於此五根不空無果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如上說，差別者：「若比丘於此五根，若利、若滿足，**得阿羅漢**；若軟、若劣，**得阿那含**；若軟、若劣，**得斯陀含**；若軟、若劣，**得須陀洹**。滿足者成滿足事，不滿足者成不滿足事，**於此五根不空無果**。若於此五根一切無者，我說彼爲外道凡夫之數」。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828 (656) 經（中 p299）慧根爲首，攝持五根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根，何等爲五？信根，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若聖弟子成就慧根者，能修信根**，依離、依無欲、依滅，向於捨，是名信根成就；**信根成就，即是慧根**。如信根，如是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亦如是說。是故（成）**就此五根，慧根爲其首**，以攝持故。譬如堂閣，棟爲其首，眾材所依，以攝持故。**如是五根，慧爲其首**，以攝持故」。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三十一、五蓋 七覺支

<<雜阿含經>>

第 910 (713) 經（中 p336）何謂五蓋·七覺支？（明義）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眾多比丘，晨朝著衣持鉢，入舍衛城乞食。時眾多比丘作是念：今日太早，乞食時未至，我等且過諸外道精舍。眾多比丘即入外道精舍，與諸外道共相問訊慰勞，問訊慰勞已，於一面坐已。**諸外道問比丘言**：「沙門瞿曇

爲諸弟子說法：斷五蓋，覆心，慧力羸，爲障礙分，不轉趣涅槃；住四念處，修七覺意。我等亦復爲諸弟子說：斷五蓋，覆心，慧力羸；善住四念處，修七覺分。我等與彼沙門瞿曇，有何等異？俱能說法」。

時眾多比丘聞外道所說，心不喜悅，反呵罵，從座起去。入舍衛城乞食已，還精舍，舉衣鉢，洗足已，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以諸外道所說，具白世尊。爾時、世尊告眾多比丘：「彼外道說是語時，汝等應反問言：諸外道！五蓋者種應有十，七覺者種應有十四。何等爲五蓋之十，七覺之十四？如是問者，彼諸外道則自駭散，說諸外道法，瞋恚、憍慢，毀訾、嫌恨，不忍心生，或默然低頭，失辯潛思。所以者何？我不見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天、人眾中，聞我所說，歡喜隨順者，唯除如來及聲聞眾於此聞者。諸比丘！何等爲五蓋之十？謂有內貪欲，有外貪欲：彼內貪欲者，即是蓋，非智，非等覺，不轉趣涅槃；彼外貪欲即是蓋，非智，非等覺，不轉趣涅槃。謂（有）瞋恚，有瞋恚相：若瞋恚及瞋恚相，即是蓋，非智，非等覺，不轉趣涅槃。有睡，有眠：彼睡、彼眠即是蓋，非智，非等覺，不轉趣涅槃。有掉，有悔：彼掉、彼悔即是蓋，非智，非等覺，不轉趣涅槃。有疑善法，有疑不善法，彼善法疑、不善法疑即是蓋，非智，非等覺，不轉趣涅槃。是名五蓋說十。何等爲七覺分說十四？有內法心念住，有外法心念住：彼內法念住，即是念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彼外法念住，即是念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有擇善法，擇不善法：彼善法擇，即是擇法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彼不善法擇，即是擇法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有精進斷不善法，有精進長養善法：彼斷不善法精進，即是精進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彼長養善法精進，即是精進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有喜，有喜處：彼喜即是喜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彼喜處亦即是喜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有身猗息，有心猗息：彼身猗息即是猗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彼心猗息即是猗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有定，有定相：彼定即是定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彼定相即是定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有捨善法，有捨不善法：彼善法捨即是捨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彼不善法捨即是捨覺分，是智，是等覺，能轉趣涅槃。是名七覺分說爲十四」。佛說此經已，眾多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911 (714) 經（中 p338）明對治·止觀雙運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眾多比丘，如上說，差別者：「有諸外道出家作如是說者，當復問言：若心微劣、

猶豫者，爾時應修何等覺分？何等爲非修時？若復掉心者，掉心、猶豫者，爾時復修何等覺分？何等爲非時？如是問者，彼諸外道心則駭散，說諸異法，心生忿恚，憍慢、毀訾，嫌恨、不忍，或默然低頭，失辯潛思。所以者何？我不見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天、人眾中，聞我所說歡喜隨喜者，唯除如來及聲聞眾於此聞者。諸比丘！若爾時其心微劣，其心猶豫者，不應修猗覺分、定覺分、捨覺分。所以者何？微劣心生，微劣猶豫，以此諸法增其微劣故。譬如小火，欲令其燃，增以焦炭，云何比丘！非爲增炭令火滅耶？比丘白佛：「如是，世尊」！如是比丘！微劣、猶豫，若修猗覺分、定覺分、捨覺分者，此則非時，增懈怠故。若掉心起，若掉心、猶豫，爾時不應修擇法覺分、精進覺分、喜覺分。所以者何？掉心起，掉心、猶豫，以此諸法，能令其增。譬如熾火，欲令其滅，足其乾薪，於意云何？豈不令火增熾燃耶？比丘白佛：「如是，世尊」！佛告比丘：「如是掉心生，掉心、猶豫，修擇法覺分、精進覺分、喜覺分，增其掉心。諸比丘！若微劣心生，微劣、猶豫，是時應修擇法覺分，精進覺分，喜覺分。所以者何？微劣心生，微劣、猶豫，以此諸法示教、照喜。譬如小火，欲令其燃，足其乾薪，云何比丘！此火寧熾燃不？」比丘白佛：「如是世尊」！佛告比丘：「如是微劣心生，微劣、猶豫，當於爾時修擇法覺分、精進覺分、喜覺分，示教、照喜。若掉心生，掉心、猶豫，修猗覺分、定覺分、捨覺分。所以者何？掉心生，掉心、猶豫，此等諸法，能令內住一心攝持。譬如燃火，欲令其滅，足其焦炭，彼火則滅。如是比丘！（掉心生），掉心猶豫，修擇法覺分，精進、喜（覺分），則非時；修猗、定、捨覺分，自此則非時。此等諸法，內住一心攝持。念覺分者，一切兼助」。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916 (719) 經（中 p345）善知方便·先思惟·心善解脫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巴連弗邑。爾時、尊者優波摩，尊者阿提目多，住巴連弗邑雞林精舍。爾時、尊者阿提目多，晡時從禪覺，詣尊者優波摩所，共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問尊者優波摩：「尊者能知七覺分方便，如是樂住正受，如是苦住正受？」優波摩答言：「尊者阿提目多！比丘善知方便，修七覺分，如是樂住正受，如是苦住正受」。復問：「云何比丘善知方便，修七覺分？」優波摩答言：「比丘方便修念覺分時，（不）知思惟，彼心不善解脫，不害睡眠，不善調伏掉悔。如我念覺處法，思惟精進方便，不得平等。如是擇法、精進、喜、猗、定、捨覺分，亦如是說。若比丘念覺分方便時，先思惟，心善解脫，正害睡眠，調伏掉悔。如我於此念覺處法，思惟已，不勤

方便而得平等。如是阿提目多！比丘知方便，修七覺分，如是樂住正受，如是不樂住正受」。時二正士共論義已，各從座起而去。

第 933 (736) 經（中 p358）七種果·七種福利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如上說，差別者：「若比丘修習七覺分，多修習已，當得七種果、七種福利。何等爲七？是比丘得現法智證樂；若命終時，若不得現法智證樂；及命終時而得五下分結盡，中般涅槃；若不得中般涅槃，而得生般涅槃；若不得生般涅槃，而得無行般涅槃；若不得無行般涅槃，而得有行般涅槃；若不得有行般涅槃，而得上流般涅槃」。佛說此經已，異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三十二、 四念處

<<雜阿含經>>

第 783 (621) 經（中 p259）初學至有學至阿羅漢皆當學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尊者阿難與眾多比丘，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尊者阿難白佛言：「世尊！此諸年少比丘，當云何教授？云何爲其說法」？佛告阿難：「此諸年少比丘，當以四念處教令修習。云何爲四？謂身身觀念住，精勤方便，不放逸行，正智、正念，寂定於心，乃至知身。受……。心……。法法觀念住，精勤方便，不放逸行，正念、正智，寂靜於心，乃至知法。所以者何？若比丘住學地者，未得進上，志求安隱涅槃時，身身觀念住，精勤方便，不放逸行，正念、正智，寂靜於心。受……。心……。法法觀念住，精勤方便，不放逸行，正念、正智，寂靜於心，乃至於法遠離。若阿羅漢，諸漏已盡，所作已作，捨諸重擔，盡諸有結，正知善解脫。當於彼時，亦修身身觀念住，精勤方便，不放逸行，正念、正智，寂靜於心。受……。心……。法法觀念住，乃至於法得遠離」。時尊者阿難，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785 (623) 經（中 p261）一其心念·不顧聲色·調伏貪欲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波羅奈仙人住處鹿野苑中。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世間言美色，世間美色者，能令多人集聚觀看者不」？諸比丘白佛：「如是，世尊」！佛告比丘：「若世間美色，世間美色者，又能種種歌舞伎樂，復極令多眾聚集看不」？比丘白佛：「如是，世尊」！佛告比丘：「若有世間美色，世間美色者，在於一處，作種種

歌舞，伎樂戲笑，復有大眾雲集一處。若有士夫不愚、不癡，樂樂、背苦，貪生、畏死，有人語言：士夫！汝當持滿油鉢，於世間美色者所及大眾中過。使一能殺人者，拔刀隨汝，若失一滲油者，輒當斷汝命。云何比丘！彼持油鉢士夫，能不念油鉢，不念殺人者，觀彼伎女及大眾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所以者何？世尊！彼士夫自見其後有拔刀者，常作是念：我若落油一滲，彼拔刀者當截我頭。唯一其心，繫念油鉢，於世間美色及大眾中，徐步而過，不敢顧眄」。「如是比丘！若有沙門、婆羅門，正身自重，一其心念，不顧聲、色，善攝一切心法，住身念處者，則是我弟子、隨我教者。云何為比丘正身自重，一其心念，不顧聲、色，攝持一切心法，住身念處？如是比丘，身身觀念住，精勤方便，正智、正念，調伏世間貪憂；受；心；法法觀念住，亦復如是。是名比丘正身自重，一其心念，不顧聲、色，善攝心法，住四念處」。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專心正念，護持油鉢，自心隨護，未曾至方。
甚難得過，勝妙微細，諸佛所說，言教利劍，
當一其心，專精護持。非彼凡人，放逸之事，
能入如是，不放逸教」。

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786 (624) 經（中 p263）先淨其戒、直其見、具足三業後修四念處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鬱低迦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善哉世尊！為我說法。我聞法已，當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思惟所以，善男子剃除鬚髮，正信非家，出家學道，如上廣說，乃至不受後有」。佛告鬱低迦：「如是！如是！如汝所說。但於我所說法，不悅我心，彼所事業亦不成就，雖隨我後而不得利，反生障閼」。鬱低迦白佛：「世尊所說，我則能令世尊心悅，自業成就，不生障閼。唯願世尊為我說法，我當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如上廣說，乃至不受後有」。如是第二，第三請。爾時、世尊告鬱低迦：「汝當先淨其初業，然後修習梵行」。鬱低迦白佛：「我今云何淨其初業，修習梵行」？佛告鬱低迦：「汝當先淨其戒，直其見，具足三業，然後修四念處。何等為四？內身身觀念住，專精方便，正智、正念，調伏世間貪憂；如是外身；內外身身觀念住。受.....。心.....。法法觀念住，亦如是廣說」。時鬱低迦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座起而去。時鬱低迦聞佛教授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思惟所以，善男子剃除鬚髮，著袈裟衣，正信非家，出家學道，乃至不受後有。

第 792 (629) 經 (中 p266) 多修習、令行者不退轉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巴連弗邑雞林精舍。爾時、尊者阿難，尊者跋陀羅，亦在彼住。時尊者跋陀羅問尊者阿難言：「頗有法修習、多修習，**得不退轉耶**」？尊者阿難語尊者跋陀羅：「有法修習、多修習，**能令行者不退轉，謂四念處**。何等爲四？身身觀念住；受；心；法法觀念住」。時二正士共論說已，各還本處。

第 812 (638) 經 (中 p271) 自依、法依、四念處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舍利弗，住摩竭提那羅聚落，疾病涅槃，純陀沙彌瞻視供養。爾時、**尊者舍利弗因病涅槃**，時純陀沙彌供養尊者舍利弗已，取餘舍利，擔持衣鉢，到王舍城。舉衣鉢，洗足已，詣尊者阿難所，禮尊者阿難足已，卻住一面。白尊者阿難：「尊者當知！我和上尊者舍利弗已涅槃，我持舍利及衣鉢來」。於是尊者阿難聞純陀沙彌語已，往詣佛所，白佛言：「世尊！我今舉體離解，四方易韻，持辯閉塞。純陀沙彌來語我言：和上舍利弗已涅槃，持餘舍利及衣鉢來」。佛言：「云何阿難！彼舍利弗持所受戒身涅槃耶？定身、慧身、解脫身、解脫知見身涅槃耶」？阿難白佛言：「不也，世尊」！佛告阿難：「若法我自知，成等正覺所說，謂四念處，四正斷，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道支涅槃耶」？阿難白佛：「不也，世尊！雖不持所受戒身，乃至道品法而涅槃，然尊者舍利弗，持戒多聞，少欲知足，常行遠離，精勤方便，攝念安住，一心正受；捷疾智慧，深利智慧，超出智慧，分別智慧，大智慧，廣智慧，甚深智慧，無等智慧，智寶成就；能視，能教，能照，能喜，善，能讚歎，爲眾說法。是故世尊！我爲法故，爲受法者故，愁憂苦惱」。佛告阿難：「汝莫愁憂苦惱！所以者何？若生、若起、若作，有爲敗壞之法，何得不壞？欲令不壞者，無有是處。我先已說：一切所愛念種種諸物，適意之事，一切皆是乖離之法，不可常保。譬如大樹，根、莖、枝、葉、華、果茂盛，大枝先折；如大寶山，大巖先崩；如是如來大眾眷屬，其大聲聞先般涅槃。若彼方有舍利弗住者，於彼方我則無事，然其彼方，我則不空，以有舍利弗故，我先已說故。汝今阿難！如我先說，所可愛念種種適意之事，皆是別離之法，是故汝今莫大愁毒。阿難！當知如來不久亦當過去。是故阿難！當作自洲而自依，當作法洲而法依，當作不異洲、不異依」。阿難白佛：「世尊！云何自洲以自依？云何法洲以法依？云何不異洲、不異依」？佛告阿難：「若比丘，身身觀念處，精勤方便，正智、正念，調伏世間貪憂；如是外身；內外身；受；心；法法觀念處，亦如是說。

阿難！是名自洲以自依，法洲以法依，不異洲、不異依」。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615 (540) 經（下 p427）阿那律、住四念處、安忍大苦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阿那律，在舍衛國松林精舍，身遭病苦。時有眾多比丘，詣尊者阿那律所，問訊慰勞已，於一面住。語尊者阿那律言：「尊者阿那律！所患增損，可安忍不？病勢漸損，不轉增耶」？尊者阿那律言：「我病不安，難可安忍，身諸苦痛，轉增無損。即說三種譬，加上叉摩經說。然我身已遭此苦痛，且當安忍，正念、正知」。諸比丘問尊者阿那律：「心住何所，而能安忍如是大苦，正念、正知」？尊者阿那律語諸比丘言：「住四念處。我於所起身諸苦痛，能自安忍，正念、正知。何等爲四念處？謂內身身觀念處，乃至受，心，法觀念處。是名住於四念處，身諸苦痛，能自安忍，正念、正知」。時諸正士共論議已，歡喜隨喜，各從座起而去。

三十三、 精進 — 五根之精進根

<<佛法概論>>

【道德的努力】

這種推行德行的努力，經中稱爲精進與不放逸。精進是勤勇的策進，不放逸是惰性的克服。精進是破除前進的阻礙，不放逸是擺脫後面的羈絆，經中說：精進是「有勢、有勤、有勇、堅猛、不捨善軛」。這如勇士的披甲前進，臨敵不懼，小勝不驕，非達到完全勝利的目的不止。

如佛對億耳說：「精進太急，增其掉悔；精進太緩，令人懈怠。是故汝當平等修習攝受，莫著，莫放逸，莫取相」（雜含卷九·二五四經）。從容中努力前進，這是大踏步的向前走，不是暴虎憑河般的前進。

至於不放逸，即近人所說的警覺，所以說：「常自警策不放逸」（雜含卷四七·一二五二經）。警覺一切可能對於自己不利的心情及環境，特別是順利安適中養成的惰性。能時時的警策自己，不敢放逸，即能不斷向上增進。經中對於一切善行的進修，認爲非精進與不放逸不可。這種心理因素，對於德行的進修，有非常重要的價值！《佛法概論》p180~181

【特勝的信眾行】

【五法具足】

優婆塞與優婆夷，以在家的身分來修學佛法。關於家庭、社會的生活，雖大體如上面所說，但另有獨特的行持，這才能超過一般的人間正行而向於解脫。修行的項目，主要為五種具足（雜含卷三三·九二七經等）。一、信具足：於如來生正信，因佛為法本，佛為僧伽上首，對如來應有堅定正確的信仰。信心是「深忍欲樂，心淨為性」，即深刻信解而又願求實現的淨心——這等於八正道的正見、正志。二、戒具足：即是五戒。五戒不僅是止惡的，更是行善的，如不殺生又能愛護生命。在家信徒於五戒以外，有加持一日一夜的八關齋戒的：於五戒外，「離高廣大床」；「離華鬘、瓔珞、塗香、脂粉、歌舞、娼妓及往觀聽」；「離非時食」；淫戒也離夫婦間的正淫。有的徹底離絕男女的淫欲，稱為「淨行優婆塞」。這八關齋戒與淨行，是在家信眾而效法少分的出家行，過著比較嚴肅的生活，以克制自心的情欲。三、施具足：如說：「心離慳垢，住於非家，修解脫施、勤施、常施、樂捨財物、平等布施」。「心住非家」，即不作家庭私產想，在家信眾必須心住非家，才能成出離心而向解脫。供施父母、師長、三寶，出於尊敬心；布施孤苦貧病，出於悲憫心。也有施捨而謀公共福利的，如說：「種植園果故，林樹蔭清涼，橋船以濟渡，造作福德舍，穿井供渴乏，客舍給行旅，如此之功德，日夜常增長」（雜含卷三六·九九七經）。上二種，等於八正道的正語到正精進。四、聞具足：施與戒，重於培植福德。要得佛法的正知見，進求正覺的解脫，非聞法不可。這包括「往詣塔寺」，「專心聽法」，「聞則能持」，「觀察甚深微妙義」等。五、慧具足：即「法隨法行」而體悟真諦——這等於八正道的從精進到正定。佛為鬱闍迦說四種具足，將聞併入慧中，因為聞即是聞慧。這樣，才算是「滿足一切種優婆塞事」。以信心為根本，以施、戒為立身社會的事行，以聞、慧為趨向解脫的理證。名符其實的優婆塞、優婆夷，真不容易！但這在佛法中，還是重於自利的。如能自己這樣行，又教人這樣行，「能自安慰，亦安慰他人」，這才是「於諸眾中，威德顯曜」的「世間難得」者（雜含卷三三·九二九經）！五法而外，如修習禪定，在家眾多加修四無量心。《佛法概論》p206~208

<<雜阿含經>>

第 13328 (987) 經 (下 p69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於二法依止多住。云何爲二？於諸善法未曾知足，於斷未曾遠離。於善法不知足故，於諸斷法未曾遠離故，乃至肌消肉盡，筋連骨立，終不捨離精勤方便，不捨善法，不得未得、終不休息，未曾於劣心生歡喜，常樂增進，昇上上道。如是精進住故，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等。比丘！當於二法依止多住：於諸善法不生足想，依於諸斷未曾捨離，乃至肌消肉盡，筋連骨立，精勤方便堪能，修習善法不息。是故比丘！於諸下劣勿生歡喜想，當修上上昇進。多住如是修習，不久當得速盡諸漏，無漏心解脫，慧解脫，現法自知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924 (727) 經 (中 p353)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力士聚落人間遊行，於拘夷那竭城希連河中間住。於聚落側，告尊者阿難：「令四重褻疊，敷世尊鬱多羅僧，我今背疾，欲小臥息」。尊者阿難即受教敕，四重褻疊敷鬱多羅僧已，白佛言：「世尊！已四重褻疊敷鬱多羅僧，唯世尊知時」。爾時、世尊厚褻僧伽梨枕頭，右脅而臥，足足相累，繫念明相，正念、正智，作起覺想。告尊者阿難：「汝說七覺分」！時尊者阿難即白佛言：「世尊！所謂念覺分，世尊自覺成等正覺說，依遠離，依無欲，依滅，向於捨；擇法、精進、喜、猗、定、捨覺分，世尊自覺成等正覺說，依遠離，依無欲，依滅，向於捨」。佛告阿難：「汝說精進耶」？阿難白佛：「我說精進，世尊！說精進，善逝」！佛告阿難：「唯精進修習、多修習，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說是語已，正坐端身繫念。時有異比丘即說偈言：

「樂聞美妙法，忍疾告人說。比丘即說法，轉於七覺分。
善哉尊阿難，明解巧便說，有勝白淨法，離垢微妙說：
念、擇法、精進，喜、猗、定、捨覺，此則七覺分，微妙之善說。
聞說七覺分，深達正覺味，身嬰大苦患，忍疾端坐聽。
觀爲正法王，常爲人演說，猶樂聞所說，況餘未聞者！
第一大智慧，十力所禮者，彼亦應疾疾，來聽說正法。
諸多聞通達，契經、阿毗曇，善通法律者，應聽況餘者！
聞說如實法，專心黠慧聽，於佛所說法，得離欲、歡喜，
歡喜身猗息，心自樂亦然。心樂得正受，正觀有事行，
厭惡三趣者，離欲心解脫。厭惡諸有趣，不集於人天，

無餘猶燈滅，究竟般涅槃。聞法多福利，最勝之所說，是故當專思，聽大師所說」。

異比丘說此偈已，從座起而去。

第 46 (263) 經（上 p5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國雜色牧牛聚落。爾時、佛告諸比丘：「我以知見故得諸漏盡，非不知見。云何以知見故得諸漏盡，非不知見？謂此色，此色集，此色滅。此受……。想……。行……。（此）識，此識集，此識滅。不修方便，隨順成就，而用心求令我諸漏盡、心得解脫，當知彼比丘終不能得漏盡解脫。所以者何？不修習故。不修習何等？謂不修習念處，正勤，如意足，根，力，覺，道。譬如伏雞，生子眾多，不能隨時蔭卵，消息冷暖，而欲令子以觜、以爪啄卵自生，安隱出輓，當知彼子無有自力，堪能方便以觜、以爪安隱出輓。所以者何？以彼雞母不能隨時蔭卵冷暖，長養子故。如是比丘不勤修習，隨順成就，而欲令得漏盡解脫，無有是處。所以者何？不修習故。不修何等？謂不修念處，正勤，如意足，根，力，覺，道。若比丘修習隨順成就者，雖不欲令漏盡解脫，而彼比丘自然漏盡，心得解脫。所以者何？以修習故。何所修習？謂修念處，正勤，如意足，根，力，覺，道。如彼伏雞，善養其子，隨時蔭卵，冷暖得所，正復不欲令子方便自啄卵出，然其諸子自能方便安隱出輓。所以者何？以彼伏雞隨時蔭卵，冷暖得所故。如是比丘善修方便，正復不欲漏盡解脫，而彼比丘自然漏盡，心得解脫。所以者何？以勤修習故。何所修習？謂修念處，正勤，如意足，根，力，覺，道。譬如巧師、巧師弟子，手持斧柯，捉之不已，漸漸微盡，手指處現，然彼不覺斧柯微盡而盡處現。如是比丘精勤修習，隨順成就，不自知見今日爾所漏盡，明日爾所漏盡，然彼比丘知有漏盡。所以者何？以修習故。何所修習？謂修習念處，正勤，如意足，根，力，覺，道。譬如大舶，在於海邊，經夏六月，風飄、日暴，藤綴漸斷。如是比丘精勤修習，隨順成就，一切結、縛、使、煩惱、纏，漸得解脫。所以者何？善修習故。何所修習？謂修習念處，正勤，如意足，根，力，覺，道」。說是法時，六十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80 (254) 經（上 p30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二十億耳住耆闍崛山，常精勤修習菩提分法。時尊者二十億耳，獨靜禪思而作是念：「於世尊弟子精勤聲聞中，我在其數，然我今日未盡諸漏。我是名族姓子，多饒財寶，我今寧可還受五欲，廣行施作福」。爾時、

世尊知二十億耳心之所念，告一比丘：「汝等今往二十億耳所，告言：世尊呼汝」。是一比丘受佛教已，往詣二十億耳所，語言：「世尊呼汝」。二十億耳聞彼比丘稱大師命，即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爾時、世尊告二十億耳：「汝實獨靜禪思作是念：世尊精勤修學聲聞中，我在其數，而今未得漏盡解脫。我是名族姓子，又多錢財，我寧可還俗受五欲樂，廣施作福耶」？時二十億耳作是念：「世尊已知我心」。驚怖毛豎，白佛言：「實爾，世尊」！佛告二十億耳：「我今問汝，隨意答我。二十億耳！汝在俗時，善彈琴不」？答言：「如是，世尊」！復問：「於意云何？汝彈琴時，若急其絃，得作微妙和雅音不」？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云何？若緩其絃，寧發微妙和雅音不」？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云何？善調琴絃，不緩、不急，然後發妙和雅音不」？答言：「如是，世尊」！佛告二十億耳：「精進太急，增其掉、悔；精進太緩，令人懈怠。是故汝當平等修習攝受，莫著、莫放逸、莫取相」！時尊者二十億耳，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時尊者二十億耳，常念世尊說彈琴譬，獨靜禪思，如上所說，乃至漏盡，心得解脫，成阿羅漢。

爾時、尊者二十億耳得阿羅漢，內覺解脫喜樂，作是念：「我今應往問訊世尊」。爾時尊者二十億耳，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於世尊法中得阿羅漢，盡諸有漏，所作已作，捨離重擔，逮得己利，盡諸有結，正智心解脫。當於爾時，解脫六處。云何爲六？離欲解脫，離恚解脫，遠離解脫，愛盡解脫，諸取解脫，心不忘念解脫。世尊！若有依少信心而言離欲解脫，此非所應；貪、恚、癡盡，是名真實離欲解脫。若復有人，依少持戒而言我得離恚解脫，此亦不應；貪、恚、癡盡，是名真實（離恚）解脫。若復有人，依於修習利養遠離，而言遠離解脫，是亦不應；貪、恚、癡盡，是真實遠離解脫。貪、恚、癡盡，亦名離愛，亦名離取，亦名離忘念解脫。如是世尊！若諸比丘未得羅漢，未盡諸漏，於此六處不得解脫。若復比丘在於學地，未得增上樂涅槃，習向心住，爾時成就學戒，成就學根。後時當得漏盡，無漏心解脫，乃至自知不受後有；當於爾時，得無學戒，得無學諸根。譬如嬰童愚小仰臥，爾時成就童子諸根；彼於後時漸漸增長，諸根成就，當於爾時成就長者諸根。在學地者，亦復如是，未得增上安樂。乃至成就無學戒，無學諸根，若眼常識色，終不能妨心解脫、慧解脫，意堅住故，內修、無量、善解脫，觀察生滅乃至無常。耳識聲，鼻識香，舌識味，身識觸，意識法，不能妨心解脫、慧解脫，意堅住故，內修、無量、善解脫，觀察生滅。譬如村邑近大石山，不斷、不壞、不穿，一向厚密，假使四方風吹，不能動搖，不能穿過。彼無學者亦復如是，眼常識色，乃至意常識法，不能妨心

解脫，慧解脫，意堅住故，內修、無量、善解脫，觀察生滅」。爾時、二十億耳重說偈言：

「離欲心解脫，無恚脫亦然，遠離心解脫，貪愛永無餘，
諸取心解脫，及意不忘念。曉了入處生，於彼心解脫，
彼心解脫者，比丘意止息，諸所作已作，更不作所作。
猶如大石山，四風不能動。色、聲、香、味、觸，及法之好惡，
六入處常對，不能動其心，心常住堅固，諦觀法生滅」。

尊者二十億耳說是法時，大師心悅；諸多聞梵行者聞尊者二十億耳所說，皆大歡喜。爾時、尊者二十億耳聞佛說法，歡喜隨喜，作禮而去。爾時、世尊知二十億耳去，不久，告諸比丘：「善心解脫者，應如是記說。如二十億耳，以智記說，亦不自舉，亦不下他，正說其義，非如增上慢者，不得其義而自稱歎得過人法，自取損滅」。

第 490 (348) 經（中 p6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如來成就十種力，得四無畏，知先佛住處，能轉梵輪，於大眾中震師子吼言：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廣說乃至純大苦聚集；純大苦聚滅。諸比丘！此是真實教法顯現，斷生死流，乃至其人悉善顯現。如是真實教法顯現，斷生死流，足令善男子正信出家，方便修習，不放逸住。於正法律精勤苦行，皮筋骨立，血肉枯竭，若其未得所當得者，不捨慙懃精進方便，堅固堪能。所以者何？懈怠苦住，能生種種惡不善法，當來有結熾然，增長於未來世生老病死，退其大義故。精進樂獨住者，不生種種惡不善法，當來有結熾然苦報，不於未來世增長生老病死，大義滿足，得成第一教法之場。所謂大師面前，親承說法，寂滅，涅槃，菩提正向，善逝正覺。是故比丘！當觀自利、利他，自他俱利，精勤修學。我今出家，不愚、不惑，有果、有樂，諸所供養衣服、飲食、臥具、湯藥者，悉得大果、大福、大利。當如是學」！佛說是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159 (855) 經（中 p46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難提優婆塞，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若聖弟子，於此五根一切時不成就者，為放逸，為不放逸」？佛告難提：「若於此五根一切時不成就者，我說此等為凡夫數。若聖弟子不成就者，為放逸，非不放逸。難提！若聖弟子，於佛不壞淨成就而不上求，不於空閑林中，若露地坐，晝夜禪思，精勤修習勝妙出離，饒益隨喜；彼不隨喜已歡喜不生，歡喜不生已身不猗息，身不猗息已苦覺則生，苦覺生已

心不得定。心不得定者，是聖弟子名爲放逸。於法、僧不壞淨，聖戒成就，亦如是說。如是難提！若聖弟子成就於佛不壞淨，其心不起知足想，於空閑林中，樹下、露地，晝夜禪思，精勤方便，能起勝妙出離隨喜；隨喜已生歡喜，生歡喜已身猗息，身猗息已覺受樂，覺受樂已心則定。若聖弟子心定者，名不放逸。法，僧不壞淨，聖戒成就，亦如是說」。佛說此經已，難提優婆塞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座起，禮佛足而去。

第 1559 (503) 經（下 p39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舍利弗，尊者大目犍連，尊者阿難，在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於一房共住。時尊者舍利弗，於後夜時，告尊者目犍連：「奇哉！尊者目犍連！汝於今夜住寂滅正受，〔尊者目犍連聞尊者舍利弗語，尊者目犍連言〕我都不聞汝喘息之聲」。尊者目犍連言：「此非寂滅正受，麤正受住耳。尊者舍利弗！我於今夜，與世尊共語」。尊者舍利弗言：「目犍連！世尊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去此極遠，云何共語？汝今在竹園，云何共語？汝以神通力至世尊所，爲是世尊神通力來至汝所」？尊者目犍連語尊者舍利弗：「我不以神通力詣世尊所，世尊不以神通力來至我所，然我於舍衛國王舍城中聞。世尊及我俱得天眼、天耳故，我能問世尊，所謂慳懃精進，云何名爲慳懃精進？世尊答我言：目犍連！若此比丘，晝則經行、若坐，以不障礙法自淨其心；初夜若坐、經行，以不障礙法自淨其心；於中夜時，出房外洗足，還入房右脇而臥，足足相累，係念明相，正念、正知，作起思惟；於後夜時，徐覺、徐起，若坐亦經行，以不障礙法自淨其心；目犍連！是名比丘慳懃精進」。

尊者舍利弗語尊者目犍連言：「汝大目犍連，真爲大神通力，大功德力，安坐而坐。我亦大力，得與汝俱。目犍連！譬如大山，有人持一小石，投之大山，色味悉同。我亦如是，得與尊者大力、大德，同座而坐。譬如世間鮮淨好物，人皆頂戴，如是尊者目犍連！大德、大力，諸梵行者皆應頂戴。諸有得遇尊者目犍連，交遊往來，恭敬供養者，大得善利。我今亦得與尊者大目犍連交遊往來，亦得善利」。時尊者大目犍連語尊者舍利弗：「我今得與大智、大德尊者舍利弗同座而坐，如以小石投之大山，得同其色。我亦如是，得與尊者大智舍利弗同座而坐，爲第二伴」。時二正士共論議已，各從座起而去。

三十四、正念與正智

<<性空學探源>>

先說現觀。經中說的知法、現法、入法，正見、正觀、如實知……等，都是現觀的別名。現觀，是一種親切、直接而明明白白的體驗；是一種直覺到的經驗，不是意識的分別，不是抽象的說明，也不是普通生活的經驗；它是內心深入對象的一種特殊經驗。拿個現代名辭來說，就是一種神秘經驗。

這種直覺的神秘經驗，本來為世界各宗教所共有，而且作為他們的理想境界，所追求到達的目的，不過內容與佛法不同吧了。他們在狂熱的信心中，加上誠懇的宗教行爲，或祭祀、或懺悔、或禁食、或修定時，由精神的集中，迫發出一種特殊的經驗；在直覺中，或見神、或見鬼、或見上帝，有種種神秘的現象。佛法中的現觀，也就是這種直覺經驗。如聲聞乘的「阿毗曇」，譯為對法或現法；大乘的般若無分別智等，都是這類直覺。

假使學佛法，但著重這直覺的現觀，容易與外道——其他宗教相混，失卻佛法的特質，或不免走上歧途。因為這種沒有通過理智的直覺，混入由於信仰及意志集中所產生的幻象，確有其內心的體驗，但不與真相符合。所以這種不正確的境界，是有非常危險性的。

得此境界的人，儘管可以發生堅強的自信心，但對身心修養、社會、國家，不能有什麼實際的利益，或者有小利而引起極大的流弊。

佛法的現觀，與外道的不同，是正覺，在乎特重理智，是通過了理智的思擇。佛法中，在未入現觀前，必先經過多聞、尋思、伺察、簡擇種種的階段；這一切，此地總名之曰「思擇」。

思擇，是純理智的觀察。在思擇中，得到一種正確的概念之後，再在誠信與意志集中之中去審諦觀察，以達到現觀。所以，佛法的方法，可說是信仰與理智的合一，一般知識與特殊體驗的合一。從現觀去體驗空性之前，必先經過分別智慧的思擇，所以阿含中說：「先得法住智，後得涅槃智」。從聞而思，從思而修，從修而證，這是佛法修行的要則，絕不容踰越躐等；踰越，就踏上了錯誤的歧途。

現觀成就的結果，可得到一種離絕一切思惟分別、能知所知平等平等、融然一體的直覺，這是大小經論所共認的。

不過，在這以前的思擇，學派間就有所不同。佛說：人們種種思想見解的不同，是爲了界的不同。界，是類的意；環境、文化、觀點、

方法的不同，影響到所得的結論不同。

佛法中學派思想的分歧，也是因為方法不同，結果各走極端，到了無可調和的餘地。在佛法「見和同解」的意義上說，思想見解是不容許混亂的；那麼，我們對於方法也就不能不注意求其統一了。

阿含的觀察方法，最重要的一點，是以有情的生命之流為中心對象的。這生命之流有多方面：一、身心相關，如經中說的六處，是說明這方面的。二、心境相知，有情是有意識活動的；有能知的精神，就發現到所知的境界。經中說的五蘊，就是說明這差別的。三、業果相續，從認識到發為行為的活動，影響於未來。將這身心相關、能所相知、業果相續各方面的綜合，就是緣起法。緣起法是生命之流較具體圓滿的說明；佛法觀察的對象，就是以此為中心的。所以佛法的探究，可說是對生命之流的一種觀察與體驗，故佛法是宗教，也可說是徹底的生命哲學。假使忽略了有情本位的立場，便是破壞佛法的根本立場。

以有情生命為對象去觀察，其方法可以有三種：一、靜止的分析：將有情作一種靜的觀察而加以分析，分析而又綜合它。這在因果事相的辨析，佛教做到相當的嚴密；西北印的佛學者，於此用力最勤。二、流動的觀察：在生命不斷的發展變化中，作一種推理演繹的功夫，去把握生命演變的必然法則，與因果的必經階段。這方法比較活潑，近乎推理派。三、可說是直觀的洞見：在有情生命和合相續中，去體察一一法的當體；在彼此相互的關係中，前後相續的連絡中，顯露一一法的本性，這是一種直覺的透視（直觀有兩種：一、現觀的經驗，一、思擇的體察。這是後一種）。所得的，不再是它的表象，而是深入它的本性；直顯一切法如幻皆空的，就是用的這類方法。但這需要建立於前二者的基礎上，即依於同時的彼此析合，前後的起滅斷續，否則，不過是孤立而靜止的神我見。

佛陀用這分析、推理、直觀方法來觀察，我們也應合理善巧的應用。依修學的次第可以這樣：初學的，先作事理的辨析，然後推理以求其條貫之理則，然後去體驗當體的空性。大體如此，而實際上仍須有機的適當配合起來。這些方法都是不可缺的，後代佛弟子也都應用過，只因偏用不周，而致分化各走一端。我們應該善巧運用，勿再蹈前人的覆轍！《性空學探源》p26~29

<<雜阿含經>>

第 57 (60) 經 (上 p9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受陰，何等爲五？所謂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善哉比丘不樂於色，不讚歎色，不取於色，不著於色。善哉比丘不樂於受……。想……。行……。（不樂於）識，不讚歎識，不取於識，不著於識。所以者何？若比丘不樂於色，不讚歎色，不取於色，不著於色，則於色不樂，心得解脫。如是受……。想……。行……。不樂於識，不讚歎識，不取於識，不著於識，則於識不樂，心得解脫。若比丘不樂於色，心得解脫；如是受、想、行、識不樂，心得解脫。不滅不生，平等捨住，正念、正智。彼比丘如是知、如是見者，前際俱見永盡無餘；前際俱見永盡無餘已，後際俱見亦永盡無餘；後際俱見永盡無餘已，前、後際俱見永盡無餘，無所封著。無所封著者，於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取者亦無所求，無所求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98 (275) 經 (上 p35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其有說言大力者，其唯難陀，此是正說。其有說言最端政者，其唯難陀，是則正說。其有說言愛欲重者，其唯難陀，是則正說。諸比丘！而今難陀關閉根門，飲食知量，初夜後夜精勤修習，（正念）正智成就，堪能盡壽，純一滿淨，梵行清白。彼難陀比丘，關閉根門故，若眼見色，不取色相，不取隨形好。若諸眼根增不律儀，無明闇障，世間貪憂惡不善法，不漏其心，生諸律儀，防護於眼；耳、鼻、舌、身、意根，生諸律儀，是名難陀比丘關閉根門。飲食知量者，難陀比丘於食繫數，不自高，不放逸，不著色，不著莊嚴，支身而已。任其所得，爲止飢渴修梵行故；故起苦覺令息滅，未起苦覺令不起故；成其崇向故；氣力安樂無罪觸住故。如人乘車，塗以膏油，不爲自高，乃至莊嚴，爲載運故。又如塗瘡，不貪其味，爲息苦故。如是善男子難陀，知量而食，乃至無間獨住，是名難陀知量而食。彼善男子難陀，初夜後夜精勤修業者，彼難陀晝則經行、坐禪，除去陰障，以淨其身；於初夜時，經行、坐禪，除去陰障，以淨其身；於中夜時，房外洗足，入於室中，右脇而臥，屈膝累足，係念明相，作起覺想；於後夜時，徐覺徐起，經行、坐禪。是名善男子難陀，初夜後夜精勤修習。彼善男子難陀勝念、正知者，是善男子難陀，觀察東方，一心正念，安住觀察；觀察南、西、北方，亦復如是一心正念，安住觀察。如是觀者，

世間貪憂惡不善法不漏其心。彼善男子難陀，覺諸受起，覺諸受住，覺諸受滅，**正念而住**，不令散亂。覺諸想起，覺諸想住，覺諸想滅；覺諸覺起，覺諸覺住，覺諸覺滅，**正念而住**，不令散亂。是名善男子難陀，**正念、正智成就**。是故諸比丘當作是學！關閉根門，如善男子難陀；飲食知量，如善男子難陀；初夜後夜精勤修業，如善男子難陀；**正念、正智成就**，如善男子難陀。如教授難陀法，亦當持是爲其餘人說」。時有異比丘而說偈言：

「善關閉根門，**正念攝心住**，飲食知節量，覺知諸心相，
善男子難陀，世尊之所歎」！

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05 (282) 經（上 p37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迦徵伽羅牟真隣陀林中。時有年少，名鬱多羅，是波羅奢那弟子，來詣佛所，恭敬問訊已，退坐一面。爾時、世尊告鬱多羅：「汝師波羅奢那，爲汝等說修諸根不」？鬱多羅言：「說已，瞿曇」！佛告鬱多羅：「汝師波羅奢那，云何說修諸根」？鬱多羅白佛言：「我師波羅奢那說：眼不見色，耳不聽聲，是名修根」。佛告鬱多羅：「若如汝波羅奢那說，盲者是修根不！所以者何？如唯盲者眼不見色」。爾時、尊者阿難在世尊後，執扇扇佛。尊者阿難語鬱多羅言：「如波羅奢那所說，聾者是修根不？所以者何？唯聾者耳不聞聲」。

爾時、世尊告尊者阿難：「異於賢聖法律無上修諸根」。阿難白佛言：「唯願世尊爲諸比丘說賢聖法律無上修根！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佛告阿難：「諦聽善思，當爲汝說。緣眼、色，生眼識，見可意色，欲修如來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不可意，欲修如來不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可意、不可意，欲修如來厭離、不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不可意、可意，欲修如來不厭離、厭離，**正念、正智**。眼、色緣，生眼識，可意、不可意、不可意，欲修如來厭、不厭俱離，捨心住，**正念、正智**。如是阿難！若有於此五句，心善調伏，善關閉，善守護，善攝持，善修習，是則於眼、色無上修根。耳……，鼻……，舌……，身……，意、法，亦如是說。阿難！是名賢聖法律無上修根」。尊者阿難白佛言：「世尊！云何賢聖法律，爲賢聖修根」？佛告阿難：「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我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此則勝妙，所謂俱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彈指頃。如是

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俄爾盡滅，得離厭不厭捨。如是耳、聲緣生耳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我耳識聞聲，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勝妙，所謂為捨；得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大力士夫，彈指發聲即滅。如是耳、聲緣，生耳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是則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聖弟子如是如實知：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此則勝妙，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蓮華，水所不染。如是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舌、味緣，生舌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如是如實知：舌、味緣，生舌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寂滅、勝妙，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舌端唾沫，盡唾令滅。如是舌、味緣，生舌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身、觸緣，生身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聖弟子如是如實知：身、觸緣，生身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寂滅、勝妙，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鐵丸燒令極熱，小滲水灑，尋即消滅。如是身、觸緣，生身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速滅。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是則寂滅，是則勝妙，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斷多羅樹頭。如是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阿難！是為賢聖法律，為聖弟子修諸根。「云何為聖法律學見跡」？佛告阿難：「眼、色緣，生眼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慙恥、厭惡。耳……。鼻……。舌……。身……。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彼聖弟子慙恥、厭惡。阿難！是名賢聖法律學見跡。阿難是名賢聖法律無上修諸根。已說賢聖修諸根，已說學見跡。阿難！我為諸聲聞所作，所作已作，汝等當作所作，廣說如篋毒蛇經」。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785 (623) 經 (中 p26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波羅奈仙人住處鹿野苑中。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世間言美色，世間美色者，能令多人集聚觀看者不」？諸

比丘白佛：「如是，世尊」！佛告比丘：「若世間美色，世間美色者，又能種種歌舞伎樂，復極令多眾聚集看不」？比丘白佛：「如是，世尊」！佛告比丘：「若有世間美色，世間美色者，在於一處，作種種歌舞，伎樂戲笑，復有大眾雲集一處。若有士夫不愚、不癡，樂樂、背苦，貪生、畏死，有人語言：士夫！汝當持滿油鉢，於世間美色者所及大眾中過。使一能殺人者，拔刀隨汝，若失一滲油者，輒當斷汝命。云何比丘！彼持油鉢士夫，能不念油鉢，不念殺人者，觀彼伎女及大眾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所以者何？世尊！彼士夫自見其後有拔刀者，常作是念：我若落油一滲，彼拔刀者當截我頭。唯一其心，繫念油鉢，於世間美色及大眾中，徐步而過，不敢顧眄」。

「如是比丘！若有沙門、婆羅門，正身自重，一其心念，不顧聲、色，善攝一切心法，住身念處者，則是我弟子、隨我教者。云何為比丘正身自重，一其心念，不顧聲、色，攝持一切心法，住身念處？如是比丘，身身觀念住，精勤方便，正智、正念，調伏世間貪憂；受；心；法法觀念住，亦復如是。是名比丘正身自重，一其心念，不顧聲、色，善攝心法，住四念處」。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專心正念，護持油鉢，自心隨護，未曾至方。
甚難得過，勝妙微細，諸佛所說，言教利劍，
當一其心，專精護持。非彼凡人，放逸之事，
能入如是，不放逸教」。

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66 (1028) 經（下 p736）正念正智以待時（有關病危）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眾多比丘，集於伽梨隸講堂。時多有比丘疾病。爾時、世尊晡時從禪覺、往至伽梨隸講堂，於大眾前，敷座而坐。坐已，告諸比丘：「當正念、正智以待時，是則為我隨順之教。比丘！云何為正念？謂比丘內身身觀念處，精勤方便，正念正智，調伏世間貪憂。外身身觀念處……。內外身身觀念處……。內受……。外受……。內外受……。內心……。外心……。內外心……。內法……。外法……。內外法法觀念處，精勤方便，正念、正智，調伏世間貪憂，是名比丘正憶念。云何正智？謂比丘若來、若去，正知而住；瞻視、觀察，屈申、俯仰，執持衣鉢，行、住、坐、臥，眠、覺，乃至五十、六十，依語默正智行，比丘！是名正智。如是比丘正念、正智住者，能起樂受，有因緣非無因緣。云何因緣？謂緣於身，作是思惟：我此身無常，有為，心因緣生，樂受亦無常，有為，心因緣生，身及樂受，觀察無常，觀察生滅，觀察離欲，觀察滅盡，觀察捨。彼觀察身及樂受無常，乃至捨已，若於身

及樂受，貪欲使者永不復使。如是正念、正智生苦受，因緣非不因緣。云何爲因緣？如是緣身，作是思惟：我此身無常，有爲，心因緣生；苦受亦無常，有爲，心因緣生。身及苦受，觀察無常，乃至捨，於此及苦受，瞋恚所使永不復使。如是正念、正智生不苦不樂受，因緣非不因緣。云何因緣？謂身因緣，作是思惟：我此身無常，有爲，心因緣生；彼不苦不樂受，亦無常，有爲，心因緣生。彼身及不苦不樂受，觀察無常乃至捨，若所有身及不苦不樂受，無明所使永不復使。多聞聖弟子如是觀者，於色厭離，於受、想、行、識厭離；厭離已離欲，離欲已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樂覺所覺時，莫能知樂覺，貪欲使所使，不見於出離。
苦受所覺時，莫能知苦受，瞋恚使所使，不見出離道。
不苦不樂受，等正覺所說，彼亦不能知，終不度彼岸。
若比丘精勤，正智不傾動，於彼一切受，黠慧能悉知。
能知諸受已，現法盡諸漏，依慧而命終，涅槃不墮數」。

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14 (312) 經（上 p39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摩羅迦舅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善哉世尊！爲我說法。我聞法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不受後有」。爾時、世尊告摩羅迦舅言：「諸年少聰明利根，於我法律出家未久，於我法律尚無懈怠，而況汝今日年耆根熟，而欲聞我略說教誡」！摩羅迦舅白佛言：「世尊！我雖年耆根熟，而尚欲得聞世尊略說教誡。唯願世尊爲我略說教誡，我聞法已，當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乃至自知不受後有」。第二、第三，亦如是請。佛告摩羅迦舅：「汝今且止，如是再三，亦不爲說」。爾時、世尊告摩羅迦舅：「我今問汝，隨意答我」。佛告摩羅迦舅：「若眼未曾見色，汝當欲見，於彼色起欲、起愛、起念、起染著不」？答言：「不也，世尊」！「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亦如是說」。佛告摩羅迦舅：「善哉！善哉！摩羅迦舅！見以見爲量，聞以聞爲量，覺以覺爲量，識以識爲量」。而說偈言：

「若汝非於彼，彼亦復非此，亦非兩中間，是則爲苦邊」。

摩羅迦舅白佛言：「已知，世尊！已知，善逝」！佛告摩羅迦舅：「汝云何於我略說法中廣解其義」？爾時、摩羅迦舅說偈白佛言：

「若眼已見色，而失於正念，則於所見色，而取愛念相。取愛樂相者，心則常繫著，起於種種愛，無量色集生。貪欲、恚、害覺，令其心退減，長養於眾苦，永離於涅槃。見色不取相，其心隨正念，不染惡心愛，亦不生繫著。不起於諸愛，無量色集生，貪欲、恚、害覺，不能壞其心，小長養眾苦，漸次近涅槃。日種尊所說，離愛般涅槃。若耳聞諸聲，心失於正念，而取諸聲相，執持而不捨。鼻香、舌嘗味，身觸、意念法，忘失於正念，取相亦復然。其心生愛樂，繫著堅固住，起種種諸愛，無量法集生。貪欲、恚、害覺，退減壞其心，長養眾苦聚，永離於涅槃。不染於諸法，正智、正念住，其心不染汙，亦復不樂著。不起於諸愛，無量法集生，貪瞋、恚、害覺，不退減其心，眾苦隨損減，漸近般涅槃。愛盡般涅槃，世尊之所說。

是名世尊略說法中廣解其義」。佛告摩羅迦舅：「汝真於我略說法中廣解其義，所以者何？如汝所說偈：若眼見眾色，忘失於正念，則於所見色，而取愛念相。如前廣說」。爾時、尊者摩羅迦舅，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爾時、尊者摩羅迦舅，於世尊略說法中廣解其義已，於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成阿羅漢，心得解脫。

三十五、 如實知·如實觀察·如實正觀

第 277 (215) 經 (上 p26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富留那比丘，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說現法，說滅熾然，說不待時，說正向，說即此見，說緣自覺。世尊！云何爲現法，乃至緣自覺？」佛告富留那：「善哉富留那！能作此問。富留那！諦聽，善思，當爲汝說。富留那！比丘眼見色已，覺知色，覺知色貪；我此內有眼識色貪，我此內有眼識色貪如實知。富留那！若眼見色已，覺知色，覺知色貪；我此內有眼識色貪如實知者，是名現見法。云何滅熾然？云何不待時？云何正向？云何即此見？云何緣自覺？富留那！比丘眼見色已，覺知色，不起色貪覺；我有內眼識色貪，不起色貪覺，如實知。若富留那！比丘眼見色已，覺知色，不起色貪覺；如實知。色，不起色貪覺，如實知，是名滅熾然、不待時、正向、即此見、緣自覺。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佛說此經已，富留那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257 (206) 經 (上 p25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毗舍離城耆婆拘摩羅藥師菴羅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勤方便禪思，內寂其心。所以者何？比丘！方便禪思，內寂其心，如是如實知顯現。於何如實知顯現？於眼如實知顯現，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如實知顯現。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此諸法無常，有爲，亦如是如實知顯現」。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20 (14) 經 (上 p1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昔於色味，有求、有行，若於色味隨順覺，則於色味以智慧如實見。如是於受、想、行、識味，有求、有行，若於受、想、行、識味隨順覺，則於（受、想、行、）識味以智慧如實見。諸比丘！我於色患，有求、有行，若於色患隨順覺，則於色患以智慧如實見。如是受……。想……。行……。識患，有求、有行，若於識患隨順覺，則於識患以智慧如實見。諸比丘！我於色離，有求、有行，若於色（離）隨順覺，則於色離以智慧如實見。如是受、想、行、識離，有求、有行，若於受、想、行、識離隨順覺，則於受、想、行、識離以智慧如實見。諸比丘！我於五受陰，不如實知味是味，患是患，離是離者，我於諸天、若魔、若梵，沙門、婆羅門，天、人眾中，不脫、不離、不出，永住顛倒，不能自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諸比丘！我以如實知五受陰，味是味，患是患，離是離，我於諸天、若魔、若梵，沙門、婆羅門，天、人眾中，以脫、以離、以出，永不住顛倒，能自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7 (31) 經 (上 p41) 五蘊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舍利弗在耆闍崛山。時有長者子，名輸屢那，日日遊行，到耆闍崛山，詣舍利弗所，頭面禮足，卻坐一面。時舍利弗謂輸屢那：「若沙門、婆羅門，於色不如實知，色集不如實知，色滅不如實知，色滅道跡不如實知故，輸屢那！當知此沙門、婆羅門，不堪能斷色。如是沙門、婆羅門，於受……。想……。行……。識不如實知，識集不如實知，識滅不如實知，識滅道跡不如實知故，不堪能斷識。輸屢那！若沙門、婆羅門，於色如實知，色集如實知，色滅如實知，色滅道跡如實知故，輸屢那！當知此沙門、婆羅門，堪能斷色。如是輸屢那！若沙門、婆羅門，於受……。想……。行……。識如實知，識集如實知，識滅如實知，識滅道跡如實知故，輸屢那！當知此沙門、婆羅門堪能斷識。輸屢那！

於意云何？色爲常爲無常耶？」？答言：「無常」。又問：「若無常者是苦耶？」？答言：「是苦」。舍利弗言：「若色無常，苦者，是變易法，聖弟子寧於中見色是我，異我，相在不」？答言：「不也」。「輸屢那！如是受……。想……。行……。識爲常爲無常耶？」？答言：「無常」。又問：「若無常者是苦耶？」？答言：「是苦」。又問：「若無常、苦者，是變易法，聖弟子寧於中見識是我，異我，相在不」？答曰：「不也」。「輸屢那！當知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於一切色不是我，不異我，不相在，是名如實知。輸屢那！聖弟子於色生厭，離欲，解脫，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受……。想……。行……。識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識不是我，不異我，不相在，是名如實知。輸屢那！聖弟子於識生厭，離欲，解脫，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時輸屢那聞舍利弗所說，歡喜踊躍，作禮而去。

第 1652 (111) 經（下 p477）五蘊與緣起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摩拘羅山。時有侍者比丘，名曰羅陀，晡時從禪覺，往詣佛所，禮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如世尊說有流，云何名有流？云何名有流滅」？佛告羅陀：「善哉所問，當爲汝說。所謂有流者，愚癡無聞凡夫，於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不如實知；不如實知故，於色愛樂，讚歎，攝受，染著。緣愛樂色故取，緣取故有，緣有故生，緣生故老病死、憂悲惱苦增，如是純大苦聚斯集、起。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名有流。多聞聖弟子，於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如實知故，於彼色不起愛樂，讚歎，攝受，染著。不愛樂，讚歎，攝受，染著故，色愛則滅。愛滅則取滅，取滅則有滅，有滅則生滅，生滅則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純大苦聚滅。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名如來所說有流，有流滅」。佛說此經已，羅陀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5 (9) 經（上 p1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色無常，無常即苦，苦即非我，非我者亦非我所；如是觀者，名真實正觀。如是受、想、行、識無常，無常即苦，苦即非我，非我亦非我所；如是觀者，名真實正觀。聖弟子如是觀者，厭於色，厭受、想、行、識。厭故不樂，不樂故得解脫，解脫者真實智生：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58 (61) 經 (上 p9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受陰，何等爲五？謂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云何色受陰？所有色，彼一切四大及四大所造色，是名爲色受陰。復次、彼色是無常、苦、變易之法，若彼色受陰永斷無餘，究竟捨、離、滅、盡、離欲、寂、沒，餘色受陰更不相續，不起、不出，是名爲妙，是名寂靜，是名捨離一切有餘、愛盡、無欲、滅盡、涅槃。云何受受陰？謂六受身。何等爲六？謂眼觸生受，耳、鼻、舌、身、意觸生受，是名受受陰。復次、彼受受陰，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云何想受陰？謂六想身。何等爲六？謂眼觸生想，乃至意觸生想，是名想受陰。復次、彼想受陰，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云何行受陰？謂六思身。何等爲六？謂眼觸生思，乃至意觸生思，是名行受陰。復次、彼行受陰，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云何識受陰？謂六識身。何等爲六？謂眼識身，乃至意識身，是名識受陰。復次、彼識受陰，是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比丘！若於此法，以智慧思惟、觀察、分別、忍，是名隨信行，超昇離生，越凡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中間不死，必得須陀洹果。比丘！若於此法，增上智慧思惟、觀察、忍，是名隨法行，超昇離生，越凡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中間不死，必得須陀洹果。比丘！於此法如實正慧等見，三結盡斷知，謂身見、戒取、疑。比丘！是名須陀洹果，不墮惡道，必定正趣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然後究竟苦邊。比丘！若於此法如實正慧等見，不起心漏，名阿羅漢，諸漏已盡，所作已作，捨離重擔，逮得己利，盡諸有結，正智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8 (265) 經 (上 p6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阿毗陀處恆河側。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譬如恆河大水暴起，隨流聚沫。明目士夫，諦觀分別。諦觀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所以者何？彼聚沫中無堅實故。如是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比丘諦觀思惟分別。（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色無堅實故。諸比丘！譬如大雨，水泡一起一滅。明目士夫，諦觀思惟分別。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所以者何？以彼水泡無堅實故。如是比丘！諸所有受，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比丘諦觀思惟分別。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

牢，無實，無有堅固；如病、如癱、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以受無堅實故。諸比丘！譬如春末夏初，無雲無雨，日盛中時，野馬流動。明目士夫，諦觀思惟分別。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所以者何？以彼野馬無堅實故。如是比丘！諸所有想，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比丘諦觀思惟分別。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如病、如癱、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以想無堅實故。諸比丘！譬如明目士夫，求堅固材，執持利斧，入於山林，見大芭蕉樹，臍直長大，即伐其根，斬截其峰，葉葉次剝，都無堅實。（明目士夫，）諦觀思惟分別。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所以者何？以彼芭蕉無堅實故。如是比丘！諸所有行，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比丘諦觀思惟分別。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如病、如癱、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以彼諸行無堅實故。諸比丘！譬如幻師，若幻師弟子，於四衢道頭，幻作象兵、馬兵、車兵、步兵。有智明目士夫，諦觀思惟分別。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所以者何？以彼幻無堅實故。如是比丘！諸所有識，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比丘諦觀思惟分別。諦觀思惟分別時，無所有，無牢，無實，無有堅固；如病、如癱、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以識無堅實故。」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觀色如聚沫，受如水上泡，想如春時燄，諸行如芭蕉，
諸識法如幻，日種姓尊說。周匝諦思惟，正念善觀察，
無實不堅固，無有我我所。於此苦陰身，大智分別說：
離於三法者，身為成棄物。壽、暖及諸識，離此餘身分，
永棄丘塚間，如木無識想。此身常如是，幻偽誘愚夫，
如殺、如毒刺，無有堅固者，比丘勤修習，觀察此陰身，
晝夜常專精，正智繫念住，有為行長息，永得清涼處」。

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74 (66) 經（上 p108）五蘊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常當修習方便禪思，內寂其心。所以者何？修習方便禪思，內寂其心已，如實觀察。云何如實觀察？如實觀察此色，此色集，此色滅。此受……。想……。行……。（此）識，此識集，此識滅。云何

色集？云何受、想、行、識集？比丘！愚癡無聞凡夫，不如實觀察色集，色味，色患，色離故，樂彼色，讚歎、愛著，於未來世色復生；受、想、行、識，亦如是廣說。彼色生，受、想、行、識生已，不解脫於色，不解脫於受、想、行、識，我說彼不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純大苦聚，是名色集，受、想、行、識集。云何色滅？受、想、行、識滅？多聞聖弟子，如實觀察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故，不樂於色，不讚歎色，不樂著色，亦不生未來色；受、想、行、識，亦如是廣說。色不生，受、想、行、識不生故，於色得解脫，於受想行識得解脫，我說彼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純大苦聚。是名色滅，受、想、行、識滅。是故比丘！常當修習方便禪思，內寂其心，精勤方便，如實觀察」。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43 (86) 經（上 p13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無常色有常者，彼色不應有病、有苦；亦不應於色有所求，欲令如是，不令如是。以色無常故，於色有病，有苦生，亦得不欲令如是，不令如是。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於意云何？色爲常，爲無常耶？」比丘白佛：「無常，世尊」！「比丘，無常爲是苦不」？比丘白佛：「是苦，世尊」！「比丘！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於中寧見是我，異我，相在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比丘！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非我、非我所，如實知。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多聞聖弟子，正觀於色，正觀已，於色生厭，離欲，不樂，解脫；受、想、行、識生厭，離欲，不樂，解脫；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40 (83) 經（上 p13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毗耶離獼猴池側重閣講堂。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多聞聖弟子，於何所見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如是平等正觀，如實知見」？比丘白佛：「世尊爲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爲說！諸比丘聞已，如說奉行」。佛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多聞聖弟子，於色見非我，不異我，不相在，是名如實正觀。受、想、行、識，亦復如是」。佛告諸比丘：「色爲是常，爲無常耶」？比丘白佛：「無常，世尊」！又告比丘：「若無常者，是苦不」？比丘白佛：「是苦，世尊」，「比丘！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於中寧見有我，異我，相在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比丘！所有諸色，若過去、若未來、若

現在，若內、若外，若羸、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皆非我，不異我，不相住，是名如實正觀。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多聞聖弟子，如是觀察，於色得解脫，於受、想、行、識得解脫，我說彼解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純大苦聚」。佛說此經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253 (202) 經 (上 p24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異比丘往詣佛所，稽首佛足，白佛言：「世尊！云何知，云何見，次第我見斷、無我見生」？佛告彼比丘：「於眼正觀無常，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正觀無我。如是乃至意觸因緣生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正觀無我。比丘！如是知，如是見，次第我見斷、無我見生」。時彼比丘聞佛所說歡喜，歡喜已作禮而去。

第 171 (103) 經 (上 p179)

如是我聞：一時，有眾多上座比丘，住拘舍彌國瞿師羅園。時有差摩比丘，住拘舍彌國跋陀梨園，身得重病。時有陀娑比丘，為瞻病者。時陀娑比丘詣諸上座比丘，禮諸上座比丘足，於一面住。諸上座比丘告陀娑比丘言：「汝往詣差摩比丘所，語言：諸上座問汝：身小差，安隱，苦患不增劇耶」？時陀娑比丘受諸上座比丘教，至差摩比丘所，語差摩比丘言：「諸上座比丘問訊，汝苦患漸差不？眾苦不至增耶」？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我病不差、不安隱，身諸苦轉增無救。譬如多力士夫，取羸劣人，以繩繼頭，兩手急絞，極大苦痛；我今苦痛，有過於彼。譬如屠牛，以利刀生割其腹，取其內藏，其牛腹痛，當何可堪！我今腹痛，甚於彼牛。如二力士，捉一劣夫，懸著火上，燒其兩足；我今兩足，熱過於彼」。時陀娑比丘還至諸上座所，以差摩比丘所說病狀，具白諸上座。時諸上座，還遣陀娑比丘至差摩比丘所，語差摩比丘言：「世尊所說，有五受陰。何等為五？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汝差摩能少觀察此五受陰，非我、非我所耶」？時陀娑比丘受諸上座比丘教已，往語差摩比丘言：「諸上座語汝：世尊說五受陰，汝能少觀察非我、非我所耶」？差摩比丘語陀娑言：「我於彼五受陰，能觀察非我，非我所」。陀娑比丘還白諸上座：「差摩比丘言：我於五受陰，能觀察非我、非我所」。諸上座比丘復遣陀娑比丘，語差摩比丘言：「汝能於五受陰觀察非我、非我所，如漏盡阿羅漢耶」？時陀娑比丘受諸上座比丘教，往詣差摩比丘所，語差摩言：「比丘！能如是觀五受陰者，如漏盡阿羅漢耶」？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我觀五受陰非我、非我所，非漏盡阿羅漢也」。時陀娑比丘

還至諸上座所，白諸上座：「差摩比丘言：我觀五受陰非我、非我所，而非漏盡阿羅漢也」。時諸上座語陀娑比丘：「汝復還語差摩比丘：汝言我觀五受陰非我、非我所，而非漏盡阿羅漢，前後相違」！陀娑比丘受諸上座比丘教，往語差摩比丘：「汝言我觀五受陰非我、非我所，而非漏盡阿羅漢，前後相違」！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我於五受陰，觀察非我、非我所，而非阿羅漢者，我於我慢、我欲、我使，未斷、未知、未離、未吐」。陀娑比丘還至諸上座所，白諸上座：「差摩比丘言：我於五受陰，觀察非我、非我所，而非漏盡阿羅漢者，於五受陰我慢、我欲、我使，未斷、未知、未離，未吐」。諸上座復遣陀娑比丘語差摩比丘言：「汝言有我，於何所有我？爲色是我？爲我異色？受、想、行、識是我？爲我異（受、想、行、）識耶」？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我不言色是我，我異色；受、想、行、識是我，我異（受、想、行、）識，然於五受陰我慢、我欲、我使，未斷、未知、未離、未吐」。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何煩令汝駢馳往反，汝取杖來，我自扶杖詣彼上座，願授以杖」！

差摩比丘即自扶杖，詣諸上座。時諸上座遙見差摩比丘扶杖而來，自爲敷座，安停腳机，自往迎接，爲持衣鉢，命令就座，共相慰勞。慰勞已，語差摩比丘言：「汝言我慢，何所見我？色是我耶？我異色耶？受、想、行、識是我耶？我異（受、想、行、）識耶」？差摩比丘白言：「非色是我，非我異色；非受、想、行、識是我，非我異（受、想、行、）識，然於五受陰我慢、我欲、我使，未斷、未知、未離、未吐。譬如優鉢羅、鉢曇摩、拘牟頭、分陀利華香，爲即根香耶？爲香異根耶？爲莖、葉、鬚、精麤香耶？爲香異精麤耶？爲等說不」？諸上座答言：「不也。差摩比丘！非優鉢羅、鉢曇摩、拘牟頭、分陀利根即是香，非香異根；亦非莖、葉、鬚、精麤是香，亦非香異精麤也」。差摩比丘復問：「彼何等香」？上座答言：「是華香」。差摩比丘復言：「我亦如是。非色即我，我不離色；非受、想、行、識即我，我不離（受、想、行、）識。然我於五受陰見非我、非我所，而於我慢、我欲、我使，未斷、未知、未離、未吐。諸上座！聽我說譬，凡智者因譬類得解。譬如乳母衣，付浣衣者，以種種灰湯浣濯塵垢，猶有餘氣，要以種種雜香薰令消滅。如是多聞聖弟子，雖於五受陰，正觀非我、非我所，然於五受陰我慢、我欲、我使，未斷、未知、未離、未吐。然後於五受陰，增進思惟，觀察生滅：此色，此色集，此色滅；此受……。想……。行……。（此）識，此識集，此識滅。於五受陰如是觀生滅已，我慢、我欲、我使一切悉除，是名真實正觀」。差摩比丘說此法時，彼諸上座遠塵、離垢，得法眼淨。差摩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法喜利故，身病悉除。時諸上座比丘語差摩比丘言：

「我聞仁者初所說，已解、已樂，況復重聞！所以問者，欲發仁者微妙辯才，非爲憍亂，汝便堪能廣說如來、應、等正覺法」。時諸上座聞差摩比丘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266 (926) 經（下 p616）真實禪→不依一切、悉伏彼想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那梨聚落深谷精舍。爾時、世尊告誑陀迦旃延：「當修真實禪，莫習強良禪。如強良馬，繫槽櫪上，彼馬不念我所應作、所不應作，但念穀草。如是丈夫，於貪欲纏多所修習故，彼以貪欲心，思惟，於出離道不如實知，心常馳騁，隨貪欲纏而求正受。瞋恚、睡眠、掉悔、疑多修習故，於出離道不如實知，以……疑蓋心思惟以求正受。誑陀！若真生馬，繫槽櫪上，不念水草，但作是念駕乘之事。如是丈夫，不念貪欲纏住；於出離如實知，不以貪欲纏而求正受；亦不瞋恚、睡眠、掉悔、疑纏多住；於出離瞋恚、睡眠、掉悔、疑纏如實知，不以……疑纏而求正受。如是誑陀！比丘如是禪者，不依地修禪，不依水、火、風、空、識、無所有、非想非非想而修禪；不依此世、不依他世，非日、月，非見、聞、覺、識，非得、非求、非隨覺、非隨觀而修禪。誑陀！比丘如是修禪者，諸天主伊濕波羅、波闍波提，恭敬合掌，稽首作禮而說偈言：

「南無大士夫！南無土之上！以我不能知，依何而禪定」。

爾時、有尊者跋迦利，住於佛後，執扇扇佛。時跋迦利白佛言：「世尊！若比丘云何入禪，而不依地、水、火、風，乃至覺、觀而修禪定？云何比丘禪，諸天主伊濕波羅、波闍波提合掌恭敬，稽首作禮而說偈言：

「南無大士夫！南無土之上！以我不能知，依何而禪定」？

佛告跋迦利：「比丘於地想能伏地想，於水、火、風想，無量空入處想，識入處想，無所有入處，非想非非想入處想；此世、他世，日、月，見、聞、覺、識，若得、若求，若覺、若觀，悉伏彼想。跋迦利！比丘如是禪者，不依地、水、火、風，乃至不依覺、觀而修禪。跋迦利！比丘如是禪者，諸天主伊濕波羅、波闍波提，恭敬合掌，稽首作禮，而說偈言：

「南無大士夫！南無土之上！以我不能知，何所依而禪」。

佛說此經時，誑陀迦旃延比丘，遠塵、離垢，得法眼淨。跋迦利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跋迦利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7 (80) 經 (上 p127) 空三昧·三解脫門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說聖法印，及見清淨。諦聽，善思。若有比丘作是說：我於空三昧未有所得，而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莫作是說！所以者何？若於空未得者，而言我得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無有是處。若有比丘作是說：我得空，能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此則善說。所以者何？若得空已，能起無相、無所有、離慢知見者，斯有是處。云何為聖弟子及見清淨」？比丘白佛：「佛為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為說！諸比丘聞說法已，如說奉行」。佛告比丘：「若比丘於空閑處，樹下坐，善觀色無常，磨滅，離欲之法。如是觀察受、想、行、識，無常，磨滅，離欲之法。觀察彼陰無常，磨滅，不堅固，變易法，心樂清淨解脫，是名為空。如是觀者，亦不能離慢知見清淨。復有正思惟三昧，觀色相斷，聲、香、味、觸法相斷，是名無相。如是觀者，猶未離慢知見清淨。復有正思惟三昧，觀察貪相斷，瞋恚、癡相斷，是名無所有。如是觀者，猶未離慢知見清淨。復有正思惟三昧，觀察我、我所從何而生？觀察我、我所，從若見、若聞、若嗅，若嘗、若觸、若識而生。復作是觀察：若因、若緣而生識者，彼識因緣為常，為無常？復作是思惟：若因，若緣而生識者，彼因、彼緣皆悉無常。復次、彼因、彼緣皆悉無常，彼所生識云何有常！無常者，是有為行，從緣起，是患法，滅法，離欲法，斷知法，是名聖法印知見清淨。是名比丘當說聖法印知見清淨，如是廣說」。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40 (1247) 經 (下 p70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應當專心方便，隨時思惟三相。云何為三？隨時思惟止相，隨時思惟舉相，隨時思惟捨相。若比丘一向思惟止相，則於是處其心下劣。若復一向思惟舉相，則於是處掉亂心起。若復一向思惟捨相，則於是處不得正定，盡諸有漏。以彼比丘隨時思惟止相，隨時思惟舉相，隨時思惟捨相故，心則正定，盡諸有漏。如巧金師、金師弟子，以生金著於爐中增火，隨時扇爇，隨時水灑，隨時俱捨。若一向鼓爇者，即於是處生金焦盡。一向水灑，則於是處生金堅強。若一向俱捨，則於是處生金不熟，則無所用。是故巧金師、金師弟子，於彼生金，隨時鼓爇，隨時水灑，隨時兩捨，如是生金、得等調適，隨事所用。如是比丘！專心方便，時時思惟憶念三相，乃至漏盡」。佛說是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三十六、何故出家

第 1657 (116) 經（下 480）爲斷我見、我所、我慢故出家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摩拘羅山。時有侍者比丘，名曰羅陀。時有眾多外道出家，至羅陀所，共相問訊已，退坐一面。問羅陀言：「汝何故於沙門瞿曇所出家修梵行？」羅陀答言：「於色，見我、我所、我慢、使、繫著，彼若盡、離欲、滅、寂、沒；於受、想、行、識，見我、我所、我慢、使、繫著，彼若盡、離欲、滅、寂、沒故，於世尊所出家修梵行」。諸外道出家聞是語，心不喜，從坐起，呵罵而去。

羅陀比丘晡時從禪覺，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以其上事，具白佛言：「世尊！我之所說，得無毀謗世尊耶？不令他人難問詰責墮負處耶？不如說說，不如法說，非法次法說耶？」佛告羅陀：「汝真實說，不謗如來，不令他人難問詰責墮負處也。是如說說，如法說，法次法說。所以者何？於色見我、我所、我慢、使、繫著，彼若盡、離欲、滅、寂、沒故；受、想、行、識，見我、我所、我慢、使、繫著，彼若盡、離欲、滅、寂、沒故，於如來所出家修梵行」。佛說此經已，羅陀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637 (561) 經（下 453）阿難依欲斷欲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俱睺彌國瞿師羅園。尊者阿難亦在彼住。時有異婆羅門，詣尊者阿難所，共相問訊，慰勞已，於一面坐。問尊者阿難：「何故於沙門瞿曇所修梵行？」尊者阿難語婆羅門：「爲斷故」。復問：「尊者！何所斷？」答言：「斷愛」。復問：「尊者阿難！何所依而得斷愛？」答言：「婆羅門！依於欲而斷愛」。復問：「尊者阿難！豈非無邊際？」答言：「婆羅門！非無邊際，如有邊際，非無邊際」。復問：「尊者阿難！云何有邊際，非無邊際？」答言：「婆羅門！我今問汝，隨意答我。婆羅門！於意云何？汝先有欲，來詣精舍不？」婆羅門答言：「如是，阿難」！「如是，婆羅門！來至精舍已，彼欲息不？」答言：「如是，尊者阿難！彼精進方便籌量，來詣精舍」。復問：「至精舍已，彼精進方便籌量息不？」答言：「如是，尊者」！阿難復語婆羅門：「如是婆羅門！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說四如意足，以一乘道淨眾生，滅苦惱，斷憂悲。何等爲四？欲定、斷行成就如意足，精進定、心定、思惟定，斷行成就如意足。如是聖弟子修欲定斷行成就如意足，依離，依無欲，依出要，依滅，向於捨，乃至斷愛。愛斷已，彼欲亦息。修精進定……。心定……。思惟定斷行成就，依離，依無欲，依出要，依滅，向於捨，乃至愛盡。愛盡已，思惟則息。婆羅門！於意云何？此非邊際耶？」婆羅門言：

「尊者阿難！此是邊際，非不邊際」。爾時婆羅門聞尊者阿難所說，歡喜隨喜，從座起去。

第 13314 (973) 經（下 674）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睺彌國瞿師羅園。尊者阿難亦住於彼。時有外道出家，名曰梅陀，詣尊者阿難所，與尊者阿難共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問尊者阿難言：「何故於沙門瞿曇所出家修梵竹」？阿難答言：「爲斷貪欲、瞋恚、愚癡故，於彼出家修梵行」。梅陀復問：「彼能說斷貪欲、瞋恚、愚癡耶」？阿難答言：「我亦能說斷貪欲、瞋恚、愚癡」。梅陀復問：「汝見貪欲、瞋恚、愚癡有何過患，說斷貪欲、瞋恚、愚癡耶」？阿難答言：「染著貪欲映障心故，或自害，或復害他，或復俱害；現法得罪，後世得罪，現法、後世二俱得罪，彼心常懷憂苦受覺。若瞋恚映障，愚癡映障，自害、害他、自他俱害，乃至常懷憂苦受覺。又復貪欲爲盲，爲無目，爲無智、爲慧力羸，爲障闕，非明、非等覺，不轉向涅槃；瞋恚、愚癡，亦復如是。我見貪欲、瞋恚、愚癡有如是過患故，說斷貪欲、瞋恚、愚癡」。梅陀復問：「汝見斷貪欲、瞋恚、愚癡有何福利，而說斷貪欲、瞋恚、愚癡」？阿難答言：「斷貪欲已，不自害，又不害他，亦不俱害；又復不現法得罪，後世得罪，現法後世得罪，心法常懷喜樂受覺。瞋恚、愚癡，亦復如是。於現法中，常離熾然，不待時節，有得餘現法，緣自覺知。見有如是功德利益故，說斷貪欲、瞋恚、愚癡」。梅陀復問：「尊者阿難！有道、有跡，修習、多修習，能斷貪欲、瞋恚、愚癡不」？阿難答言：「有，謂八正道，正見乃至正定」。梅陀外道白尊者阿難：「此是賢哉之道，賢哉之跡！修習、多修習、能斷貪欲、瞋恚、愚癡」。時梅陀外道聞尊者阿難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而去。

三十七、 自依法依

<<雜阿含經>>

第 148 (36) 經（上 p14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摩偷羅國跋提河側傘蓋菴羅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住於自洲，住於自依，住於法洲、法依，不異洲、不異依。比丘！當正觀察，住自洲、自依，法洲、法依，不異洲、不異依。何因生憂、悲、惱、苦？云何有因？何故何繫著？云何自觀察未生憂、悲、惱、苦而生，已生憂、悲、惱、苦生長增廣」？諸比丘白佛：「世尊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爲說！諸比丘聞已，當如說奉

行」。佛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比丘！有色，因色繫著色，自觀察未生憂、悲、惱、苦而生，已生而復增長廣大。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比丘！頗有色常、恆、不變易、正住耶」？答言：「不也，世尊」！佛告比丘：「善哉！善哉！比丘！色是無常，若善男子知色是無常已，變易、離欲、滅、寂靜、沒。從本以來，一切色無常、苦、變易法，知己，若色因緣生憂、悲、惱、苦斷。彼斷已無所著，不著故安隱樂住，安隱樂住已名爲涅槃。受，想、行、識，亦復如是」。佛說此經時，十六比丘不生諸漏，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812 (638) 經（中 p271） 舍利弗之涅槃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舍利弗，住摩竭提那羅聚落，疾病涅槃，純陀沙彌瞻視供養。爾時、尊者舍利弗因病涅槃，時純陀沙彌供養尊者舍利弗已，取餘舍利，擔持衣鉢，到王舍城。舉衣鉢，洗足已，詣尊者阿難所，禮尊者阿難足已，卻住一面。白尊者阿難：「尊者當知！我和上尊者舍利弗已涅槃，我持舍利及衣鉢來」。於是尊者阿難聞純陀沙彌語已，往詣佛所，白佛言：「世尊！我今舉體離解，四方易韻，持辯閉塞。純陀沙彌來語我言：「和上舍利弗已涅槃，持餘舍利及衣鉢來」。佛言：「云何阿難！彼舍利弗持所受戒身涅槃耶？定身、慧身、解脫身、解脫知見身涅槃耶」？阿難白佛言：「不也，世尊」！佛告阿難：「若法我自知，成等正覺所說，謂四念處，四正斷，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道支涅槃耶」？阿難白佛：「不也，世尊！雖不持所受戒身，乃至道品法而涅槃，然尊者舍利弗，持戒多聞，少欲知足，常行遠離，精勤方便，攝念安住，一心正受；捷疾智慧，深利智慧，超出智慧，分別智慧，大智慧，廣智慧，甚深智慧，無等智慧，智寶成就；能視，能教，能照，能喜，善，能讚歎，爲眾說法。是故世尊！我爲法故，爲受法者故，愁憂苦惱」。佛告阿難：「汝莫愁憂苦惱！所以者何？若生、若起、若作，有爲敗壞之法，何得不壞？欲令不壞者，無有是處。我先已說：一切所愛念種種諸物，適意之事，一切皆是乖離之法，不可常保。譬如大樹，根、莖、枝、葉、華、果茂盛，大枝先折；如大寶山，大巖先崩；如是如來大眾眷屬，其大聲聞先般涅槃。若彼方有舍利弗住者，於彼方我則無事，然其彼方，我則不空，以有舍利弗故，我先已說故。汝今阿難！如我先說，所可愛念種種適意之事，皆是別離之法，是故汝今莫大愁毒。阿難！當知如來不久亦當過去。是故阿難！當作自洲而自依，當作法洲而法依，當作不異洲、不異依」。阿難白佛：「世尊！云何自洲以自依？云何法洲以法依？云何不異洲、不異依」？佛告阿難：「若比丘，身身觀念處，精勤方便，正智、

正念，調伏世間貪憂；如是外身；內外身；受；心；法法觀念處，亦如是說。阿難！是名自洲以自依，法洲以法依，不異洲、不異依」。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813 (639) 經（中 p273）（舍利弗、目犍連之涅槃）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摩偷羅國跋陀羅河側傘蓋菴羅樹林中。尊者舍利弗、目犍連涅槃未久。爾時、世尊月十五日布薩時，於大眾前敷座而坐。爾時、世尊觀察眾會已，告諸比丘：「我觀大眾，見已虛空，以舍利弗、大目犍連般涅槃故。我聲聞唯此二人，善能說法，教誡教授，辯說滿足。有二種財，錢財及法財。錢財者，從世人求；法財者，從舍利弗、大目犍連求。如來已離施財及法財，汝等莫以舍利弗、目犍連涅槃故，愁憂苦惱。譬如大樹，根、莖、枝、葉、華、果茂盛，大枝先折，亦如寶山，大巖先崩；如是如來大眾之中，舍利弗、目犍連二大聲聞先般涅槃。是故比丘！汝等勿生愁憂苦惱！何有生法、起法、作法，（有）為法、壞敗之法而不磨滅！欲令不壞，無有是處。我先已說：一切可愛之物，皆歸離散；我今不久，亦當過去。是故汝等當知自洲以自依，法洲以法依，不異洲、不異依。謂內身身觀念住，精勤方便，正智、正念，調伏世間貪憂；如是外身；內外身；受；心；法法觀念住，精勤方便，正智、正念，調伏世間貪憂，是名自洲以自依，法洲以法依，不異洲不異依」。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三十八、 有關優婆塞

<<雜阿含經>>

第 13267 (927) 經（下 p621）何為優婆塞？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迦毗羅衛國尼拘律園中。時有釋種，名摩訶男，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云何名為優婆塞」？佛告摩訶男：「在家清白，修習淨住，男相成就。作是說言：我今盡壽歸佛，歸法，歸比丘僧，為優婆塞，證知我！是名優婆塞」。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為優婆塞信具足」？佛告摩訶男：「優婆塞者，於如來所，正信為本，堅固難動，諸沙門、婆羅門，諸天、魔、梵，及餘世間所不能壞。摩訶男！是名優婆塞信具足」。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戒具足」。佛告摩訶男：「優婆塞離殺生、不與取、邪淫、妄語、飲酒，不樂作。摩訶男！是名優婆塞戒具足」。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聞具足」？佛

告摩訶男：「優婆塞聞具足者，聞則能持，聞則積集。若佛所說，初、中、後善，善義、善味，純一滿淨，梵行清白，悉能受持。摩訶男！是名優婆塞聞具足。」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捨具足？」佛告摩訶男：「優婆塞捨具足者，爲慳垢所纏者，心離慳垢，住於非家，修解脫施，勤施，常施，樂捨財物，平等布施。摩訶男！是名優婆塞捨具足。」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智慧具足？」佛告摩訶男：「優婆塞智慧具足者，謂此苦如實知，此苦集如實知，此苦滅如實知，此苦滅道跡如實知。摩訶男！是名優婆塞智慧具足。」爾時、釋氏摩訶男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作禮而去。

第 13268 (928) 經（下 p622）優婆塞之果證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迦毗羅衛國尼拘律園中。爾時、釋氏摩訶男，與五百優婆塞，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佛告摩訶男：「優婆塞者，在家淨住，乃至盡壽歸依三寶，爲優婆塞，證知我。」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須陀洹？」佛告摩訶男：「優婆塞須陀洹者，三結已斷、已知，謂身見、戒取、疑。摩訶男！是名優婆塞須陀洹。」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斯陀含？」佛告摩訶男：「謂優婆塞三結已斷、已知，貪、恚、癡薄。摩訶男！是名優婆塞斯陀含。」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阿那含？」佛告摩訶男：「優婆塞阿那含者，五下分結已斷、已知，謂身見、戒取、疑、貪欲、瞋恚。摩訶男！是名優婆塞阿那含。」時摩訶男釋氏，顧視五百優婆塞而作是言：「奇哉！諸優婆塞在家清白，乃得如是深妙功德！」時摩訶男優婆塞，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作禮而去。

第 13269 (929) 經（下 p623）滿足一切優婆塞事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迦毗羅衛國尼拘律園中。爾時、釋氏摩訶男，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佛告摩訶男：「優婆塞者，在家清白，乃至盡壽歸依三寶，爲優婆塞，證知我。」摩訶男白佛：「世尊！云何爲滿足一切優婆塞事？」佛告摩訶男：「若優婆塞有信無戒，是則不具，當勤方便，具足淨戒。具足信、戒而不施者，是則不具；以不具故，精勤方便修習布施，令具足滿。信、戒、施滿，不能隨時往詣沙門，聽受正法，是則不具；以不具故，精勤方便，隨時往詣塔寺，見諸沙門，不一心聽受正法，是不具足；信、戒、施、聞修習滿足，聞已不持，是不具足；以不具足故，精勤方便，隨時往詣沙門，專心聽法，聞則能持，不能觀察諸法深義，是不具足；不具足故，精勤方便，信、戒、施、聞，聞則能持，持已觀察甚深妙義，而不隨順知法次法向，足則不具；以不具故，精

勤方便，信、戒、施、聞，受持，觀察，了達深義，隨順行，法次法向。摩訶男！是名滿足一切種優婆塞事」。摩訶男白佛：「世尊！云何名優婆塞能自安慰，不安慰他」？佛告摩訶男：「若優婆塞能自立戒，不能令他立於正戒；自持淨戒，不能令他持戒具足；自行布施，不能以施建立於他；自詣塔寺，見諸沙門，不能勸他令詣塔寺，往見沙門；自專聽法，不能勸人樂聽正法；聞法自持，不能令他受持正法；自能觀察甚深妙義，不能勸人令觀深義；自知深法，能隨順行法次法向，不能勸人令隨順行法次法向。摩訶男！如是八法成就者，是名優婆塞能自安慰，不安慰他」。摩訶男白佛：「世尊！優婆塞成就幾法，自安安他」？佛告摩訶男：「若優婆塞成就十六法者，是名優婆塞自安安他。何等爲十六？摩訶男！若優婆塞具足正信，（亦以正信）建立他人；自持淨戒，亦以淨戒建立他人；自行布施，教人行施；自詣塔寺見諸沙門，亦教人往見諸沙門；自專聽法，亦教人聽；自受持法，教人受持；自觀察義，教人觀察；自知深義，隨順修行，法次法向，亦復教人解了深義，隨順修行，法次法向。摩訶男！如是十六法成就者，是名優婆塞能自安慰，亦安慰他人。摩訶男！若優婆塞成就如是十六法者，彼諸大眾，悉詣其所，謂婆羅門眾，刹利眾，長者眾，沙門眾，於諸眾中，威德顯曜。譬如日輪，初中及後，光明顯照。如是優婆塞十六法成就者，初中及後，威德顯照。如是摩訶男！若優婆塞十六法成就者，世間難得」！佛說此經已，釋氏摩訶男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即從坐起，作禮而去。

第 1266 (91) 經（下 p128）在家得現世樂與後世樂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年少婆羅門，名鬱闍迦，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俗人在家，當行幾法，得現法安及現法樂」？佛告婆羅門：「有四法，俗人在家，得現法安、現法樂。何等爲四？謂方便具足，守護具足，善知識具足，正命具足。何等爲方便具足？謂善男子種種工巧業處以自營生，謂種田、商賈，或以王事，或以書疏、算畫；於彼彼工巧業處精勤修行，是名方便具足。何等爲守護具足？謂善男子所有錢穀，方便所得，自手執作，如法而得，能極守護，不令王、賊、水、火劫奪漂沒令失，不善守護者亡失，不愛念者輒取，及諸災患所壞，是名善男子善守護（具足）。何等爲善知識具足？若有善男子不落度，不放逸，不虛妄，不凶險，如是知識能善安慰，未生憂苦能令不生，已生憂苦能令開覺，未生喜樂能令速生，已生喜樂護令不失，是名善男子善知識具足。云何爲正命具足？謂善男子所有錢財，出內稱量，周圓掌護，不令多入少出也，多出少入也。如執秤者，少則增之，多則減之，知平而捨。如是善男子稱量財物，等入等出，莫令入多出少，出

多入少。若善男子無有錢財而廣散用，以此生活，人皆名爲優曇鉢果，無有種子，愚癡貪欲，不顧其後。或有善男子財物豐多，不能食用，傍人皆言是愚癡人，如餓死狗。是故善男子所有錢財，能自稱量，等入等出，是名正命具足。如是婆羅門！四法成就，現法安，現法樂」。婆羅門白佛言：「世尊！在家之人，有幾法能令後世安，後世樂」？佛告婆羅門：「在家之人有四法，能令後世安、後世樂？何等爲四？謂信具足，戒具足，施具足，慧具足。何等爲信具足？謂善男子於如來所得信敬心，建立信本，非諸天、魔、梵，及餘世人同法所壞，是名善男子信具足。何等戒具足？謂善男子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是名戒具足。云何施具足？謂善男子離慳垢心，在於居家行解脫施，常自手與，樂修行捨，等心行施，是名善男子施具足。云何爲慧具足？謂善男子苦聖諦如實知，集、滅、道聖諦如實知，是名善男子慧具足。若善男子在家行此四法者，能得後世安，後世樂」。爾時、世尊復說偈言：

「方便建諸業，積集能守護，知識善男子，正命以自活。
淨信、戒具足，惠施離慳垢，淨除於迷道，得後世安樂。
若處於居家，成就於八法，審諦尊所說，等正覺所知，
現法得安隱，現法喜樂住，後世喜樂住」。

佛說此經已，鬱闍迦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三十九、 四不壞淨·須陀洹果

<<雜阿含經>>

第 13183 (1127) 經（下 565）四法成就是須陀洹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有成就四法者，當知是須陀洹。何等爲四？謂於佛不壞淨，於法、僧不壞淨，聖戒成就。是名四法成就者，當知是須陀洹」。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136 (833) 經（中 450）成不壞淨，命終生天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毗舍離國彌猴池側重閣講堂。時有善調象師離車，名曰難陀，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爾時、世尊告離車難陀言：「若聖弟子成就四不壞淨者，欲求壽命，即得壽命；求好色，力，樂，辯，自在即得。何等爲四？謂佛不壞淨成就，法，僧不壞淨，聖戒成就。我見是聖弟子，於此命終，生於天上，於天上得十種法。何等爲十？得天壽，天色，天名稱，天樂，天自在，天色，

聲，香，味，觸。若聖弟子於天上命終，來生人中者，我見彼十事具足。何等爲十？人間壽命，人好色，名稱，樂，自在，色，聲，香，味，觸。我說彼多聞聖弟子，不由他信，不由他欲，不從他聞，不取他意，不因他思，我說彼有如實正慧知見」。爾時、難陀有從者白難陀言：「浴時已到，今可去矣」。難陀答言：「我今不須人間澡浴，我今於此勝妙法以自沐浴，所謂於世尊所得清淨信樂」。爾時離車調象師難陀，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座起，作禮而去。

第 1138 (835) 經（中 451）生天不斷三惡道，聖弟子可斷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轉輪王七寶具足成就，人中四種神力，王四天下；身壞命終，生於天上。雖復轉輪聖王七寶具足，成就人間神力，王四天下，身壞命終得生天上，然猶未斷地獄、畜生、餓鬼惡趣之苦。所以者何？以轉輪王不得於佛不壞淨，法，僧不壞淨，聖戒不成就故。多聞聖弟子，持糞掃衣，家家乞食，草蓐臥具，而彼多聞聖弟子，解脫地獄、畜生、餓鬼惡趣之苦。所以者何？以彼多聞聖弟子，於佛不壞淨，法，僧不壞淨，聖戒成就。是故諸比丘當作是學：於佛不壞淨，法，僧不壞淨，聖戒成就」。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140 (837) 經（中 452）依法不依人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信人者，生五種過患：彼人或時犯戒違律，爲眾所棄。恭敬其人者，當作是念：此是我師，我所敬重，眾僧棄薄，我今何緣入彼塔寺！不入塔寺已，不敬眾僧；不敬眾僧已，不得聞法；不聞法已，退失善法，不得久住於正法中，是名信敬人（故）生初過患。復次、敬信人者，所敬之人犯戒違律，眾僧爲作不見舉。敬信彼人者，當作是念：此是我師，我所敬重，而今眾僧作不見舉，我今何緣復入塔寺！不入塔寺已，不敬眾僧；不敬眾僧已，不得聞法；不聞法已，退失善法，不得久住於正法中，是名敬信人故生第二過患。復次、彼人若持衣鉢，餘方遊行。敬彼人者而作是念：我所敬人，著衣持鉢，人間遊行，我今何緣入彼塔寺！不入塔寺已，不得恭敬眾僧；不敬眾僧已，不得聞法；不聞法已，退失善法，不得久住於正法中，是名敬信人故生第三過患。復次、彼所信敬人，捨戒還俗。敬信彼人者而作是念：彼是我師，我所敬重，捨戒還俗，我今不應入彼塔寺。不入寺已，不敬眾僧；不敬眾僧已，不得聞法；不聞法已，退失善法，不得久住於正法中，是名敬信人故生第四過患。復次、彼所信敬人，身壞命終。敬信彼人者而作是念：彼是我師，我所敬重，今已命終，我今何緣入彼塔寺！不入寺故，不得敬僧；不敬僧已，不得聞法；不聞法故退失善

法，不得久住於正法中，是名敬信人故生第五過患。是故諸比丘當如是學：我當成就於佛不壞淨，於法，僧不壞淨，聖戒成就」。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629 (554) 經（下 44 4） 依四不壞淨，修習六念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摩訶迦旃延，住釋氏訶梨聚落。時訶梨聚落主長者，身遭病苦。尊者摩訶迦旃延，聞訶梨聚落主長者身遭病苦。聞已，晨朝著衣持鉢，入訶梨聚落乞食，次第入訶梨聚落主長者舍。訶梨聚落主長老，遙見尊者摩訶迦旃延，從座欲起。尊者摩訶迦旃延見長者欲起，即告之言：「長者莫起！幸有餘座，我自可坐於餘座」。語長者言：「云何長者！病可忍不？身諸苦痛漸差愈不？得無增耶」？長者答言：「尊者！我病難忍，身諸苦痛轉增無損。即說三種譬，如前叉摩比丘經說」。尊者摩訶迦旃延語長者言：「是故汝當修佛不壞淨，法不壞淨，僧不壞淨，聖戒成就，當如是學」。長者答言：「如佛所說四不壞淨，我悉成就；我今成就佛不壞淨，法不壞淨，僧不壞淨，聖戒成就」。尊者摩訶迦旃延語長者言：「汝當依此四不壞淨，修習六念。長者！當念佛功德，此如來、應、等正覺、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念法功德，於世尊正法律，現法，離諸熱惱，非時通達，緣自覺悟。念僧功德，善向、正向、直向、等向，修隨順行，謂向須陀洹，得須陀洹，向斯陀含，得斯陀含，向阿那含，得阿那含，向阿羅漢，得阿羅漢，如是四雙八士，是名世尊弟子僧；具足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供養恭敬尊重之處，堪為世間無上福田。念戒功德，自持正戒，不毀、不缺、不斷、不壞、非盜取戒，究竟戒，可讚歎戒，梵行戒，不憎惡戒。念施功德，自念布施，心自欣慶，捨除慳貪，雖在居家，解脫心施，常施，樂施，具足施，平等施。念天功德，念四王天，三十三天，炎摩天，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清淨信、戒、於此命終，生彼天中。我亦如是清淨信、戒、施、聞、慧，生彼天中。長者！如是〔覺〕依四不壞淨，增六念處」。長者白尊者摩訶迦旃延：「世尊說依四不壞淨，增六念處，我悉成就；我當修習念佛功德，念法，念僧，念戒，念施，念天」。尊者摩訶迦旃延語長者言：「善哉長者！能自記說，得阿那含」。是時長者白尊者摩訶迦旃延：「願於此食」。尊者摩訶迦旃延，默然受請。訶梨聚落主長者，知尊者摩訶迦旃延受請已，具種種淨美食，自手供養。飯食訖，澡鉢洗嗽畢，為長者種種說法，示教、照喜。示教、照喜已，從座起去。

第 13178 (1122) 經（下 563）對居士疾病困苦·云何教化說法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迦毗羅衛國尼拘律園中。時有眾多釋氏，集論議堂、作如是論議。時有釋氏語釋氏難提：「我有時得詣如來恭敬供養，有時不得；有時得親近供養知識比丘，有時不得。又復不知有諸智慧優婆塞，有餘智慧優婆塞、智慧優婆夷疾病困苦，復云何教化，教誡說法？今當共往詣世尊所，問如此義，如世尊教，當受奉行」。爾時、難提與諸釋氏，俱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等諸釋氏，集論議堂，作如是論議：有諸釋氏語我言：難提！我等或時見如來恭敬供養，或時不見；或時往見諸知識比丘親近供養，或時不得。如是廣說，乃至如佛所教誡，當受奉行。我等今日請問世尊：若智慧優婆塞，有餘智慧優婆塞、優婆夷疾病困苦，云何教化，教誡說法」？佛告難提：「若有智慧優婆塞，當詣餘智慧優婆塞、優婆夷疾病困苦者所，以三種穌息處而教授之，言：仁者！汝當成就於佛不壞淨，於法、僧不壞淨。以是三種穌息處而教授已，當復問言：汝顧戀父母不？彼若有顧戀父母者，當教令捨，當語彼言：汝顧戀父母，得活者可顧戀耳，既不由顧戀而得活，用顧戀爲？彼若言：不顧戀父母者，當歎善隨喜。當復問言：汝於妻子、奴僕、錢財、諸物，有顧念不？若言顧念，當教令捨，如捨顧戀父母法。若言不顧念，歎善隨喜。當復問言：汝於人間五欲顧念以不？若言顧念，當爲說言：人間五欲，惡露不淨，敗壞臭處，不如天上勝妙五欲。教令捨離人間五欲，教令志願天上五欲。若復彼言：心已遠離人間五欲，先已顧念天上勝妙欲，歎善隨喜。復語彼言：天上妙欲，無常、苦、空、變壞之法，諸天上有身，勝天五欲。若言已捨顧念天欲，顧念有身勝欲，歎善隨喜。當復教言：有身之欲，亦復無常、變壞之法，有行滅涅槃、出離之樂，汝當捨離有身顧念，樂於涅槃寂滅之樂，爲上爲勝！彼聖弟子已能捨離有身顧念，樂涅槃者，歎善隨喜。如是難提！彼聖弟子，先後次第教誡教授，令得不起涅槃，猶如比丘百歲壽命，解脫涅槃」。佛說此經已，釋氏難提等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1146 (843) 經（中 456）如何入流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尊者舍利弗：「所謂流者，何等爲流」？舍利弗白佛言：「世尊所說流者，謂八聖道」。復問舍利弗：「謂入流分，何等爲入流分」？舍利弗白佛言：「世尊！有四種入流分。何等爲四？謂親近善男子，聽正法，內正思惟，法次法向」。復問舍利弗：「入流者，成就幾法」？舍利弗白佛言：「有四分成就入流者，何等爲四？謂於佛不壞淨，於法不壞淨，於僧不壞淨，聖戒成就」。佛告舍利弗：「如汝所說，流者謂

八聖道；入流分者有四種，謂親近善男子，聽正法，內正思惟，法次法向；入流者，成就四法，謂於佛不壞淨，於法不壞淨，於僧不壞淨，聖戒成就」。佛說此經已，尊者舍利弗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147 (844) 經（中 457）如何記說得須陀洹果·成四不壞淨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舍利弗詣尊者阿難所，問訊慰勞已，退住一面。尊者舍利弗語尊者阿難：「欲有所問，寧有閑暇為記說不」？尊者阿難語舍利弗：「隨意所問，知者當答」。舍利弗問尊者阿難：「為斷幾法，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記說彼人得須陀洹，不墮惡趣法，決定向正覺，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尊者阿難語尊者舍利弗：「斷四法，成就四法，如來應、等、正覺，記說彼人得須陀洹，不墮惡趣法，決定向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何等為四？謂聖弟子，於佛不信住則已斷、已知，成就於佛不壞淨；於法、僧不信，惡戒，彼則已斷、已知，成就法，僧不壞淨，及聖戒成就。如是四法斷，四法成就，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記說彼人得須陀洹，不墮惡趣法，決定正向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尊者阿難語尊者舍利弗：「如是如是四法斷，四法成就，如來、應、等正覺所知所見，記說彼人得須陀洹，決定正向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時二正士共論議已，展轉隨喜，從座起去。

第 1148 (845) 經（中 45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比丘於五恐怖、怨對休息，三事決定不生疑惑，如實知見賢聖正道，彼聖弟子能自記說：地獄、畜生、餓鬼惡趣已盡，得須陀洹，不墮惡趣法，決定正向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何等為五恐怖、怨對休息？若殺生因緣罪，怨對恐怖生，若離殺生者，彼殺生罪怨對因緣生恐怖休息。若偷盜，邪淫，妄語，飲酒罪，怨對因緣生恐怖，彼若離偷盜，邪淫，妄語，飲酒罪，怨對者因緣恐怖休息。是名罪怨對因緣生五恐怖休息。何等為三事決定，不生疑惑？謂於佛決定離於疑惑，於法、僧決定離疑惑，是名三法決定離疑惑。何等名為聖道如實知見？謂此苦聖諦如實知，此苦集聖諦，此苦滅聖諦，此苦滅道跡聖諦如實知，是名聖道如實知見。若於此五恐怖罪怨對休息，於三法決定離疑惑，於聖道如實知見，是聖弟子能自記說：我地獄盡，畜生、餓鬼惡趣盡，得須陀洹，不墮惡趣法，決定正趣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2992 (892) 經（下 55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內六入處，云何爲六？謂眼內入處，耳、鼻、舌、身、意內入處。於此六法觀察忍，名爲信行，超身離生，離凡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乃至未命終，要得須陀洹果。若此諸法，增上觀察忍，名爲法行，超身離生，離凡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乃至未終，要得須陀洹果。若此諸法，如實正智觀察，三結已盡、已知，謂身見、戒取、疑，是名須陀洹，決定不墮惡趣，定趣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究竟苦邊。此等諸法，正智觀察，不起諸漏，離欲解脫，名阿羅漢，諸漏已盡，所作已作，離諸重擔，逮得己利，盡諸有結，正智心善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69 (1031) 經（下 p741）給孤獨長者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尊者阿難，聞給孤獨長者身遭苦患，往詣其舍。長者遙見阿難，馮床欲起，乃至說三受，如前又摩修多羅廣說，乃至苦患但增不損。時尊者阿難告長者言：「勿恐怖！若愚癡無聞凡夫，不信於佛，不信法、僧，聖戒不具，故有恐怖，亦畏命終及後世苦。汝今不信已斷、已知，於佛淨信具足，於法、僧淨信具足、聖戒成就。」長者白尊者阿難：「我今何所恐怖！我始於王舍城寒林中丘塚間見世尊，即得於佛不壞淨，於法、僧不壞淨，聖戒成就。自從是來，家有錢財，悉與佛弟子——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共。」尊者阿難言：「善哉長者！汝自記說是須陀洹果」。長者白尊者阿難：「可就此食」！尊者阿難默然受請。即辦種種淨美飲食，供養尊者。阿難食已，復爲長者種種說法，示教、照喜已，從坐起而去。

四十、有關阿羅漢

<<雜阿含經>>

第 126(72)經（上 p11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當說所知法、智及智者。諦聽，善思，當爲汝說。云何所知法？謂五受陰。何等爲五？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是名所知法。云何爲智？調伏貪欲，斷貪欲，越貪欲，是名爲智。云何智者？阿羅漢是。阿羅漢者，非有他世死，非無他世死，非有無他世死，非非有

無他世死；廣說無量，諸數永滅。是名說所知法、智及智者」。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20(979)經（下 p681）無八正道、即無四果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俱夷那竭國力士生處堅固雙樹林中。爾時、世尊涅槃時至，告尊者阿難：「汝爲世尊於雙樹間，敷繩床，北首，如來今日中夜，於無餘涅槃而般涅槃」。爾時、尊者阿難奉教，於雙樹間，敷繩床，北首訖，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已於雙樹間，敷繩床，北首」。爾時、世尊詣雙樹間，於繩床上北首，右脅而臥，足足相累，繫念明想，正念、正智。時俱夷那竭國，有須跋陀羅外道出家，百二十歲，年耆根熟，爲俱夷那竭國人，恭敬供養如阿羅漢。彼須跋陀羅出家，聞世尊今日中夜，當於無餘涅槃而般涅槃。然我有所疑，希望而住。沙門瞿曇有力能開覺我，我今當詣沙門瞿曇，問其所疑。即出俱夷那竭，詣世尊所。爾時、尊者阿難於園門外經行。時須跋陀羅語阿難言：「我聞沙門瞿曇，今日中夜，於無餘涅槃而般涅槃。我有所疑，希望而住，沙門瞿曇有力能開覺我，若阿難不憚勞者，爲我往白瞿曇，少有閑暇，答我所問」。阿難答言：「莫逼世尊，世尊疲極」。如是須跋陀羅再三請尊者阿難，尊者阿難亦再三不許。須跋陀羅言：「我聞古昔出家耆年大師所說：久久乃有如來、應、等正覺出於世間，如優曇鉢華，而今如來中夜，當於無餘涅槃界而般涅槃，我今於法疑，信心而住，沙門瞿曇有力能開覺我，若阿難不憚勞者，爲我白沙門瞿曇」！阿難復答言：「須跋陀羅！莫逼世尊，世尊今日疲極」。

爾時、世尊以天耳，聞阿難與須跋陀羅共語來往，而告尊者阿難：「莫遮外道出家須跋陀羅，令入問其所疑。所以者何？此是最後與外道出家論議，此是最後得證聲聞善來比丘，所謂須跋陀羅」。爾時、須跋陀羅，聞世尊爲開善根，歡善增上，詣世尊所，與世尊面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凡世間入處，謂富蘭那迦葉等六師，各作如是宗：此是沙門，此是沙門。云何瞿曇！爲實各各有是宗不」？爾時、世尊即爲說偈言：

「始年二十九，出家修善道，成道至於今，經五十餘年。

三昧明行具，常修於淨戒，離斯少道分，此外無沙門」。

佛告須跋陀羅：「於正法律，不得八正道者，亦不得初沙門，亦不得第二、第三、第四沙門。須跋陀羅！於此法律得八正道者，得初沙門，得第二、第三、第四沙門。除此已，於外道無沙門，斯則異道之師，空沙門、婆羅門耳。是故我今於眾中作師子吼」。

說是法時，須跋陀羅外道出家，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須跋陀羅見法，得法，知法，入法，度諸狐、疑，不由他信，不由他度，於正法律得無所畏。從坐起，整衣服，右膝者地，白尊者阿難：「汝得善利！汝得大師！爲大師弟子，爲大師雨雨灌其頂。我今若得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得比丘分者，亦當得斯善利」！時尊者阿難白佛言：「世尊！是須跋陀羅外道出家，今求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得比丘分」。爾時、世尊告須跋陀羅：「此比丘來修行梵行」！**彼尊者須跋陀羅**，即於爾時出家，即是受具足，成比丘分。如是思惟，乃至心善解脫，得阿羅漢。時尊者須跋陀羅得阿羅漢，解脫樂。覺知已，作是念：**我不忍見佛般涅槃，我當先般涅槃。時尊者須跋陀羅先般涅槃已，然後世尊般涅槃。**

第 13310(969)經（下 p667）舍利弗出家半月，心得解脫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長爪外道出家，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我一切見不忍**」。佛告火種：「**汝言一切見不忍者，此見亦不忍耶**」？長爪外道言：「**向言一切見不忍者，此見亦不忍**」。佛告火種：「如是知、如是見，**此見則已斷、已捨、已離，餘見更不相續，不起、不生。**火種！多人與汝所見同，多人作如是見、如是說，汝亦與彼相似。火種！**若諸沙門、婆羅門，捨此等見，餘見不起，是等沙門、婆羅門，世間亦少少耳。**火種！**依三種見。**何等爲三？有一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忍**。復次、有一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不忍**。復次、有一如是見、如是說：**我於一忍一不忍**。火種！**若言一切忍者，此見與貪俱生非不貪，與恚俱生非不恚，與癡俱生非不癡，繫不離繫，煩惱非清淨，樂、取、染著生。**若如是見，**我一切不忍，此見非貪俱，非恚俱，非癡俱，清淨非煩惱，離繫非繫，不樂、不取、不著生。**火種！若如是見，**我一忍一不忍，彼若忍者，則有貪乃至染著生；若如是見不忍者，則離貪乃至不染著生。**彼多聞聖弟子所學言：我若作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忍，則爲二者所責、所詰。何等二種？謂一切不忍，及一忍一不忍。則爲此等所責，責故詰，詰故害。彼見責、見詰、見害故，則捨所見，餘見則不復生。**如是斷見，捨見，離見，餘見不復相續，不起，不生。**彼多聞聖弟子作如是學：我若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不忍者，則有二責、二詰。何等爲二？謂我一切忍，及一忍一不忍。如是二責、二詰，乃至不相續，不起，不生。彼多聞聖弟子作如是學：我若作如是見、如是說，一忍一不忍，則有二責、二詰。何等二？謂如是見、如是說，我一切忍，及一切不忍。如是二責，乃至不相續，不起，不生。復次、火種！**如是身色麤四大，聖弟子當觀無常，觀生滅，觀離欲，觀滅盡，觀捨。**若聖弟子觀無常，觀滅，觀離欲，

觀滅盡，觀捨住者，於彼身身欲、身念、身愛、身染、身著永滅不住。火種！有三種受，謂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此三種受，何因？何集？何生？何轉？謂此三受，觸因，觸集，觸生，觸轉。彼彼觸集則受集，彼彼觸滅則受滅，寂靜，清涼，永盡。彼於此三受，覺苦，覺樂，覺不苦不樂，彼彼受若集、若滅、若味、若患、若出如實知，如實知已，即於彼受觀察無常，觀生滅，觀離欲，觀滅盡，觀捨。彼於身分齊受覺如實知，於命分齊受覺如實知。若彼身壞命終後，即於爾時，一切受永滅無餘。彼作是念：樂受覺時，其身亦壞；苦受覺時，其身亦壞；不苦不樂受覺時，其身亦壞，悉為苦邊。於彼樂覺離繫不繫，於彼苦覺離繫不繫，於不苦不樂覺離繫不繫。於何離繫？離於貪欲，瞋恚，愚癡，離於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我說斯等名為離苦」。當於爾時，尊者舍利弗受具足，始經半月。時尊者舍利弗，住於佛後，執扇扇佛。時尊者舍利弗作是念：世尊歎說於彼彼法斷欲，離欲，欲滅盡，欲捨。爾時、尊者舍利弗即於彼彼法，觀察無常，觀生滅，觀離欲，觀滅盡，觀捨，不起諸漏，心得解脫。

爾時、長爪外道出家，遠塵、離垢，得法眼淨。長爪外道出家，見法，得法，覺法，入法，度諸疑、惑，不由他度，入正法律，得無所畏。即從坐起，整衣服，為佛作禮，合掌白佛：「願得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於佛法中修諸梵行」！佛告長爪外道出家：「汝得於正法律出家、受具足，成比丘分」。即得善來比丘出家。彼思惟所以，善男子剃除鬚髮，著袈裟衣，正信非家，出家學道，乃至心善解脫，得阿羅漢。佛說是經已，尊者舍利弗，尊者長爪，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93 (351) 經（中 p70）

如是我聞：一時，尊者那羅，尊者茂師羅，尊者殊勝，尊者阿難，住舍衛國象耳池側。爾時、尊者那羅語尊者茂師羅言：「有異信、異欲、異聞、異行覺想、異見審諦忍，有如是正自覺知見生，所謂生故有老死，不離生有老死耶」？尊者茂師羅言：「有異信、異欲、異聞、異行覺想、異見審諦忍，有如是正自覺知見生，所謂有生故有老死，不異生有老死，如是說有」。「尊者茂師羅！有異信、乃至異忍，得自覺知見生，所謂有滅、寂滅、涅槃耶」？尊者茂師羅答言：「有異信、乃至異忍，得自覺知見生，所謂有滅、寂滅、涅槃」。復問尊者茂師羅：「有滅則寂滅、涅槃說者，汝今便是阿羅漢諸漏盡耶」？尊者茂師羅默然不答。第二，第三問，亦默然不答。

爾時、尊者殊勝語尊者茂師羅：「汝今且止，我當為汝答尊者那羅」。尊者茂師羅言：「我今且止，汝為我答」。爾時、尊者殊勝語

尊者那羅：「有異信乃至異忍，得自覺知見生，所謂有滅則寂滅、涅槃」。時尊者那羅問尊者殊勝言：「有異信乃至異忍，得自覺知見生，所謂有滅則寂滅、涅槃者，汝今便是漏盡阿羅漢耶」？尊者殊勝言：「我說有滅則寂滅、涅槃，而非漏盡阿羅漢也」。尊者那羅言：「所說不同，前後相違！如尊者所說，有滅則寂滅、涅槃，而復言非漏盡阿羅漢耶」！尊者殊勝語尊者那羅言：「今當說譬，夫智者以譬得解。如曠野路邊有井，無繩、無罐得取其水。時有行人，熱渴所逼，繞井求覓，無繩、無罐，諦觀井水，如實知見而不觸身。如是我說有滅則寂滅、涅槃，而自不得漏盡阿羅漢」。

爾時、尊者阿難語尊者那羅言：「彼尊者殊勝所說，汝復云何」？尊者那羅語尊者阿難言：「尊者殊勝，善說真實，知復何言」！時彼正士各各說已，從座起去。

第 1247 (1148) 經 (下 p10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波斯匿王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時有尼乾子七人，闍祇羅七人，一舍羅七人，身皆龐大，徜徉行，住祇洹門外。時波斯匿王遙見斯等，徜徉門外，即從座起，往至其前，合掌問訊。三自稱名言：「我是波斯匿王、拘薩羅王」。爾時、世尊告波斯匿王：「汝今何故恭敬斯等，三稱姓名，合掌問訊」？王白佛言：「我作是念：世間若有阿羅漢者，斯等則是」。佛告波斯匿王：「汝今且止。汝亦不知是阿羅漢，非阿羅漢，不得他心智故。且當親近，觀其戒行，久而可知，勿速自決。審諦觀察，勿但洛莫，當用智慧，不以不智。經諸苦難，堪能自辯，交契計拔，真偽則分。見說知明，久而則知，非可卒識，當須思惟，智慧觀察」。王白佛言：「奇哉世尊！善說斯理。言久相習，觀其戒行，乃至見說知明。我有家人，亦復出家，作斯等形相，周流他國，而復來還，捨其被服，還受五欲。是故當知世尊善說，應與同止，觀其戒行，乃至言說，如有智慧」。爾時、世尊而說偈言：

「不以見形相，知人之善惡；不應暫相見，而與同心志。
有現身口密，俗心不斂攝，猶如藝石銅，塗以真金色。
內懷鄙雜心，外現聖威儀，遊行諸國土，欺誑於世人」。

佛說此經已，波斯匿王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四十一、無學三明

<<雜阿含經>>

第 12958 (886) 經 (下 p54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異婆羅門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慰勞，慰勞已，退坐一面。而作是說：「此則婆羅門三明，此則婆羅門三明」。爾時、世尊告婆羅門言：「云何名爲婆羅門三明」？婆羅門白佛言：「瞿曇！婆羅門父母具相，無諸瑕穢；父母七世相承，無諸譏論；世世相承，常爲師長，辯才具足；誦諸經典，物類名字，萬物差品，字類分合，歷世本末，此五種記悉皆通達；容色端正，是名瞿曇！婆羅門三明」。佛告婆羅門：「我不以名字言說爲三明也。賢聖法門，說真要實三明，謂賢聖知見，賢聖法律，真實三明」。婆羅門白佛：「云何瞿曇！賢聖知見，賢聖法律所說三明」？佛告婆羅門：「有三種無學三明，何等爲三？謂無學宿命智證明，無學生死智證明，無學漏盡智證明」。如上經廣說。爾時、世尊即說偈言：「一切法無常，持戒寂靜禪，知一切宿命，已生天、惡趣，得斷生漏盡，是爲牟尼通。悉知心解脫，一切貪恚癡，我說是三明，非言語所說。婆羅門！是爲聖法律所說三明」。婆羅門白佛：「瞿曇！是真三明」。爾時、婆羅門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座起而去。

第 12957 (885) 經 (下 p54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無學三明，何等爲三？謂無學宿命智證通，無學生死智證通，無學漏盡智證通。云何無學宿命智證通？謂聖弟子知種種宿命事：從一生至百千萬億生，乃至劫數成壞；我及眾生宿命所更，如是名，如是生，如是性，如是食，如是受苦樂，如是長壽，如是久住，如是受分齊；我及眾生於此處死、餘處生，於餘處死、此處生，有如是行，如是因，如是信受。種種宿命事皆悉了知，是名宿命智證明。云何生死智證明？謂聖弟子天眼淨，過於人眼：見諸眾生死時、生時，善色、惡色，上色、下色，向於惡趣，隨業受生，如實知；如此眾生，身惡行成就，口惡行成就，意惡行成就，謗聖人，邪見受邪法因緣故，身壞命終，生惡趣泥犁中；此眾生身善行，口善行，意善行，不謗毀聖人，正見成就、身壞命終，生於善趣天人中，是名生死智證明。云何漏盡智證明？謂聖弟子，此苦如實知，此苦集、此苦滅、此苦滅道跡如實知。彼如是知、如是見，欲有漏心解脫，有有漏心解脫，無明漏心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是名漏盡智證明」。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觀察知宿命，見天、惡趣生，生死諸漏盡，是則牟尼明。
知心得解脫，一切諸貪愛，三處悉通達，故說爲三明」。

佛說是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四十二、 解脫

<<佛法概論>>

【正覺與解脫】

【聲聞的解脫】

次第證果 賢愚萬別的佛弟子，經善知識的教誨，僧團的陶練，如依法修行，誰也能得正覺的解脫。正覺——三菩提與解脫，是佛與聲聞弟子所共同的，不過聲聞眾重於解脫，佛陀重於正覺吧了。

在家出家的聲聞眾，爲了無限生死的苦迫，覺了生死的根源是無明、貪愛，依中道行去修持，即能向於正覺，到達生死解脫。這必需堅毅懇到的精進，經非常努力，才能豁然大悟，超凡成聖，轉迷情的生活爲正覺的生活。

學者的進修實證，略分四級：一、須陀洹——預流果，這是內心初得從來未有的體驗「知法入法」。雖沒有究竟，但生死已可說解脫了。那時，斷了生死根本，徹見寂滅法性，如說：「於此法（滅），如實正慧等見，三結盡斷知，謂身見、戒取、疑，是名須陀洹果。不墮惡道，必定正趣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然後究竟苦邊」（雜含卷三·六一經）。三結是繫縛生死煩惱中最重要的：身見即我見，由於智慧的證見無我性，不再於自身生神我想了。如闍陀說：「不復見我，唯見正法」（雜含卷一〇·二六二經）。戒取，即執種種邪戒——苦行、祭祀、咒術等爲能得解脫的。聖者不會再生戒取，去作不合理的宗教邪行。疑，是對於佛法僧的猶豫。聖者「初得法身」，與佛及僧心心相印，還疑惑個什麼！依此進修，經二、斯陀含——一來，三、阿那含——不還，到究竟解脫的四、阿羅漢。阿羅漢，是生死的解脫者——無生；煩惱賊的淨盡者——殺賊；值得供養尊敬的聖者——應供。如經中說：須陀洹雖破除煩惱，還有「餘慢」未盡（雜含卷五·一〇五經）。此慢，或稱爲「慢類」。這是雖因無我智力，不再起分別的我我所見，但無始來習以成性的「內自恃我」，還不能淨盡，所以還剩有有限——七生或一生的生死。這需要再經不斷的努力，才能徹底根絕，達到究竟解脫的境地。

聲聞的證得初果與四果，是極不一致的。大智慧的如舍利弗，最愚笨的如周梨槃陀伽。年齡極老的如須跋陀羅，一百二十歲；頂年輕的，如七歲沙彌均頭。阿難從佛極久，還沒有證羅漢；而舍利弗、憍陳如們，不過幾天就成了羅漢。而且，證得須陀洹以後，有現身進修即得阿羅漢的，也有證得初果或二果、三果後，停頓不前的。但生死已有限量，究竟解脫是不成問題了。

證果的情形不一，大抵基於根性利鈍，及信道——深信三寶而努力求其實現的精誠程度而定。這是人人可得的，但如心有所著，有所偏，不能恰到好處的行乎中道，特別是亂心妄執那就非常難得了！

【生死解脫】

生死解脫，在聖者是自覺自證的。「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現生涅槃的自證智，從「見法」說：由於無常無我而悟入法法歸於寂滅，現覺得沒有一毫可取可著的。這無著無累的覺證，即涅槃無生——生死不可得的確證。

從「離欲」——煩惱說：不但在空性的現覺中，如日朗天空，沒有一些兒陰影；即使從此出觀，回復平常的心境——世俗智，也自覺得煩惱不起。這是可以試驗的，如舍利弗說：「作是思維：我內心中為離欲否？是比丘當於境界或取淨相（即故意想男女的親愛，聲色的娛心等），若覺其心於彼遠離順趣浚注，……則能堪任自記：於五欲功德離欲解脫」（雜含卷一八·四九三經）。這樣，確見自己的煩惱淨盡，不會再從自我私欲私見而行動，即不會再作感生死的後有業。如明燈不再加油，不久會歸於息滅。

現生的證得涅槃，不但能確證未來生死的解脫，對於現生，更能實現解脫的自由。這由於通達了無常、無我、無生——人生的究竟真理，知道一切的本來空寂，一切本來如此而必然如此的。

如老死——無常性的必然到來，佛也沒有例外，這有什麼悲哀？依法持心，能於一切苦迫中得解脫，什麼都不能撓亂聖者的心情。

原來，人類苦迫無限，而歸納起來，不外乎兩種：一從身而來的「身苦」，即有關於生理的，如飢寒等。二、從心而來的「心苦」，如外物得失的憂惱，生離死別之感傷，尤其是老死到來，感到自己的幻滅，罪惡的悔嫌，繫戀家族財產而起的痛苦。這二者雖有相互影響，但一是重於生理的，一是重於心理的。身苦是一般共感的，心苦即因人而不同。舍利弗為那拘羅長者說：「身苦患，心不苦患」（雜含卷五·一〇七經），即揭示了佛法修行而得解脫的要義。

佛弟子的定慧熏修，只是到達心地明淨，真慧洞徹，即使老死到來那樣的痛苦（其他的苦可知），也不會引起繫戀的心苦。慧解脫的，身體的痛苦與常人一樣。定力深的，身苦可以減輕，或者毫無痛苦。

心苦是從自體愛所起的我我所見中引發來的情緒，聖者得無我慧，即能離愛欲而心得自在解脫。

從自心淨化的解脫說，這是出世法最根本的，唯一的重要問題。所以經中常說：「貪欲盡者，說心解脫」。舍利弗說：「大師唯說調伏欲貪」（雜含卷五·一〇八經）。以貪欲——即集諦的愛為本的身心，是現生苦迫的根本，貪愛又是未來流轉的根本。解脫了這，即現身自作證而得究竟解脫，未來不再受生死。現時能離去自我執，解脫自在，從自他和樂的行為中，營為正覺的合理生活。《佛法概論》p255~259

<<雜阿含經>>

第 413 (311) 經（上 p397）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富樓那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善哉世尊！為我說法。我坐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自知不受後有」。佛告富樓那：「善哉！善哉！能問如來如是之義。諦聽，善思，當為汝說。若有比丘，眼見可愛、可樂、可念、可意、長養欲之色，見已欣悅、讚歎、繫著，欣悅、讚歎、繫著已歡喜，歡喜已樂著，樂著已貪愛，貪愛已阇礙。歡喜、樂著、貪愛、阇礙故，去涅槃遠。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富樓那！若比丘眼見可愛，（可）樂、可念、可意、長養欲之色，見已不欣悅、不讚歎、不繫著，不欣悅、不讚歎、不繫著故不歡喜，不歡喜故不深樂，不深樂故不貪愛，不貪愛故不阇礙。不歡喜、不深樂、不貪愛、不阇礙故，漸近涅槃。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

佛告富樓那：「我已略說法教，汝欲何所住」？富樓那白佛言：「世尊！我已蒙世尊略說教誡，我欲於西方輸盧那人間遊行」。佛告富樓那：「西方輸盧那人，兇惡、輕躁、弊暴、好罵。富樓那！汝若聞彼兇惡、輕躁、弊暴、好罵、毀辱者，當如之何」？富樓那白佛言：「世尊！若彼西方輸盧那國人，面前兇惡、訶罵、毀辱者，我作是念：彼西方輸盧那人，賢善、智慧，雖於我前，兇惡、弊暴、好罵、毀辱我，猶尚不以手石而見打擲」。佛告富樓那：「彼西方輸盧那人，但兇惡、輕躁、弊暴、罵辱，於汝則可脫，復當以手石打擲者，當如之

何」？富樓那白佛言：「世尊！西方輸盧那人，脫以手石加於我者，我當念言：輸盧那人賢善、智慧，雖以手石加我而不用刀杖」。佛告富樓那：「若當彼人脫以刀杖而加汝者，復當云何」？富樓那白佛言：「世尊！若當彼人脫以刀杖而加我者，當作是念：彼輸盧那人賢善、智慧，雖以刀杖而加於我，而不見殺」。佛告富樓那：「假使彼人脫殺汝者，當如之何」？富樓那白佛言：「世尊！若西方輸盧那人脫殺我者，當作是念：有諸世尊弟子，當厭患身，或以刀自殺，或服毒藥，或以繩自繫，或投深坑。彼西方輸盧那人，賢善、智慧，於我朽敗之身，以少作方便，便得解脫」。佛言：「善哉！富樓那！汝善學忍辱，汝今堪能於輸盧那人間住止。汝今宜去，度於未度，安於未安，未涅槃者令得涅槃」。爾時、富樓那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爾時、尊者富樓那，夜過晨朝，著衣持鉢，入舍衛城乞食。食已還出，付囑臥具，持衣鉢，去至西方輸盧那人間遊行。到已，夏安居，為五百優婆塞說法，建立五百僧伽藍，繩床、臥褥、供養眾具，悉皆備足。三月過已，具足三明。即於彼處入無餘涅槃。

第 380 (254) 經（上 p30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二十億耳住耆闍崛山，常精勤修習菩提分法。時尊者二十億耳，獨靜禪思而作是念：「於世尊弟子精勤聲聞中，我在其數，然我今日未盡諸漏。我是名族姓子，多饒財寶，我今寧可還受五欲，廣行施作福」。爾時、世尊知二十億耳心之所念，告一比丘：「汝等今往二十億耳所，告言：世尊呼汝」。是一比丘受佛教已，往詣二十億耳所，語言：「世尊呼汝」。二十億耳聞彼比丘稱大師命，即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爾時、世尊告二十億耳：「汝實獨靜禪思作是念：世尊精勤修學聲聞中，我在其數，而今未得漏盡解脫。我是名族姓子，又多錢財，我寧可還俗受五欲樂，廣施作福耶」？時二十億耳作是念：「世尊已知我心」。驚怖毛豎，白佛言：「實爾，世尊」！佛告二十億耳：「我今問汝，隨意答我。二十億耳！汝在俗時，善彈琴不」？答言：「如是，世尊」！復問：「於意云何？汝彈琴時，若急其絃，得作微妙和雅音不」？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云何？若緩其絃，寧發微妙和雅音不」？答言：「不也，世尊」！復問：「云何？善調琴絃，不緩、不急，然後發妙和雅音不」？答言：「如是，世尊」！佛告二十億耳：「精進太急，增其掉、悔；精進太緩，令人懈怠。是故汝當平等修習攝受，莫著、莫放逸、莫取相」！時尊者二十億耳，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時尊者二十億耳，常念世尊說彈琴譬，獨靜禪思，如上所說，乃至漏盡，心得解脫，成阿羅漢。

爾時、尊者二十億耳得阿羅漢，內覺解脫喜樂，作是念：「我今應往問訊世尊」。爾時尊者二十億耳，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於世尊法中得阿羅漢，盡諸有漏，所作已作，捨離重擔，逮得己利，盡諸有結，正智心解脫。當於爾時，解脫六處。云何爲六？離欲解脫，離恚解脫，遠離解脫，愛盡解脫，諸取解脫，心不忘念解脫。世尊！若有依少信心而言離欲解脫，此非所應；貪、恚、癡盡，是名真實離欲解脫。若復有人，依少持戒而言我得離恚解脫，此亦不應；貪、恚、癡盡，是名真實（離恚）解脫。若復有人，依於修習利養遠離，而言遠離解脫，是亦不應；貪、恚、癡盡，是真實遠離解脫。貪、恚、癡盡，亦名離愛，亦名離取，亦名離忘念解脫。如是世尊！若諸比丘未得羅漢，未盡諸漏，於此六處不得解脫。若復比丘在於學地，未得增上樂涅槃，習向心住，爾時成就學戒，成就學根。後時當得漏盡，無漏心解脫，乃至自知不受後有；當於爾時，得無學戒，得無學諸根。譬如嬰童愚小仰臥，爾時成就童子諸根；彼於後時漸漸增長，諸根成就，當於爾時成就長者諸根。在學地者，亦復如是，未得增上安樂。乃至成就無學戒，無學諸根，若眼常識色，終不能妨心解脫、慧解脫，意堅住故，內修、無量、善解脫，觀察生滅乃至無常。耳識聲，鼻識香，舌識味，身識觸，意識法，不能妨心解脫、慧解脫，意堅住故，內修、無量、善解脫，觀察生滅。譬如村邑近大石山，不斷、不壞、不穿，一向厚密，假使四方風吹，不能動搖，不能穿過。彼無學者亦復如是，眼常識色，乃至意常識法，不能妨心解脫，慧解脫，意堅住故，內修、無量、善解脫，觀察生滅」。爾時、二十億耳重說偈言：

「離欲心解脫，無恚脫亦然，遠離心解脫，貪愛永無餘，
諸取心解脫，及意不忘念。曉了入處生，於彼心解脫，
彼心解脫者，比丘意止息，諸所作已作，更不作所作。
猶如大石山，四風不能動。色、聲、香、味、觸，及法之好惡，
六入處常對，不能動其心，心常住堅固，諦觀法生滅」。

尊者二十億耳說是法時，大師心悅；諸多聞梵行者聞尊者二十億耳所說，皆大歡喜。爾時、尊者二十億耳聞佛說法，歡喜隨喜，作禮而去。爾時、世尊知二十億耳去，不久，告諸比丘：「善心解脫者，應如是記說。如二十億耳，以智記說，亦不自舉，亦不下他，正說其義，非如增上慢者，不得其義而自稱歎得過人法，自取損減」。

第 378 (252) 經（上 p30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比丘名優波先那，住王舍城寒林中塚間，蛇頭巖下迦陵伽行處。時尊者優波先那，獨一

於內坐禪，時有惡毒蛇，長尺許，於上石間墮優波先那身上。優波先那喚舍利弗，語諸比丘：「毒蛇墮我身上，我身中毒。汝等駛來，扶持我身出置於外，莫令於內身壞，碎如糠糟聚」。時尊者舍利弗，於近處住一樹下，聞優波先那語，即詣優波先那所，語優波先那言：「我今觀汝色貌、諸根不異於常，而言中毒，持我身出，莫令散壞，如糠糟聚，竟爲云何」？優波先那語舍利弗言：「若當有言：我眼是我、我所，耳、鼻、舌、身、意，耳、鼻、舌、身、意是我、我所；色、聲、香、味、觸、法，色、聲、香、味、觸、法是我、我所；地界，地界是我、我所，水、火、風、空、識界，水、火、風、空、識界是我、我所；色陰，色陰是我、我所，受、想、行、識陰，受、想、行、識陰是我、我所者，面色諸根，應有變異。我今不爾，眼非我、我所，乃至識陰非我、我所，是故面色，諸根無有變異」。舍利弗言：「如是，優波先那！汝若長夜離我、我所、我慢、繫著、使，斷其根本，如截多羅樹頭，於未來世永不復起，云何面色、諸根當有變異」！時舍利弗即周匝扶持優波先那身，出於窟外。優波先那身，中毒碎壞，如聚糠糟。時舍利弗即說偈言：

「久殖諸梵行，善修八聖道，歡喜而捨壽，猶如棄毒鉢。
 久殖諸梵行，善修八聖道，歡喜而捨壽，如人重病愈。
 久殖諸梵行，善修八聖道，如出火燒宅，臨死無憂悔。
 久殖諸梵行，善修八聖道，以慧觀世間，猶如穢草木，
 不復更求餘，餘亦不相續」。

時尊者舍利弗，供養優波先那屍已，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尊者優波先那，有小惡毒蛇，如治眼籌，墮其身上，其身即壞，如聚糠糟」。佛告舍利弗：「若優波先那誦此偈者，則不中毒，身亦不壞如聚糠糟」。舍利弗白佛言：「世尊！誦何等偈，何等辭句」？佛即爲舍利弗而說偈言：

「常慈念於彼，堅固賴吒羅，慈伊羅槃那，尸婆弗多羅，
 欽婆羅上馬，亦慈迦拘吒，及彼黑瞿曇，難陀、跋難陀。
 慈悲於無足，及以二足者，四足與多足，亦悉起慈悲。
 慈悲於諸龍，依於水陸者，慈一切眾生，有量及無量。
 安樂於一切，亦離煩惱生，欲令一切賢，一切莫生惡，
 常住蛇頭巖，眾惡不來集。凶害惡毒蛇，能害眾生命，
 如此真諦言，無上大師說。我今誦習此，大師真實語，
 一切諸惡毒，無能害我身。貪欲、瞋恚、癡，世間之三毒，
 如此三惡毒，永除名佛寶；法寶滅眾毒；僧寶亦無餘。
 破壞凶惡毒，攝受護善人，佛破一切毒，汝蛇毒今破。

故說是呪術章句，所謂：塢耽婆隸 耽婆隸 觥陸 波羅耽陸 棕滯
肅棕滯 挾跋滯 文那移 三摩移 檀諦尼羅 挾施 婆羅拘閏塢隸 塢娛
隸 悉波呵

舍利弗！優波先那善男子，爾時說此偈、說此章句者，蛇毒不能中其身，身亦不壞如糠糟聚」。舍利弗白佛言：「世尊！優波先那未曾聞此偈，未曾聞此呪術章句。世尊今日說此，正為當來世耳」。尊者舍利弗聞佛所說，歡喜作禮而去。

第 13361 (1024) 經（下 p732）阿濕波誓重病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阿濕波誓，住東園鹿母講堂，身遭重病，極生苦患。尊者富隣尼瞻視供給，如前跋迦梨修多羅廣說。謂說三受，乃至轉增無損。佛告阿濕波誓：「汝莫變悔」！阿濕波誓白佛言：「世尊！我實有變悔」。佛告阿濕波誓：「汝得無破戒耶」？阿濕波誓白佛言：「世尊！我不破戒」。佛告阿濕波誓：「汝不破戒，何為變悔」？阿濕波誓白佛言：「世尊！我先未病時，得身息樂正受，多修習；我於今日，不復能得入彼三昧。我作是思惟：將無退失是三昧耶」？佛告阿濕波誓：「我今問汝，隨意答我。阿濕波誓！汝見色即是我，異我，相在不」？阿濕波誓白佛言：「不也，世尊」！復問：「汝見受、想、行、識，是我，異我，相在不」？阿濕波誓白佛言：「不也，世尊」！佛告阿濕波誓：「汝既不見色是我、異我、相在，不見受、想、行、識，是我、異我、相在，何故變悔」？阿濕波誓白佛言：「世尊！不正思惟故」。佛告阿濕波誓：「若沙門、婆羅門，三昧堅固，三昧平等，若不得入彼三昧，不應作念：我於三昧退減。若復聖弟子不見色是我，異我，相在，不見受、想、行、識是我，異我，相在，但當作是覺知：貪欲永盡無餘，瞋恚、愚癡永盡無餘。貪、恚、癡永盡無餘已，一切漏盡，無漏心解脫，慧解脫，現法自知作證：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佛說是法時，尊者阿濕波誓不起諸漏，心得解脫，歡喜踊悅，歡喜踊悅故，身病即除。佛說此經，令尊者阿濕波誓歡喜隨喜已，從坐起而去。

第 13363 (1025) 經（下 p73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異比丘，年少新學，於此法律出家未久，少知識，獨一客旅，無人供給，住邊聚落客僧房中，疾病困篤。時有眾多比丘詣佛所，稽首禮足，卻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有一比丘，年少新學，乃至疾病困篤，住邊聚落客僧房中。有是病比丘，多死無活。善哉世尊！往彼住處，以哀愍故」！

爾時、世尊默然而許。即日晡時從禪覺，至彼住處。彼病比丘遙見世尊，扶床欲起。佛告比丘：「息臥勿起！云何比丘！苦患寧可忍不」？如前差摩修多羅廣說。如是三受，乃至病苦但增不損。佛告病比丘：「我今問汝，隨意答我。汝得無變悔耶」？病比丘白佛：「**實有變悔，世尊**」！佛告病比丘：「汝得無犯戒耶」？病比丘白佛言：「世尊！實不犯戒」。佛告病比丘：「汝若不犯戒，何為變悔」？病比丘白佛：「世尊！我年幼稚，出家未久，於過人法、勝妙知見未有所得。我作是念：命終之時，知生何處？故生變悔」。佛告比丘：「我今問汝，隨意答我。云何比丘！有眼故有眼識耶」？比丘白佛：「如是，世尊」！復問比丘：「於意云何？有眼識故有眼觸，眼觸因緣生內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耶」？比丘白佛：「如是，世尊」！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云何比丘！若無眼則無眼識耶」？比丘白佛：「如是，世尊」！復問比丘：「若無眼識則無眼觸耶？若無眼觸，則無眼觸因緣生內受——若苦，若樂，不苦不樂耶」？比丘白佛：「如是，世尊」！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是故比丘！當善思惟如是法，得善命終，後世亦善」。爾時、世尊為病比丘種種說法，示教、照喜已，從坐起去。時病比丘世尊去後，尋即命終。臨命終時，諸根喜悅，顏貌清淨，膚色鮮白。

時眾多比丘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彼年少比丘，疾病困篤。尊者今已命終，當命終時，諸根喜悅，顏貌清淨，膚色鮮白。云何世尊！如是比丘，當生何處？云何受生？後世云何」？佛告諸比丘：「彼命過比丘，是真寶物！聞我說法，分明解了，於法無畏，得般涅槃。汝等但當供養舍利」。世尊爾時為彼比丘受第一記。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60 (1023) 經（下 p730）大師教授說法福利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尊者叵求那，住東園鹿母講堂，疾病困篤。尊者阿難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尊者叵求那住東園鹿母講堂，疾病困篤。如是病，比丘多有死者。善哉世尊！願至東園鹿母講堂尊者叵求那所，以哀愍故」！爾時、世尊默然而許。至日晡時，從禪覺，往詣東園鹿母講堂，至尊者叵求那房，敷座而坐。為尊者叵求那種種說法，示教、照喜。示教、照喜已，從坐起去。尊者叵求那世尊去後，尋即命終。當命終時，諸根喜悅，顏貌清淨，膚色鮮白。

時尊者阿難供養尊者叵求那舍利已，往詣佛所，稽首佛足，卻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尊者叵求那，世尊來後，尋便命終。臨命終時，諸根喜悅，膚色清淨，鮮白光澤。不審世尊！彼當生何趣？云何

受生？後世云何」？佛告阿難：「若有比丘先未病時，未斷五下分結，若覺病起，其身苦患，心不調適，生分微弱，得聞大師教授教誡、種種說法，彼聞法已，斷五下分結。阿難！是則大師教授說法福利。復次、阿難！若有比丘先未病時，未斷五下分結，然後病起，身遭苦患，生分轉微，不蒙大師教授教誡說法，然遇諸餘多聞大德修梵行者，教授教誡說法，得聞法已，斷五下分結。阿難！是名教授教誡聽法福利。復次、阿難！若比丘先未病時，不斷五下分結，乃至生分微弱，不聞大師教授教誡說法，復不聞餘多聞大德諸梵行者教授教誡說法，然彼先所受法，獨靜思惟，稱量觀察，得斷五下分結。阿難！是名思惟觀察先所聞法所得福利。復次、阿難！若有比丘先未病時，斷五下分結，不得無上愛盡解脫，不起諸漏心善解脫。然後得病，身遭苦患，生分微弱，得聞大師教授教誡說法，得無上愛盡解脫，不起諸漏，離欲解脫。阿難！是名大師說法福利。復次、阿難！若有比丘先未病時，斷五下分結，不得無上愛盡解脫，不起諸漏離欲解脫。覺身病起，極遭苦患，不得大師教授教誡說法，然得諸餘多聞大德諸梵行者教授教誡說法，得無上愛盡解脫，不起諸漏，離欲解脫。阿難！是名教授教誡聞法福利。復次、阿難！若有比丘先未病時，斷五下分結，不得無上愛盡解脫，不起諸漏離欲解脫。其身病起，極生苦患，不得大師教授教誡說法，不得諸餘多聞大德教授教誡說法，然先所聞法，獨一靜處思惟，稱量觀察，得無上愛盡解脫，不起諸漏、離欲解脫。阿難！是名思惟先所聞法所得福利。何緣叵求那比丘，不得諸根欣悅，色貌清淨，膚體鮮澤！叵求那比丘先未病時，未斷五下分結，彼親從大師聞教授教誡說法，斷五下分結」。世尊為彼尊者叵求那，受阿那含記。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13359 (1266) 經（下 p728）闍陀自殺·授第一記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尊者闍陀，住那羅聚落好衣菴羅林中，疾病困篤。時尊者舍利弗，聞尊者闍陀在那羅聚落好衣菴羅林中，疾病困篤。聞已，語尊者摩訶拘絺羅：「尊者知不？闍陀比丘在那羅聚落好衣菴羅林中，疾病困篤，當往共看」。摩訶拘絺羅默然許之。時尊者舍利弗與尊者摩訶拘絺羅，共詣那羅聚落好衣菴羅林中，至尊者闍陀住房。尊者闍陀遙見尊者舍利弗、尊者摩訶拘絺羅，凭床欲起，尊者舍利弗語尊者闍陀：「汝且莫起」！尊者舍利弗、尊者摩訶拘絺羅，坐於異床，問尊者闍陀：「云何尊者闍陀！所患為可堪忍不？為增為損」？如前又摩修多羅廣說。尊者闍陀言：「我今身病，極患苦痛，難可堪忍。所起之病，但增無損，唯欲執刀自殺、不樂苦活」。尊者舍利弗言：「尊者闍陀！汝當努力，莫自傷害！若汝在世，我當與汝來往周旋。汝若有乏，我當給汝如法湯藥。

汝若無看病人，我當看汝，必令適意、非不適意」。闍陀答言：「我有供養，那羅聚落諸婆羅門、長者，悉見看視，衣被、飲食、臥具、湯藥，無所乏少；自有弟子修梵行者，隨意瞻病，非不適意。但我疾病苦痛逼身，難可堪忍，唯欲自殺，不樂苦生」。舍利弗言：「我今問汝，隨意答我。闍陀！眼及眼識、眼所識色，彼寧是我，異我，相在不」？闍陀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闍陀！耳……。鼻……。舌……。身……。意及意識、意識所識法，彼寧是我，異我，相在不」？闍陀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復問：「闍陀！汝於眼、眼識及色，爲何所見、何所識、何所知故，言眼、眼識及色，非我，不異我，不相在」？闍陀答言：「我於眼、眼識、及色，見滅、知滅故，見眼、眼識及色，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復問：「闍陀！汝於耳……。鼻……。舌……。身……。意、意識及法，何所見、何所知故，於意、意識及法，見非我，不異我，不相在」？闍陀答言：「尊者舍利弗！我於意、意識及法，見滅，知滅故，於意、意識及法，見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尊者舍利弗！然我今日身病苦痛，不能堪忍，欲以刀自殺，不樂苦生」。時尊者摩訶拘絺羅語尊者闍陀：「汝今當於大師修習正念，如所說句：有所依者則爲動搖，動搖者有所趣向，趣向者爲不休息，不休息者則隨趣往來，隨趣往來者則有未來生死，有未來生死故有未來出沒，有未來出沒故則有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純大苦聚集。如所說句：無所依者則不動搖，不動搖者得無趣向，無趣向者則有止息，有止息故則不隨趣往來，不隨趣往來則無未來出沒，無未來出沒者則無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如是純大苦聚滅」。闍陀言：「尊者摩訶拘絺羅！我供養世尊，事於今畢矣；隨順善逝，今已畢矣，適意非不適意。弟子所作，於今已作；若復有餘弟子所作供養師者，亦當如是供養大師，適意非不適意。然我今日身病苦痛，難可堪忍，唯欲以刀自殺，不樂苦生」。爾時、尊者闍陀，即於那羅聚落好衣菴羅林中，以刀自殺。

時尊者舍利弗，供養尊者闍陀舍利已，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尊者闍陀於那羅聚落好衣菴羅林中，以刀自殺。云何世尊！彼尊者闍陀當至何趣？云何受生？後世云何」？佛告尊者舍利弗：「彼不自記說言：尊者摩訶拘絺羅！我供養世尊，於今已畢；隨順善逝，於今已畢，適意非不適意；若復有餘供養大師者，當如是作，適意非不適意耶」？爾時、尊者舍利弗復問世尊：「彼尊者闍陀，先於鎮珍尼婆羅門聚落，有供養家，極親厚家，善言語家」。佛告舍利弗：「如是舍利弗！正智、正善解脫善男子，有供養家，親厚家，善言語家。舍利弗！我不說彼有大過。若有捨此身餘身相續者，我說彼等則有大過。若有捨此身已，餘身不相續者、我不說彼有大過」。

也。無大過故，於那羅聚落好衣菴羅林中以刀自殺」。如是世尊為彼尊者闍陀說第一記。佛說此經已，尊者舍利弗歡喜，作禮而去。

第 13366 (1028) 經（下 p736）正念正智以待時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眾多比丘，集於伽梨隸講堂。時多有比丘疾病。爾時、世尊晡時從禪覺、往至伽梨隸講堂，於大眾前，敷座而坐。坐已，告諸比丘：「當正念、正智以待時，是則為我隨順之教。比丘！云何為正念？謂比丘內身身觀念處，精勤方便，正念正智，調伏世間貪憂。外身身觀念處……。內外身身觀念處……。內受……。外受……。內外受……。內心……。外心……。內外心……。內法……。外法……。內外法法觀念處，精勤方便，正念、正智，調伏世間貪憂，是名比丘正憶念。云何正智？謂比丘若來、若去，正知而住；瞻視、觀察，屈申、俯仰，執持衣鉢，行、住、坐、臥，眠、覺，乃至五十、六十，依語默正智行，比丘！是名正智。如是比丘正念、正智住者，能起樂受，有因緣非無因緣。云何因緣？謂緣於身，作是思惟：我此身無常，有為，心因緣生，樂受亦無常，有為，心因緣生，身及樂受，觀察無常，觀察生滅，觀察離欲，觀察滅盡，觀察捨。彼觀察身及樂受無常，乃至捨已，若於身及樂受，貪欲使者永不復使。如是正念、正智生苦受，因緣非不因緣。云何為因緣？如是緣身，作是思惟：我此身無常，有為，心因緣生；苦受亦無常，有為，心因緣生。身及苦受，觀察無常，乃至捨，於此及苦受，瞋恚所使永不復使。如是正念、正智生不苦不樂受，因緣非不因緣。云何因緣？謂身因緣，作是思惟：我此身無常，有為，心因緣生；彼不苦不樂受，亦無常，有為，心因緣生。彼身及不苦不樂受，觀察無常乃至捨，若所有身及不苦不樂受，無明所使永不復使。多聞聖弟子如是觀者，於色厭離，於受、想、行、識厭離；厭離已離欲，離欲已解脫，解脫知見：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樂覺所覺時，莫能知樂覺，貪欲使所使，不見於出離。
苦受所覺時，莫能知苦受，瞋恚使所使，不見出離道。
不苦不樂受，等正覺所說，彼亦不能知，終不度彼岸。
若比丘精勤，正智不傾動，於彼一切受，黠慧能悉知。
能知諸受已，現法盡諸漏，依慧而命終，涅槃不墮數」。

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449 (1336) 經（下 p352）阿那律：繫著身見，即使生天，亦是大苦。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阿那律陀，在拘薩羅人間，住一林中。時有天神，名闍隣尼，是尊者阿那律陀本善知識。往詣尊者阿那律陀所，〔到阿那律所〕說偈言：

「汝今可發願，願還生本處，三十三天上，五欲樂悉備，百種諸音樂，常以自歡娛。每至睡眠時，音樂以覺悟，諸天玉女眾，晝夜侍左右」。

尊者阿那律陀說偈答言：

「諸天玉女眾，此皆大苦聚，以彼顛倒想，繫著有身見；諸求生彼者，斯亦是大苦。闍隣尼當知！我不願生彼，生死已永盡，不受後有故」。

尊者阿那律說是語時，闍隣尼天子聞尊者阿那律所說，歡喜隨喜，即沒不現。

第 483 (302) 經（中 p42）阿支羅迦葉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耆闍崛山。爾時、世尊晨朝著衣持鉢，出耆闍崛山，入王舍城乞食。時有阿支羅迦葉，為營小事出王舍城，向耆闍崛山，遙見世尊。見已，詣佛所，白佛言：「瞿曇！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佛告迦葉：「今非論時，我今入城，乞食來還，則是其時，當為汝說」。第二，亦如是說。第三，復問瞿曇：「何為我作留難！瞿曇！云何有異！我今欲有所問，為我解說」！佛告阿支羅迦葉：「隨汝所問」。阿支羅迦葉白佛言：「云何瞿曇！苦自作耶」？佛告迦葉：「苦自作者，此是無記」。迦葉復問：「云何瞿曇！苦他作耶」？佛告迦葉：「苦他作者，此亦無記」。迦葉復問：「苦自他作耶」？佛告迦葉：「苦自他作，此亦無記」。迦葉復問：「云何瞿曇！苦非自非他，無因作耶」？佛告迦葉：「苦非自非他無因作者，此亦無記」。迦葉復問：「云何瞿曇！所問苦自作耶，答言無記？他作耶，自他作耶，非自非他無因作耶，答言無記？今無此苦耶」？佛告迦葉：「非無此苦，然有此苦」。迦葉白佛言：「善哉！瞿曇說有此苦，為我說法，令我知苦、見苦」。佛告迦葉：「若受即自受者，我應說苦自作；若他受，他即受者，是則他作；若受自受他受復與苦者，如是者自他作（若自他作苦），我亦不說；若不因自他無因而生苦者，我亦不說。離此諸邊，說其中道。如來說法，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則行滅，

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阿支羅迦葉遠塵、離垢，得法眼淨。時阿支羅迦葉，見法，得法，知法，入法，度諸狐疑，不由他知，不因他度，於正法律心得無畏。合掌白佛言：「世尊！我今已度。我從今日，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盡壽作優婆塞，證知我」！阿支羅迦葉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時阿支羅迦葉，辭世尊去不久，為護犢犍牛所觸殺。於命終時，諸根清淨，顏色鮮白。爾時、世尊入城乞食，時有眾多比丘，亦入王舍城乞食。聞有傳說：阿支羅迦葉從世尊聞法，辭去不久，為牛所觸殺；於命終時，諸根清淨，顏色鮮白。諸比丘乞食已，還出，舉衣鉢，洗足（已），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今晨朝，眾多比丘入城乞食。聞阿支羅迦葉，從世尊聞法律，辭去不久，為護犢犍所觸殺；於命終時，諸根清淨，顏色鮮白。世尊！彼生何趣？何處受生？彼何所得」？佛告諸比丘：「彼已見法，知法，次法，不受於法，已般涅槃，汝等當往供養其身」。爾時、世尊為阿支羅迦葉授第一記。

第 1175 (1072) 經（下 p 9）來者不喜，去則不憂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有尊者僧迦藍，於拘薩羅人間遊行，至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彼僧迦藍比丘，有本二在舍衛國中。聞僧迦藍比丘，於拘薩羅人間遊行，至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聞已，著好衣服，莊嚴華瓔，抱其兒，來詣祇洹，至僧迦藍比丘房前。爾時、尊者僧迦藍出房，露地經行，時彼本二來到其前，作是言：「此兒幼小，汝捨出家，誰當養活」？時僧迦藍比丘不共語。如是再三，亦不共語。時彼本二作如是言：「我再三告，不與我語，不見顧視，我今置兒著經行道頭而去」。告言：「沙門！此是汝子，汝自養活，我今捨去」。尊者僧迦藍亦不顧視其子。彼本二復言：「是沙門今於此兒都不顧視，彼必得仙人難得之處。善哉沙門，必得解脫」！情願不遂，抱子而去。爾時、世尊入晝正受，以天耳過人之耳，聞尊者僧迦藍本二所說，即說偈言：

「來者不歡喜，去亦不憂感，於世間和合，解脫不染著，
我說彼比丘，為真婆羅門。來者不歡喜，去亦不憂感，
不染亦無憂，二心俱寂靜，我說是比丘，是真婆羅門」。

佛說此經已，尊者僧迦藍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四十三、涅槃

<<佛法概論>>

【涅槃】

生死解脫，不是現生不死，不是未來永生，是未來的生死苦迫的不再起，於現生的苦迫中得自在。這樣的解脫當體，即是涅槃。

關於涅槃，從來有有餘涅槃，無餘涅槃的分別。依漢譯『阿含經』說：涅槃的一般意義，應該是不再來這人世間了。如『雜含』（卷三四·九五七經）說：「眾生於此處命終，乘意生身生於餘處。當於爾時，因愛故取，因愛而住，故說有餘。……世尊得彼無餘，成爲正覺」。

『中含』『善人往經』，對於「少慢未盡五下分結已斷」的，更分爲七善人；而現究竟不再受生死的，稱爲無餘涅槃。這可見，涅槃有不再來這人世間受生的意義。阿那含與阿羅漢——佛也是阿羅漢，都不再來人間，所以並稱涅槃。但阿那含還有煩惱與身的剩餘，阿羅漢才是無餘的。

涅槃是現生自證的。自覺人世間生死的解脫，無論是于人間究竟，或于「彼處」究竟，生死的究竟解脫，稱爲般涅槃。得到涅槃，除了「眾苦盡滅」，還可說什麼？古德有以爲還有身心的，有以爲有心而沒有身的。依契經說，這些是妄情的戲論！

甚深廣大與無量無數，即法性空寂，這是超名相數量以上的。如『雜含』（卷三四·九六二經）說：「如來法律，離諸枝條柯葉，唯空幹堅固獨立」。別譯作：「瞿曇亦復如是，已斷一切煩惱結縛，四倒邪惑皆悉滅盡，唯有堅固真法身在」。幻化的身心永滅，惟是性空，惟是法身，這即是涅槃。

有情的所以個體永續，所以無限苦迫，只是迷情爲本的諸行，在我執的攝取、住著中，形成和合相續的生命個體。這才「五蘊熾然」，死生不了。如破除我愛，即割斷了生死的連索，前五蘊滅而後五蘊不再起，即唯一法性而不可說爲什麼。

這樣，如想像涅槃中的身心如何，或以爲小我融于大我，擬想超越的不思議的個體，實在是妄情的測度！

所以從有情趣向于涅槃，可說「此滅故彼滅」，可說「如截多羅樹頭無復生分」。如直論涅槃，那是不能說有，也不能說無；不能想像爲生，也不能說是無生，這是超名相數量的，不可施設的。所以焰摩迦以爲「世尊所說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無所有」，被斥爲邪見。

試問，「如來見法真實如，住無所得，無所施設」（雜含卷五·一〇四經），這怎樣可想像爲無所有呢？『本事經』（卷三）也說得極爲明白：「畢竟寂靜，究竟清涼，隱沒不現，惟由清淨無戲論體。如是清淨無戲論體，不可謂有，不可謂無，不可謂彼亦有亦無，不可謂彼非有非無，惟可說爲不可施設究竟涅槃」。

【佛陀的正覺】

佛陀的正覺，是無貪、無瞋、無癡的完滿開展，究竟圓成；而聲聞弟子的正覺，是偏於無貪、無癡的，佛與聲聞的正覺，可說有程度上的差別。

但這是說：佛陀的正覺，是智慧中心的，含攝得無貪、無瞋、無癡，從身心淨化，自他和樂的生活中得究竟自在。如從智慧的無癡說，無漏慧的證法性空，與聲聞沒有差別，畢竟空是沒有什麼彼此差別的。能實現智證空如，即轉凡成聖，轉迷成悟。三乘同性的聖人，不是神，只是以智證空寂而得離欲解脫的自由人。

不過，慈悲而偏於消極的不害他，這是聲聞；重於積極的救護他，即是從修菩薩行而成佛。佛在這三乘同一解脫的聖格中，顯出他的偉大。

有情，是身心相依，也是自他互成的，所以佛陀的正覺，不但契合緣起的空性，更能透達緣起的幻有。慈悲利他的德行，更能發揮出來，不像聲聞那樣僅是消極的無諍行。人間佛陀的無上正遍覺，應從真俗無礙，悲智相應中去說明與聲聞的差別。

論到解脫，佛與聲聞弟子平等平等。如『中含』『瞿默目犍連經』說：「若如來無所著等正覺解脫，及慧解脫阿羅訶解脫，此二解脫無有差別，亦無勝如」。解脫的平等，約解脫能感生死的煩惱及生死說。

如論到煩惱的習氣，即彼此不同，如舍利弗還有瞋習，畢陵伽婆蹉有慢習，這是煩惱積久所成的習性。雖然心地清淨，沒有煩惱，還要在無意間表露於身語意中。聲聞的清淨解脫，還不能改善習以成性的餘習。這雖與生死無關，但這到底是煩惱的餘習，有礙於究竟清淨。

古人譬喻說：聲聞急於自了，斷煩惱不斷習氣。這如犯人的腳鐐，突然打脫，兩腳雖得自由，而行走還不方便。菩薩於三大阿僧祇劫修行，久已漸漸的消除習氣；等到成佛，如煩惱與習氣一切都斷盡了。這如犯人的腳鐐，在沒有打脫時，已設法使他失去效用；等到將腳鐐解去而得到自由時，兩腳即毫無不便的感覺。這解脫的同而不同，還是由於聲聞的急於爲己，菩薩的重於爲人。

【佛的相對性與絕對性】

現實人間的佛陀，如釋迦牟尼佛，成立於無貪、無瞋、無癡的均衡擴展，成立於尊重真理、尊重自己、尊重世間，而德行能作到時代的完成。

這是說：在聖者正覺的同一性上，更有真俗無礙性，悲智相應性，達到這步田地即是佛。這在智證空寂的正覺中，沒有彼此差別，是徹底的；三德的平衡開發，是完善的。本著這樣徹底而完善的正覺，適應當時、當地、當機，無不恰到好处，佛陀是究竟圓滿的！

大乘法中說：菩薩初得無生法忍——這雖是慈悲相應的，約智證空性說，與聲聞平等，即可稱為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可說成佛了。究竟圓滿的佛陀，不外乎淨化人性，擴展人的德能而達到恰好處。這才是即人成佛的佛陀，實現於人間的佛陀！

在大乘法的展開中，佛陀觀到達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無所不在，絕對無限的佛陀。在從現實人間的佛陀說，這是多少可以考慮的。

佛陀雖因久劫修行，有廣大的世俗智，自發的勝義智，但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無所不在，實難以從現實的佛陀中得到證明。

反之，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無所不在，佛也決不因此而稱為佛陀。

人間世——只要是現實存在的，即是緣起的存在，緣起是有相對的特性的，不能無所不在，無所不能，無所不知。佛陀觀的發展到如此，因為佛法的普及民間，從信徒歸依佛陀的心情中發展出來。

自釋尊入滅，在時空的演變中，信眾意欲——知識、能力、存在的無限欲求，不能滿足於適應當時人間的佛陀，這才想像佛陀為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無所不在，而為任何時代、環境，信眾所不能超越的，推尊為圓滿的，絕對的。這是理想的，是自我本質的客觀化。一般宗教，幻想此為外在的神；而正見的佛弟子，即知這是自心的佛，是自我——意欲本質的客觀化。

我們知道，成佛是智證——即三法印的空寂性的，這是沒有彼此而可說絕對的，徹底的，能真俗無礙、悲智相應的。到達這，即是佛陀，知識、能力、存在，緣起的一切，永遠是相對的。這並非人間佛陀的缺陷，這才是契當真理。雖說是相對的，但無論佛陀出現于什麼時代，什麼地方，他的知識、能力、存在，必是適應而到達恰好的。佛陀的絕對性，即在這相對性中完成！《佛法概論》p259~267

<<雜阿含經>>

第 34 (28) 經 (上 p3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有異比丘來詣佛所，頭面禮足，卻住一面。白佛言：「世尊！如世尊所說得見法涅槃，云何比丘得見法涅槃」？佛告比丘：「善哉！善哉！汝今欲知見法涅槃耶」？比丘白佛：「唯然，世尊」！佛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為汝說。」佛告比丘：「於色生厭，離欲，滅盡，不起諸漏，心正解脫，是名比丘見法涅槃。如是（於）受、想、行、識，〔於識〕生厭，離欲，滅盡，不起諸漏，心正解脫，是名比丘見法涅槃」。時彼比丘聞佛所說，踊躍歡喜，作禮而去。

第 58 (61) 經 (上 p95)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受陰，何等為五？謂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云何色受陰？所有色，彼一切四大及四大所造色，是名為色受陰。復次、彼色是無常、苦、變易之法，若彼色受陰永斷無餘，究竟捨、離、滅、盡、離欲、寂、沒，餘色受陰更不相續，不起、不出，是名為妙，是名寂靜，是名捨離一切有餘、愛盡、無欲、滅盡、涅槃。云何受受陰？謂六受身。何等為六？謂眼觸生受，耳、鼻、舌、身、意觸生受，是名受受陰。復次、彼受受陰，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云何想受陰？謂六想身。何等為六？謂眼觸生想，乃至意觸生想，是名想受陰。復次、彼想受陰，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云何行受陰？謂六思身。何等為六？謂眼觸生思，乃至意觸生思，是名行受陰。復次、彼行受陰，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云何識受陰？謂六識身。何等為六？謂眼識身，乃至意識身，是名識受陰。復次、彼識受陰，是無常、苦、變易之法，乃至滅盡、涅槃。比丘！若於此法，以智慧思惟、觀察、分別、忍，是名隨信行，超昇離生，越凡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中間不死，必得須陀洹果。比丘！若於此法，增上智慧思惟、觀察、忍，是名隨法行，超昇離生，越凡夫地，未得須陀洹果，中間不死，必得須陀洹果。比丘！於此法如實正慧等見，三結盡斷知，謂身見、戒取、疑。比丘！是名須陀洹果，不墮惡道，必定正趣三菩提，七有天人往生，然後究竟苦邊。比丘！若於此法如實正慧等見，不起心漏，名阿羅漢，諸漏已盡，所作已作，捨離重擔，逮得已利，盡諸有結，正智心得解脫」。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51 (39) 經 (上 p146)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種種子，何等爲五？謂根種子，莖種子，節種子，自落種子，實種子。此五種子，不斷、不壞、不腐、不中風，新熟堅實，有地界而無水界，彼種子不生長增廣。若彼種新熟堅實，不斷、不壞、（不腐）、不中風，有水界而無地界，彼種子亦不生長增廣。若彼種子新熟堅實，不斷、不壞、不腐、不中風，有地、水界，彼種子生長增廣。比丘！彼五種子者，譬取陰俱識。地界者，譬四識住。水界者，譬貪喜四取攀緣識住。何等爲四？於色中識住，攀緣色，喜貪潤澤，生長增廣；於受、想、行中識住，攀緣受、想、行，貪喜潤澤，生長增廣。比丘！識於中若來、若去、若住、若沒、若生長增廣。比丘！若離色、受、想、行，識有若來、若去、若住、若生者，彼但有言數，問已不知，增益生癡，以非境界故。色界離貪，離貪已，於色封滯意生縛斷；於色封滯意生縛斷已，攀緣斷；攀緣斷已，識無住處，不復生長增廣。受、想、行界離貪，離貪已，於行封滯意生縛斷，於行封滯意生縛斷已，攀緣斷；攀緣斷已，彼識無所住，不復生長增廣。不生長故不作行，不作行已住，住已知足，知足已解脫。解脫已，於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著，無所取、無所著已，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我說彼識不至東、西、南、北，四維、上、下，無所至趣，唯見法，欲入涅槃、寂滅、清涼、清淨、真實」。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74 (293) 經 (中 p25) 空相應緣起法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異比丘：「我已度疑，離於猶豫，拔邪見刺，不復退轉。心無所著故，何處有我？爲彼比丘說法，爲彼比丘說賢聖出世空相應緣起隨順法。所謂有是故是事有，是事有故是事起，所謂緣無明行，緣行識，緣識名色，緣名色六入處，緣六入處觸，緣觸受，緣受愛，緣愛取，緣取有，緣有生，緣生老死、憂悲惱苦，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乃至如是純大苦聚滅。如是說法，而彼比丘猶有疑惑、猶豫。先不得得想，不獲獲想，不證證想；今聞法已，心生憂苦、悔恨、朦沒、障礙。所以者何？此甚深處，所謂緣起；倍復甚深難見，所謂一切取離、愛盡、無欲、寂滅、涅槃。如此二法，謂有爲、無爲。有爲者，若生、若住、若異、若滅；無爲者，不生、不住、不異、不滅：是名比丘諸行苦、寂滅涅槃：因集故苦集，因滅故苦滅，斷諸逕路，滅於相續，相續滅，是名苦邊。比丘！彼何所滅？謂有餘苦。彼若滅、止、清涼、息、沒，所

謂一切取滅、愛盡、無欲、寂滅、涅槃」。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310 (237) 經（上 p286）眼識於色、不愛著、則見法般涅槃。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毗舍離獼猴池側重閣講堂。時有長者，名郁瞿婁，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何故有一比丘見法般涅槃？何故比丘不得見法般涅槃？」佛告長者：「若有比丘，眼識於色，愛、念、染著；以愛、念、染著故，常依於識，爲彼縛故，若彼取故，不得見法般涅槃。耳……，鼻……，舌……，身……，意識（於）法，亦復如是。若比丘眼識於色，不愛樂、染著；不愛樂染著者，不依於識，不觸、不著、不取故，此諸比丘得見法般涅槃。耳……，鼻……，舌……，身……，意識（於）法，亦復如是。是故長者！有比丘得見法般涅槃者，有不得見法般涅槃者」。

第 518 (365) 經（中 p8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謂見法般涅槃，云何如來說見法般涅槃」？諸比丘白佛：「世尊是法根，法眼，法依，善哉世尊！唯願爲說見法般涅槃！諸比丘聞已，當受奉行」。佛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若有比丘，於老病死，〔生〕厭，離欲，滅盡，不起諸漏，心善解脫，是名比丘得見法般涅槃」。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478（）經（下 p374）何謂涅槃

閻浮車問舍利弗：「謂涅槃者，云何爲涅槃」？舍利弗言：「涅槃者，貪欲永盡，瞋恚永盡，愚癡永盡，一切諸煩惱永盡，是名涅槃」。復問舍利弗：「有道、有向，修習、多修習，得涅槃耶」？舍利弗言：「有，謂八正道，正見乃至正定」。時二正士共論議已，各從座起而去。

四十四、無記 最後的省思(無言之秘)

<<有時空動>>

【有】

一般人以爲有，就是自性有，或自體有，這由眾生的無始自性妄執而來。中觀者以爲有，決不是自性有；同時，無自性也不是都無，無自性是不礙其爲有的。

依中觀者說：有是無自性的有，自性即究極自性不可得。而一般人則以為有是必有自性的，自性即是實有可得的。

今此所講的有，即一般人所說的「東西」、物；什譯的龍樹論，每譯之為法。此「有」，不論是事是理，一般人即以為是實有。中國稱之為物，物即代表一切存在或存在的。

有是最普遍的概念，這種有強烈的實在性的感覺，是一般人認識上極為基本的。不說現代文明人，即使未開化的野蠻人，或是智識未開的幼孩，他們凡是感覺認識的，不曉得甚麼是假有（非中觀者的假有，也不會是正確的），凡所覺觸到的，都以為是真實存在的。小孩不知鏡裏影現的人是假有，於是望之發笑而以手去抓。野蠻人不知夢是虛妄不實，故以夢境為千真萬確的。這種認識上極普遍的自性感，從原始的、幼稚的，到宗教者與哲學者的神秘深玄的，一脈相通，真是「源遠流長」。

依佛法說，不但小孩、野蠻人同有此種實在——自性感，就是蟲、魚、鳥、獸乃至最下的動物，凡是能感受到甚麼而有精神的作用時，這種實在性的直感，也都是一樣的。

人類，由於知識的增進，從幼年到成人，從野蠻到文明，在日常的經驗當中，漸漸的覺察到認識到的不一定是實在的。這在人們的認識上，就有了假有和實有的概念。

但實有，不一定是可靠的，有的在經驗豐富，知識擴展後，即知道過去所認為實有的，不一定是實有的了。如青黃等顏色，似乎是千真萬確的，在科學者的探究，知道這是一些光波所假現的。依認識經驗的從淺而深，即漸漸的從實有而到達假有。

然而常人為此無始來的實有妄見所迷惑，所以雖不斷地了達實在者成為假相，而終於覺得它內在的實有，構成假象與實質，現象與本體等偏執。每以為常識上所認識到的，不過是現象，現象不一定是實有自體；而現象的背後或者內在，必有實在的本體在。即使說本體是不可知的，也還是要肯定此實在的實體，從素樸的常識的實在，到形而上的本體的實在，永遠的死在實有惡見之下。

從時間上說，即追求此實在的根元，即是物的本源性，如何從此本源而發現為萬有，如數論學者（發展論）的自性說。從空間上說，每分析到事物——甚至事與理的不可分析的質素，以為一切世間的和合相續，都是從此實有的質素成的，如勝論學者（組織論）的六句說。即使不從時空去考察，在直對諸法的認識上，也覺得現相內有本體的存

在。歸根結底，這都是從自性——有的計執而來。都從此一度——從現象直入內在的直感實在性而來。

此實在的直感，本於認識根源的缺陷性，成爲人類——眾生普遍牢不可破的成見。雖因意識的經驗推比而漸漸的理解了些，而終於不能徹底掀翻，終於迷而不覺，而想像爲「假必依實」，從認識的現象而直覺內在的真實。

唯有佛法，尋求此自性而極於不可得，徹了一切唯假名（也有能依所依的層次），一切畢竟空，掃盡一切有情所同病的，也被人看作人同此心，心同此理的戲論——根本的自性妄執，徹底體證一切法的實相，即無自性而緣有，緣有而無自性的中道。

【時】

時間，普通以爲這是頂明白的一樁事，像長江大河般的滔滔流來。然而加以深究，即哲學家也不免焦心苦慮，瞠目結舌，成了不易解答的難題。

佛在世的時候，外道提出問題問佛：「我與世間常？我與世間無常？我與世間亦常亦無常？我與世間非常非無常」？此中所謂我與世間，即近代所說的人生與宇宙。外道從時間的觀念中去看宇宙人生，因爲不能理解時間，所以執是常住或是無常等。佛對此等妄執戲論，一概置而不答。

從前，印度有時論外道，其中一派，以時間爲一切法發生滅去的根本原因，爲一切法的本體。

考之佛典，佛常說過去、未來、現在的三世說，但時間畢竟是什麼，不大正面的說到。譬喻論者，分別論者，才將時間看成實在的、常住的，如『婆沙』卷七十六（又卷一百三十五）說：「如譬喻者分別論師，彼作是說：世體是常，行是無常；行（法）行世時，如器中果，從此器出，轉入彼器」。

他把時間看成流變諸法——行以外的恒常不變體，一切法的從生而住，從住而滅，都是流轉於恒常固定的時間格式中。這種說法，類似西洋哲學者客觀存在的絕對時間。把時間實體化，看作諸法活動的根據。「如從此器轉入彼器」，不免有失佛意！

依中觀的見地來看：時間是不能離開存在——法而有的，離開具體的存在而想像有常住不變的時間實體，是不對的。

如『中論』「觀時品」說：「因物故有時，離物何有時」？故時間不過

依諸法活動因果流變所幻現的形態；有法的因果流行，即有時間的現象。時間的特性，即是幻似前後相。一切法不出因果，法之所以有，必有其因；由因生起的，勢必又影響於未來。故任何一法，都有承前啓後，包含過去引發未來的性質。也就是說，即一一法的因果流行，必然的現為前後延續的時間相。若離開存在的法，而想像常住真實的時間相，那是由於想像而實不可得的。

又，時間的特性是有變動相的，因為諸行——一切法都在息息流變的運行著，即在此息息流變的活動中，現出時間的特徵。

不離存在的運動而有時間相，所以依於法的體、用無限差別，時間相也不是一體的。這都是人類爲了計算而假設的。人類假設的時間，可以隨時隨處因風俗習慣而不同，如現在說一天二十四小時，中國古時只說十二時，印度則說一天有六時。而自然的時間，即隨所依存在的運動而安立，在共同的所依（如地球繞日）前，即有一種共同性。

依存在的變動而有時間相，依自心而推論存在變動的極點而說爲刹那，但並非有其小無內的刹那量。惟有自性論者，才會想像依刹那刹那的累積而成延續的時間。

時間依存在的運動而顯現，所以此以爲極長，彼不妨以爲極短。所以佛法中說：一念與無量劫，相攝相入。

時間，因所依一切法的動變而幻現，所以說爲各別的時間。然而一切是緣起的，緣起法即不能無所依待的；所以雖概括的說一切一切，而到底沒有其大無外的大全，也即不能建立絕對的標準時間。唯有自性論者，還在幻想著！

佛法中，現在實有者說：過去、未來是依現在而安立的。他們是以當下的刹那現在爲實有的，依現在的因果諸行，對古名今，對今名古，對現在說過去未來。離了現在，即無所謂過去未來。

三世實有論者——薩婆多部，把三世分得清清楚楚，過去是存在的，不是現在未來；現在不是過去未來，未來也是存在的，不是過去現在。

唯識家也是現在實有者，所以只知觀待現在而說過去未來，而不知觀待過去未來而說現在。

『中論』「觀去來品」說：「離已去未去，去時亦無去」。去時，即正去的現在，離了已去與未去，是不可得的，此即顯示中觀與唯識的不同。

中觀者說：過未是觀待現在而有的；同時，現在是觀待過未而有的。

今試問常人：何者為現在？恐很難得到解答。如說「現在」是上午九點鐘；或說現在是求學時代，這現在即可包括一二十年；若說「現在」是二十世紀，這「現在」可包括更多的年代了！故若沒有過去未來，也就沒有現在，所以時間不是現在實有而過未假有。離了現在，過去未來也就不可說，所以時間也不是三世實有的。

我們覺有時間的前後延續相，以當下的現在而見有前後，即此前後相而說為現在。由於諸法的息息流變，使人發見時間的三世觀。在此，更顯出緣起的深妙。凡世間的（存在）一切，都是幻現為前後相的；但同時，也可說世間一切，都是沒有前後相的。

因為，如以前後的延續相為真實有自性，那麼前即應更有前的，前前復前前，永遠找不出一個元始的極限來！

時間必然現為前後相的，今既為原始而更沒有前相，那就不成爲時間，也必不成其爲存在了。有前即是無前；照樣的，有後，結果是無後。因此，佛說眾生流轉生死以來，「本際不可得」。

本際，即是原始的時間邊限，這邊限是不可得的。若說有此本際，即等於取消了時間。一般宗教、哲學者，在此即感到困難，於是推想為上帝創造萬物，以為有上帝為一切法的生起因，困難就沒有了。但推求到上帝，上帝就成了無始無終的！說上帝創造一切，而上帝則不由他造。


又如近代的學者，說一切進化而來。如照著由前前進化而來，而追溯到原始物質從何而來，即不能答覆。

要知一切法似現為時間的延續相，而實自性不可得，僅能從相依相待的世俗觀去了解它。心與境是相應的——而且是自識他識展轉相資的，如函小蓋也小，函大蓋也大：認識到那裏，那裏即是一切；觀察前後到那裏，那裏即是始終。

緣起法依名言而成立，但並不由此而落入唯心，下面還要說。不應為自性見拘礙，非求出時間的始終不可。無論是執著有始，或推求不到原始而執著無始，都是邪見。佛法，只是即現實而如實知之而已！

凡是緣起的存在，必有時間相，有時間相才是緣起的存在。時間是緣起的，是如幻的，是世俗不無的；但若作為實有性而追求時間的究極始終，那就完全錯了。

存在法是如幻的，唯其幻現實在相，所以每被人們設想它的內在真實自性即本體。但時間的幻相不同，時間是向兩端展開的，也即是前後

延續的。雖然，在前的也有被看為在後的，在後的也有被看為在前的，常是錯亂的；但在個人的認識上，它的前後延續相極為分明，不能倒亂。因此，無論是把時間看成是直線的——，或曲折形的～～，或螺旋形的，這都是依法的活動樣式而想像如此的時間，但同樣是露出向前與向後的延續相，而成為時間的矛盾所在。

佛悟緣起的虛妄無實，說緣起「如環之無端」，即形容隨向兩面看都有前後可尋，而到底是始終不可得。

從時間的前後幻相看：諸法的生、住、滅；有情的生、老、死；器界的成、住、壞，都是有前後相的。一切在如此的周而復始地無限演變著。不說是旋形的，而說是如環的，問題在似有始終而始終不可得，並不是說後起者即是前者的再現。

諸行無常，雖一切不失，而一切是新新不住的流行，不是過去的復活。從如環無端的任何一點去看，都是前後延續的。成、住、壞；生、老、死；生、住、滅，乃至說增劫——進步的時代，減劫——沒落的時代，這都不過是一切存在者在環形無前後中的前後動變不息。世間的漫長，人命的短促，幻相的深微，使我們不能知其如幻，不能適如其量的了解他，因而引起不少的倒見！

【空】

空間，所遭遇的困難，與時間差不多。印度的外道，把空也看成實體的東西，他們將空與地、水、火、風合稱為五大，認此五大是組成宇宙萬象的五種原質。這在佛法，少有這種見解的。

時間，幻現為延續相，現為從未來到現在，從現在到過去的；或從過去到現在，從現在到未來的息息流變。虛空即不然，虛空的幻相，似乎是擁抱了一切，如器皿一樣的含容著一切，一切事物都在這無限擴展的空器中活動。所以，或以虛空為比喻，而稱虛空藏、虛空器的。

『中論』「觀六種品」，不許虛空是如此的：一、不許離存在的色法：虛空依色相而現起（心與色相為緣起，虛空相也與心有關），所以說：「因色故有無色處，無色處名虛空相」。這即是說：空相是不離存在而幻現的。如有物在此，等到此物壞而歸無，空相即現。

又如物與物相待，知有虛空的間距。又如身體（色）的運動，感到無色為礙（色是有礙相的）的虛空。所以離色而有的絕對普遍無相的虛空體，是沒有的。二、不許虛空是什麼都沒有，空是緣起幻現而有含容無礙的特性的。三、不許空是屬於知者心識的甚麼。西洋哲學就有把空間看成主觀先在的格式，係此主觀上本有的空間格式，這纔凡是

所認識到的，沒有不具此空間相的。

但依『中論』的見地：「若使無有有，云何當有無？有無既已無，知有無者誰」？這是說：虛空不是離色法而實有別體；既不離色相，虛空也就不是什麼都沒有。實有實無都不許，也不能說虛空是屬於知空是有是無的知者。不論是有還是無，如境相中毫無此意義，誰（心）知此是虛空呢！

由此可知。無相無礙的虛空，是依有相有礙的存在法而幻現的。『中論』也這樣說：「空即無相，無相不能離相，離相即非有」。『智論』也曾說：「空有集散」。虛空如何會集散？如一堵牆，破牆為洞，空相顯現，即是空集；若以物堵塞牆洞，空相不現，即是空散。虛空依於存在的有相而幻現，有集有散，所以空是緣起的，不能抽象的想為絕對不變的遍在！

色法（約世俗共許說）與虛空，不是隔別的、不是一體的；沒有有相而能不是無相的，也沒有無相而能離開有相的。有相物與無相虛空界，同是緣起相依的幻在。

所以，有相有礙與無相無礙，相依相成而不離，相隱相顯而不即。在我們不同的認識能力（如常眼與天眼）前，幻現為物相，幻現為虛空（這不是空性寂滅）。

即以虛空為無限的或不可析的整體，也還是自性見作崇，未能體會緣起的幻相。

從前，外道計「我與世間有邊，我與世間無邊，我與世間亦有邊亦無邊，我與世間非有邊非無邊」；此即將宇宙人生從空間的觀念中去推論它的有限與無限，即落戲論而為佛所不答。

於此，從空界含容色法而色法佔有空間去看，色法是立體的，有三度的。凡是現有體積的，就都有縱的、橫的、豎的三度，依佛法說即有六方。此與時間不同，時間現為前後的延續相，空間現為六方的擴展相。由於認識的片面性，每想像為平面的分布。凡有三度或六方相的，即有邊的，此色法的邊際，依空相而顯，而此空即是無相，即是邊際不可得。

有相有礙的色法是有邊，色法的邊即是無相的邊際不可得。如執無相無礙的空界是無邊的，即成戲論，無相有什麼邊與無邊！經說虛空無邊，如無始一樣，否則有邊無邊都是邪見。

常人以色相去擬議空相，看成實有自體，於是乎說：筆在桌上，桌在

地上，地在空上。把空界實體化，那應請問他們：虛空在何處？故凡有相的存在，即現為無相的虛空；離有相的有邊限的事物，則無虛空，故空是存在法的又一特相。

緣起色法的幻現六方相，是虛誑似現而不可據為真實的；如以為真實而想推求究竟，那末有限與無限都不可得。有限與無限，世界在誑惑我們！

空間中的存在者，現為六方相，可以分析的，但最後如以為真實的，希望分析質素而找出有相有礙而不可再分析的究竟原質，即成大錯！故極微論者，至此難通！以不可再分析的鄰虛塵，若仍可分，即非極微；若不可分，即失去方分相而成其為物質。

存在者如幻如化，現為空間的無相，似乎空界擁抱一切而一切佔空間而存在。但從外延而擴展去看，世間非有邊與無邊的；從內含而分析去看，有分與無分是不可能的。因眾生的有見深厚，總是從自性見的妄見擬議，不是以為有小一的原質，即以為有大一的總體。否則，擴而復擴之為無邊，析而又析之為有分，永久陷於一與異的倒見中！

【行】

佛法講到運動，都以「行」做代表。「行」是諸法的流行、運動或變動的。現在約來去說，就是運動的一種形相。但說有來有去，常是為佛所呵斥的。

外道問佛：「死後去，死後不去，死後亦去亦不去，死後非去非不去」？佛皆不答。『勝義空經』說：「眼生無所從來，滅亦無所至」。因為，一般人說到來去，即以為有個從此至彼或從前至後的東西。這種觀念，就是對諸法緣起的流行，不能如實了知所引起的錯誤。佛所以不答外道死後去不去者，以其所說的神我尚且不可得，去與不去更無從談起。

然佛法並非不可說來去，如說「從無始生死以來」，或說「來王舍城」。不過不如自性執所見的來去，是不來相而來，不去相而去的。佛以生滅說明流行、運動，如觀生滅無常時說：「觀諸法如流水燈焰」；流水與燈焰，是刹那不住的，時時變動的，所以是無常的諸行。

先從粗顯的來去，也即是從世俗諦的來去加以考察。如人的來去、出入、伸臂、舉趾、揚眉、瞬目，都是動變的一種。唯識者曾破斥曰：「纔生即滅，無動義故」。因為，動必是從此至彼，從前至後的，但這在時間的、空間的極點，是不能成其動義的。所以唯識者以為——

色相的運動，乃內心中的似現，在心剎那剎那的相續變上，似有從此至彼的相，稱之爲動，實是唯識所現的。

一般學者，每以爲在人的感性上，一切是動的，此如眼、耳等所見所聽到的。但在理性的思惟推比上，即是不動的了。

於是，重視感性的，即以爲動是對的，不動不過是理性的抽象知識，是錯亂的。重視理性的，以爲一切的本體，確是不動的，變動是感性的錯覺。

佛法即不同他們所說的：一切法依緣和合而幻現自性亂相，認識即以認識的無始自性執，緣彼自性亂相，於是能所交織，構成錯誤。在根識——即感性的直觀前境，不能理解緣起如幻，取實有自性相。因此，意識的思惟推比，雖了解爲動的，而由於錯誤的自性見，到底推論所得的結果，也陷於不動的錯誤。

因爲一有自性妄見，如運動上的去來，在空間上將空間推析爲一點一點的極微點，即不能成立動的去來相。在時間上分析至最短的剎那點，前剎那不是後一剎那，前後各住自性，也無從建立運動。空間的無方極微，時間上的無分剎那，都不過自性妄見的產物。故有以爲在時間、空間的每一點，即失運動相，是顛倒的。

不知無有空間的存在而不在此又在彼的——彼此即方分相，無有時間的存在，而沒有前後相的——前後即延續相。以緣起如幻而觀一切時間中的運動，是無有不能成立的。所以本體實是不動的，動不過是錯亂的現象。這是極端錯誤的！

有人以『中觀論』不來不去，以爲是成立諸法不動的，那是錯誤的。如『中論』「觀縛解品」說：「諸行往來者，常不應往來，無常亦不應；眾生亦復然」。此中所說的往來，是流轉即輪迴的意思。外道執有我輪迴諸趣，或執有實法可輪迴。今中觀說：這樣的諸行無往來，眾生無往來，但並不是中觀者不許緣起我法的流轉。執有自性者，以自性觀一切法的來去運動，即不能成立。

以我與法若是常，常則永遠應如此，即不能成立輪迴。若謂無常，不了無常是說常性不可得，而以無常爲實生實滅，那末生不是滅，滅又不是生，前滅後生間中斷了，輪迴也不成。

『中論』的「觀去來品」，廣泛的以去來爲例而研究運動相，不單說去，也曾討論到住，去是動相，住即是不動——靜相。靜與動，是運動的相對形象。觀去約四事廣破：一、去，二、去者，三、去時，四、去處。去與去者，『中論』以一異的論法而研考之。去異去者，或去

者即去，把存在的去者與運動的去，看成一體或各別，都不能成立運動。去與去者異，那應該離去者以外而有去了。如去與去者一，即壞體與用的相對差別相。一、異以外——自性論者，不是同一，就是各別，再沒有可說的了。

去等四法——即本章所辨四義，本是緣起法的幻相，是不相離而不相即的。外人於此四作自性觀，即必然落於運動的不可能了！

去與住，依中觀義：離去無住，離住無去。即離動沒有靜，離靜也沒有動。住與止，祇是運動的相對傾向與必至的形相，同時成爲運動的前題。緣起法是相反相成，相成而又相反的。

以上約運動的粗顯相來說明，如以生滅破去來而顯示諸「行」的動相，那更甚深難解了！

依緣起法顯示諸行的不住，最根本的即是「剎那生滅」。剎那是形容時間的最短者，剎那是即生即滅的，即生即滅爲「行」——有爲相，即動相。這即說明時相就是最短的，也是運動著的。動，即使極微而至暫的，也是現有時間相的。無有剎那的極量，剎那是即生即滅的時間相；即生即滅是剎那的動相，緣起法是如實如此的，剎那間生而即滅。如依自性見者看來，即不易懂得。總以爲剎那是不能生而又即是滅的；如有生有滅，即不能是剎那的。

但佛說諸行即生即滅，他們不敢反對，於是有所謂體同時而用前後的，有所謂一剎那而有二時的。不知剎那即生即滅乃緣起的幻相，幻相是那樣誑惑人而困惱人的！

即緣起而觀自性，生滅相即不可得，緣起即空；但如幻的緣起，即生即滅的流行，宛然如此！

所以，佛法對宇宙萬象的觀察，是動的，這是有爲的諸行。生是緣起幻現的生，不是有一實在的東西可生，即自性不生；自性不生，則幻相滅，也非有實物可滅。若從實有的生滅看，則落斷常。

經中說幻相的生滅爲不住，喻如流水燈焰，這是約相續而顯內在生滅不住的。又喻如石火電光，這形容其至極迅速。

於此，可有兩個問題來討論：一、諸法剎那生滅，怎麼過去的行業，經百千劫而不失？有人以滅爲無，無了如何還能感果？因此，有人以爲滅後還是有，但有爲什麼名爲滅？諸行才生即滅，究如何能使業不失？

這應該了解：沒有未來可離過去、現在而成立的：生是起有相，滅是

還無相；此有與無，不是凡外的實有見、實無見。無是依有而幻現的，是有——存在的矛盾性即相反的幻相；如沒有存在——有，無即談不到，所以說：「若使無有有，云何當有無」。離有則無無，離生則無滅，滅並非灰斷的全無。不了解此義，執無常有生有滅，即成邪見。

但世俗的一切從因而果報，歷然而有，故無常相——生而即滅，有而還無，僅是世俗的。經中依生滅顯無常相，即依此言其常性不可得以顯示空寂，非有無常的實滅。

滅與無，是緣起幻相的一姿態，非是都無斷滅。滅與無，都不是沒有，如說：現在沒有抗日戰爭，這確是什麼也沒有了。如說：抗日戰爭已過去，沒有了，但歷史曾有此抗日戰爭，此項戰爭的影響仍在。所以即生而即滅，有而還無，與都無斷滅不同。

雖念念生滅，剎那不住如石火電光，過去行業已滅而能不失，予未來以作用。月稱論師說：滅非無法，故業雖滅而仍感生死，不須阿賴耶持種（是否有賴耶，更當別論），即是此義。有而還無，才生即滅，是如幻緣起流行變動的全貌。無與滅，不是沒有，這與自性論者所見，確有不同，但也決非自性的存在於過去。

又此所謂滅，係指無常滅，與性空寂滅不同。無常滅是緣起的，有為的。如誤會這點，把它看成性空寂滅，這即會說：滅即諸法歸於本體寂滅。又自然要說：生是從寂滅本體起用，那是倒見了！

中觀者以無常滅為緣起的幻滅，幻滅非都無——無見，則不失一切行業。這樣，從即生即滅的觀點說：諸法是徹底的動，徹底的靜。從生與有而觀之，即是動；從滅與無而觀之，即是靜。即生即滅，即有即無，即極動而極靜，即新新不住而法法不失，此是佛法的諸「行」觀，變動（當體即靜）觀。

望文生義的盲目修證者，有以「見鳥不見飛」為見道的，這誤解即動而靜的緣起如幻觀，以為親證法性寂滅了。

依佛法說：見道乃體見法法寂滅無自性，那裏是不見飛（動相）而見鳥。從即般若起方便智，那應了達無自性的——即生即滅的如幻行相，應該即法法不失而見鳥之飛動才對。故見鳥不見飛，不過是從自性妄見中幻起的神秘直覺，稱之為見到了神，倒是最恰當的！

二、剎那生滅，如何未來能新新生滅，相似相續？如「大地劫住」，「人生百歲」，雖知道他剎那不息的在變，而到底是一期相續了。

這應加以解說：凡是某一事態的存在與消失，無不由於因緣，確乎是

「此有故彼有」，「此無故彼無」的。但因緣與果，有親疏的差別，有層次的差別。這是說：一法的存在與生起，是由極其複雜，甚至說以一切法為因緣而起，但在極複雜的因緣中，有主因與疏緣，總是由主因（也不是唯一的）限定其特相，由種種疏緣助成他，如引業滿業之類。某法的存在，即由此親因疏緣和合的假有；只要因緣——實在是主因沒有大變動，那疏緣雖有些變動，或有或無，某法的存在，能延續下去。進一步，此主因與疏緣的存在，本身也由於因緣決定的，也是只要主因不變，即使疏緣有些變動，還是能一期相續的。在這層層的因果網中，儘管是緣在變，因也在變，但在主因還能延續以前，果相能延續下去。如主因所依的主因變了；或疏緣的變化過大，影響主因的存在，由於主因的突變，那果相才不能延續原有形態而走上滅無之路。

延續不變，是相對的安定，實是剎那變動的。要知道：果事的幻相，依於因緣；因緣是無常的，依因緣而有者，即使是延續，實際也還是剎那變動的。因與緣，即使維持原有的形態，但主因與疏緣所依的主因與疏緣，層層推論，是不能一無所變的，近人說質變與量變，即近於因變與緣變。然在剎那生滅的如幻觀中，因不變或說依主因形成的特質不變，不過相對的假說，實則此因或質，也未嘗不在潛移變化中。

由於主因疏緣不息的變，不離因緣而有果事，果相也不能不在剎那變化中。由於果相的不即因緣，所以在主因的相對安定下，果相能一期延續。剎那即滅與長時相續，毫無矛盾。也可以說：絕無自性所以剎那滅，不即因緣而幻相宛然所以能相續。

【無言之秘】

外道問佛：「我與世間常，我與世間無常，我與世間亦常亦無常，我與世間非常非無常」等——有邊無邊、去與不去、一與異等十四不可記事，佛皆默然不答。不但外道所問的神我，根本沒有而無從答起；外道兼問法，如所云「世間」，佛何以不答？佛的默然無言，實有甚深的意義！

有人謂佛是實際的宗教家，不尚空談，所以不答。此說固也是有所見的，但佛不答的根本意趣，實因問者異見、異執、異信、異解，自起的分別妄執熏心，不達緣起的我法如幻，所以無從答起，也無用答覆。

佛陀應機說法，緣起性空的意義甚深，問者自性見深，答之不能令其領悟，不答則反可使其自省而自見所執的不當。佛陀默然不應，即於無言中顯出緣起空寂的甚深義趣。

一切是緣起如幻的，緣起是絕無自性，相依相待而似現矛盾之特性的。本章所說的有、時、空、行四者，都有此緣起法的共同性。

如一切法的存在——有，現似極其充實的樣子，眾生即執有實在性；即見為虛假，也要從虛假的內在求實在。但實在性終不可得，不可得即是實性，而存在——有不過是緣起如幻的假名有。時間，是緣起法幻現前後相，依眾生的自性見執有前後，而有始無始都不通；以自性見而執有剎那實性，而剎那實性也即失去時間的形相——前後。這可見時相性空，觀待而有三世，似有始、終、中而實是虛誑不實的。空間，即緣起法幻現的六方擴展相。自性見者對此緣起幻現的空間相，不能了知，依六方擴展相而或執有邊、或執無邊，有邊無邊都不可能。執有自性見而推想佔有空間的極微點，而不知極微的實性——無彼此分，即失去佔有空間的特相。緣起幻相的中、邊，實是空無所有的虛誑。行，即約存在者於時間、空間中所現起滅來去的動變相，若執有法的自性，此運動相即不能成立。

有、時、空、行，為一切法最普遍的基本概念，離此即無從思想，無可論說。而此同有虛誑的自性亂相，在自性見者，一切是不可通的。根本的困難，同源於緣起相依相待而有內在矛盾之特性。

眾生為無始以來的自性見所蔽，不但不能了達緣起的寂滅性，即於緣起的幻現，亦處處不通。佛告阿難：「緣起甚深」，這如何能為分別自性妄執根深的外道解說呢！外道問佛：苦自作耶四句，佛一概不答。龍樹即解說為：「即是說空」。「從眾因緣生義，即是說空義」（十二門論觀作者門）。如來的默然不答，意趣在此，這那裏是有所得的大小乘學者所知！

緣起甚深，緣起的本性寂滅，甚深更甚深，所以體見畢竟空寂，了達緣起如幻，大不容易！在聞思學習時，即應把握自性空寂不可得，而幻現為緣起的相待義，庶可依此深入，不失中道。《中觀今論》p113~143

<<雜阿含經>>

第 174 (106) 經 (上 p191)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有比丘名阿菟羅度，住耆闍崛山。時有眾多外道出家，往詣阿菟羅度所，共相問訊；共相問訊已，於一面住。白阿菟羅度言：「欲有所問，寧有閑暇為解釋不」？阿菟羅度語諸外道言：「隨所欲問，知者當答」。諸外道復問：「云何尊者！如來死後為有耶」？阿菟羅度言：「如世尊說，此是無

記」。又問：「如來死後爲無耶」？阿菟羅度言：「如世尊說，此亦無記」。又問：「如來死後有無耶？非有非無耶」？阿菟羅度言：「如世尊說，此亦無記」。復問阿菟羅度言：「云何尊者！如來死後有耶，說言無記？死後無耶，說言無記？死後有無耶，非有非無耶，說言無記？云何尊者！沙門瞿曇爲不知不見耶」？阿菟羅度言：「世尊非不知，非不見」。時諸外道於阿菟羅度所說，心不喜悅，呵罵已，從座起去。

時阿菟羅度知諸外道去已，往詣佛所，稽首佛足，於一面住。以諸外道所問，向佛廣說。白佛言：「世尊！彼如是問，我如是答，爲順諸法說耶？得無謗世尊耶？爲順法耶？爲違法耶？無令他來難詰、墮訶責耶」？佛告阿菟羅度言：「我今問汝，隨所問答。阿菟羅度！色爲常耶？爲無常耶」？答言：「無常」。「受、想、行、識爲常、無常耶」？答言：「無常，世尊」！如『焰摩迦契經』廣說，乃至「識是如來耶」？答曰：「不也」。佛告阿菟羅度：「作如是說者，隨順諸說，不謗如來，非爲越次，如如來說，諸次法說，無有能來難詰、訶責者。所以者何？我於色如實知，色集、色滅、色滅道跡如實知。阿菟羅度！若捨如來，所作無知無見說者，此非等說」。佛說此經已，阿菟羅度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481 (300) 經 (中 p40)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時有異婆羅門，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慶慰，慶慰已，退坐一面。白佛言：「云何瞿曇！爲自作自覺耶」？佛告婆羅門：「我說（此是無記），自作自覺此是無記」。「云何瞿曇！他作他覺耶」？佛告婆羅門：「他作他覺，此是無記」。婆羅門白佛：「云何我問自作自覺說言無記，他作他覺說言無記，此義云何」？佛告婆羅門：「自作自覺，則墮常見；他作他覺，則墮斷見。義說、法說，離此二邊，處於中道而說法，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彼婆羅門歡喜隨喜，從座起去。

第 483 (302) 經 (中 p4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耆闍崛山。爾時、世尊晨朝著衣持鉢，出耆闍崛山，入王舍城乞食。時有阿支羅迦葉，爲營小事出王舍城，向耆闍崛山，遙見世尊。見已，詣佛所，白佛言：「瞿曇！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佛告迦葉：「今非論時，我今入城，乞食來還，則是其時，當爲汝說」。第二，亦如是說。第三，復問瞿曇：「何爲我作留難！瞿曇！云何有異！我今欲有所問，爲我解說」！佛告阿支羅迦葉：「隨汝所問」。阿支羅迦葉白佛言：「云何瞿曇！苦自作耶」？佛告迦葉：「苦自作者，此是無記」。迦葉復問：「云何

瞿曇！苦他作耶」？佛告迦葉：「苦他作者，此亦無記」。迦葉復問：「苦自他作耶」？佛告迦葉：「苦自他作，此亦無記」。迦葉復問：「云何瞿曇！苦非自非他，無因作耶」？佛告迦葉：「苦非自非他無因作者，此亦無記」。迦葉復問：「云何瞿曇！所問苦自作耶，答言無記？他作耶，自他作耶，非自非他無因作耶，答言無記？今無此苦耶」？佛告迦葉：「非無此苦，然有此苦」。迦葉白佛言：「善哉！瞿曇說有此苦，爲我說法，令我知苦、見苦」。佛告迦葉：「若受即自受者，我應說苦自作；若他受，他即受者，是則他作；若受自受他受復與苦者，如是者自他作（若自他作苦），我亦不說；若不因自他無因而生苦者，我亦不說。離此諸邊，說其中道。如來說法，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阿支羅迦葉遠塵、離垢，得法眼淨。時阿支羅迦葉，見法，得法，知法，入法，度諸狐疑，不由他知，不因他度，於正法律心得無畏。合掌白佛言：「世尊！我今已度。我從今日，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盡壽作優婆塞，證知我」！阿支羅迦葉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時阿支羅迦葉，辭世尊去不久，爲護犢犍牛所觸殺。於命終時，諸根清淨，顏色鮮白。爾時、世尊入城乞食，時有眾多比丘，亦入王舍城乞食。聞有傳說：阿支羅迦葉從世尊聞法，辭去不久，爲牛所觸殺；於命終時，諸根清淨，顏色鮮白。諸比丘乞食已，還出，舉衣鉢，洗足（已），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今晨朝，眾多比丘入城乞食。聞阿支羅迦葉，從世尊聞法律，辭去不久，爲護犢犍所觸殺；於命終時，諸根清淨，顏色鮮白。世尊！彼生何趣？何處受生？彼何所得」？佛告諸比丘：「彼已見法，知法，次法，不受於法，已般涅槃，汝等當往供養其身」。爾時、世尊爲阿支羅迦葉授第一記。

第 600 (408) 經（中 132）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眾多比丘，集於食堂，作如是論：或謂世間有常，或謂世間無常，世間有常無常，世間非有常非無常；世間有邊，世間無邊，世間有邊無邊，世間非有邊非無邊；是命是身，命異身異；如來死後有，如來死後無，如來死後有無，如來死後非有非無。爾時、世尊一處坐禪，以天耳聞諸比丘集於食堂論議之聲。聞已，往詣食堂，於大眾前，敷座而坐。告諸比丘：「汝等比丘眾多聚集，何所言說」？時諸比丘白佛言：「世尊！我等眾多比丘，集此食堂，作如是論：或說有常，或說無常，如上廣說」。佛告比丘：「汝等莫作如是論議！所以者何？如此論者，非義饒益，

非法饒益，非梵行饒益，非智、非正覺，非正向涅槃。汝等比丘！應如是論議：此苦聖諦，此苦集聖諦，此苦滅聖諦，此苦滅道跡聖諦。所以者何？如是論議，是義饒益，法饒益，梵行饒益，正智、正覺，正向涅槃。是故比丘！於四聖諦未無間等，當勤方便，起增上欲，學無間等」。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06 (965) 經（下 p66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外道出家，名曰瞿曇，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云何瞿曇！世有邊耶？」佛告瞿曇：「此是無記」。瞿曇白佛：「云何瞿曇！世無邊耶？有邊無邊耶？非有邊非無邊耶？」佛告瞿曇：「此是無記」。瞿曇白佛：「云何瞿曇？世有邊耶，答言無記；世無邊耶，世有邊無邊耶，世非有邊非無邊耶，答言無記？瞿曇於何等法而可記說？」佛告瞿曇：「知者、智者，我為諸弟子而記說道，令正盡苦，究竟苦邊」。瞿曇白佛：「云何瞿曇！為諸弟子說道，令正盡苦，究竟苦邊？為一切世間從此道出，為少分耶？」爾時、世尊默然不答。第二、第三問，佛亦第二、第三默然不答。爾時、尊者阿難住於佛後，執扇扇佛。尊者阿難語瞿曇外道出家：「汝初已問此義，今復以異說而問，是故世尊不為記說。瞿曇！今當為汝說譬，夫智者因譬得解。譬如國王，有邊境城，四周堅固，巷陌平正，唯有一門。立守門者，聰明黠慧，善能籌量，外有人來，應入者聽入，不應入者不聽。周匝遶城，求第二門都不可得，都無猫狸出入之處，況第二門！彼守門者，都不覺悟入者、出者，然彼士夫知一切人，唯從此門若出、若入，更無餘處。如是世尊雖不用心覺悟，眾生一切世間從此道出及以少分，然知眾生正盡苦、究竟苦邊者，一切皆悉從此道出」。時瞿曇外道出家，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而去。

第 13297 (957) 經（下 p649）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婆蹉種出家，來詣佛所，合掌問訊，問訊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以不？」佛告婆蹉種出家：「隨汝所問，當為汝說」。婆蹉種出家白佛言：「云何瞿曇！命即身耶？」佛告婆蹉種出家：「命即身者，此是無記」。「云何瞿曇！為命異身異耶？」佛告婆蹉種出家：「命異身異者，此亦無記」。婆蹉種出家白佛：「云何瞿曇！命即身耶，答言無記；命異身異，答言無記？沙門瞿曇有何等奇？弟子命終，即記說言：某生彼處，某生彼處。彼諸弟子，於此命終捨身，即乘意生身生於餘處；當於爾時，非為命異身異也？」佛告婆蹉：「此說有餘，不說無餘」。婆蹉白佛：「瞿曇！云何說有餘，不說無餘？」

佛告婆蹉：「譬如火，有餘得然，非無餘」。婆蹉白佛：「我見火，無餘亦然」。佛告婆蹉：「云何見火無餘亦然」？婆蹉白佛：「譬如大聚熾火，疾風來吹，火飛空中，豈非無餘火耶」？佛告婆蹉：「風吹飛火，即是有餘，非無餘也」。婆蹉白佛：「瞿曇！空中飛火，云何名有餘」？佛告婆蹉：「空中飛火，依風故住，依風故然，以依風故，故說有餘」。婆蹉白佛：「眾生於此命終，乘意生身往生餘處，云何有餘」？佛告婆蹉：「眾生於此處命終，乘意生身生於餘處，當於爾時，因愛故取，因愛而住，故說有餘」。婆蹉白佛：「眾生以愛樂有餘，染著有餘，唯有世尊得彼無餘，成等正覺。沙門瞿曇！世間多緣，請辭遠去」。佛告婆蹉：「宜知是時」。婆蹉出家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而去。

第 485 (343)經 (中 p45) 浮彌比丘·四作從緣生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浮彌比丘，住耆闍崛山。時有眾多外道出家，詣尊者浮彌所，共相問訊慶慰，共相問訊慶慰已，退坐一面。語尊者浮彌言：「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尊者浮彌語諸外道出家：「隨汝所問，當為汝說」。時諸外道出家問尊者浮彌：「苦樂自作耶」？尊者浮彌答言：「諸外道出家！說苦樂自作者，世尊說言：此是無記」。復問：「苦樂他作耶」？答言：「苦樂他作者，世尊說言：此是無記」。復問：「苦樂自他作耶」？答言：「苦樂自他作者，世尊說言：此是無記」。復問：「苦樂非自非他無因作耶」？答言：「苦樂非自非他無因作者，世尊說言：此是無記」。諸外道出家復問：「云何尊者浮彌！苦樂自作耶說言無記？苦樂他作耶說言無記？苦樂自他作耶說言無記？苦樂非自非他無因作耶說言無記？今沙門瞿曇說苦樂云何生」？尊者浮彌答言：「諸外道出家！世尊說：苦樂從緣起生」。時諸外道出家，聞尊者浮彌所說，心不歡喜，呵責而去。

爾時、尊者舍利弗，去尊者浮彌不遠，坐一樹下。爾時、尊者浮彌知諸外道出家去已，往詣尊者舍利弗所。到已，與舍利弗面相慶慰，慶慰已，以彼諸外道出家所問事，具白尊者舍利弗：「我作此答，得不謗毀世尊！如說說不？如法說不？為是隨順法、行法，得無為餘因法論者來難詰呵責不」？尊者舍利弗言：「尊者浮彌！汝之所說，實如佛說，不謗如來。如說說，如法說，法行法說，不為餘因論義者來難詰呵責。所以者何？世尊說苦樂從緣起生故。尊者浮彌！彼諸沙門、婆羅門所問，苦樂自作者，彼亦從因起生。言不從緣起生者，無有是處。苦樂他作，自他作，非自非他無因作說者，彼亦從緣起生，若言不從緣生者，無有是處。尊者浮彌！彼沙門、婆羅門所說苦樂自

作者，亦緣觸生，若言不從觸生者，無有是處。苦樂他作，自他作，非自非他無因作者，彼亦緣觸生，若言不緣觸生者，無有是處」。

爾時、尊者阿難去舍利弗不遠，坐一樹下。聞尊者舍利弗與尊者浮彌所論說事。聞已從座起，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以尊者浮彌與尊者舍利弗共論說，一一具白世尊。佛告阿難：「善哉！善哉！阿難！尊者舍利弗，有來問者，能隨時答。善哉舍利弗！有應時智故，有來問者，能隨時答。若我聲聞，有隨時問者應隨時答，如舍利弗所說。阿難！我昔時住王舍城山中仙人住處，有諸外道出家，以如是義、如是句、如是味來問於我，我爲斯等，以如是義、如是句、如是味而爲記說，如尊者舍利弗所說。阿難！若諸沙門、婆羅門，苦樂自作，我即往彼問言：汝實作是說，苦樂自作耶？彼答我言：如是。我即問言：汝能堅執持此義？言是真實，餘則愚者，我所不許。所以者何？我說苦樂所起異於此。彼若問我：云何瞿曇所說苦樂所起異者？我當答言：從其緣起而生苦樂。如是說苦樂他作，自他作，非自非他無因作者，我亦往彼，所說如上」。阿難白佛：「如世尊所說義，我已解知：有生故有老死，非緣餘，有生故有老死；乃至無明故有行，非緣餘，有無明故有行。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生滅則老病死、憂悲惱苦滅，如是純大苦聚滅」。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第 13245 (905) 經（下 p583）大迦葉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摩訶迦葉，尊者舍利弗，住耆闍崛山中。時有眾多外道出家，詣尊者舍利弗，與尊者面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語尊者舍利弗言：。「云何舍利弗！如來有後生死耶」？舍利弗言：「諸外道！世尊說言：此是無記」。又問：「云何舍利弗？如來無後生死耶」？舍利弗答言：「諸外道！世尊說言：此是無記」。又問：「舍利弗？如來有後生死、無後生死耶」？舍利弗答言：「世尊說言：此是無記」。又問：「舍利弗？如來非有後生死、非無後生死耶」？舍利弗答言：「諸外道！世尊說言：此是無記」。諸外道出家又問：「尊者舍利弗！云何所問如來有後生死，無後生死，有後無後，非有後非無後，一切答言：世尊說此是無記？云何爲上座，如愚、如癡，不善、不辯，如嬰兒無自性智」！作此語已，從坐起去。爾時、尊者摩訶迦葉，尊者舍利弗，相去不遠，各坐樹下，晝日禪思。尊者舍利弗知諸外道出家去已，詣尊者摩訶迦葉所，共相問訊，慰勞已，退坐一面。以向與諸外道出家所論說事，具白尊者摩訶迦葉。「尊者摩訶迦葉！何因何緣，世尊不記說後有生死，後無生死，後有後無，非有非無生死耶」？尊者摩訶迦葉語舍利

弗言：「若說如來後有生死者，是則爲色。若說如來無後生死，是則爲色。若說如來有後生死、無後生死，是則爲色。若說如來非有後、非無後生死，是則爲色。如來者，色已盡，心善解脫，言有後生死者，此則不然；無後生死，有後無後，非有後、非無後生死，此亦不然。如來者，色已盡，心善解脫，甚深、廣大、無量、無數、寂滅、涅槃。舍利弗！若說如來有後生死者，是則爲受，爲想，爲行，爲識，爲動，爲慮，爲虛誑，爲有爲，爲愛；乃至非有非無後有，亦如是說。如來者，愛已盡，心善解脫，是故說後有者不然；後無，後有無，後非有非無者不然。如來者，愛已盡，心善解脫，甚深、廣大、無量、無數、寂滅、涅槃。舍利弗！如是因、如是緣故，有問世尊如來，若有，若無，若有無，若非有非無後生死，不可記說」。時二正士共論議已，各還本處。

第 13298 (958) 經（下 650）大目犍連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尊者大目犍連，亦於彼住。時有婆蹉種出家，詣尊者大目犍連所，與尊者目犍連面相問訊慰勞，慰勞已，退坐一面。語尊者大目犍連：「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以不」？目連答言：「婆蹉！隨意所問，知者當答」。時婆蹉種出家問尊者目犍連：「何因何緣？餘沙門、婆羅門，有人來問：云何如來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皆悉隨答；而沙門瞿曇，有來問言：如來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而不記說」？目犍連言：「婆蹉！餘沙門、婆羅門，於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出不如實知，不如實知故，於如來有後死則取著；如來無後死，有後死無後死，非有後死非無後死，則生取著。受……。想……。行……。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出不如實知，不如實知故，於如來有後死生取著；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生取著。如來者，於色如實知，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出如實知，如實知故，於如來有後死則不著；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則不著。受……。想……。行……。識如實知，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出如實知，如實知故，於如來有後死，則不然；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則不然；甚深，廣大，無量，無數，皆悉寂滅。婆蹉！如是因、如是緣，餘沙門、婆羅門，若有來問如來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則爲記說；如是因、如是緣，如來，若有來問如來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不爲記說」。時婆蹉種出家，聞尊者大目犍連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而去。

第 13300 () 經 (下 p651) 誑陀迦旃延

爾時、婆蹉種出家，有諸因緣，至那梨聚落。營事訖已，詣尊者誑陀迦旃延所，共相問訊，問訊已，退坐一面。問誑陀迦旃延：「何因、何緣？沙門瞿曇，若有來問：如來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不爲記說」？誑陀迦旃延語婆蹉種出家：「我今問汝，隨意答我。於汝意云何？若因、若緣，若種施設諸行：若色、若無色，若想、若非想、若非想非非想。若彼因、彼緣、彼行無餘〔行〕滅，永滅已，如來於彼有所記說，言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耶？」婆蹉種出家語誑陀迦旃延：「若因、若緣，若種施設諸行：若色、若非色，若想、若非想、若非想非非想。彼因、彼緣、彼行無餘滅，云何瞿曇於彼記說：如來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誑陀迦旃延語婆蹉種出家：「是故如來以是因、以是緣故，有問如來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不爲記說」。婆蹉種出家問誑陀迦旃延：「汝於沙門瞿曇弟子，爲日久如」？誑陀迦旃延答言：「少過三年，於正法律出家修梵行」。婆蹉種出家言：「誑陀迦旃延！快得善利！少時出家，而得如是身律儀、口律儀，又得如是智慧辯才」！時婆蹉種出家，聞誑陀迦旃延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去。

第 13302 (961) 經 (下 p653) 世尊答阿難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時有婆蹉種出家，來詣佛所，合掌問訊，問訊已，退坐一面。白佛言：「云何瞿曇！爲有我耶」？爾時、世尊默然不答。如是再三，爾時世尊亦再三不答。爾時、婆蹉種出家作是念：我已三問沙門瞿曇而不見答，但當還去。時尊者阿難，住於佛後，執扇扇佛。爾時、阿難白佛言：「世尊！彼婆蹉種出家三問，世尊何故不答？豈不增彼婆蹉種出家惡邪見，言沙門不能答其所問」？佛告阿難：「我若答言有我、則增彼先來邪見。若答言無我，彼先癡惑，豈不更增癡惑！言先有我，從今斷滅。若先來有我，則是常見；於今斷滅，則是斷見。如來離於二邊，處中說法，所謂是事有故是事有，是事起故是事生，謂緣無明行，乃至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滅」。佛說此經已，尊者阿難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第 13303 (962) 經 (下 p653)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婆蹉種出家，來詣佛所，與世尊面相問訊，問訊已，退坐一面。白佛言：「瞿曇！云何瞿曇作如是見、如是說：世間常，此是真實，餘則虛妄耶」？佛告婆蹉種出家：「我不作如是見，如是說：世間常，是則真實，餘則

虛妄」。云何瞿曇作如是見、如是說：世間無常，常無常，非常非無常；有邊，無邊，邊無邊，非邊非無邊；命即是身，命異身異；如來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佛告婆蹉種出家：「我不作如是見、如是說，乃至非有非無後死」。爾時、婆蹉種出家白佛言：「瞿曇！於此見見何等過患，而於此諸見，一切不說」？佛告婆蹉種出家：「若作是見、世間常，此則真實，餘則虛妄者，此是倒見，此是觀察見，此是動搖見，此是垢污見，此是結見，是苦、是閔、是惱、是熱，見結所繫。愚癡無聞凡夫，於未來世，生老病死、憂悲惱苦生。婆蹉種出家！若作是見：世間無常，常無常，非常非無常；有邊，無邊，邊無邊，非有邊非無邊，是命是身，命異身異；如來有後死，無後死，有無後死，非有非無後死：此是倒見，乃至憂悲惱苦生」。婆蹉種出家白佛：「瞿曇！何所見」？佛告婆蹉種出家：「如來所見已畢。婆蹉種出家！然如來見，謂見此苦聖諦，此苦集聖諦，此苦滅聖諦，此苦滅道跡聖諦。作如是知、如是見已，於一切見、一切受、一切生、一切我、我所見、我慢、繫著、使，斷滅、寂靜、清涼、真實。如是等解脫比丘、生者不然，不生亦不然」。婆蹉白佛：「瞿曇！何故說言生者不然」？佛告婆蹉：「我今問汝，隨意答我。婆蹉！猶如有人，於汝前然火，汝見火然不？即於汝前火滅，汝見火滅不」？婆蹉白佛：「如是，瞿曇」！佛告婆蹉：「若有人問汝：向者火然，今在何處？為東方去耶？西方、南方、北方去耶？如是問者，汝云何說」？婆蹉白佛：「瞿曇！若有來作如是問者，我當作如是答：若有於我前然火，薪草因緣故然，若不增薪，火則永滅，不復更起。東方、南方、西方、北方去者，是則不然」。佛告婆蹉：「我亦如是說：色已斷、已知，受、想、行、識已斷、已知，斷其根本，如截多羅樹頭，無復生分，於未來世永不復起。若至東方、南、西、北方，是則不然，甚深，廣大，無量，無數，永滅」。婆蹉白佛：「我當說譬」。佛告婆蹉：「為知是時」。婆蹉白佛：「瞿曇！譬如近城邑、聚落，有好淨地，生堅固林。有一大堅固樹，其生已來，經數千歲。日夜既久，枝葉零落，皮膚枯朽，唯幹獨立。如是瞿曇！如來法律，離諸枝條、柯葉，唯空幹堅固獨立」。爾時、婆蹉出家聞佛所說，歡喜隨喜，從坐起去。

第 375 (249) 經 (上 p298)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尊者阿難詣尊者舍利弗所，語尊者舍利弗：「欲有所問，寧有閑暇為解說不」？舍利弗言：「隨仁所問，知者當答」。尊者阿難問尊者舍利弗：「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更有餘不」？尊者舍利弗語阿難言：「莫作此問，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更有餘不」！阿難

又問尊者舍利弗：「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無有餘耶」？尊者舍利弗答阿難言：「亦復不應作如是問，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無有餘耶」！阿難復問尊者舍利弗：「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有餘無餘？非有餘非無餘耶」？尊者舍利弗答阿難言：「此亦不應作此問，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有餘無餘，非有餘非無餘耶」！尊者阿難又問舍利弗：「如尊者所說，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有亦不應說，無亦不應說，有無亦不應說，非有非無亦不應說，此語有何義」？尊者舍利弗語尊者阿難：「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有餘耶？此則虛言。無餘耶？此則虛言。有餘無餘耶？此則虛言。非有餘非無餘耶？此則虛言。若言六觸入處盡、離欲、滅、息、沒已，離諸虛偽，得般涅槃，此則佛說」。時二正士展轉隨喜，各還本處。

第 379 (253) 經 (上 305) 非四作 · 緣起故

如是我聞：一時，尊者優陀夷往拘薩羅國人間遊行，至拘磬荼聚落，到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菴羅園中住。時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有諸年少弟子，遊行採樵，至菴羅園中，見尊者優陀夷，坐一樹下，容貌端正，諸根寂靜，心意安諦，成就第一調伏。見已，往詣其所，共相問訊已，退坐一面。時優陀夷爲諸年少，種種說法勸勵已，默然而住。彼諸年少聞尊者優陀夷所說，歡喜隨喜，從座起去。時諸年少擔持束薪，還至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所，置薪束於地，詣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所，白言：「我和上尼當知！菴羅園中有沙門優陀夷，姓瞿曇氏，依於彼住，極善說法」。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語諸年少言：「汝可往請沙門優陀夷瞿曇氏，明日於此飯食」。時諸年少弟子，受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教已，往詣尊者優陀夷所，白優陀夷言：「尊者當知！我和上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請尊者優陀夷明日飯食」。時優陀夷默然受請。時彼諸年少，知優陀夷受請已，還歸和上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所，白言：「和上尼！我以和上尼語請尊者優陀夷，尊者優陀夷默然受請，和上尼自知時」。

爾時、尊者優陀夷，夜過晨朝，著衣持鉢，往詣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舍。時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遙見尊者優陀夷來，疾敷床座，請令就坐。設種種飲食，自手供養，豐美滿足。食已，澡漱洗鉢訖，還就本坐。時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知食已訖，著好革屣，以衣覆頭，別施高床，現起輕相，傲慢而坐。語優陀夷言：「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優陀夷答言：「姊妹！今是非時」。作此語已，從座起去。如是明日，諸弟子復至菴羅園採樵，聽法，還復白和上尼，和上尼復遣詣請食。如前三返，乃至請法，答言非時，不爲說法。諸

年少弟子復白和上尼：「菴羅園中沙門優陀夷，極善說法」。和上尼答言：「我亦知彼極善說法，再三請來，設食、問法，常言非時，不說而去」。諸弟子言：「和上尼著好革屣，以衣覆頭，不恭敬坐，彼云何說？所以者何？彼尊者優陀夷，心敬法故，不說而去」。和上尼答言：「若如是者，更爲我請」。

彼諸弟子受教更請，供養如前。時和上尼知食訖已，脫革屣，整衣服，更坐卑床，恭敬白言：「欲有所問，寧有閑暇見答與不」？優陀夷答言：「汝今宜問，當爲汝說」。彼即問言：「有沙門、婆羅門，說苦、樂自作；復有說言苦、樂他作；復有說言苦、樂自他作；復有說言苦、樂非自非他作。尊者復云何」？尊者優陀夷答言：「姊妹！阿羅訶說苦樂異生，非如是說」。婆羅門尼復問：「其義云何」？優陀夷答言：「阿羅訶說，從其因緣生諸苦、樂」。優陀夷復語婆羅門尼言：「我今問汝，隨意答我。於意云何？有眼不」？答言：「有」。「有色不」？答言：「有」。「有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不」？答言：「如是，尊者優陀夷」！優陀夷復問：「有耳……。鼻……。舌……。身……。(有)意(有色？有意識)，意觸，意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不」？答言：「如是，尊者優陀夷」！優陀夷言：「此是阿羅訶說，從其因緣生於苦、樂」。婆羅門尼言：「尊者優陀夷，如是阿羅訶說，從其因緣生苦、樂耶」？優陀夷答言：「如是，婆羅門尼」！婆羅門尼復問：「沙門！云何阿羅訶說因緣生苦、樂、不苦不樂滅」？優陀夷答言：「我今問汝，隨意答我。婆羅門尼！一切眼一切時滅無餘，猶有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耶」？答言：「無也，沙門」！「如是耳……。鼻……。舌……。身……。意一切時滅永盡無餘，猶有意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耶」？答言：「無也，沙門」！「如是婆羅門尼！是爲阿羅訶說因緣生苦、樂、不苦不樂滅」。尊者優陀夷說是法時，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爾時、毗紐迦旃延氏婆羅門尼，見法，得法，知法，入法，度疑、惑，不由於他，入佛教法，於法得無所畏。從坐起，整衣服，恭敬合掌，白尊者優陀夷：「我今日超入決定。我從今日，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我從今日盡壽歸依三寶」。爾時、優陀夷爲婆羅門尼說法、示教、照喜已，從坐起去。

第 477 (296)經 (中 34) 可解答無記 【結論】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因緣法及緣生法。云何爲因緣法？謂此有故彼有，謂緣無明行，緣行識，乃至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云何緣生法？謂無明、

行……。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所覺知，成等正覺，爲人演說，開示、顯發，謂緣無明有行，乃至緣生有老死。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覺知，成等正覺，爲人演說、開示、顯發，謂緣生故有老病死、憂悲惱苦。此等諸法，法住，法定，法如，法爾，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審諦、真、實、不顛倒。如是隨順緣起，是名緣生法，謂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處、觸、受、愛、取、有、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是名緣生法。多聞聖弟子，於此因緣法、緣生法，正智善見。不求前際，言我過去世若有，若無，我過去世何等類？我過去世何如？不求後際，我於當來世爲有，爲無，云何類？何如？內不猶豫，此是何等？云何有？此爲前誰？終當云何之？此眾生從何來？於此沒當何之？若沙門、婆羅門，起凡俗見所繫，謂說我見所繫，說眾生見所繫，說壽命見所繫，忌諱吉慶見所繫，爾時悉斷、悉知，斷其根本，如截多羅樹頭，於未來世成不生法。是名多聞聖弟子，於因緣法、緣生法，如實正知，善見，善覺，善修，善入」。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講義取材自 印順導師論著

《雜阿含經論會編(上)(中)(下)》

《印度佛教思想史》

《華雨集(四)》

《印度之佛教》

妙雲集：

《佛法概論》

《以佛法研究佛法》

《性空學探源》〈阿含之空〉

《中觀今論》